# 深红色童话

Andrew Lang

[英] 安德鲁·朗格 / 著
虞军、胡佳慧 / 译
虞军 / 责编

# The Crimson Fairy Book

译言古登堡计划
Yeeyan Gutenberg Project

# 版权信息

书名:深红色童话

作者:[英]安德鲁·朗格

译者:虞军,胡佳慧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 译者序

童话故事是几乎每个孩子开始认识世界的一个重要途径，这也是安德鲁·朗格收集各国童话和民间故事的原因之一。在译这本《深红色童话》时，我回忆起了小时候，自己在识了不多的字后，捧起的第一本书便是一本童话书，书中墨香似乎还在萦绕。

这一系列的彩色童话书相比其它童话故事来，除了应有的欢乐、想象、善恶、美丑外，还能带孩子进行一次世界游历和文化之旅。拿这本《深红色童话》来说，我们不仅可以见识匈牙利、芬兰等国家的风土人情，也能体会到各国文化的差异，这些世代相传的故事里有各地的人文和历史。就一点来说，作为译者之一，我非常想推荐给小朋友们这套书。因为当今的世界越来越多元化、融合性也越来越强，孩子们除了知道孙悟空、猪八戒外，了解一下芬兰森林里的故事、葡萄牙聪明的玛利亚是如何和国王斗智斗勇的，既会是一次非常有趣的阅读经历，同时又开阔了视野。

美好童年的一部分便是童话书，给孩子们更多的童话书选择，我相信，这是系列彩色童话书译者们的共同愿望。

# 前言

每一册童话书都需要编辑写一篇前言，然而这些内容介绍不可避免地既单调乏味又不太有用。一种必须要忠于文学作品的强烈意识，迫使编辑不断地提醒自己只是一个编辑人员，而并不是这些童话故事的作者。这正如一名卓越的科研人员也只是大自然的编者，而不是她的创造者。与大自然相似的是，通俗故事传说的数量过于庞大，无法成为单一现代思想的产物。编辑的职责是去寻找搜集这些故事，它们的来源可能是农夫，也可能是淳朴的奶奶；它们来自天南地北，从新喀里多尼亚岛到祖鲁王国，从极地冰冻的雪域到希腊、西班牙、意大利或者是遥远的洛哈伯。当大家找到这些故事的时候，会通过各种方式使其适应英国儿童的需求。编辑可能会出于遵守礼仪的考虑做些细微的改动，比如对于邪恶继母所施加的折磨、以及其他反面角色的描写会进行相对含蓄的表达、温和的指责。

以前，也经常有人做出这样的解释说明，但对于女士和孩子们来说，这些说明显得毫无意义。他们仍然会问为什么编辑可以创作出这么多的故事，甚至比莎士比亚、大仲马、查尔斯·狄更斯在一个世纪中创作的作品还要更多。在前言中，编辑仍然坚称自己并没有创作任何一个故事，就一般情况而言，没有人知道这些故事是由何人在何时何地创作的。有一点很明显的是，也许是在十几万年以前，某个淳朴的奶奶给她淳朴的孙女讲了一个故事，然后这个淳朴的孙女又把故事讲给了别人。形形色色的讲述者为了迎合自己的口味，会对故事作出某些改动，可能增加或删除某些人物和事件。随着世界文明程度的提升，故事又有了其他的变化。于是到了最后，荷马创作出了《奥德赛》，而另一些人则创作出了杰森的故事、金羊毛、女巫美狄亚等作

品，这些都出自于一系列口口相传的通俗传说，至今仍在萨莫耶德人、萨摩亚人、印度人和日本人当中流传。

几个世纪以来，尤其是自从格林兄弟于19世纪初在书中提及此事之后，聪明智慧、学识渊博的人们早已了解了这一切。但孩子们仍然没有意识到这些事实，而他们亲爱的母亲们也是如此。据此，编辑可以推断出他们并没有看前言的内容，他们不是民间传说圈子里的成员，也不是科勒先生（Herr Kohler）、科思昆（M. Cosquin）、亨利·奎多兹（M. Henri Guidoz）、查尔德教授（Professor Child）、麦克斯·缪勒先生（Mr. Max Muller）这些人的学生。虽然读者们没有注意到这些解释说明的内容，但为了问心无愧，编辑仍然对此再一次做出阐释。本书中的许多故事都是经过翻译或改编而成的，其中有的来自匈牙利母亲或保姆的讲述，有的是俄罗斯幼儿们所熟知的故事，有的是塞尔维亚的传说；书中有一系列充满奇特想象力的故事，有的来自罗马尼亚，有的来自波罗的海沿岸，有的来自阳光明媚的西西里岛；还有些故事来自芬兰、冰岛、日本、突尼斯或是葡萄牙。毫无疑问，孩子们会非常乐意在地图上找到这些地方，并且在地理书中学习那里的山脉、河流、土壤、产品以及财政政策等知识。讲述故事的人们有着不同的肤色、不同的语言、不同的宗教信仰，其他的一切也几乎都不相同；但是，他们也有个共同点，那就是都喜爱童话故事。本书中的故事主要由朗格夫人（Mrs. Lang）进行改编或翻译工作，还有少部分由朗格女士（Miss Lang）和布莱克利女士（Miss Blackley）完成。

# 第一章
# 美丽的伊珑卡

从前有一位王子，他对父亲说自己想结婚了。“不行，不行！”国王说，“你可不能这么着急。你要等到做出一些了不起的事情时才可以呢。看到我佩带的这把金色宝剑了吗？当时，我的父亲就是等我赢到它的时候，才让我结婚的。”

王子失望极了，但他从来没想过要违抗父王的命令，他开始想方设法，看看自己能做些什么大事。待在家里是做不成什么事的，于是有一天他启程漫游世界，想去碰碰运气。他沿路走着，来到一间小屋旁，发现里面有个老婆婆正蜷缩在炉火边。

“婆婆，晚上好。您看起来在这世上活了很久，请问您知道有关三株蒲草(注)的故事吗？”

“是啊，我是活了很久，也经历过这世上好多的事，可我从来没有见过，也没听说过你刚才问的那东西。不过，要是你愿意等到明天，我说不定会告诉你一点什么。”

于是，他就等到了第二天早晨。老婆婆早早地就出来了，她拿出一根小笛子，吹了起来。不一会儿，全世界所有的乌鸦都在她身边飞呀飞，一只都不少。她问这些乌鸦是不是知道有关三株蒲草的事，可没有一只乌鸦知道。

王子只好继续赶路，没走多远，他又发现另一间小屋，里面住着一位老爷爷。他问了老爷爷同样的问题，老爷爷说自己不知道，不过

他请求王子留下来过夜。第二天早上，老爷爷把所有的渡鸦召唤来问，但它们也都不知道。

王子向老爷爷道别后又出发了。他走了很远，路过了七个王国。终于，有一天晚上，他来到一间小房子前，里面也有一位老婆婆。

“晚上好，亲爱的婆婆。”他礼貌地问好。

“晚上好啊，我亲爱的孩子，”老婆婆回答。“能见到我说明你是个幸运的人，之前没有被害死。我想问问，你要去哪里呀？”

“我在找三株蒲草，您知道它们吗？”

“我是不知道的，不过等到明天，或许就会告诉你了。”第二天早上，她吹起了笛子，哦，看哪！全世界每一只喜鹊都飞来了。不过有一只断了腿和翅膀的喜鹊没有来。老婆婆立即吩咐把那只受伤的喜鹊也带了来。当她问喜鹊们的时候，只有那只瘸腿的知道三株蒲草在哪里。

于是王子就带这只瘸腿的喜鹊出发了。他们走啊，走啊，一直走到了一面巨大的石墙跟前。石墙有好多好多米高。

“好了，王子，”这只喜鹊说，“那三株蒲草就在这面石墙的后面。”

王子立刻把马拴在石墙下，接着一纵身就翻了过去。他找到了那三根蒲草，拔了出来并且放好以后，踏上了回家的旅途。正骑着，其中一根蒲草突然碰到什么东西，裂开了，而且出乎意料的是，从里面蹦出一个可爱的女孩！她说：“我最亲爱的，你属于我而我也属于你，请给我一杯水喝吧。”

可王子并没有带水，怎么给她水喝呢？于是这位漂亮的女孩飞走了。他试着劈开第二根蒲草，发生了同样的事情。

他决定要小心翼翼地保护好第三根蒲草！所以，一直走到一口水井前，他才把这根蒲草劈开，里面又跳出一个女孩，比前面两个女孩还要美丽七倍。女孩说了同样的话：“我最亲爱的，你属于我而我也属于你，请给我一杯水喝吧。”这一次有了水，姑娘不但没有飞走，而且她和王子都许下诺言，要永远爱着对方。然后他们出发回家。

很快他们就到了王子的国家，王子想让他的准新娘坐上华丽的马车回到王宫，于是就自己到城里去取马车。国王的猪倌和牛倌们正在旁边一片有井的地里放牧，王子就把伊珑卡（这是准新娘的名字）托付给他们照顾。

不幸的是，猪倌的首领有一个又丑又老的女儿，等王子一走，他就给自己的女儿穿上了漂亮的衣服，然后把伊珑卡扔进了井里。

没过多长时间，王子带着国王、王后和大批的文武百官来迎接伊珑卡回宫。可是，当大家看到猪倌首领那个奇丑无比的女儿时，都惊呆了！可事已至此，也只好带她回去。两天以后王子娶了她，国王也把王位传给了王子。

但是新国王心中一直很不安！尽管他想不通事情是如何发生的，但他很清楚自己被骗了。有一次，他非常想喝水，而恰巧就来到了伊珑卡掉进去的那口井边。车夫去打水，他提起水桶，看到一只可爱的小鸭子在里面游啊游。正在他看得纳闷时，突然小鸭子不见了，一位脏兮兮的女孩站在他面前。他就带着这个女孩一起回去了，还帮她在王宫里找到一份做女仆的差事。

她整天都非常地忙，但稍微有点空闲，就坐下来纺线。她只要一拉纺线杆，纺锤就自己纺起线来，然后纺好的亚麻线也会自己从纺线

杆上落下来；无论她用多少线，都会剩下很多，怎么用也用不完。

王后——或者更应该说是猪倌的女儿听说了这件事，她非常想要那个纺线杆，但是女孩坚决不肯给她。但到了最后，女孩还是答应了，不过提出一个条件，那就是让她在国王的卧室里过一夜。王后气得要命，狠狠地骂了女孩一顿。但王后实在太想得到纺线杆了，所以还是答应了这个要求。可在吃晚餐时，她却给国王喝下了安眠药。

女孩走进了国王的卧室，她看上去比以前还要漂亮七倍。她弯下腰对熟睡的国王说："我最亲爱的，你属于我而我也属于你，请和我说句话吧，我是你的伊珑卡呀。"但国王沉沉地睡着，既没有听到，也没有说话。伊珑卡离开了房间，她伤心地想，国王大概会为拥有她而感到羞耻。

不久，王后马上又派人来说她想买那只纺锤。女孩在提出同样的条件后，答应了她。这次王后还是十分小心地给国王喝下了安眠药。伊珑卡又一次走进国王的卧室对他说话，她轻声地倾诉着自己能说出的甜蜜话语，可是没有得到任何回答。

国王的一些侍从们注意到了这件不寻常的事，警告主人不要吃也不要喝王后给他的任何东西，因为连续两夜她都给国王喝了安眠药。王后还不知道自己的所做所为已经被发现了，过了几天她又想要亚麻线，就用了同样的条件去换，她完全不觉得害怕。

当天晚饭时，王后给国王送了各种各样好吃的和好喝的，但他说自己不饿，早早就上床去了。

王后非常后悔答应过女孩的事情，但要收回已经太迟了，因为伊珑卡已经走进了国王的卧室。国王焦急地躺在那里等着看将要发生的事，虽然他不知道是什么。突然，他看见一个美丽的少女弯下腰对他

说：“我最亲爱的，你属于我而我也属于你，请和我说句话吧，我是你的伊珑卡呀。”

这话让国王的心怦怦直跳，他跳起来，拥抱并亲吻着伊珑卡。伊珑卡告诉了国王从他离开后自己所有的险遇。国王听了伊珑卡遭受的苦难后，明白了他是怎样被骗的。他发誓要报复，于是下令将猪倌、他的妻子和女儿绞死了。

第二天，国王兴高采烈地娶了美丽的伊珑卡，他们一直都幸福地生活着。

选自《匈牙利童话故事》

---

1. 蒲草，《圣经故事》中摩西出生时是放在一个蒲草包上得以存活，因此蒲草西方传说中有幸运的含义。

# 第二章
# 幸运的禄可

从前有一位国王，他只有一个儿子。小伙子快十八岁的时候，他的父王不得不亲自领兵出征，去与邻国作战。国王指定儿子在他离位期间代为行使王权，但命令儿子在他班师回朝之前绝不能结婚。

时间一天天过去，王子忙着管理国家，从来没想过结婚这事。但在二十五岁生日那天，他开始想，如果有一位妻子的话，那也不错呢。想啊想啊，到最后他越来越急切地想要一位妻子了。不过，他仍然记得父亲曾经说过的话，于是又等了很久，一直等到国王离家去打仗后的第十个年头。王子叫来了大臣们，和自己一起带着一群仆人去寻觅新娘。他根本不知道往哪里走，在四处游荡了二十天后，突然发现自己走进了父王的军营。

国王见到儿子很高兴，问了儿子很多问题，同时也回答了好多儿子提出来的问题。不过当听到王子不是静静地在家里等他，而是出来寻找新娘时，国王气得要命，他说：“你爱去哪里就去哪里，但我不允许我的人再跟着你了。”

有一个忠诚的仆人却要求留在王子身边，坚决不离开他。他们翻山越岭，来到一个叫黄金镇的地方。黄金镇的国王有一个漂亮的女儿，而且王子很快就听说了她的美丽，迫不及待地想要见到她。

因为王子英俊潇洒，风度翩翩，所以得到了大家的喜爱。王子趁机立刻向女孩求婚，她的父母愉快地把女儿许给了他。婚礼也马上举行了，喜宴和庆祝活动整整持续了一个月。月底的时候，他们出发回

家。旅途漫长，第一晚他们在一家小旅店里歇脚。屋子里所有的人都睡着了，只有那个忠实的仆人在守夜。快到半夜的时候，三只乌鸦飞到了房顶上，他听到它们在说话。

“今晚来这里的那对小夫妻长得真漂亮。不过可惜的是，他们很快就要没命了。”

“对啊，”第二只乌鸦说，“明天中午，他们坐马车行驶到黄金溪上的那座桥时，桥就会断开！但是，听好了！不管谁偷听到并且把我的话说出去，那他膝盖以下的部分就会变成石头。”

乌鸦们没再说什么，飞走了。他们刚离开，又来了三只鸽子。

“就算王子和公主平安地过了桥，他们还是会死的，”鸽子们说，“国王会派一辆四轮马车去接他们，那车被漆得象新的一样。但是一等他们坐进车里，就会刮起一阵狂风，把马车卷到云中，然后又会迅速地掉到地上，把他们摔死。但是任何人听到我们刚才说的话并且传出去，那他的腰部以下就会变成石头。”

说完，鸽子们就飞走了，三只老鹰又落在它们刚才停留的地方，它们说：

“如果这对年轻夫妇想办法避开了过桥和坐四轮马车的危险，国王就会送他们每人一件华美的绣着金线的礼服。他们只要穿上身，马上就会被烧死。但是无论谁听到并且把这些话传出去，那他从头到脚都会变成石头。”

第二天，大家早早就起床吃了早饭。他们开始相互讲起昨晚各自做的梦来。最后那仆人说：

“仁慈的王子，我梦到若蒙殿下恩准我所有的请求，我们就会平安无事地到家；否则我们都性命堪忧。我的梦从没有骗过我，所以恳请

您在后面的旅途中依照在下的建议行事。”

“不必对梦大惊小怪的，”王子说，“梦是虚无的。不过为了不让你担心，我答应就照你说的办。”

于是，他们又上路了。

中午时分，他们到了黄金溪边。要过桥时，仆人说：“亲爱的王子，我们把马车留在这里，稍微走走吧。镇子离这里并不远，我们在那里很容易就能弄到另一辆马车，因为现在这辆的轮子不行了，走不了多远。”

王子仔细看了看马车，觉得它没有自己的仆人说的那么不安全。不过他已经答应了仆人，就得信守诺言。

他们下了车，把行李放在马背上，王子和他的新娘步行走过桥。仆人说他可骑着马淌过溪流，这样可以顺便让它们喝点水、洗洗澡。

他们毫发无损地到达了对岸，在不远处的镇上买了一辆新马车，再次踏上旅途。没有走多远，就遇到了一位国王派来的使者，他对王子说：“陛下把这辆漂亮的四轮马车赏赐给殿下，这样您二位就可以风风光光回到自己的国家，接受臣民的欢迎。”

王子兴奋得说不出话来。但是那个仆人说：“尊敬的殿下，让我先来检查一下这辆马车，如果查不出问题，你们再坐进去，否则我们最好还是坐自己的车。”

王子没有反对，仆人小心地查看了那辆马车后说：“这车看上去漂亮，但很不中用。”他一边说一边就把马车给砸碎了，然后他们乘着买来的那辆马车继续赶路。

最后他们到达了国界，另一个使者正在这里等候，他说国王送给王子和他的新娘两件华美的礼服，并请求他们穿上礼服后进入自己的国家。那仆人苦苦哀求王子千万不要穿，唠叨个不停，直到王子把礼服交给他毁掉才罢休。

老国王得知自己所有的计谋都失败了，大发雷霆。因为他的儿子还活着，并且已经结了婚，依照这个国家的法律，他必须把王位传给儿子。他很想知道王子是如何死里逃生的，就说："我亲爱的儿子，你们平安地回来，我实在是太开心了，但是，我不明白为什么你们不喜欢我送的漂亮马车和华美的礼服，为什么要毁掉它们呢？"

"陛下，说实话，"王子回答到，"它们被弄坏，我自己也很懊恼，但是我的仆人请求我由他来处置行程中的事，我答应了他。他声称如果不按照他说的去做，我们就不能安全到家。"

老国王气急败坏地叫来枢密院大臣们，让他们判处那仆人死刑。

绞刑架摆放在了王宫前的广场上。仆人被带了出去，他的死刑命令宣读完毕。

就在绞索套在他的脖子上的时候，他请求让自己说最后几句话。"在我们回家的路上，"他说，"第一晚我们在一家小旅店过夜。我没有睡，而是整晚都在守夜。"接下来他讲了乌鸦说过的话，正说着，他膝盖以下的部分就变成石头了。王子让他不要再说了，因为他已经证明了自己的无辜。但是仆人没有听王子的话，等故事讲完的时候，他已经从头到脚都变成了石头。

噢！失去了忠诚的仆人，王子悲痛万分！最让他难过的就是想到这仆人是因为极度的忠诚而死。为此，他决定要走遍世界，不找到让这仆人复活的办法决不罢休。

宫里有一位老婆婆，曾经是王子的奶妈。王子把自己的计划都告诉了她，也把他的妻子——公主殿下，托付给她照顾。“你前面的路很长啊，孩子，”老婆婆说：“你要等见到幸运的禄可之后才能回来。这世上除了他就没有人能够帮你了。”

于是王子出发去寻找幸运的禄可。他走啊走啊，离开了自己的国家，在一片森林里转了三天，一个活物都没遇到。第三天的晚上，他来到一条河边，那里不远处有一座大磨坊。他在里面过了一夜。第二天早上要离开的时候，磨坊主问他：“尊贵的殿下，您孤身一人要去哪里？”

王子就把一切告诉了他。

“那我想请求殿下向幸运的禄可问一下这个问题：为什么我虽然拥有一个很好的磨坊，机器完好，又有好多的谷物可以磨，但我还是这么穷，穷得不知道过完这一天，下一天怎么过？”

王子答应了他的请求，继续赶路。他又走了三天，第三天晚上看到一座小镇。他到镇子里的时候已经很晚了，四处都没有灯光，走遍全镇也找不到一间能睡觉的房屋。但远处在靠近镇子边上的地方，他看见一个窗口里亮着灯光。他直奔那里而去，屋子里有三个姑娘在玩游戏。王子询问可否借宿一晚上，她们留下了他，还弄了些晚饭，准备好了一间让他睡觉的房间。

第二天早上他刚要离开时，她们问他要去哪里，他把自己的故事告诉了她们。“仁慈的殿下啊，”姑娘们说，“一定要问问幸运的禄可，我们都已经三十多岁了，尽管善良、漂亮又分外勤劳，可还是没有爱人来追求我们，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王子答应了她们的请求，继续赶路。

接着他走进一大片森林，从早走到晚，又从晚走到早，才接近森林的尽头。在那里他看到了一条与众不同的美丽的小溪，里面的水并不流淌，而是静止不动的，并且还开口说起了话："王子殿下，告诉我你为会什么会走进这荒郊野地？我已经在这里流淌了一百多年，还没有任何人经过呢。"

王子回答："如果你愿意把自己从中间分开，让我走过去，我就会告诉你。"

小溪立刻就分开了，王子走了过去，脚一点也没湿。到了对岸，王子如他答应的那样，讲述了自己的故事。

"噢，请一定要问问幸运的禄可，"小溪哭着说，"为什么，纵然我是一条清澈、透明又湍急的小溪，但里面从来没有鱼或其他生物呢？"

王子答应了小溪，继续着他的旅行。

他顺顺利利地离开了森林，又穿过一座美丽的山谷，来到一间用茅草盖的小房子前，他累坏了，就走进屋子去休息。

屋子里的东西都布置得整洁美观，一位亲切慈祥的老婆婆正坐在火炉边。

"早上好，老婆婆。"王子说。

"孩子，你的运气看来不错。为什么到这个地方来？"

"我在寻找幸运的禄可。"王子答到。

"孩子，你算是找对了地方，我就是他的母亲。他这会儿不在家，出门去葡萄园里挖地了。你也得去。这里有两把铁锹，你找到他的时候，不要和他说话，直接开始挖地。现在是十一点。他坐下吃午饭的

时候，你就坐到他旁边去和他一起吃。吃完饭后，他会问你，那你就可以直接把所有的烦恼都告诉他。无论你问什么，他都会回答的。”

她一边说着，一边向王子指了路，王子照她所说的一一做了。午饭后他们躺下来休息。

幸运的禄可突然开口说起了话，他问：“告诉我，你是个什么样的人？你到了这里以后，一句话都没说过呢。”

“我不是哑巴，”年轻人回答到，“但我是一个不幸的王子，我忠诚的仆人变成了石头，我想知道怎样才能救他。”

“你做得对，他值得你为他做一切。回家去吧，等你到家时，你的妻子会生下一个小男孩。从这孩子的小拇指挤出三滴血到一片草叶上，再把血涂在你的仆人的两只手腕上，他就会活过来的。”

“我还有另一件事要问，”王子谢过他之后说，“离这里不远的森林里有一条漂亮的小溪，但水里既没有鱼，也没有其他活物。这是为什么呢？”

“因为小溪里从来没有淹死过人。过河时，你千万要小心，在到达对岸并远远离开溪水前，不要告诉它这个答案，否则你就是第一个被淹死的人。”

“走之前，我还有一个问题请教。在我来这里的路上，我在三个姑娘的房间里借宿了一晚。她们都很有礼貌，非常勤劳，而且长得也漂亮，但却没有一个有追求者。为什么会这样呢？”

“因为她们总是在光天化日下扔垃圾。”

“还有一位磨坊主，他有一座大磨坊，有最好的机器，而且也有许多的谷物要磨，可他为什么还是穷得每天几乎都要过不下去？”

“因为磨坊主把一切东西都据为己有，而不给那些需要的人。”

王子写下了这些问题的答案，亲切地告别了幸运的禄可，动身回家。

他走到小溪边时，它问他是否带来什么好消息。“等我过了河就告诉你，”他说。于是小溪分开来，他从中间走了过去，一直到岸边最高的地方才停下来，高声喊道：

“听着，小溪！幸运的禄可说，只有有人淹死在里面，你的水里才会有活物。”

话音刚落，小溪就暴涨起来，淹没了他爬上去的那块大石，溪水冲涮得远远的，浪花溅到他的身上，他紧紧地抓住大石。三次都没有拍打到他以后，小溪才恢复了平时的样子。王子爬了下来，在太阳下晒干衣服，然后继续往回家的路上走。

他又到磨坊过了一夜，告诉了磨坊主答案，之后又告诉那三姐妹不要在光天化日下扔垃圾。

就在王子刚到家的时候，有几个贼牵着偷来的一匹好马，涉过那条小溪。他们刚过了一半，溪水突然猛涨，把他们全都冲走了。从此，那条小溪就变成了当地乡村里最好的钓鱼之地。

磨坊主也开始施舍大众，成了一个大好人，很快就变得非常富有，钱多得数不清。

而那三姐妹，她们不再冒犯太阳了，一个星期内，每个人都有了一个追求者。

王子到家时，发现妻子刚生下一个漂亮的小男孩。他赶忙刺破婴儿的手指，把血滴在草叶上后涂在了那石像的手腕上，石像抖动起

来，伴随着一声轰响，分裂成七块，忠诚的仆人复活了，而且完好无损。

看到了这一切的老国王，大发雷霆，大瞪双眼，然后倒在地上死去。

那仆人继续留在他的皇室主人身边，一生都在忠诚地为他效劳。而且，如果他们都一直活着的话，他还在伺候着主人呢。

选自《匈牙利童话故事》

# 第三章
# 毛人

有一个地方，但我不知道具体是在哪里，住着一位国王，他有两块富饶的油菜地。但是，每天晚上，总有其中一块田里的两垛油菜被烧掉。国王气得不得了，他派了士兵去捉拿在油菜垛上放火的家伙。但一点用也没有，士兵们连这人的影子都没看到。国王又拿出九百个金币来悬赏抓到那坏家伙的人。同时他还下令，看守油菜地的士兵们如果不能尽职尽责的话，就会被处死。可是，虽然有好多好多人在看守着油菜地，还是没起到什么作用。

国王已经处死了九十九个士兵。这时，一个放猪的小男孩找到国王，他带着两只狗，一只叫皮实，另一只叫虎实。男孩告诉国王说他可以去看守油菜垛。

天慢慢黑了，男孩爬到第四垛油菜上面，他从那里能看到整片地。快到夜里十一点的时候，他好像看到一个人朝一堆油菜走过去还打着了火。“好啊，等着瞧吧！”他心里想着，冲他的狗大叫道：“皮实，虎实，上！抓住他！”那两只狗还没等他发出命令就已经蹿了出去，不到五分钟，那个放火的家伙就被抓住了。

第二天早上，放火的人被绑着带到了国王面前，国王高兴极了，马上赏赐给男孩一千个金币。这个纵火犯全身长满了毛，像只动物一样，看上去非常古怪。国王把他关进了一间非常坚固的房子里，还发出邀请信让各个国家的国王和王子们前来围观这个怪物。

本来一切都好好的，但国王有一个十岁的儿子，他也去看了那个毛人，毛人拼命地请求男孩把他放走。男孩对他十分同情，他从妈妈那里偷来了关押毛人的那间坚固的房子钥匙并且打开了门，就在他拔钥匙的时候，毛人逃走并迅速消失了。

别的国家的国王和王子们陆续到来，都迫不及待地要看毛人，可毛人已经无影无踪了！国王气急败坏、羞愤难当。他严厉地追问妻子，并且说如果她不能找到毛人并把他带回来，就把她扔到一个茅草棚里烧死。王后说这件事真的和她没关系，她对儿子偷偷拿走钥匙也毫不知情。

因此他们叫来小王子，问了他各种可能的问题。终于，小王子承认是他放走了毛人。国王下令让他的侍卫们把这个不孝子带到森林里去处死，并且带他的肝和肺回来交差。

得知国王的命令后，整个王宫一片愁云惨淡，因为大家都很喜欢小王子。可是，谁也不能让国王收回成命，他们把小王子带到了森林里。行刑的人非常同情小王子，所以他就打死了一只狗，把它的肺和肝交给了国王，国王很满意，没找他的任何麻烦。

小王子在森林里四处流浪，想方设法地生活了五年。一天，他来到了一间简陋的小屋前，里面住着一位老爷爷。他们交谈起来，王子给老爷爷讲了自己的故事和悲惨的命运。然后他们认出了对方，这位老爷爷不是别人，正是王子曾经放走的那个毛人，他逃走以后就一直生活在森林里。

王子在老爷爷这里住了两年后，想到远方去看看。老爷爷尽力挽留他，但他还是执意要走。于是，他的毛人朋友送给他一只金苹果，从里面能变出一匹有金色鬃毛的马和一支指引马儿前进的金手杖。老爷爷又给了小王子一只银苹果，从里面能变出一队特别威武的轻骑兵和一根银手杖。而从老爷爷给的铜苹果里，可以变出许许多多由他调

遣的士兵和一根铜手杖。老爷爷让王子郑重发誓他会非常小心地保管这些礼物后，才让他离去。

王子一直走啊走啊，来到了一座大城市。他在这里找到了在国王的宫殿当差的活计，没什么人找他的麻烦，他生活地很平静。

有一天，有消息传到国王这里，让他必须外出打仗。他害怕极了，自己只有一支很弱小的军队，但又不得不去打仗。

国王他们出发以后，王子对总管说：

“我想请假到隔壁的一个村子去一趟。我在那儿欠了一小笔钱，想去付清。”，因为宫里也没什么事要做，总管就让他去了。

他一出城，就拿出他的金苹果，马儿一跑出来，他就跃上马鞍。然后，他又拿出银苹果和铜苹果，调遣出他的精兵强将后，加入了国王的军队。

当国王看到这队人马朝他奔过来时，吓得心惊胆战，他不知道他们会不会是敌人。但王子骑马前来，向国王深深地鞠了个躬说：“我给陛下带来了援军。”

国王开心极了，对敌人的恐惧马上就消失不见。公主们也在场，她们友好地邀请王子坐上她们的马车，以便他可以和她们交谈。但是，王子谢绝了，依旧骑在马背上，因为他不知道战斗什么时候会开始。在他们说话的时候，最小的公主，也是最漂亮的一位，摘下了她的戒指，她的姐姐则把自己的手帕扯成了两半，她们把这些东西作为礼物送给了王子。

突然，敌军出现了。国王正在问是他的还是王子的军队当先锋时，王子已经第一个冲了上去。他和他的轻骑兵们奋勇作战，杀得敌军片甲不留，只有两个活口被当成信使给留下了。

国王和他的女儿们都为这场辉煌的胜利而喜出望外。班师回朝的路上，他们邀请王子同行，但他没有，而是和他的轻骑兵先行飞驰而去。

快到城里的时候，他把他的士兵们和那匹骏马都小心地收进了苹果里，然后溜达着进了城。回到宫里后，他因为离开太长时间，被总管狠狠地责骂了一通。

好，故事到这里大概可以结束了。但碰巧小公主爱上了王子，他也爱上了她。因为他没有珠宝，就把铜苹果和铜手杖送给了她。

一天，当公主们和父王聊天时，小公主问国王，那个在战场上帮了大忙的会不会是他们的一个仆人。国王对小公主的这个想法感到很生气，但为了让她满意，他下令搜查那个仆人的房间。他们在那里找到了金戒指和半块手帕，每个人都惊呆了。当这些东西被放到国王面前时，他立刻派人把王子叫来问他是不是就是那个来救了他们的人。

“是的，陛下，那就是我。”王子答道。

“但你是从哪里弄来的军队呢？”

“如果您愿意，到城墙外我可以让您再看看。”

然后他就照自己说的去做了，他先从小公主那里要回了铜苹果，当所有士兵被变出来的时候，人多得都快要站不下了。

国王把自己的小女儿和整个王国都送给了他作为这次支援的奖赏，当国王听说他本身就是一个国王的儿子时，越发欣喜不已。王子再次将所有的士兵都小心翼翼地收了进去，接着他们就回城了。

不久以后，他们就举行了一次盛大的婚礼。也许到现在，他们都还活着呢，虽然我并不知道。

# 第四章
# 祝您身体健康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位强势的国王，只要他打喷嚏，全国上下每个人都必须说“祝您身体健康！”。人人都这么说的时候，有个爱瞪眼睛的牧羊人就是不说。

国王听说以后非常生气，派人去把牧羊人带到自己面前。

牧羊人来了，站在宝座前，国王气派十足、威风凛凛地坐在上面。但不管国王有多威严，牧羊人一点也不觉得怕他。

“赶快说‘祝我身体健康！’”国王大声命令。

“祝我身体健康！”牧羊人回话道。

“是祝我——祝我，你这个无赖，你这个混蛋！”国王气得暴跳如雷。

“祝我，祝我，陛下。”牧羊人回答。

“是祝我——我自己。”国王咆哮着，怒火中烧。

“对啊，是的，祝我，当然是，祝我自己，”牧羊人大声喊到，还轻轻地拍着自己的胸脯。

国王暴跳如雷，不知道该怎么办，这时内务总管上来调停:

“马上，就在此时说：‘祝您身体健康，陛下’。你要不这么说的话，就要没命了。”他压低声音说。

“不，不把公主许配给我做妻子，我就不说。”牧羊人答到。此时公主正坐在她父王身边的一个小宝座上，她长得像只金色的小鸽子一般可爱又美丽。她听到牧羊人说的那些话，禁不住笑起来。不可否认的是，这位爱瞪眼睛的年轻牧羊人很得公主欢心。事实上，他的确比她见过的任何一位国王的儿子更让她觉得开心。

但是国王可不像他女儿这么高兴，他下令把牧羊人扔进关着白熊的洞里。

侍卫把他带走并且扔进了那洞里，让他和白熊呆在一起，那白熊已经两天没吃东西了，正饿得要命。洞门刚刚关上，白熊就向牧羊人扑了过去，可是当它看到他的眼睛时，被吓住了，感觉要被吃掉的是自己。它退缩到一个角落里盯着牧羊人，虽然饥肠辘辘，却不敢碰他，只好舔舔自己的爪子来解解饿。牧羊人知道一旦不瞪着那白熊看，自己就会被它吃掉。为了保持清醒，他不停地唱着歌，就这样一个晚上过去了。

第二天早上，总管来看牧羊人的尸骨，却惊讶地发现他还好好地活着。他带牧羊人去见国王，国王气得发疯，说到：“好啊，你已经体验过死到临头的滋味了，现在应该要说‘祝我身体健康’了吧？”

牧羊人却答到：“死十次我也不怕！只有让我娶公主为妻，我才会说。”

“那你就去死吧！”国王叫道，然后下令把他扔进野猪窝里。这些野猪们有一星期没喂过了，牧羊人刚被推进去，它们就直扑过来，要把他撕成碎片。牧羊人从衣袖里拿出一支小小的笛子，开始吹出一种欢快的曲调，听了这乐曲后，野猪们先是羞怯地退了回去，接着后腿

着地，站了起来，并快活地跳起了舞。野猪们看上去滑稽地要命，牧羊人止不住地想笑，但他却不敢停止吹笛子，他知道只要一停下来，野猪们就会把他掀翻在地，撕成碎片。在这里他的眼睛不管用了，因为他不可能同时面对面地瞪着十只野猪。他只好不停地吹笛子，野猪慢慢地跳着，好像在跳着一种小步舞。然后他越吹越快，直到它们都来不及扭腰、转身，最后全都跌倒在一起，精疲力竭，气喘吁吁。

终于牧羊人放心大胆地笑起来，大声地笑个不停。第二天总管早早地来了，盼着看到他的尸骨，这时候牧羊人还在笑，脸上挂满了笑出的泪花。

牧羊人被带到面前的时候，国王刚穿好衣服，想到野猪竟然也没有把这人撕成碎片，他更加气极败坏，只好说：“这样，你也算是经历了九死一生，现在说‘祝我身体健康’吧！”

牧羊人打断他的话：“死一百次我都不怕。只有娶公主为妻，我才会说。”

“那你就去死一百次吧！”国王怒吼道，下令把牧羊人关进放长柄镰刀的地牢里去。

侍卫们把他拖到一座黑暗的地牢里，地牢中间有一口深井，井的四壁布满了锋利的长柄镰刀。井底有一丝亮光，借着这点光，可以看到是否有人被扔进了井里，而且掉到了井底。

牧羊人被拖进地牢时，请求侍卫让他单独待一小会儿，说不定当看清地牢里的长柄镰刀后，会改变主意，对国王说“祝您身体健康”。于是侍卫就让他自己待着，他把自己的长棍子立在井的旁边，用外套把棍子围起来，再把帽子挂在棍子顶上。他还把自己的背包放进外套里，这样看起来像是有个人在里面。一切搞定后，他就叫来侍卫，说他已经仔细想了想，但还是不能改变主意，说国王想让他说的话。侍

卫进来，把帽子、外套连同背包和棍子一起扔到井里，看到井底的光消失后，就离开了，他们想这一次牧羊人真的玩完了。而牧羊人却藏在角落里暗自发笑。

第二天早晨，总管早早地提了盏灯笼来了，看见牧羊人还好好地活着，惊得差点儿往后摔倒。他把牧羊人带去见国王，国王的怒气比以往任何一次都厉害，他叫喊着：

“哼，现在你差不多也算是死了一百次了，可以说‘祝您身体健康’了吧？”

牧羊人给了他同样的回答：

“公主不成为我的妻子，我就不会说。”

“看看这些能不能让你开口说。”国王说，他看出来了，自己不大可能杀死牧羊人。于是他下令备好马车，让牧羊人和他一起上车，坐在他的身边，然后命令车夫驶向白银森林。到了那里，国王说：“见到这片白银森林了吗？如果你愿意说‘祝您身体健康’，我就把它送给你。”

牧羊人感到身上忽冷忽热，不过他还是坚持说：

“等公主做了我的妻子，我才说。”

国王又气又恼，命令手下继续驾车往前走，他们来到一座金光灿灿的城堡前，这里的一切都是黄金做的，国王说：

“看到这座黄金城堡了吗？我会把这个送给你，白银森林和黄金城堡统统送给你，只要你肯对我说‘祝您身体健康’。”

牧羊人惊得目瞪口呆、头晕目眩，但他还是说：

“不，除非娶公主为妻，否则我不说。”

这一次国王变得无比悲伤起来，他下令继续前往钻石池塘，他要在那里再试一次。

“看见了这个钻石池塘吗？我也会把它送给你，白银森林、黄金城堡和这个钻石池塘全部——全部都给你。只要你说‘祝您身体健康’，就能全部拥有它们。”

为了不被光芒四射的池塘炫得昏过去，牧羊人紧紧地闭起他那双瞪着的眼睛，坚持说：

“不行，不行，等公主做了我的妻子，我才说。”

国王见所有的努力都是徒劳，想想还是把女儿嫁给他的好，于是说：

“好吧，反正对我都一样——我愿意把女儿嫁给你做妻子，但到时候你一定要真诚地对我说：‘祝您身体健康。’”

“我当然要说了，为什么不说呢？那时我是有理由说这话的。”

这让国王难以相信地兴奋起来。国王向全国人民宣布——公主要出嫁了，还要举行隆重的庆典。每一个参加庆典的人都在想，公主拒绝了那么多王室求婚者，最终却爱上这个爱瞪眼睛的牧羊人，真让人高兴。

婚礼前所未有地隆重。大家吃着、喝着、跳着。连身体不好的人也应邀赴宴，刚出生的小宝宝们都收到了礼物。

最欢乐的庆祝活动是在国王的宫殿里，有最好的乐队演出和最丰盛的美食，桌边围满了人，大家都愉快地享受着。

根据习俗，伴郎端来一个大大的盛着一只大猪头的盘子，他把盘子摆到国王面前，国王把猪头切开，分给每人一份，香气四溢，国王不停地打起喷嚏来。

“祝您身体健康！”牧羊人带头喊起来，国王无比开心，他一点儿也不后悔把女儿嫁给他。

老国王不久以后就去世了，牧羊人继承了王位。他是一个很好的国王，从不要求人民违心地说祝愿他的话。但尽管如此，每个人都希望给他祝福，因为他们都热爱他。

选自《俄罗斯童话故事》

# 第五章
# 七个西蒙的故事

在所有国家、海洋和河流之外，一个遥远的地方，坐落着一座金碧辉煌的城市。城里住着一位国王，叫阿奇达，他英俊潇洒、善良仁慈，而且又有无数财富。他有支精英部队，随时听候国王的旨意。他拥有一千六百座城，每座城里有十座宫殿，这些宫殿都是白银做的大门，黄金做的屋顶，水晶做的窗户。他的谋士们是十二位全国最有智慧的人，他们的胡子已经长长地垂到胸前，个个知识渊博。这样的一个智囊团总是会告诉国王完全的真理。

国王所拥有的这一切美好的事情，都不能让他开心，因为他找不到为之倾心的新娘。

有一天，国王坐在宫中望着大海，看到一艘大船驶进港湾，有几个商人登上了岸。国王自言自语道："这些人从很远的地方过来，经过不少国家。我要问问他们是否见过任何一位美貌又智慧的公主，能与我相配。"

他命人把商人们带来见他，对他们说："你们游历过许多地方，也见过奇人异事。我想问你们一个问题，请如实回答。"

"你们有没有在看到或听说过那哪位皇帝、国王或是王子，有位和我一样聪明又漂亮的女儿？配得上做我的妻子，成为我国家的王后？"

商人们想了好一会儿。最后，他们中最年长的一位说："我听说穿过无尽的大海后，有座博山岛，岛上有一个强悍的国王，他的女儿，

海伦娜公主，非常美丽，容貌绝不逊于陛下，她也十分聪明，连最睿智的长者也猜不出她的谜语。”

“这个岛很远吗？怎么才能到那儿？”国王问道。

“那个岛可不近，”商人回答，“需要十年的旅程，我们也不知道走哪条路。而且就算我们知道，又能怎么样呢？公主是不会成为您的新娘的。”

“你胆敢这么说？”国王生气地叫了起来。

“陛下一定要原谅我们，请您稍微想想。假如您派一个使者去那个岛上，需要十年的时间他才能到达，再用十年的时间回来——总共是二十年。这么长时间公主能不变老吗？她能不失去美貌吗？”

国王完全理解了。他谢过了商人们，让他们走了，还允许他们在自己的国家里做生意，也不用交税。

他们走后，国王仍在沉思。他觉得心烦意乱，于是决定骑马去野外散散心，让他的猎手和驯鹰人也同去。猎手们吹响了号角，驯鹰人把猎鹰架在手腕上，一起出发穿过郊野，来到一片绿色的树丛前。树丛的另一面绵延着一片一望无垠的玉米地，金黄的玉米穗在微风中摇摆，就像波浪涟漪的金色海洋。

国王勒住马缰，欣赏着这片地。“我敢保证，”他说，“耕种这片地的人一定是个不错的农活好手。如果我的王国里所有地都像这片地一样被好好的伺弄，我的子民就会有更多的面包吃。”他想知道这片土地的主人是谁。

所有的随从立即按国王的吩咐四处打听起来，他们找到一家舒适、整洁的农舍，房前坐着七个农夫，正在吃午饭，边吃黑麦面包，

边喝水。他们都身穿镶金边的红衬衣，长得非常像，很难辨认出谁是谁来。

国王的信使问：“这片金色的玉米地是谁的？”七个兄弟回答：“是我们的。”

“你们是谁？”

“我们是国王阿奇达的农夫。”

这回答被转述给国王，他命令立即把这几个兄弟带来见他。当问起他们是谁时，老大深深鞠了一躬，说道：

“阿奇达国王，我们是您的农夫，是一对父母的孩子，我们的名字都一样，全叫西蒙。我们的父亲教导我们要对国王绝对忠诚、对土地细心耕耘、与邻居和睦相处。他还教会我们每个人不同的本领，他认为那会对我们有用。他让我们不要轻视大地母亲，她会让我们的劳动得到回报。”

国王对诚实的农夫很满意，说：“你们做得很好，是好人，在种地方面，你们有了丰富的收获。但我想让你们每个人都给我说说你们的父亲教的特殊本领是什么。”

“我的本领嘛，国王，”第一个西蒙说，“可不简单呢。如果您愿意给我一些工人和原材料的话，我会给您搭一根直达云霄的白色大柱子。”

“很好，”国王说，“你，第二个西蒙，你的本领是什么？”

“陛下，我的本领不需要太多智慧。当我哥哥搭起那根大柱子后，我能够爬到它的最顶上，在比云端还高的地方，我可以看见太阳下面每个国家正在发生的所有事情。”

“不错，”国王说，“那第三个西蒙呢？”

“陛下，我的本领很简单。您的许多艘船都是由经验丰富的人经过精心设计而建成的。假如您愿意，我可以给您造一只非常简单的小船——只要三步就能做好！虽然我这只家庭作坊造的小船并不够大，也不适合让国王坐。但其他船出航需要花一年时间才能到达的地方，我的小船只需要一天就可以，其他船要花十年的路程，我的小船一周就到了。”

“好，”国王又说，“第四个西蒙学的什么呢？”

“噢，国王，我的本领真是一点都不重要。等我哥哥给您造好一艘小船，就让我来掌舵吧。如果我们被敌人追赶，我会抓住船头把船沉到海底。等敌人的船离开了，我可以再把船拖到水面上来。”

“你很机灵啊，”国王说，“第五个西蒙会做什么呢？”

“陛下，我的工作是做铁匠。您命令我建一个铁匠铺的话，我就会给您做一张弩，那样的话无论是天空中的老鹰，还是森林中的野兽就都会有危险了。这张弩放出的箭能射中眼睛看到的任何东西。”

“这听上去很有用，”国王说，“现在，第六个西蒙，告诉我你的本领。”

“陛下，这本领太简单了，我简直不好意思说。如果我的哥哥击中了任何动物，我能一下就拿到猎物，比任何狗都快。假如猎物掉到水里，水再深我也能把它捞出来，如果掉在黑暗的森林里，哪怕是半夜，我也能找到它。”

国王对六兄弟的本领和讲述都感到高兴，他说：“谢谢你们，好子民们，你们的父亲教你们这些事情，真好。现在跟我回城里去，我想

看看你们能做什么。我需要你们这样的人，收庄稼的时候，我会让你们带着王室的礼物回家。”

兄弟们鞠躬答谢：“遵从国王的旨意。”国王突然想起他没还问第七个西蒙，于是转向他说：“你为什么不说话呢？你的本领是什么？”

第七个西蒙回答说：“陛下，我没有本领，我不大行，什么本领也没学会。就算我会点什么，那也不能叫做真正的本领——更像是一种表演。但这表演是不能让人看的——国王本人也不能看，因为我不确定这表演是否会让陛下满意。”

“说吧，说吧，”国王高声说，“不要找借口，这本领是什么？”

“陛下，首先请您下旨，保证我告诉了您以后，您不会杀我，那您就可以听我说。”

“那好吧，我就下旨给你。”

第七个西蒙往后退一下，清了清嗓子，说：“国王阿奇达，我的本领，是一种在您的王国干这事的人通常会丢掉性命，而且不能指望得到宽恕的事。这是我唯一真正能做得很好的事，那就是——偷窃，并能把偷到的任何一点点东西都藏好。无论多么深的地窖，即使锁上了门，施了魔法，都防不住我偷出想要的东西。”

国王听了这话勃然大怒。“我不会饶恕你的，你这个坏蛋。”他叫道，“我要把你关进最深的土牢里，用面包和水养活你，直到你忘掉这种本领。其实，最好立即判你死刑，我真的想这么做。”

“噢，陛下，不要杀我！我可没有您想的那么坏。假如您要处死我，我只好偷出王宫里的财宝，给法官行贿，让他把我放了，还能用剩下的财宝修一座白色的大理石宫殿呢。虽然我知道怎么偷东西，但

我不会这样做的。是您自己问起我的本领的。如果您杀了我，你就会违背自己的旨意了”

“那好吧，”国王说，“我不杀你，免你一死。但从现在起，你得被关在黑暗的土牢里。来呀，侍卫们！把他带去关进牢里。其他六个西蒙跟着我，保证能得到皇家的恩惠。”

于是那六个西蒙跟着国王走了。第七个西蒙被侍卫抓起来，锁上铁链，扔进了牢房，只给了他一点面包和水。第二天，国王派了木匠、泥瓦工、铁匠和其他伙计给第一个西蒙，同时还送去大量的铁、灰浆之类的原料，这个西蒙开始工作了。他建了一根巨大白色柱子，直耸云天，几乎有最近的星星那么高，虽然还有其它星星更高一点。

第二个西蒙爬上柱子，看见和听见了全世界发生的一切事情。他爬下来以后，带回一肚子精彩的故事。比如一个国王正在进军攻打另一个国家，看来可能会得胜。而在另外一个地方正举行盛大的庆典，不过同时却有一个国家的人民因为饥荒面临死亡。世界上发生的任何大事小情都瞒不过他。

接下来第三个西蒙开始工作。他伸出手来，一下、两下、三下，一艘神奇的船就造好了。国王发出信号，船下了水，骄傲而平稳地漂浮着，像一只飞翔在波浪上的小鸟。船是用铁丝替代了麻绳来做的缆绳，音乐家还用小提琴的弓在缆绳上演奏出十分动听的曲子。船在海上漂荡时，第四个西蒙用有力的手按住船头，船一下就不见了——沉到了海底。一个小时过去后，这个西蒙用左手把船拉出了水面，让它再次漂流起来，而他的右手则从深海里抓了一条大鱼，成为皇家晚餐的美食。

这一切进行的时候，第五个西蒙造了炉子来打铁，等国王从港口回来的时候，那神奇的弩已经做好了。

陛下立即来到一片空地上，仰望天空，看到很远很远的地方，有一只鹰正飞向太阳，看上去只有一个小点那么大。

“现在，”国王说，“如果你能射到那只鸟，我就赏你。”

这个西蒙微微一笑，拿起弩，瞄准，发射，那只鹰就掉了下来。鹰下落时，第六个西蒙飞奔过去，在鹰落地之前抓住了它，送到国王面前。

“多谢了，我勇敢的小伙子们，”国王说，“我看你们每个人真的都很精通各自的本领。你们都会得到丰厚的奖赏。现在就休息，吃饭去吧。”

这六个西蒙向国王鞠了躬就去吃饭了。还没来得及吃，有报信的就来说国王要见他们。他们立即从命前往，看到大臣们都围在国王身边。

“听着，我的好小伙子们，”国王一看到他们就大声说，“听听我这些聪明的谋士想出的主意吧。因为第二个西蒙能在大柱顶上看到整个世界，我想让你爬上去看一看，听一听。因为有人告诉我，越过无尽的海洋，在遥远的博山岛上，有个伟大王国，国王的女儿就是最美丽的海伦娜公主。”

第二个西蒙跑过去，很快爬上柱顶。他眼观六路、耳听八方，然后从上面滑落下来向国王报告道：

“陛下，我已遵照您的命令，看到了遥远的博山岛。国王是一个强大的君主，但他傲慢、苛刻又残暴。他坐在王座上宣称，全世界没有哪一位王子或国王配得上他漂亮的女儿，他不会把女儿嫁给任何人。如果有国王胆敢向他女儿求婚，他就会宣战，摧毁对方的王国。”

“博山国王有很强大的军队吗？”阿奇达国王问，“他那个国家很远吗？”

“据我判断，非常远。”第二个西蒙回答，“哪怕天气好，也要差不多十年才能把船开到那里。如果遇上暴风雨，可能得要十二年才行。我看见他的军队正在被检阅，规模不是很大，有十万名装备好的步兵，还有十万名骑士。此外，他还有一支坚强有力的卫队和许多厉害的弩手。另外还有十万精心挑选的勇士，正养精蓄锐，准备迎接各种挑战极大勇气的时刻。”

国王坐在那里，好一会儿都没了主意。最后他对站在四周的贵族和大臣们说：“我决定要娶海伦娜公主，但应该怎么办？”

贵族、大臣和谋士们都一言不发，纷纷往彼此身后躲。后来还是第三个西蒙说：

“陛下，请原谅，我倒有个主意。您不是想去博山岛吗？这事不难办。乘我的船，根本不需要十年，您一个星期就能到那里。不过要请您的大臣们出主意，看您到了那里以后该怎么办。简单地说，想赢得公主，要么是和平，要么是战争。”

那些聪明人仍然沉默着。

国王皱起眉头，正想说点狠话时，一个宫廷小丑跑到前面说：“哟，你们这些聪明人发什么愁啊？事情再清楚不过了。既然并不需要花很长时间就能到那个岛上，为什么不派第七个西蒙去呢？他会很快偷回漂亮的公主。然后，等那国王，也就是她的父亲，可能会想到怎样率领他的军队打到这里来。可这得花他十年时间！最少十年！你们认为我的主意怎么样？”

“这还有什么好想的？你的主意妙极了，我会大大地赏你。来啊，侍卫们！快去把第七个西蒙带来见我。”

没过一会儿，第七个西蒙就站在国王面前了。国王告诉他需要做的事，也让他明白，为自己的利益去偷东西是很不对的，但为了国王和国家的利益去偷窃不算犯错。

最小的西蒙看上去饿得面无人色，只是点了点头。

“好吧，”国王说，“说实话。你觉得自己能偷走海伦娜公主吗？”

“陛下，我为什么偷不走她呢？这事太容易了。请给我哥哥的船上装满贵重的绫罗绸缎、波斯地毯、珍珠和宝石。把我也放进船里，让四个中间的哥哥和我做伴，另外两个年纪大的哥哥留在这里做人质。”

听了这些话，国王不由心驰神往，他下令按第七个西蒙的想法把一切准备好。大家都迅速地各自忙起来，不一会儿，这艘神奇的船上就装满了东西，准备出发。

五个西蒙告别国王，登上了船，刚一起航他们就在大家的眼前消失了。这艘船乘风破浪，像只猎鹰在空中翱翔，仅仅一个星期后，博山岛出现在他们面前。海岸上戒备森严，远处一座高高的塔楼上传来哨兵的喊声：“停下来，抛锚！你们是谁？从哪里来？要干什么？”

第七个西蒙在船上回答：“我们是和平的使者，来自伟大又善良的国王阿奇达的国家。我们带来了许多外国商品，有数不清的锦缎、地毯和昂贵的宝石。我们想给你们的国王和公主看看。我们希望和你们进行贸易——买卖，或是交换。”

兄弟们换了一艘小船，带了一些值钱的东西，把船划到岸边，走向王宫。公主坐在一间玫瑰红的房间里，她看见几兄弟走近了，就叫来保姆和其他几个女仆，让她们去问问这些是什么人，想要做什么。

第七个西蒙回答保姆说："我们来自英明又善良的国王阿奇达的国家。我们带了各种各样的商品来卖。我们相信这个国家的国王会屈尊欢迎我们，并会让他的仆人们保管我们的货物。假如他认为这些东西值得用来打扮他的手下人，我们将无比荣幸。"

这番话传给了公主，她下令马上把几个兄弟们带进自己这间玫瑰红的房间里。他们充满敬意地向她鞠躬行礼，然后铺开一些华丽的丝绒和锦缎，打开装着珍珠和昂贵宝石的盒子。这个岛上从未出现过如此精美的东西，保姆和女仆们完全被这些奇珍异宝给迷住了。她们一起低声惊呼着自己从来没见过这么好的东西。公主看见以后也很惊奇，她的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这些漂亮的东西，用手指抚摸着珍贵而柔软的织物，又拿起在灯下闪闪发亮的宝石。

"最美丽的公主啊，"西蒙说，"请让您的宫女们收下这些丝绸和天鹅绒，让您的女仆们用这些宝石点缀她们的发辫吧。这些还不是什么奇异的珠宝。我可以说，比起我们船上无数艳丽的挂毯、耀眼的宝石和一串串珍珠，它们都算不了什么。我们不愿意随身带太多东西，也不了解您高雅的品位。但如果您能荣幸驾临，到我们的船上去看看也不错，这样您可以屈尊挑一些自己看得上的东西。"

这礼貌的话语让公主很是高兴。她去见了国王，说："亲爱的父王，这里来了几个商人，他们带了这世上最华美的东西。请您允许我到他们的船上去挑选我喜欢的东西吧。"

国王想了又想，眉头皱得紧紧的，又挠了挠耳朵，最后还是同意了。他下令自己的皇家快艇，带一百名弩手、一百名骑士和一千名士兵护送公主海伦娜前往。

公主和护卫乘快艇出发了。西蒙兄弟们从快艇上接了公主往船上走，他们在前面带路，公主的保姆和女仆们跟在她身后，公主从一只水晶踏板上走到了船上。

第七个西蒙一边铺开货物，一边讲了关于这些宝物的许多稀奇好玩的故事。公主全神贯注地边听边看，忘了周围的一切，她不知道第四个西蒙已经抓紧船头，船瞬间就消失，并沉入了深海。

皇家快艇上的船员们大声惊呼，骑士们吓傻了，士兵们也目瞪口呆，抬不起头来。他们什么也做不了，只好把快艇驶回去，报告国王公主失踪了。

国王悲愤交加！“噢，睁眼看看，”他泣不成声，“我这是因为傲慢而受到了惩罚。我以为没有人配做你的丈夫，可现在你却落入深深的海底，留下我孤单一人！所有看到这件事的人都出去！给他们戴上镣铐，关进监狱，让我来想想处死他们最好的方法。”

博山国王大发雷霆、伤心欲绝的时候，西蒙的船像鱼一样在海底遨游。等博山岛彻底看不见了，第四个西蒙再次把船拖出海面。这时候公主反应过来。“保姆，”她说，“我们看这些宝物也看了很久了，希望父王不会因为我们的耽搁太长时间而生气。”

她走上甲板，发现快艇和博山岛都不见了！海伦娜绞着手，拍打着前胸。然后她把自己变成一只白天鹅飞走了。但是第五个西蒙抓起弓箭射中天鹅，第六个西蒙没等天鹅落水里就在船上把它给接住了。而天鹅又变成一条银鱼，第六个西蒙立即就把这条鱼给捉住了。这条鱼又飞快地变成一只黑老鼠，在船上乱窜，往一个洞里钻过去。但在老鼠要钻进洞之前，第六个西蒙一下就扑了过去，比猫还快，小老鼠就变回了美丽的公主海伦娜。

有天早上，阿奇达国王都坐在窗口望着大海沉思。他心中悲伤，茶饭不思。他一心只想着公主海伦娜，她像梦一样地美丽。后来他看见有个东西往海岸飞来，是一只白色的海鸥还是一艘船？不，那不是海鸥，而是那艘奇妙的船在飞，船帆一起一伏。船上的旗帜在飘扬，水手们拉着缆绳，定住了锚，把水晶踏板从船上搭到码头上。美丽的

海伦娜从踏板上走下来。她像太阳一样光芒四射，眼中闪烁着星星般的光亮。

阿奇达国王毫不犹豫地跑了出去：“快，快，”他命令着，“快去接她！吹起号角，敲响欢乐的钟声！”

整个宫殿里挤满了大臣和仆人，他们铺起金毯，打开大门迎接公主的到来。

阿奇达国王亲自出来，牵起她的手，带着她走进自已的王宫。

“公主，”他说，“久慕你的美丽，但你本人竟比我想像得还要美。我不会违背你的意愿把你留下。如果你想，那艘奇妙的船会把你带回你的国家，你父王的身边。但是假如你愿意留在这里，那我会让你成为王后来主宰我和我的国家。”

没什么好说的，不难猜到，公主接受了国王的求婚，他们举行了隆重而热烈的订婚仪式。

西蒙兄弟再次被派到博山岛去给国王送一封他女儿写给他的信，邀请他参加婚礼。当奇妙的船到达博山岛时，正碰上那些护送公主的骑士和士兵被带出去处死。

第七个西蒙在船上喊到：“停！停！我带来了公主海伦娜的信！”

博山国王把这封信读了好几遍，然后命令把骑士和士兵都放了。他热情地款待了阿奇达国王的使者们，并且向女儿表达了祝福，但他说自己不能去参加婚礼。

当奇妙的船回来时，阿奇达国王和海伦娜公主醉心于他们带回的消息中。

国王派人叫来西蒙七兄弟。“勇敢的小伙子们，我万分感谢你们，”他大声说，“我的宝库里的这些金银珠宝你们随便拿。我的朋友们，告诉我你们想要的东西，我都会给你们。你们想成为贵族，或是想统治一方？开口就行。”

第一个西蒙鞠躬说道：“陛下，我们就是平民百姓，最容易理解简单的事情。我们弄不清怎么做贵族或是总督。我们也不想要黄金。我们有自己的土地供应食物，钱也够花。如果您想赏赐我们，那最好给我们的土地免税，并以您的仁慈赦免第七个西蒙。他不是第一个有偷窃本领的人，而且也不会是最后一个。”

“如你所愿，”国王说，“你们的土地会免税，第七个西蒙也可以赦免了。”

然后国王赏赐给每个兄弟一杯酒，并且邀请他们参加婚宴。这是一场极为盛大的宴会！

选自《匈牙利童话故事》

# 第六章
# 动物的语言

从前有一个人，他有个牧羊人一直忠心耿耿替他干活。有一天，这个牧羊人正在放羊的时候，听到从近处森林里传来一种嘶嘶声，他不知道这是什么声音。于是牧羊人就朝声音的方向走过去，快走近的时候，他发现干枯的草和树叶烧着了，有一棵树被大火包围，一条蛇盘在这树上，吓得发出嘶嘶声。

牧羊人站住了，他不确定这条蛇能不能逃生，因为风正在把火焰往那个方向吹，马上就会把这棵树也烧着。突然，那条蛇喊到："牧羊人啊！发发慈悲，把我从大火里救出来吧！"

牧羊人把他手里的棍子从火焰上面伸过去，这样蛇就缠在棍子上，接着一直爬到了他的手上，又从他的手上爬到了胳膊上，最后就盘绕在了他的脖子上。牧羊人吓得浑身发抖，感到自己马上就会被咬死，他说："我是个多么不幸的人啊！我救你就是为了让自己死掉吗？"蛇却回答："不用怕！我父亲是蛇国的国王，你只要把我带回家见他就可以了。"牧羊人越听越害怕，他借口说自己不能把羊群独自留下，可是那条蛇说："你不用担心离开它们，它们不会有事的，快走吧。"

他只好带着蛇出发，穿过森林又走了一会儿，来到一个非常大的洞口，洞口前面蛇与蛇相互缠绕着。牧羊人惊地呆在那里，一动不也敢动，然而盘在他脖子上的那条蛇吹了个口哨，洞口的拱门立刻就打开了。

“你到我父亲的房间里的时候，”身上那条蛇说：“无论你想要什么，他都会赏你的：金银珠宝或者任何这世上最珍贵的东西。不过，你一样也不要拿，只要求听懂动物的语言。他会一直拒绝你，但最后还是会答应的。”

很快，他们到了蛇国国王的房间里。国王本来以为女儿已经死了，所以当他看到女儿活着回来，转悲为喜。等到能开口说话时，他马上问：“这些时候，你都去哪儿了？”女儿告诉父亲自己被困在了一场森林大火中，是牧羊人把她从火里救了出来。国王转向牧羊人，对他说：“你救了我的孩子，想要什么奖赏呢？”

“让我听懂动物的语言。”牧羊人回答到，“我只想要这个。”

国王说：“这种本领对你没什么好处，因为我赐予你这个本领后，一旦你告诉任何一个人这件事，那你马上就会死。所以最好还是要别的什么东西吧，只要你喜欢，都会是你的。”

可牧羊人答到：“陛下，如果您是因为我救了您的女儿而要赏赐我的话，我恳求您，让我听懂动物的语言。这是我唯一想要的。”他转身，装作要离开。

国王把他叫了回来，说到：“如果没有其它什么东西能让你满意，那么张开你的嘴。”牧羊人遵命，国王往他嘴里吐了口唾沫，然后说：“往我的嘴里吐口唾沫。”牧羊人照他说的做了。接着，国王又往牧羊人嘴里吐了口唾沫。他们往彼此的嘴里吐了三次唾沫之后，国王说：

“现在你已经能听懂动物们的语言了，放心走吧。但是，如果你爱惜自己的生命，那就千万不要把这事告诉任何人，否则你马上就会死。”

然后，牧羊人就出发回家。穿过森林的时候，他听到而且明白了所有鸟儿说的话，也知道了每一种动物在说什么。回到羊群中时，他发现羊群正在安静地吃着草。他累极了，就躺在它们旁边，想休息一下。刚躺下就有两只渡鸦飞落下来，停在附近的一棵树上，开始用鸟语聊起来："要是那个牧羊人知道，那只羊羔躺着的地方下面是一个装满金银的地窖，他会怎么做呢？"牧羊人听了这些话后，直奔他的主人那里并告诉了他。主人立刻带着一辆四轮马车过来，砸开地窖的门，他们运走了财宝。这位主人是一个品格很高尚的人，他没有把财宝据为己有，而是全都给了牧羊人，并且说："拿着，它们是你的。是神赐给你的。"于是，牧羊人收下了财物，用它盖了房子。他还娶了妻子，他们过着非常平静而幸福的生活。牧羊人在整个村子，甚至整个乡下都是最富有的人。他有成群的牛羊，不计其数的马，还有许多漂亮的衣服和珠宝。

圣诞节的前一天，他对妻子说："准备一个盛大的宴席需要的一切，明天我们把东西带到农场，让那里的牧羊人庆祝节日。"他的妻子照办了，所有东西都按他的意愿准备完毕。第二天，他们一起去了农场。到了晚上，主人（也就是以前的牧羊人）对所有牧羊人说："来吧，你们都来吃吃喝喝、庆祝圣诞。今晚，我替你们看着羊群。"说完，他就去和羊群一起过夜了。

半夜时分，有狼在嗥叫，狗也跟着叫起来。只听狼用它们自己的语言说道：

"我们能不能进去抓些羊来，你们不是也想吃肉吗？"狗用它们的语言回答说："进来吧，我们总算可以一次吃个够了。"

此时，在所有的狗当中有一只老得只剩两颗牙的狗对狼说："那怕我嘴里只剩两颗牙，就不会让我的主人有损失。"

这些话都被主人听到而且听懂了。天刚刚亮，他就命令把除了那只老狗以外所有的狗都杀掉。农场的佣人对这项命令大惑不解，咕哝着："可是，主人啊，这也太可惜吧！"

主人答到："照我说的做。"然后，他就准备和妻子回家，他们骑上了马，妻子骑的是一匹母马。回去的路上，正好丈夫骑在前面，妻子靠后了一些。丈夫的马看到这个情况，对母马叫到："快跟上，快点，你怎么这么慢啊？"母马回答说："你多容易啊，驮着主人，他那么瘦。可是我驮的是女主人，得有三个人那么重。"丈夫听到以后，回过头看看，笑了起来，妻子感觉到了，赶着母马追上了她的丈夫后，问他为什么笑。

"什么也不为，"他回答，"就是想笑了。"她不满意这个答案，不停地催着他告诉自己为什么要笑。丈夫控制了一下自己，然后说："太太，就这样吧。你怎么了？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笑啊。"可他越是让她不要纠缠，她越是不肯放过他，一定要他说出笑的原因。最后，他对她说："要知道，如果告诉你的话，我肯定马上就要死。"但是，即使这样，她还是没完没了地求他告诉自己。

他们刚到家，还没下马，丈夫就叫人抬来了一口棺材。当棺材放到房子的前面时，他对妻子说："看着，等我躺进棺材里，就会告诉你我为什么笑，因为在我告诉你的一瞬间，我肯定就死了。"然后他躺进棺材里，最后看了看周围，他的那只老狗从农场跑了过来，坐在他的身旁悲伤地叫着。主人看到这情景，对妻子说："拿片面包来给这只狗。"妻子拿来几片面包，扔给了狗，可是它看也没看。农场的公鸡过来了，啄着面包。狗对它说："可恶的吃货，看着主人快要死了，你还能吃得下去？"公鸡回答说："既然他这么蠢，就去死好了。我有一百个老婆，我看到玉米粒的时候，就把她们全叫来，等她们一到，我就把玉米粒独吞了。要是她们当中任何一个敢生气，我就啄她来教训教训。主人只有一个老婆，却管不住她。"

主人听懂了这话，马上从棺材里蹦了出来，抓起一根棍子，把他妻子叫到房间里，对她说：“过来，我会告诉你那个你很想知道的事。”接着，他开始用棍子打她，每打一下他就说：“就是因为这个，太太，就是因为这个！”他用这个方法教会了她永远不要问他为什么而笑。

# 第七章
# 守口如瓶的男孩

从前有一个穷寡妇，她有个年纪很小的儿子。当你第一眼看到他时，不会认为他与其他成千上万的小男孩有什么不同。不过当你仔细看时，会注意到他身体的一边挂着一把剑鞘。随着这孩子长大，那剑鞘也变大了。小男孩在花园里发现属于剑鞘那把宝剑从地里刺了出来，于是他每天都把剑拔出来看看是不是可以插入剑鞘。尽管剑鞘明显地变得越来越长，但要让剑和鞘相配，还需要些时间。

终于有一天，宝剑轻轻松松地就插进了剑鞘里。小男孩开心极了，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试了七次，宝剑每一次都比上一次更轻松地插进剑鞘。尽管小男孩很高兴，但他决定不把这件事告诉任何人，尤其是他的妈妈，因为她从不向邻居隐瞒任何事。

虽然他决心很大，但不是什么事都可以瞒得住的。他去吃早饭时，妈妈问他有什么事情发生。

“噢，妈妈，昨天晚上我做了一个美梦，”他说，“但是我不告诉任何人。”

“你可以告诉我，”她说，“那肯定是个美梦，不然你不会这么高兴。”

“不，妈妈，我不能告诉任何人，”这男孩转过身来说，“只有梦想成真了才能说。”

“我想知道是什么梦，我得知道，”她叫到，“你不告诉我，我就打你了。”

可是这不管用，无论是打还是骂都没法让男孩说出秘密。她的胳膊打累了，只好停了手。这孩子身上又肿又痛，他跑到花园里，跪在他的小宝剑旁边哭起来。宝剑在洞里不停地转啊转，除了这男孩，任何人想握住宝剑都会被狠狠地切到。这时男孩伸出手去，宝剑停了下来，静静地插入剑鞘。

这孩子坐在那里哭了好久，哭声被坐车经过的国王听到了。“去看看谁在哭得这么厉害，”他对一个仆人说，仆人去了。几分钟后，他回来说：“陛下，有一个小男孩跪在那里哭，因为他妈妈打了他。”

“立即把他带来见我，”国王命令道，“告诉他这是国王的命令，国王这辈子从来都没有哭过，受不了别人这么做。”听了这话后，男孩擦干了眼泪，随仆人来到御驾前。“你愿意做我的儿子吗？”国王问。

“愿意，如果我妈妈同意的话。”男孩答到。国王吩咐仆人去他母亲那里，告诉她，如果她愿意把这男孩给国王，他今后就会住在王宫里，长大以后就和国王漂亮的女儿结婚。

那寡妇转怒为喜，跑到那驾华美的马车前，吻了国王的手，并对儿子说：“希望你遵从陛下，要比对我还要顺从。”男孩有些害怕地往后退去。等她回到房里，男孩请求国王，自己能不能去取一样他留在花园里的东西，得到允许后，他去拔出了他的小宝剑，并插入剑鞘。

国王和男孩一起上了车，驾车离开。

走了一段路后，国王说：“你刚才为什么在花园里哭得那么伤心？”

“因为妈妈打了我。”男孩回答。

“她为什么要打你？”国王又问。

“因为我没有把梦告诉她。”

“你为什么不告诉她呢？”

“因为在梦变成现实以前，我不能告诉任何人。”男孩回答。

“那你也不会告诉我吗？”国王惊奇地问。

“是的，陛下，即使是您，我也不能说。”他回答。

“噢，我相信到家以后你会告诉我的。”国王笑着说，他又和男孩聊了些其它的事情，就到了王宫。

“我给你们带来一样特别好的礼物。”他对自己的女儿们说。因男孩长得非常可爱，她们都很喜欢他，还把最好的玩具和他分享。

有一天，国王看着他们一起玩耍时说：“你们不能太宠他了。他有一个不能告诉任何人的秘密呢。”

“他会告诉我的。”大公主说，男孩却只是摇了摇头。

“他会告诉我的。”二公主说。

“我不会。”男孩回答。

“他会告诉我的。”最漂亮的小公主说。

“在梦变成真的以前，我什么人都不会告诉的，”男孩还是和以前说的一样，“而且谁要是再问我的话，我就会打他的。”

国王听到以后非常难过，因为他很喜欢这男孩。但他认为绝不能把不听话的人留在身边，于是他下令让仆人把男孩带了出去，并且要

让他想清楚什么是对的事情以后，才能进宫。

孩子被带走的时候，身上的宝剑发出响亮的铿铿声。尽管不开心，但这孩子什么也没说，他觉得自己没做错什么，却受到这样不公平的对待。不过，仆人们对他都很好，他们的孩子们还给他带来了水果和很多好玩的东西，他很快就又高兴起来。男孩和他们一起生活了很多年，直到他十七岁生日这天。

这时候，两个年长的公主已经成人，和两个强大的国家的国王结了婚，这两个国王都在海的另一边各自统治着他们伟大的王国。最小的公主也到了结婚的年纪，不过她很是挑剔，对所有向她求婚的王子瞧也不瞧一眼。

有一天，她坐在宫里觉得又无聊又孤单，突然就想看看仆人们都在做些什么，说不定在他们住的地方更好玩呢。国王此时正在和大臣议事，而王后生病躺在床上，所以没人阻止公主。她很快就穿过花园来到了仆人们住的房屋前。在外面，她看到一个英俊的年轻人，比她见过的任何一位王子都帅，她立刻就知道了这就是曾经和自己一起玩耍的那个小男孩。

“把你的秘密告诉我，我就会嫁给你的。”她对他说。因为她问了同样的问题，那年轻人就按自己以前的承诺打了她。公主挨了打，非常生气，她跑回去向父王抱怨。

“就算他有一千条命，也别想再活下去。”国王发誓到。

于是当天，城外就搭起一座绞刑架，所有的百姓都挤在一起，来看这个敢打国王女儿的年轻人将如何被绞死。犯人的双手被绑在背后，由行刑人带了出来。法官宣读了对他的判决，全场死一般的寂静。突然，那把宝剑在他的身边发出铿铿的响声。大家很快听到一阵隆隆的巨响，一辆金色的马车从石子路上驶来，车窗外挥舞着一面白

旗。马车停在绞刑架下面，车上走下来马扎尔(注)国王，他请求饶了这年轻人一命。

“陛下，我女儿只是让他把自己的秘密告诉她，他就打了她。我不能饶恕这种行为。”公主的父亲回答。

“把他交给我吧，我相信他会告诉我那个秘密。就算不告诉我，我有一个像晨星一样美丽的女儿，他一定会把那秘密告诉她的。”

那把宝剑第三次响了起来，国王生气地说：“好吧，如果你这么想要他，那就带走吧，不过再也不要让我见到他。”然后他向行刑人发了个指令。年轻人眼睛上蒙着的布条，手腕上绑着的绳子都被解了下来，他上了那辆金色马车，坐在马扎尔国王身边。车夫挥鞭赶起了马，他们出发前往布达。

前几里路上，国王愉快地说着话，他觉得这个新伙伴和自己在一起很放松了，就问到底是什么秘密给他带来了杀身之祸。“我不能告诉你，”年轻人回答，“要等梦想成真才行。”

“你会告诉我女儿的。”国王笑着说。

“谁我也不会告诉。”年轻人回答，他说话时那把宝剑发出响亮的铿铿声。国王不再多说，他相信女儿的美丽会让他说出那个秘密的。

去布达的路很长，他们几天以后才到达。国王的马车驾到时，他那漂亮的公主恰巧在花园里摘玫瑰。

当他们全都站在城堡前面的大理石台阶上时，公主惊呼：“呀，好英俊的小伙子！您是从仙境把他带来的吗？”。

“我是从绞刑架上把他带来的。”国王回答。他听了女儿的话有些不高兴，因为以前她从不愿意同任何男人说话。

“我不管您是从哪里把他带来的，”被宠坏的女儿说，“反正除了他，我谁都不嫁，我们要一起白头到老。”

国王说：“等你问他关于他的秘密以后，就不会这么说了。再说他终究只是个仆人而已。”

“那跟我没关系，”公主说，“因为我爱他。他会把他的秘密告诉我的，也会知道我有多爱他。”

但国王还是摇摇头，然后下令让这小伙子住在花园的凉亭里。

差不多过了一星期，有一天，公主穿上最好的衣服去看望他。她看上去是那么美丽，他见到她时，书都不由地从手上掉下来，他沉默着站了起来。“告诉我，”她温柔地说，“那个神奇的秘密是什么？你只要悄悄地在我耳边说，我会给你送上一个吻。”

“我的天使，”他答到，“如果你想安然无恙地回到你父王的王宫里，那就请明智些，不要问了。这些年来我一直在保守这个秘密，现在无论如何是不会说的。”

可是公主不理会他，不停地要求他讲，到最后，他狠狠地打了她的脸，把鼻血都打了出来。她又疼又气，惊叫着跑回王宫，他的父王正等在那里，想听听她是不是知道了那个秘密。当他看见女儿衣服上滴下的血，便大声喊到：“我要饿死你，你这魔鬼的儿子！”说完，就下令召全城所有的石匠和砖瓦匠来见他。

“你们用最快的速度给我修一座塔，”国王说，“只留一间能放下一只凳子和一张小桌子的房间，其它什么也不要。”工匠们开始修起来，两小时后塔就建成了，他们去王宫向国王报告已经完成他的指令。路上他们遇到公主，她和其中一个石匠攀谈起来，等其他人走远，听不

到他们的谈话时，她问石匠能不能在塔里面打一个洞，别人发现不了，能把一酒瓶和一些食物送进去就可以。

“没问题，”石匠说，转身回去，几分钟后他就把洞打好了。

太阳落山了，一大群人围拢过来，那年轻人的罪行被当众公布后，就被带进塔里，严密地关押起来。但每天早上公主都会从那个洞里给他递进食物。每三天，国王都会派他的亲信爬上梯子，从一扇小窗里看看那年轻人是不是死了。可亲信每次回来都报告说他长胖了，气色不错。

“这里面有鬼。”国王说。

这种情况持续了一段时间，直到有一天，土耳其皇帝的信使带来一封信和三根藤条给国王。信使鞠了躬，说：“我的主人说，如果您说不出这三根藤条哪一根最接近根部，哪一根是中间部位的，哪一根又是在最上面的，他就会向你宣战。”

国王听到这话，害怕极了，可是他拿起这三根藤条放在眼前仔细地分辨，却怎么也看不出它们有什么不同。国王的女儿注意到父王很忧伤，就问他原因。

“唉，我的女儿！”他说，“我怎么能不难过呢？土耳其皇帝送来三根藤条，如果我分不清哪一根最接近根部，哪一根是长在中间的，哪一根是长在顶部的，他就会向我国挑起战争。你知道他的军队比我的要强大许多。”

“父王，请不要绝望，”她说，“我们一定能找到答案的。”说完她跑到塔边，把发生的事情告诉了年轻人。

“像平常一样去睡觉，”年轻人说，“醒来以后，你就告诉你父王，说梦到一定要把那三根藤条放进热水里。过一阵子，其中一根就会沉

到水底，那就是长得离根部最近的。有一根既不沉下去也不浮上水面，那就是从中间砍下来的；浮在水面的那根就是长在顶部的。”

第二天早上，公主就把自己的梦告诉了父王，国王按她所说的做了，从水里拿出藤条时，他在每一根上都划了标记，这样把它们交还给信使的时候就不会弄错了。土耳其皇帝虽然没弄懂国王是怎么办到的，但他没有宣战。

第二年，土耳其皇帝又想挑起与马扎尔国王的战争，于是派了另外一位信使送来信和三匹马驹，让国王说出哪一匹马驹在早上出生，哪一匹在中午出生，哪一匹在晚上出生。如果三天内说不出答案，他就立即来战。国王读信的时候，心沉了下去。他不能指望女儿能那么幸运地再做一个有正确答案的梦。而且现在瘟疫正在全国肆虐，已经有许多士兵死了，他的军队比以前还要弱小。想到这些，他一脸愁容，女儿看到以后就问出了什么事。

“我又收到土耳其皇帝另一封信。”国王说，“他说如果我不能告诉他那三匹马驹哪一匹在早上出生，哪一匹在中午出生，哪一匹在晚上出生，那他马上就会宣战。”

“不要垂头丧气的，”公主说，“有些事情迟早是要发生的。”说完她就跑到塔边向年轻人讨主意。

“回去吧，我爱慕的偶像。夜晚来临时，你在睡梦中装着大声喊叫，要让你的父亲听到。然后你告诉他你梦见他因为不能回答关于马驹的问题正要被土耳其人带走时，被他关在塔里的小伙子会跑出来告诉他们，哪一匹马驹在早上出生，哪一匹在中午出生，哪一匹在晚上出生。”

于是公主全部按照年轻人说的做了。她刚把做的梦说出来，国王就立即下令把塔推倒，把犯人带到他面前。

“没想到，你没有食物还活了这么长时间，”国王说，“你已经用很长时间来为你的恶劣行为悔过了，只要你能帮助我摆脱困境，我就赦免你。看一下这封土耳其皇帝的来信，你会明白如果答不对有关马驹的问题，结果就会是一场可怕的战争。”

年轻人接过信，读完以后说：“好的，我能帮您。但首先您得给我三个一模一样的马槽。一个里面放燕麦，另一个里面放小麦，第三个里面放大麦。吃燕麦的马驹是早上出生的，吃小麦的马驹是中午出生的，吃大麦的马驹是晚上出生的。”国王按照年轻人的方法做了，给每匹马驹都做了记号后，把它们送回了土耳其，当年便没有发生战争。

土耳其皇帝气得要命，他两次蓄谋占领匈牙利都完全失败，于是让人请来他的姨妈——一名女巫，并向她询问接下来应该做什么。

“回答你的问题的不是那个国王，”等他叙述完自己的故事后，那位姨妈说。“他那么蠢，根本回答不了！解开这谜题的那人是一个穷女人的儿子。而这个人如果活着的话，将会成为匈牙利国王。因此，如果你自己想称王的话，就必须抓到并且杀了他。”

这次谈话后，匈牙利王宫又收到一封信，信中说，如果三天之内不把那个年轻人——他现在住在王宫，送到土耳其，一支庞大的军队就要越过两国边界。国王读信的时候，心中又哀痛起来，因为他无比感激这位帮助过自己的小伙子。不过小伙子只是笑笑，让国王不用害怕，只要马上在城里找到两个长得一模一样的年轻人来，他将按他们的样子给自己画个面具。这时，他身边的那宝剑发出响亮的铿铿声。

找了好久，终于找到一对双胞胎兄弟，他们长得太像了，连他们的母亲都看不出他们的差别。年轻人照他们的样子画了一副一样的面具，等他戴上面具，没有人能辨认出他和那兄弟俩。这三个人立即出发去土耳其皇帝的皇宫，到了那里就直接被带去见皇帝。土耳其皇帝命令他们走近，他们一起鞠躬行礼。皇帝问他们的行程如何，他们同

一时间用同样的话回答。如果一个人坐下吃饭，其余两人也立即坐下做同样的事；一个人起立，其余两人也起立，好像他们三人只有一个身体。土耳其皇帝看不出他们之间有任何区别，他对姨妈说，他把这三人都杀了实在太残忍，他不能这么做。

“好吧，明天你就能看出一个不同之处来，”女巫说，“有一个人的袖子被划破了。那就是你必须杀的那个年轻人。”半夜前的一小时，女巫消失了，她溜进三个小伙子的房间，他们在同一张床上睡着。她拿出一把剪刀，把那个小伙子挂在墙上的衣袖剪掉了一小块，然后悄悄地出了房间。但早晨，当这小伙子看见衣袖上的口子时，就在两个同伴的衣袖上弄了一样的口子，然后三人都下去与土耳其皇帝一起吃早饭。老巫婆站在窗户旁边装做没看到他们，不过所有女巫的脑袋后面都长了眼睛，她立刻就知道不是一个人，而是三个人的衣袖都被剪了，他们又和以前完全一样。吃完早饭，土耳其皇帝被整个事件弄得累极了，他要自己想出一些其他计策，就告诉他们可以回家了。于是，这三个人一起鞠躬，又一起离开。

公主十分开心地迎接小伙子的归来，不过这可怜的年轻人并没有能安静地休息多久，有一天土耳其皇帝最新的一封信又来了，说他发现这个年轻人是个非常危险的人物，要求立即把他单独送到土耳其。国王让女儿把信带给年轻人，年轻人说了信的内容后，公主的眼泪流个不停。“不要哭了，我最亲爱的，”年轻人说，“一切都会好起来的。明天太阳升起时我就出发。”

第二天早晨太阳刚出来，年轻人就上路了，几天后他到达土耳其皇帝的皇宫。老巫婆正在大门口等他，等他经过时老巫婆压低嗓门说：“这是你最后一次进这里面了。”年轻人的那把宝剑铿铿作响，他看也没看她一眼。跨进门口的时候，土耳其皇帝率领十五个全副武装的土耳其人挡住了他的去路。突然那把宝剑跳出鞘来，把那些人的头都割了下来，只留下土耳其皇帝，然后静静地插回剑鞘。目睹这一切

的巫婆看出来了，只要年轻人佩着这把宝剑，她所有的计谋都毫无用处。于是晚上她想偷走宝剑，但宝剑从剑鞘里跳出来，削掉了她的铁鼻子。早晨，土耳其皇帝带了一支大部队来抓年轻人，并想夺走他的宝剑，但他们全都被砍成碎片，年轻人却毫发无损。

这几天里，公主完全绝望了，因为日子一天天过去，而年轻人却没回来。她心里根本不能平静，直到她的父王允许她率领几支军队去反击土耳其皇帝。她身披军装，骑马骄傲地走在队伍前列。但他们离开城里不到一里地，便遇见年轻人和他的小宝剑。他把自己做的事告诉他们时，大家都欢呼起来，抬着他凯旋回宫。国王宣布，这个年轻人已经显示了自己值得成为他的女婿，他应该立即与公主成婚，并继承王位，因为国王觉得自己渐渐老了，已无力治理国家。但年轻人说他必须要先去见见自己的母亲。国王以隆重的仪式送他前往，让他带了一支军队作为贴身护卫。

那个老太太看见一排军队停在自己的小屋门前，吓得要命，看到一个自己不认识的英俊的年轻人时更是惊慌失措。年轻人下了马，吻着她的手说："亲爱的妈妈，现在，您终于可以听我的秘密啦！我梦到我要成为匈牙利国王，我的梦变成真的了。当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您让我告诉您，可我必须保持沉默，否则马扎尔国王就会杀了我。而如果您不打我，后面所有的事就不会发生，我也就不能成为匈牙利国王了。"

选自《马扎尔民间传说》

---

1. 马扎尔：古代匈牙利的称呼，本故事中的马扎尔和匈牙利是指同一个国家。

# 第八章<br>王子与龙

从前有一位皇帝，他有三个儿子。他们个个年轻又英俊，都喜欢打猎，几乎每天其中的一两个都会出去打猎。

有天早上，大王子骑马出发去了附近的森林，那里可以找到各种各样的野物。他离开城堡不久，一只兔子从灌木丛里跳出来，飞快地蹿过前面的路。王子立刻追上去，越过了山丘和河谷，直到最后兔子逃进河边的一座磨坊里找藏身的地方。王子紧追不放，也进了磨坊，但一进门他就吓得停住了脚步，因为出现在他面前的不是兔子，而是一条嘴里喷着火焰的龙。见到这恐怖的画面，王子转身飞跑起来，但是一条喷着火焰的舌头缠住了他的腰，把他拽进了龙嘴里，他就这样消失了。

一个星期过去了，大王子一直没有回来，全城的人都开始担心起来。最后，二王子跟皇帝说他要出去打猎，这样也许会发现哥哥失踪的一些线索。就在城堡的大门在王子身后刚刚关上的时候，那只兔子和上次一样从灌木丛里跳出来，引着这猎人翻山越岭，到了那座磨坊。兔子跑进磨坊，王子紧跟在后面。这时，快看啊！站在他面前的不是兔子，而是嘴里喷着火焰的龙。龙伸出喷着火焰的舌头卷住了二王子的腰，直接把他送进嘴里，二王子也消失了。

几天过去了，皇帝等啊等啊，等着再也没回来的儿子们，他夜不能寐，一直想着他们在哪里，现在怎么样了。他最小的儿子想去寻找哥哥们，但很长一段时间里，皇帝都不理会他，怕失去他。但是王子

拼命垦求允许他去寻找，并答应父王他会一直很小心的，皇帝终于同意了，并下令备好马厩里最好的马给他。

年轻的小王子满怀希望地上路了，他刚一出城，那只兔子就从灌木丛中跳出来，跑到他前面，直到他们到达那座磨坊。和以前一样，这只兔子蹿进打开的门里，但是这次王子没跟进去。王子比他的哥哥们聪明，他转身走了，还自言自语地说："森林里有和跑出来的这只一样好的兔子，等我捉到它们以后，再回来找你。"

他山上山下爬了几个小时，但什么也没有看到，最后他等累了，就回到磨坊。他发现这里坐着一位老婆婆，他高兴地上去打招呼：

"早上好，老婆婆。"他说。老婆婆答到："早上好，孩子。"

"老婆婆，请您告诉我，"王子继续说，"我在哪里能找到那只兔子？"

"孩子，"老婆婆说，"那不是兔子，而是一条龙，它把好多人引到这里来，然后把他们全都吃掉了。"听了这些话，王子的心变得沉重起来，他哭着说："那我的哥哥们也一定到了这里，而且已经被龙吃掉了！"

"你猜对了，"老婆婆回答，"在相同的命运到来之前，我劝你最好马上回家。"

"您难道不想和我一起离开这个可怕的地方吗？"王子说。

"他把我囚禁在这里了，"老婆婆说，"我挣脱不掉他的铁链。"

"那请听我说，"王子大声说，"等那龙回来的时候，你问他离开这里以后经常去哪里，是什么使他这么有力气。你哄他说出秘密，等下次我来的时候告诉我。"

然后王子回家了，老婆婆仍然留在磨坊里，龙回来后，她马上问他：

“这么长时间，你去哪里了？你一定去了很远的地方吧？”

“是的，老婆婆，我的确走了很远。”龙回答到。然后老婆婆开始奉承他，夸他聪明，当她觉得自己哄得他很开心的时候，就说：“我常常想不明白，你那么大的力气是从哪里来的。我特别希望你能告诉我。只为纯粹的爱，我要俯身去吻那个地方！”听了这话，龙大笑着答到：

“在那边的炉石下面有我的力量的秘密。”

老婆婆跳起来去吻那块炉石，龙笑得更厉害了，他说：

“你这个笨蛋！我就是开开玩笑。我的力量的秘密不在炉石里，而是在那棵高高的树上。”老婆婆又跳起来，用胳膊抱住那棵树真诚地吻着。龙看见她这么做，大笑起来。

“老笨蛋，”等他停止了笑后便大声说，“你真的相信我的力量是从那棵树上来的吗？”

“那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呢？”老婆婆没好气地问，因为她不喜欢被人取笑。

“我的力量，”龙说，“藏在很远的地方；远得你永远也到不了。离这里很远很远的地方有个王国，它的首都旁边有一个湖，湖里有一条龙，龙的身体里有一头野猪，野猪的身体里有一只鸽子，鸽子的身体里有一只麻雀，我的力量就在麻雀的身体里。”老婆婆听了这话后想，再也不用奉承他了，她永远不可能从他那里拿走他的力量。

第二天早上，龙离开磨坊后，王子来了，老婆婆把龙说的一切都告诉了他。他一言不发地听完，然后回到了城堡。在那里，他穿上了一套牧羊人的衣服，手里拿着一根棍子，去找一处可以放羊的地方。

他走过一座座村庄和城镇，最后，来到一个遥远王国的大城市，这城市三面都被一个巨大的湖泊围着，恰巧这正是那条龙所住的湖。王子和平常一样，拦住在街上遇到的看上去想找牧羊人的人，请求他们雇他，可这些人不是已经有了，就是不需要牧羊人，王子开始失去了信心。这时有个人无意间听到他的问话，转过身来告诉他最好去问皇帝，因为他正在找人照料他的羊群。

“你愿意照看我的羊群吗？”年轻人跪在皇帝面前时，皇帝问他。

“陛下，我非常愿意，”年轻人回答，并且认真地听着皇帝告诉他要做什么事。

“在城墙外面，”皇帝继续说，“你会发现一个大湖，湖边是一片我的国家最丰美的草地。你赶着羊群让它们去吃草时，它们全都会直接跑到这片草地上，但去了的羊没有一只能再回来。所以，我的孩子，你得注意别让羊随便跑，而要把它们赶到你认为最好的地方。”

王子鞠了一躬，感谢皇帝的告诫，并许诺一定尽全力保护羊群的安全。然后他离开王宫去了集市，在那里买了两条猎狗，一只鹰和一套风笛。办完这些事，他赶着羊群去吃草了。羊群看见湖出现在眼前的瞬间，就撒腿跑向湖边的那片绿色草地。王子并没有去挡住它们，而是把鹰放在一棵树的树枝上，把风笛放到草地上，吩咐猎狗们静静地蹲着。然后，他卷起衣袖和裤管，蹚进水里，大声喊道：“龙！龙！如果你不是胆小鬼，就出来和我决斗！”一个声音从深深湖底答到：

“我正在等你呢，王子。”没一会儿，那条龙从水里跃出来，看上去庞大而恐怖。王子冲上去，他们互相扭打着，直到太阳升得高高

的，已经到了中午。然后龙喘着气说：

“王子，等我把烧热的脑袋在湖里浸一下，接着我就把你抛到天尽头去。”王子答到：“呦嗬！我的龙兄弟，别高兴得太早！假如皇帝的女儿在这里，就会吻我的额头，那我就会把你扔得更高！”突然那龙松开了身体，落入湖里。

晚上一到，王子洗去打斗的痕迹，把鹰放在肩上，风笛夹在胳膊下，让他的猎狗走在前面，羊群跟在后面，往城里走去。当他们走过大街时，人们都惊奇地盯着他们，因为以前从来没有羊群从湖边回来过。

第二天早上他起得很早，带着羊群走上去湖边的路。不过这一次皇帝派了两个人骑着马跟在他身后，他们得到命令要全天都看着王子。骑马人能看到王子和他的羊，而不被对方发现。一看见羊跑向草地，骑马人就掉头爬上湖边一座陡峭的山顶，从这里可以看到整个湖泊。牧羊人到了那个地方，像以前一样把风笛放在草地上，吩咐猎狗蹲在它们旁边，把鹰架在那根树枝上。接着他卷起裤管和袖子，蹚进水里叫着：

“龙！龙！如果你不是胆小鬼，就出来和我决斗！”那条龙回答：

“王子，我正在等你呢。”不一会儿，龙从水里跃出来，看上去庞大而恐怖。他们俩又相互紧紧地扭打着，一直到中午，太阳最热的时候，龙喘着气说：

“王子，等我把烧热的脑袋在湖里浸一下，接着我就把你抛到天尽头去。”但是王子答到：

“呦嗬！我的龙兄弟，别高兴得太早！假如皇帝的女儿在这里，就会吻我的额头，那我就会把你扔得更高！”突然那龙松开了身体，落入

湖里。

一到晚上，王子又把羊集合起来，吹着风笛走在羊群前面进了城。当他经过居民的家门口时，大家都从屋子里出来惊奇地盯着看，因为以前从来没有羊群从湖边回来过。

此时，两位骑马人飞奔回去，把所见所闻都汇报给了皇帝。皇帝迫不及待地听完他们的故事，然后把女儿叫来，把这事给她重复了一遍。

“明天，”讲完以后，他说，“你和牧羊人一起去湖边，到时候你要如他所愿，在他额头上吻一下。”

可公主听完这些话以后，泪流满面，她哭泣着说：

“您真的要把我，您唯一的孩子送到那个恐怖的地方，那个我去了大概就再也回不来了的地方吗？”

“不要害怕，我亲爱的女儿，一切都会好好的。那么多牧羊人去了湖边，可没有一个回来。但是这个牧羊人这两天和那条龙打了两次，没有受伤就能回来。我希望明天他能彻底杀死那条龙，把这个国家从那个妖怪手中解救出来，这恶魔已经弄死我们太多的勇士了。”

第二天早上，太阳刚从山上露出头来，公主就已经来到了牧羊人的身旁，准备去湖边。牧羊人满心欢喜，可公主却悲伤地哭泣着。“我乞求你，请擦干眼泪，”他说，“只要你按照我说的去做，到时候，跑过来吻我的额头，就没有什么可害怕的了。”

牧羊人走在羊群前面带路时，高兴地吹着风笛，时不时地停下来对身边哭泣的姑娘说：

“别哭得这么伤心，慈悲的爱人。请相信我，什么也不用怕。”说着，他们已经来到了湖边。

羊群马上四散在了草地上，王子把鹰放在树上，把风笛放到草地上，吩咐猎狗躺在它们旁边。然后他卷起裤管和袖子，蹚进水里，大喊：

“龙！龙！如果你不是一个胆小鬼，赶快出来，让我们一起再斗一场。”龙答到：“我正在等你呢，王子。”不一会儿，龙从水里跃出来，看上去庞大又恐怖。龙很快靠近湖岸，王子朝它冲了过去，他俩互相抓紧对方的身体，一直打到中午，当太阳到了最热的时候，龙叫起来：

“王子，等我把烧热的脑袋在湖里浸一下，接着我就把你抛到天尽头去。”但是王子答到：

“呦嗬！我的龙兄弟，别高兴得太早！假如皇帝的女儿在这里，就会吻我的额头，那我就会把你扔得更高！”

他刚刚说完，听到这话的公主就跑过来吻了他的额头。然后王子挥起龙直接把它抛上云端，等它再摔到地下时，全身粉碎。从龙的一块碎片中跳出一只野猪，匆匆逃跑，王子命令他的狗去追，它们抓住了野猪，把它撕成碎片。从野猪的一块碎片中跳出来一只兔子，猎狗迅速地追上去，捉住兔子后咬死了它。从这只兔子身体里飞出来一只鸽子，王子很快放出鹰直飞上天，鹰扑住那只鸽子，把它带给主人。王子切开鸽子的身体，在里面发现了一只麻雀，这些都和那位老婆婆说的一模一样。

“现在，”王子用手抓住麻雀，对它叫到，“你现在告诉我在哪里能找到我哥哥们。”

“不要伤害我，”麻雀回答，“我真心实意地告诉你。在你父王的城堡后面有一座磨坊，磨坊里有三条细长的枝条。剪下这些细枝，让它们的根扎下去，地窖的铁门就会打开。你会看到地窖里有很多人，男女老少，多的可以组一个国家，其中就有你的哥哥们。”

此时黄昏来临，王子在湖里把自己洗干净，肩上扛着鹰，胳膊下夹着风笛，猎狗在他前面带路，羊群跟在后面。他们欢天喜地地进了城，公主跟在最后面，依然吓得发抖。他们经过大街，街上挤满了惊奇的人群，最后他们走进城堡。

谁都不知道，皇帝悄悄地骑马出了城，他藏在山上，在那里看到了所有发生过的事情。当一切都结束，龙的力量被永远地粉碎了以后，皇帝打马回到城堡，准备好了张开双臂迎接王子，他还把女儿许配给他做妻子。婚礼举办得非常隆重，整整一个星期，城里都挂着彩色的灯笼，城堡的大厅里摆满了桌子，欢迎每个人都来进餐。婚宴结束后，王子告诉了皇帝和臣民们他是什么人，这让大家更加兴奋。因为王子急着想让他的哥哥们获得自由，大家就为王子和公主做好回到他自己国家的准备。

王子回国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赶去磨坊，他在那里找到了麻雀说的三根枝条。他刚插下枝条的根，铁门就打开了，地窖里一下涌出来不计其数的男男女女。他吩咐大家他们不管要去哪里，都要一个接一个地出来，同时他站在门边一直等到哥哥们也出来了。他们又见面了，而且听说了王子为把他们从妖术中解救出来所做的一切，高兴极了。他们与他一起回到家，从此一生都为他效劳，因为他们说他证明了自己才是最勇敢和最忠诚的人，他才是适合当国王的人。

选自《塞尔维亚民间故事》

# 第九章
# 小小野玫瑰

这个故事里的事情都发在很久以前，假如这些事没有发生，那么这个故事就不会流传开来。那个时候，狼和羊住在同一个圈中，和平相处；牧羊人可以和国王、王后在草坪上一起进餐。

我亲爱的孩子们，很久以前，有一个人。就算他还不到一百二十岁，那最少也有一百岁。他的妻子也很老了——到底有多大年纪我也不知道，不过有人说她有女神维纳斯那么老。他们一直生活得非常幸福，但如果有孩子就更幸福了。尽管他们很老了，但从来没有决定不要孩子，两位老人经常坐在火炉旁，说着如果家里有了孩子，该怎样把他们的孩子抚养成人。

一天，老头儿看上去很悲伤，而且比平常更深沉，后来他对妻子说："老太婆，听我说！"

"你要干什么？"她问。

"从柜子里拿一些钱给我，因为我要去长途旅行，周游全世界，看看是不是可以找到一个孩子。因为一想到死后房子会落入一个不认识的人手里，我就心痛地要命。必须得告诉你，假如找不到孩子，我就不回来了。"

说完老头儿在一个袋子里装好了食物和钱，扛在肩上，向妻子道了别。

他走啊走啊，走了很久，但一个孩子也没见到。一天早上，他走进一片茂密的森林，树枝间没有一丝光线透过。看见这个可怕的地方，老头儿停了下来。一开始他不敢进去，但后来想起格言里说过：“世事难料。”在这漆黑一片的地方当中，说不定能发现自己想寻找的孩子。于是他鼓起勇气，大胆地走了进去。

他也不知道自己在里面走了多久，最后来到了一个洞口，那里似乎比森林里还要黑一百倍。他又停住了脚步，但又感觉好像有什么东西在把他往里赶，他双脚迈进了洞里，心怦怦地跳个不停。

寂静和黑暗吓得他停在原地好几分钟，一步也不敢往前走。过了一会儿，他鼓足了勇气，继续往前走了几步，突然，他远远地看见前面有一点微弱的亮光。这让他放下心来，直接朝那亮光走去，直到看见那里坐着一个老神仙，留着长长的白胡子。

这神仙不是没听到有人走近，就是假装不知道有人来，因为他头也不抬，继续读着书。老头儿耐心地等了一会儿以后，跪下说：“早上好，神父！”但好像他是在和石头说话一样。“早上好，神父。”他稍微提高嗓门，又说了一遍。这一次神仙对他做了个手势，让他靠近些。“孩子，”神仙低声说，声音在山洞里回响，“你为什么来到这个黑暗阴森的地方？好几百年来我都没看见过人，还以为再也不会看到了。”

“是我的不幸带我来到这里，”老头儿答到：“我没有孩子，我和妻子一生都在盼着有个孩子。为了这个，我离开了家，走进外面的世界，希望在某个地方能找到我要找的东西。”

于是神仙从地上拿起一个苹果给他，并且说：“吃掉这个苹果的一半，剩下的给你妻子吃，别再到处跑了。”

老头儿欣喜不已，他趴下去吻了神仙的脚后，离开了山洞。他用尽全力穿过黑暗的森林，最后来到了一片开满鲜花的田野，明亮的光线刺得他几乎睁不开眼。突然他觉得口渴地要命，嗓子里直冒烟。他想找条小溪，却没找到，舌头越来越干了。后来，他的目光落在苹果上，这是他手里仅有的东西。因为太渴了，他忘记了神仙告诉他的话，吃掉了自己的一半苹果后，还把老太太的那一半也吃掉了。吃完后他就睡着了。

等他醒来的时候，看见不远处的斜坡上躺着一个奇怪的东西，它的周围开满了粉红色的玫瑰花。老头儿站起来，揉了揉眼睛，走过去想看看那究竟是什么。原来是个两岁左右的小女孩，皮肤粉嫩白皙，就像她头上的玫瑰花一样。老头儿惊喜不已，他轻轻地把她抱在臂弯里，小女孩好像完全不害怕，只是开心得又跳又笑。老头儿就用自己的斗篷把她裹起来，拼命地往家跑去。

快到他们住的小屋时，老头儿把孩子放在大门旁边的一个桶里，跑进了屋里，叫道：“快出来啊，老太婆，快，我给你带回来一个女儿，金色的头发，眼睛像星星一样！”

听到这个惊喜的消息，老太太飞跑下楼，急着要看到那个宝贝，差点儿摔倒。可等丈夫带她来到了那只桶边时，里面却空无一物！老头儿吓得不知怎么办，老太太坐在地上伤心而失望地哭泣起来。他们开始到处找，想着孩子可能是自己从桶里爬出来以后，藏起来和他们开开玩笑，可是根本没有她的一点踪迹。

“她会在哪里呢？”老头儿绝望地叹息着。“唉，我为什么要离开她呢，哪怕就是一会儿？是仙女把她带走了，还是野兽把她叼跑了？”他们又四处找了一遍，但既没有看见仙女也没有遇到野兽，最后只好痛心地放弃，悲伤地回了茅草屋。

那孩子到底出了什么事呢？是这样的，她发现自己被独自放在一个陌生的地方后，就吓得哭起来。正好一只老鹰在附近盘旋，听到了，便朝哭声飞了过去。当他发现那个雪白粉嫩的小家伙时，想起了自己家里饿着的雏鹰们，于是就扑下来，用爪子抓起她，飞快地掠过树梢。不一会儿，他就回了筑巢的地方，把小小野玫瑰（老头儿是这么叫她的）放在毛绒绒的雏鹰们中间，然后又飞走了。雏鹰们看到这个突然出现在身边的陌生动物，自然很是吃惊，不过他们并没有像父亲希望的那样吃掉她，而是紧紧依偎在她身旁，展开瘦小的翅膀给她遮挡阳光。

在老鹰筑巢的森林深处，流淌着一条水里有毒的小溪，小溪岸边住着一条恐怖的长着七个头的林德虫[注]。林德虫常常监视着老鹰，看到他在树顶上飞来飞去，给它的雏鹰带回吃食。他还小心地观察着雏鹰们什么时候开始学着飞翔，从鹰巢里飞走。当然，如果老鹰在那里保护它们的时候，就算林德虫又大又有力气，他也知道干不成什么事。但是当老鹰离开后，任何雏鹰敢冒险飞近地面，肯定会被这怪物吞进喉咙。他们的兄长已经离巢了，这里只留下几只小得还没睁开眼的，对世界一无所知的雏鹰，他们心里只想着不久就该轮到它们去看世界了。过了几天，当他们的眼睛也可以睁开时，就急着拍打着翅膀，渴望飞过树顶，飞到高山和它后面那明亮的太阳上去。半夜的时候，林德虫饿极了，等不到晚餐，就从小溪里窜出来，咆哮着直接冲向那棵树。他两眼喷出火来，一点点往前爬，同时伸长了两条火舌，离鹰巢越来越近，伸向躲到最远的角落里发抖的雏鹰们。但就在舌头要碰到它们的瞬间，林德虫突然发出一阵惊叫，扭动着掉了下来。然后地下响起打斗的声音，虽然没有风，但树却一直在摇晃着。听到嘶吼和咆哮混在一起的声音，雏鹰们感到无比恐惧，他们觉得就快要死了。可野玫瑰却丝毫没有受到打搅，一直香甜地睡着。

早上老鹰回来了，看见树底下有打斗的痕迹，四处都是一撮撮的黄毛，还有坚硬的鳞片一样的东西。看到这情景，他高兴地快速飞回

巢。

“谁杀死了林德虫？”他问孩子们，林德虫曾经吃掉过不止两只雏鹰。但是雏鹰们都说不知道，因为他们一直都有生命危险，直到最后时刻才被解救了。阳光穿透茂密的树枝，照在野玫瑰金色的头发上，她蜷着身体睡在角落里。老鹰看着她，心想是不是这小姑娘给他带来了运气，可能是她的魔法杀死了敌人。

“孩子们，”他说，“我把她带到这里给你们当晚餐，你们却没有碰她，这是为什么呢？”雏鹰们没有回答，野玫瑰睁开眼睛，她看上去比以前漂亮了七倍。

从那天起，野玫瑰就像个小公主一样生活着。老鹰飞遍森林，收集了他能找到的最软、最绿的苔藓给她铺好床，再用嘴从田野或山丘上采来所有鲜艳美丽的花儿，把床装饰好。他把床弄得精美极了，整个森林里的仙女都想睡在上面，然后随着床在树顶上和清风一起飘荡。当那些小家伙们能从巢里飞出去时，老鹰就告诉他们去哪里寻找野玫瑰爱吃的水果和浆果。

时间过去，野玫瑰一年年地长高了，也更漂亮了。她在鹰巢里过得很幸福，从来没想着要出去，只是在日落时分，站在巢边看看远方美丽的世界。森林里所有的鸟儿都是她的伙伴，他们常来和她聊天，还从遥远的地方给她带回来奇特的花儿当玩具，带回蝴蝶陪她跳舞。日子转瞬即逝，她已经十四岁了。

一天早上皇帝的儿子出门打猎，还没有骑多远，一只鹿从树下出来，在他前面跑着。王子马上追了上去，鹿跑到哪儿他就追到哪儿，最后发现自己来到了森林的深处，这地方以前从来没有人来过。

这里的树木十分茂密，森林里黑暗极了，他停下来听着，一个声音传过来，打破了寂静，这声音让他感到恐惧。但什么东西也没过

来，甚至连狗叫声或是号角声也听不到。他一动不动地站着，不知道是不是要往前走。这时，他抬起头，一束阳光从树顶上照下来。借着这光线，他看到了鹰巢里的雏鹰们，他们在巢边也正看着他。王子把一支箭搭上弓，对准目标，就在他放箭之前，又有一束亮光晃着他的眼睛，这光线实在太眩目，弓掉在地上，他不得不用双手遮住了脸。最后他小心地睁开眼睛时，野玫瑰正看着他，金色的头发水一样披在她身上。这是她第一次看到一位男士。

“告诉我怎么才能上去，到你那里？”他大声说，但野玫瑰只是微笑着摇了摇头，安静地坐在那里。

王子看没有办法，只好转身走出了森林。可能他留下来反而会更好，但还是带着满心对野玫瑰的思念回到了父皇那里。他第二次回到森林，希望能找到她，不过这次运气不好，他非常伤心地回了家。

皇帝弄不明白是什么原因让儿子变了样儿，终于，他派人把儿子叫来，问他是怎么回事。王子承认说野玫瑰的样子已经占据他的心灵，没有她，他就永远不会快乐。一开始，皇帝感到有点苦恼，他怀疑一个从树顶上下来的女孩能不能成为一个好皇后。但他又那么爱儿子，还是答应尽力去找到她。第二天早晨，传令官们都被派到全国各地寻访，打听是否有人知道去哪里找一个住在森林里树顶上的少女，同时承诺无论谁找到她都能得到大笔的财富，还能在王宫里当差，但是没人知道。这个王国里所有姑娘的家都在地上，她们认为在树上长大这种说法太可笑。“她会成为一个善良的好皇后。”她们重复着皇帝的话，轻蔑地抬起头，因为读过很多书，她们猜到了寻找这个少女的原因。

就在传令官们几乎绝望的时候，一个老太婆从人群里走出来，要和他们说话。她又老又丑，驼着背而且还秃头。传令官们一看见她，就爆发出粗鲁的笑声。“我可以带你们去看住在树顶上的少女，”她说，但他们笑得更大声了。

“老巫婆，走开！”他们叫道，“你会给我们带来厄运的。”老太婆站着不动，而且声明只有她知道在哪里能找到那个少女。

“就听她的，”最后，年纪最大的传令官说，“皇帝的命令很清楚，无论谁知道那位少女的任何情况，都要立即带去王宫。把她弄进马车里，和我们一起走。”

就这样，老太婆被带回了王宫。

“你声称能把那位少女从树上带到这里来？”皇帝坐在宝座上问。

“是的，陛下，我说话算话，”她说。

“好，立刻把她带来。”国王说。

“先给我一把壶和一个三脚支架，”老太婆请求，国王命令手下马上就给她拿来了。老太婆拿起这两样东西，夹在胳膊下面就走，她和前面的王室猎手们保持着很小一段距离，而他们按次序跟在王子后面。

听听，老太婆一路走一路弄出吵闹的声音来！她很快地自言自语着，把壶敲得非常响亮，让人以为是一群吉卜赛人正走过下一个转弯的地方。但当他们到了森林边上，她让大家都在外面等着，自己一个人走进了黑漆漆的森林里。

她在少女住的树下面停下来，堆起一些干树枝，点着火，接着她把三脚支架放在火上面，壶放在支架上。可壶出了些麻烦。老太婆一把壶放上去，它就一定会掉下来，重重地摔在地上。

这壶像是被施妖术一样，谁也不知道将会发生什么事。而野玫瑰一直在鹰巢里往下看，终于对老太婆的愚蠢失去了耐性，她喊道：“三脚支架在树枝上立不稳，你必须把它拿开！”

“我的孩子，可我该把它移到哪里去呢？”老太婆抬头看着鹰巢问，她一手拿着壶，另一只手拿着三脚支架，想把它们放平稳。

“我不是告诉你这样不行吗，”野玫瑰更加不耐烦了，“在树旁边生起火，然后把壶吊在一个树枝上。”

老太婆把壶吊在一个小小的嫩枝上，那嫩枝马上就断了，壶又掉在地上。

“如果你能做给我看看，说不定我就能明白了。”她说。

那少女迅速从光滑的树干上溜下来，站在蠢老太婆旁边，教她应该怎么做。突然，老太婆迅速抓住了少女，并且把她扛在肩上，飞快地向森林边上跑去，王子就在那里等着。看见她们出来，王子急忙跑过去迎接。他抱过少女，当着大家的面温柔地吻了她。然后人们给她穿上了一件金色的衣服，在她头发上戴上了珍珠。然后她坐进皇帝的马车里，这辆世界上最白的六匹马拉着的车，带着她，一步不停，一口气就到了王宫的大门口。三天后他们举行了婚礼，又办了婚宴来庆祝，每一个看到新娘的人都说，如果想要一个完美的妻子，那必须要到树顶上去找。

改编自《罗马尼亚童话故事》

---

1. 林德虫：是一种北欧、东欧和德国神话中的生物，和飞龙长得十分相似。

# 第十章
# 风笛手迪多

从前有一个穷人，因为孩子太多，他没有足够的面包来养活他们。但好在孩子们长得都很结实，而且又听话，很快就学会了成为父母的帮手。长大以后，孩子们就出去干活了，谁都愿意雇他们当仆人，因为他们又勤劳又快活。在这十个或十一个孩子当中，只有一个给父母添了些麻烦，这个大懒虫名叫迪多。无论打骂还是表扬，对他都不起作用，他越大就越懒。冬天他蜷在火炉旁，夏天就睡在树荫下。除此以外，他便是吹吹长笛。

一天，他坐在树丛下愉快地吹笛，人们都误以为那是小鸟的歌声。这时，一个老人正好路过，他走到这年轻人面前，善意地问他："孩子，你想学什么本领呢？"

"我想当个有钱人，那就不需要工作了，"孩子回答，"我什么本领也不想学，我才不想像哥哥姐姐那样做别人的仆人呢。"

老人听了他的回答后笑了起来，并且说："如果不劳动，我可完全看不出你的财富能从哪里来。睡觉的猫捉不到老鼠。想成为有钱人必须运用自己的双手或头脑，准备着日夜劳作，否则……"

可那年轻人粗暴地打断了他：

"闭嘴吧，老头儿！这样的话我听了一百多遍了。它们都像水从鸭子的背上流过一样，从我耳朵里出去。没有人能让我成为一个劳动的人。"

“你有一样天赋，”老人回答，并没有在意他的这些话，“如果愿意吹风笛，你就不仅能轻易地挣得每天的面包，而且还有些额外的小钱。听我说，去找一套风笛，就像吹长笛一样学着吹它们，只要有人想听你的演奏，我保证你再也不会缺钱了。”

“可我到哪里去弄到风笛呢？”孩子问。

“吹几天长笛，”老人回答，“你很快就能买到风笛。过些时候我会回来的，看你是否听了我的建议，有没有可能变得富起来。”说完以后他就走了。

迪多在原地呆了很长时间，想着老人告诉他的话，越想越觉得老人是对的。他决定试一试，看看这计划是不是真的会给他带来幸运。因为不喜欢被人嘲笑，所以他决定不和任何人说一个字。于是，第二天早上他离开了家——从此就再也没有回来！他的父母并没有把他失踪的事放在心上，反而觉得高兴，这个无用的儿子总算显示了一点志气，他们希望时间和困难会治好迪多的懒惰。

几个星期里，为了亲自证明老人的许诺是真的，迪多从一个村子走到另一村子。他遇见的人都友好善良，喜欢听他吹长笛，给他食物作为回报，有的甚至还给他几便士。年轻人把这些便士小心地收好，想攒够钱买一对漂亮的风笛。他感到自己真的走在一条致富的路上。他的风笛在任何地方都是最好的，他也是最高超的吹笛手。迪多的风笛能让人翩翩起舞。无论哪里举行婚礼、洗礼或各类宴会，迪多一定会到场，否则晚会就办不好。几年后，他成为一个著名的风笛手，人们从四面八方来听他演奏。

一天，他被邀请去参加一个洗礼，许多邻镇的有钱人也来了，他们都说自己这辈子都没听到这么好的演奏。大家把迪多围起来，赞美他，请他去自己的家里，他们说要是不让自己的朋友们也听到如此动人的音乐，实在是愧对朋友。迪多当然很开心，他愉快地接受了这些

邀请。他离开这些人家的时候，车上装满了钱和各种礼物。有个大庄主给他穿上一件非常华美的外衣，另一个在他脖子上挂了一串珍珠，还有一个送给他一套镶银的新风笛。而那些女士、姑娘们则把丝巾绕在他的羽毛帽子上，母亲们给他织了各种颜色的手套来御寒。任何人处在迪多的这种情况下，都会生活地满足而幸福，可是他对财富的追求却从未停歇，他每天都在催自己进行新的表演来赚钱，就算是他的亲妈也认不出他了，迪多再也不是那个总是到处躺着睡觉的懒孩子了。

现在迪多很清楚，吹风笛是他变成一个有钱人的唯一希望，他考虑的事情只有怎样才能更快地赚到钱。后来，他想起曾经听说过的关于昆拉王国的一些故事，那里各种类型的音乐家都很受欢迎，而且报酬也很高。但那个王国在哪里，怎么去，他却无论如何也想不起来。他绝望地沿着海岸走，希望能看到什么游轮或是帆船能带他去那里。最后，他来到了一个名叫那尔瓦的镇上，有几艘商船正停靠在那里。他惊喜地发现，其中有一艘船几天后就要驶往昆拉，他赶忙上船去找船长。但是坐船的费用比爱省钱的迪多想付的要多不少，尽管他用风笛吹出最悠美的曲子，但船长还是拒绝减价。迪多正想回到岸上时，幸运又一次降临。有个听了他的演奏的年轻水手，悄悄地走到他跟前，说可以趁船长不在时的时候，把他藏在船上。第二天晚上，天一黑，迪多就偷偷上了船，被他的朋友藏在船下面一个放桶的角落里。趁其他船员不注意，他还给迪多送了些吃的和喝的。当陆地再也看不到时，这水手就开始实施他想好的计划，把迪多从拥挤的船舱里放出来。半夜里，当他站岗而其他人都睡熟的时候，水手让他的朋友迪多跟着上了甲板，再用一根绳子绕住迪多的身体，把另一头仔细绑在船上。“现在，”他说，“我要把你扔进海里，你一定要大声喊救命。当水手们过来，你赶快解下腰上的绳子，然后告诉他们说船离岸以后，你就一直在后面游着泳追了一路。”

一开始迪多不太喜欢这个主意，因为海浪很大，不过他是个游泳好手，而且那水手保证他不会有危险。等他刚刚跳进海里，水手就连忙叫醒同伴们，说他肯定有一个人在海里，一直跟着这艘船。于是大家都上了甲板，还吃惊地认出那人就是前一天为搭船与船长讨价还价的那家伙。

“你是个鬼，还是个要死的人？”他们吓得发抖，在船边俯下身来问他。

“如果你们不救我，我马上就会变成一个死人了，”迪多回答，“我已经快没力气了。”

船长抓起绳子朝他扔下去，迪多把绳子咬住，趁着水手们没看见，解下了腰上的绳子。

“你从哪里来？”迪多被救上船后，船长问他。

“我从港口起就跟着你们，”他回答，“我害怕极了，担心自己体力耗尽。因为我没钱付船费，所以就想跟着船游到昆拉。”听了这些话，船长心软了，他和蔼地说：“你应该感谢自己没有被淹死。你那么渴望去昆拉，我免费送你去。”然后船长给了干衣服让他换上，还允许他在卧铺上睡觉，迪多和他的水手朋友暗暗为他们的计策得逞而开心。

在剩下的航程里，船员们对待迪多比对他们自己还好，实在是他们这辈子从没遇到过像他这样能连续游这么久的人。这让迪多高兴极了，尽管他知道自己没做什么，不值得被这样对待。于是作为回报，他用风笛吹出的乐曲让大家开心。几天后他们在昆拉靠岸，他精彩的游泳故事让他认识了许多朋友，每个人都希望听他本人讲这个传奇。这本来是件好事，但却让迪多生活在恐惧中，他担心有一天，自己会被要求证明一下这不一般的游泳能力，那时一切就会被揭穿了。同

时，他被周围的富丽堂皇弄得眼花缭乱，他比以前更渴望成为有钱人中的一个，可以随意挥霍。

他在大街上游荡了几天，想找个要雇佣仆人的人。尽管不止一个人想雇他，但迪多觉得他们都不是能帮他迅速致富的人。不过最后，他还是决心要接受下一份工作，恰好这时他敲开了一个富商的家门，他们正需要一个厨房打杂的，他高兴地表示愿意帮厨。在这富商的家里，他第一次明白了昆拉有钱人是如何地富有。其他国家的容器都是铁、铜、黄铜或锡做的，而在昆拉，这些都是用银甚至是用黄金做成。食物是用银的平底锅做，面包在银炉上烤，而碗盘和上面的盖子全都是黄金的。甚至猪槽都是银的。见到这些东西，迪多比以前更贪婪了。“这些财宝每天都在我眼前晃，”他想，“但一样都不是我的，又有什么用？就算我一个月的收入和我在其他地方一年的收入一样多，可是靠在厨房打杂赚钱是永远不会发财的。”

这时他已经在这里呆了两年了，存了一大笔钱。他存钱的热情高涨，如果不是主人命令，他连新衣服也舍不得买。

富商说：“我家里是不允许有脏兮兮的人的。”尽管迪多心疼地要命，但还是用下一个月的工资买了件便宜的外套。

一天，富商要为他最小的孩子的洗礼举行一场盛大的宴会，为了这个日子，他给每个仆人都发了一件漂亮的衣服。接下来的星期天，迪多穿上他体面的，不花钱的新衣服，到美丽又令人愉快的花园里去散步，因为是个晴天，花园里有好多人。他坐在一棵树的树荫下，看着路过的人们，过了一会儿，他开始觉得有些孤独，因为他一个人也不认识，也没人认识他。突然他的目光落在一个老人的背影上，他好像很熟悉，却又说不出在什么时候或什么地方见过这身影。他盯着那背影看了一会儿，直到最后，老人离开了拥挤的小路，在远处一棵椴树下的柔软的草地上坐下来。年轻人也慢慢地走过去，想更近地看看这老人，这时，老人边笑边伸出手来。

“你的风笛去哪里了？”他问，就在此刻迪多认出了老人。他搀着老人的胳膊，把他带到一个安静地方，然后把他们最后一次见面以后发生的事都告诉了他。老人边听边摇头，等迪多讲完他的故事，老人说：“你真是个傻瓜，你将永远是个傻瓜！用风笛来换厨房杂工的勺子，这不就是傻瓜吗？你吹风笛一天就能挣到你半年的工资。回去把风笛拿来，在这里演奏，很快你就会知道我说的是实话。”

迪多不喜欢这个建议，他担心别人笑话自己，而且他好久没碰风笛了。但老人一直坚持着，迪多只好去拿风笛。

他回来时，老人说：“坐在我旁边的山坡上，吹起来吧，过一会儿，成群的人就会围住你。”迪多听了他的话，一开始他没什么信心。但不知为什么，风笛的声音听上去比以前记忆中的还要悠扬。他吹笛的时候，人群不再走动，也不再聊天，他们在他身边一动不动静静地站着。吹了一会儿，他脱下帽子，绕着人群走了一圈，金元、银币甚至金条都被扔进了帽子里。迪多为了感谢大家，又吹了几曲才转身回家，他听到四周都在说：“多棒的一个风笛手！回来吧，求你了，下星期天再让我们享受一次吧。”

他们走出花园大门的时候，老人说：“我给你说过什么？吹几个小时风笛难道不比整天拌调料要快乐地多吗？这是我第二次告诉你要往哪条路上走了。尽量学聪明点，要敢冒险，免得好运从你身边溜掉！我不会再成为你的向导了，所以，听我的话，照我说的去做。每个星期天下午就去那些花园里，坐在椴树下给大家演奏，带上一顶深冠的呢帽，把它放在你脚边，这样每个人都会扔些钱进去。如果你被邀请去宴会吹奏，要很乐意地接受，但不要给固定的价格，只说随主家愿意，你都能接受。到最后，你会得到更多的钱。或许某一天，我们会相逢，到时候我会看看你是否听从我的建议。到那时再见吧。”然后，老人走了。

和以前一样，他的话又成了真，尽管迪多不能马上一切照办，因为他得先在规定的时间里把厨房的事做完。同时，他订了一些好看的衣服，每个星期天穿着去花园里演奏。晚上他计算收入时，发现总是比上一个星期天多。到后来，他可以自由地做自己喜欢的事了，他收到的邀请多得应付不过来。晚上，居民们经常去小酒店里喝酒，店主总会请迪多来给大家吹风笛。就这样，他很快就变得富起来，买了镀金的银风笛，风笛在阳光或火光的照耀下闪闪发亮。迪多成为整个昆拉最骄傲的人。

几年后他存了很大一笔钱，即使在人人都很富有的昆拉，他也被认为是个有钱人。这时他有了闲暇，才想起自己曾经有一个家，还有家人，他想见到他们，让他们知道他的演奏有多精彩。这次他不需要藏在船舱里了，只要愿意他可以租到最好的舱位，甚至有自己的船。他把所有的财宝都装进几只大箱子里，把它们送到第一艘要开往他祖国的船上，自己则轻松地跟在后面。一开始时风平浪静，但很快就起了大风。晚上刮起了强风。他们顺风行驶了两天，希望一直保持这样，就能躲开暴风雨，就在这时，船突然撞在一块礁石上，开始进水了。他们得到命令放下逃生船，迪多和三个水手跳进其中一艘，但在他们离开大船前一个巨浪把这逃生船给掀翻了，四个人全部落水。幸运的是迪多身边飘着一支桨，他靠这支桨才保持一直浮在水面上。太阳升起来，雾也散开了，他看到自己离海岸不远。由于海浪还是很高，他奋力游着，终于到了岸边，当他从水里爬上来时，差不多快要累死了。他一下就倒在地上睡熟了。

醒来以后，他爬起来在岛上四处寻找，看是不是还有别人；不过尽管他发现了溪水和丰盛的果树，但却没有人或野兽的踪迹。后来他走累了，坐了下来开始思考。

这可能是他有生以来第一次没有想到钱。他的脑子里根本不存在丢失了的财宝，但是有曾经对父母做过的事：小时候他的懒惰和不听

话，成人后对父母的完全遗忘。“如果有野兽来把我撕成碎片，”他痛苦地自言自语着，“那就是活该！我的所有已全部深入海底。好吧！这叫得来容易，失去也快。但奇怪的是我觉得自己并不在乎这些，只希望我的风笛还在。”他站起来又走了一小段路，看见一棵树的枝叶间有好大的红苹果在闪闪发光，他拽下来一些，贪婪地吃掉了。然后他伸直腰躺在软软的苔藓上睡着了。

早上，他跑到最近的小溪边去洗脸，当他看到自己的脸时，吓坏了，他的鼻子变得和苹果的颜色一样，而且长得快到腰了。他直往后退，想着自己是在做梦，又用手摸了摸，天啊，这可怕的事是真的。“噢，为什么没有野兽来把我给吞下去？”他独自哭泣着，“我再也不能回到伙伴们中去了！假如大海把我卷进去，该多好啊！”他把头埋在双手中哭着。这个痛苦实在太强烈了，不久他就又累又饿，想找点东西吃。就在他头顶上有一棵大胡桃树枝，挂满了棕色的坚果。他从下面捡起一些，用手剥开吃了下去。奇怪的事情发生了，他吃胡桃时感到自己的鼻子越来越短了，过了一会儿，他小心地用手摸了摸鼻子，又在小溪里看了看！啊，没错，鼻子又与以前一样短了，或许比以前还短一些。迪多对这个发现很是开心，他做了一件很大胆的事。他从口袋里拿出其中一只苹果，谨慎地咬了一小口。他的鼻子立即长到下巴那里，他特别害怕鼻子再变长，赶快吞下一个胡桃，在惊恐中等着结果。万一上次他的鼻子变短只个巧合呢！万一胡桃不能让鼻子变短呢！如果是那样，因为自己犯傻，不见好就收，那就彻底毁了自己的一生。但是，没有万一！他猜对了，因为没过多久变长的鼻子就恢复了原来的大小。“这个可能会让我发财啊，”他乐得自言自语。接着，他摘了些苹果放在一个口袋里，又把好多胡桃装进另一个口袋里。第二天他用些灯心草编了一只篮子，这样，如果能离开这个岛的话，他就可以装走自己的宝物了。

那天晚上他梦见他的朋友——那位老人出现在他面前对他说：“因为你并没有为丢失财宝，却只为失去风笛而悲伤，所以我会送给你一

套新风笛。”于是，看啊！早上当他起来时，一套风笛就搁在那只篮子里。他开心极了，抓起它们就吹起了自己最喜爱的一首曲子。这时他心中涌起了希望，他朝大海望去，好像发现了一艘船的影子。真的！是一艘船，正在向岛上驶来。迪多手里拿着风笛，奔向海边。

水手们知道这个岛上没有人居住，所以当他们看见岸边站着一个人，还挥动着手臂欢迎他们时，很是吃惊。一只小船被放下来，两个水手划着小船来到岸边，想知道他是怎么到这儿来的，问他是否希望被带走。迪多把沉船的故事告诉了他们，船长答应他上船，和他们一起驶回昆拉。迪多无比感激地接受了他的好意，为了表示谢意，他随时都会应他们的要求为大家吹风笛。

他们航行很快，没过多久迪多就发现自己又走在昆拉首都的大街上了，他边走边吹笛。打从他离开后，人们就没有听到过这样的音乐，他们把他围起来，还兴高采烈地把口袋里的钱都给了他。他先给自己买了几件急需的新衣服，他认真地要求把衣服做成国外的式样。衣服做好以后，他带着一小篮子那不同一般的苹果出发，来到王宫。没有等多一会儿，一个宫廷侍者路过，把所有的苹果都买下来，还让他再带些苹果来。迪多答应以后就迅速离开了，就好像身后有一头疯牛似的，他实在太害怕那人马上就把苹果吃了。

不用说，这几天他都没有带着苹果回到王宫，而是躲到城市的另一头，穿上其它衣服，戴上一幅长长的黑胡子，就连他亲妈也不可能认出他来。

他去城堡后的第二天早晨，整个城市都在一片喧嚣中，大家都在说一件皇家遇到的可怕的灾祸，不但是国王，而且他的妻子和孩子都因为吃了一位陌生人的苹果，全都病得很厉害。最有名的医生和最厉害的魔法师都被急速召进王宫，但是他们都摇着头离开了，在他们以往的经历中，从来没有见过这种的疾病。然后有个故事在城里传开

了，至于怎么传开的没人知道，大家说这病与鼻子有关。人们都焦虑地摸着自己鼻子，以确保没有沾到空气里的什么东西。

这麻烦一直持续着，直到一个多星期后，国王听说在城市另一边的一个小旅店里，住着一个人，声称包治百病。他马上派皇家马车飞速去请回这位魔法师，并答应如果他能把他们的鼻子恢复原来的长度，就让他变成富人。迪多一直在期待着这个召唤，他整晚都坐在那里，改变着自己的容貌。他做得很成功，全身一丁点吹风笛的人或是卖苹果的人的痕迹都没有。他上了马车，被飞快带到国王面前，国王正焦急地计算着每一分钟，因为他和王后的鼻子这时已经有一米多长了，他们不知道鼻子要长到哪里才能停下来。

这时候，迪多觉得给王室吃生胡桃治病看上去不怎么好，说不定还会引起怀疑。于是他仔细地把胡桃碾成粉末，再把粉末分成小份，这样药放在舌头上就可以立即吞下去。迪多把一份给了国王，另一份给了王后，告诉他们在吃药前要睡在一间黑屋子里，而且几个小时不能动，这样他们的病才能治好。

国王听到这个消息很是开心，他高兴地要将半个王国送给迪多，但这风笛手在经历了沉船被困岛上后，就不再那么贪婪了。他只想能有足够的钱，买到一处小小的房产，舒服地度过余生，这就是他关心的一切。但是，国王还是下令给了他所要财富的三倍，迪多带着这些财宝走到港口，搭了一条小船返回故土。一路都风平浪静，十天以后，那个他差不多要遗忘了的海岸清晰地出现在面前。几小时后，他站在了老家门前，父亲、三个姐姐和两个哥哥满心喜悦地迎接了他。他的母亲和其他哥哥几年前就死了。

见面之后，他开始打听小镇附近有没有小型房产出售，买到一处后，他做的另一件事，就是找一位妻子和他一起住在这房子里。这件事没花多长时间就完成了，来参加他的婚宴的人们说，那天最快乐的时光，就是在他们告别回家之前，迪多给他们吹了一曲风笛。

选自《爱沙尼亚童话故事》

# 第十一章
# 牧鹅娃

从前，有一个国王和一个王后，他们有个儿子。国王非常爱这个孩子，而王后是个坏心肠的女人，她讨厌见到自己的儿子。可对这孩子来说，更不幸的是，当他十二岁时，父王去世了，他被孤零零地留在了世上。

因为人们都知道王后有多坏，所以一致将王子推上了王位，王后为此气得要命，她不停地在想着如何才能把王子赶下台。不过幸运的是，年轻的国王聪明而且做事谨慎，他知道王后有多么不可信任。

父王丧期结束后的一天，他下令准备好一切去进行一次盛大的狩猎。王后假装对他出去散心感到非常高兴，还说想陪他一起去。“不，母亲，我不能让您去。”他回答到，“路不好走，您又不够有力气。”可是，王后把他说的话当成了耳旁风。黎明时分，号角吹响时，王后和其他人一样整装待发了。

因为猎物实在是太多了，所以他们一整天都骑在马上。快到晚上的时候，母子俩发现他们在自己国土上一片完全陌生的地方。两个人四处游荡了一会儿，没有一点方向，最后遇到了一个人，他们请求这人收留自己。“跟我来吧。”这人高兴地说，其实他是专吃人肉的妖怪。国王和他的母亲跟着他往他的房子里走。到了那里，他们才发现这是个多么可怕的地方。他们跪了下来求吃人妖饶命，说只要让他们活下来，就会给他一大笔钱。吃人妖被王后的美貌打动了，他答应不伤害她。但他却马上刺死了新国王，把他的尸体绑在了一匹马身上，又把马放回了森林。

吃人妖碰巧选中了一匹他前一天才买下来的马，但他不知道它是一个魔法师变的，否则才不会蠢到让它去做这件事。这匹马立刻驮着王子的尸体直接来到仙女们的家，它用蹄子敲着门。仙女们听到敲门声后却不敢开门，她们从楼上的一扇窗子里偷偷看是不是来害她们的巨人或者吃人妖。“噢！看啊，姐妹们！”第一个到窗前的仙女叫起来，“是一匹马在敲门，它的背上绑着一个死去的男孩，这是我见过的世界上最英俊的男孩！”然后，仙女们就跑去把门打开，让马进来，还解开了绑着年轻国王的绳子。接着，她们全聚在一起赞美着他的帅气，并相互轻声说：“我们要让他活过来，然后让他成为我们的哥哥。”于是，她们救活了他，并且如同兄妹一般，一起生活了好多年。

慢慢地，和所有男孩一样，他长成了一个小伙子。年纪最大的仙女对她的妹妹们说：“现在我要和他结婚，他就是你们真正的哥哥了。”年轻的国王和这位仙女结婚了，他们幸福地生活在城堡里。虽然他很爱自己的妻子，但还是渴望出去看看大千世界。

终于，他的渴望变得强烈到无法压抑的程度。于是，年轻的国王把仙女们都叫了来，对她们说：“亲爱的妻子和妹妹们，我必须离开你们一段时间，去看看这世界。但是，我会常常想念你们，而且有一天，我会回来的。”

仙女们伤心哭泣着，请求他留下来，可是他不想听。最后，年纪最大的仙女，也就是他的妻子说：“如果你真的要离开我们，那就带上我的这一缕头发，你会发现在需要的时候它会有用的。”说完，她剪下一缕长长的卷发交给了他。

年轻的国王上了马，一刻不停骑地了一整天。快到傍晚的时候，他发现自己在一片沙漠里，四下看看，没有一间房屋、也没有一个人。他想：“现在我该怎么办呢？如果在这里睡着的话，野兽会把我吃掉！可我和马都筋疲力尽，再也不能往前走了。”突然，他想起了仙女的礼物，于是他拿出那缕卷发，对它说：“我想要在这里有座城堡，一

些仆人、晚餐，还有其他一切能让我舒服过夜的东西。除此之外，我得给我的马一个马厩和一些饲料。”一瞬间，他所希望的城堡就出现在了面前。

就这样，他游历了很多国家。最后，他来到了一个由一位很伟大的国王统治的国家。他把马拴在了城墙外面，再穿上穷人的衣服，往宫殿走去。此时，王后从窗口看到了渐渐走近的他后，起了怜悯之心，就派了一个仆人去问他是谁、想要什么。“我是个贫穷的外地人，”年轻的国王说，“我是来找活干的。”仆人向王后转述了这些话，王后对仆人说：“我们需要的人都有了。我们有看门人，有大厅侍卫，宫里其他各类的仆人也都全了，只有牧鹅人还没找到。告诉他，如果愿意，他可以当我们的牧鹅少年。”年轻人回答说他非常乐意当牧鹅少年。因为这样，他得了一个绰号——牧鹅娃。为了不让别人猜到他是什么人，年轻人在脸上和破衣服上涂满了泥巴，把自己弄成一个看上去很恶心的人，以致于每个人看到他走过来时，都躲到路的另一面去。

因为他做事努力，王后对他产生了兴趣，有时会对他说：“牧鹅娃，去把自己洗一洗吧！”“王后，如果变干净了，我会觉得不舒服。”他这样回答，然后就吹起口哨跟在鹅后面走了。

有一天，给全城磨面的大磨坊发生了故障，所以就没有面包可吃，国王的军队也一样。当国王听说以后，就派人叫来厨师，让他明天早上必须要烤好足够的面包，一共要烤七炉。“可是，陛下，这是不可能的呀。”可怜的厨师绝望地哭着说，“磨坊刚开始转起来，面要到晚上才能磨好，我怎么可能在一个晚上烤七炉面包呢？”国王说：“那是你的事。”他是那种想好事情就不听劝的人。“要是你能成功地烤好所有的面包，我就把女儿嫁给你做妻子。不过，要是失败了，你就得用脑袋来赔了。”

国王给厨师下命令的时候，牧鹅娃正好路过大厅，听到了这些话，于是他说："陛下，不用担心，我可以烤好面包。""很好，"国王说，"不过，要是你失败了，那就得掉脑袋！"双方达成一致，国王和厨师就都离开了。

厨师走的时候还在想着刚才的事，浑身发抖。可牧鹅娃看上去和没事人一样，到了晚上，他还是和平常一样去睡觉。其他仆人看到他平静地脱衣服时，都叫起来："牧鹅娃，你不能睡觉啊！这一夜的每个时刻你都得用来工作。记住，千万不能和国王开玩笑啊！"

"我真的得要先睡一会儿。"牧鹅娃回答到，他伸伸手臂，打着呵欠，扑到了床上，一会儿就睡着了。一个小时后，仆人们过来摇着他的肩膀说："牧鹅娃，你疯了吗？快起来吧，不然，你的脑袋就保不住了。"他说："哎呀，就让我再睡一会儿吧！"虽然仆人们晚上来叫醒他很多次，但是他就只用这句话来回答。

终于，在黎明到来时，仆人们冲到他的房间里，大喊道："牧鹅娃！牧鹅娃！起来呀，国王来了。你一只面包也没烤，他肯定要砍你头了。"

"噢，别叫唤了。"牧鹅娃从床上跳起来说，接着，他手里拿着那缕神奇的头发走进了厨房。然后，看啊！面包堆得高高的——有满满的四、五、六炉那么多，第七炉面包正等着出炉。仆人们站在那儿，个个目瞪口呆，国王说："干得不错，牧鹅娃，你可以娶我的女儿了。"国王心中暗暗地想："这家伙一定真的是个魔法师。"

可是，当公主听说这些以后就痛哭起来，她说自己绝对不会和那个脏兮兮的牧鹅娃结婚！不过，国王对她的眼泪和祈求根本不在意，没过几天，就举行了隆重的婚礼，尽管新郎没把自己洗干净，还是和原来一样脏。

到了晚上，他还是照样睡在鹅群里。公主跑到国王那里说：“父王，我请求您把那可恶的牧鹅娃处死。”她的父王却说：“不，不！他是个伟大的魔法师，在我处死他之前，必须先找到他力量的秘密，然后——我们等等看。”

没过多久，爆发了一场战争，宫里的每个人都忙着擦盔甲、磨宝剑，因为国王和他的儿子们要在军队的前面领队。这时，牧鹅娃离开了他的鹅群，对国王说他也想去打仗。国王同意了，还让他去马厩里挑一匹他喜欢的马。牧鹅娃仔细地查看了马儿们，他没有选择马鞍华丽齐整、皮毛光滑如缎的马，而是选中了一匹可怜的瘸腿马，他给它配了马鞍，骑了上去，跟在国王的武装卫士们后面。过了一会儿，他停下来对卫士们说：“我的马走不动了，你们得先上战场，我留在这里，做一些小的陶俑，让他们去打仗。”护卫们嘲笑着他的幼稚，跟在国王后面继续往前去了。

他们刚离开，牧鹅娃就拿出那缕卷发，许愿说想要最好的盔甲、最锋利的宝剑和世上跑得最快的马。一瞬间，他就骑着马，以最快的速度赶往战场。战斗刚刚开始，敌人占了上风，当牧鹅娃赶到后，这天的形势马上就发生了变化。这位陌生的骑士左突右冲，他的宝剑刺穿了最坚硬的胸甲、最牢固的盾牌。他简直就是以一当十，敌人觉得他就是这群战士当中的最强者，没有谁能够抵挡得住，在他面前纷纷逃跑。战斗结束后，国王派人叫来牧鹅娃，感谢他及时的帮助，还问他想要什么作为奖赏。牧鹅娃回答说：“陛下，除了您的小拇指，我什么也不要。”国王切下自己的小拇指给了牧鹅娃。他鞠躬致谢，把指头藏在战袍里。然后，他就离开了战场，当士兵们骑马回去的时候，发现牧鹅娃还在路边做着整排整排的小陶俑。

第二天，国王又出去参加另一场战役，这一次，牧鹅娃骑着他的跛足马又出现了。和前一天一样，他半路停下来，坐下来做他的陶俑。然后，很快地他再次祈愿，并得到了比上一次还要好的盔甲、剑

和马匹后，朝自己的队伍飞奔过去。他来得正是时候，敌人几乎要把国王的军队击退了。士兵们悄悄地相互说如果那位陌生的骑士再不来的话，他们就都要死了。突然，有人大声喊着：“再坚持一会儿，我看见他就在不远处。他的盔甲比昨天还要亮，他的马匹比昨天还要快。”然后，他们重新振作，拼尽全力地战斗着，直到那骑士在他们斗争最激烈的时候加入进来。和上次一样，敌人在他面前撤退了，几分钟以后，胜利就归属于国王。

国王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派人叫来那位骑士，对他的及时相助表示感谢，说为了表示感激之情要给他奖赏，问他要什么。“要陛下的耳朵。”骑士回答。因为国王不能收回旨意，所以只好割下耳朵给了他。牧鹅娃鞠躬致谢，把耳朵放在了他的战袍里面，骑马离去。傍晚时，当大家从战场上回来的时候，牧鹅娃依旧坐在路上做陶俑。

第三天，情况还是一样，这一次他要了国王的鼻子作为奖励。失去鼻子要比失去耳朵或者手指惨地多，因此国王对是否要兑现承诺犹豫起来。不过，国王始终为自己是个守信的人而感到自豪，所以他还是割下自己的鼻子，并交给了牧鹅娃。牧鹅娃鞠躬致谢，把鼻子放进战袍里，骑马离去。傍晚时，当国王从战场上回来的时候，发现牧鹅娃正坐在路上做陶俑。牧鹅娃站起来对他说：“您知道我是谁吗？我是您脏兮兮的牧鹅人，但您却给了我您的手指、耳朵和鼻子。”

那天晚上，国王坐下用晚餐的时候，牧鹅娃走了进来，把耳朵、鼻子和手指放在桌上，转身对伺候在国王身旁的贵族和大臣们说：“我就是那个三次帮助过你们的无敌骑士，我也是一个国王的儿子，并不是你们以为的牧鹅人。”说完，他就去洗漱了，穿上漂亮的衣服后，再次走进大厅。他看上去那么英俊，高傲的公主顿时就爱上了他。但牧鹅娃并不理睬她，只是对国王说：“愿意把女儿嫁给我是你的好意，为此，我非常感谢您。但我家中已经有妻子了，我很爱她，要回到她身边。作为告别的礼物，我许愿让您的耳朵、鼻子和手指回到原来的地

方。”说着，他和所有的人告别，回到了家和仙女新娘的身边，和她一起幸福地生活了一辈子。

选自《西西里岛童话故事》

# 第十二章
# 魔法师的礼物

从前，在森林中的一间小屋里住着一位老人。他的妻子已经死了，只有一个儿子，他对这孩子十分疼爱。他们的小屋附近有一大片白桦树，里面有松鸡筑的巢，儿子常常求他的爸爸让他去打这些鸟，但那老人总是很严厉地不允许他做这类事情。

但是有一天，当父亲去远处拾柴时，那男孩拿了他的弓箭，去射一只正往巢中飞的鸟。不过他没有瞄准，所以鸟只受了一点伤，在地上扑打着翅膀。男孩跑过去要抓住它，尽管他跑得很快，而鸟看上去很慢地在扇动着翅膀，但他就是追不上它，总是差一点点距离。男孩只顾着追，一直跟着鸟，过了很久才发现自己来到了森林深处，一个自己从来没有到过的地方。他觉得继续往前走是不明智的，于是他转身找回家的路。

他觉得沿着来时的路回去应该很容易，但不知为什么总是走到不同方向的岔路上。他四周看看，想找一个可以停下问问路的屋子，可什么也没有。他害怕地站在原地不动，不仅因为天气很冷，而且在这片森林发生过许多狼吃人的故事。夜幕降临了，听到一点动静他就会吓一跳，这时候，一个魔法师突然朝他跑过来，一群狼在后面紧追他不放。男孩此时鼓起了所有的勇气。他拿起弓箭，瞄准了最大的一只狼，用箭射穿了狼的心脏，又射了几箭以后，其余的狼就逃走了。魔法师对他的救命恩人满怀感激，说如果男孩跟他回家，他保证会奖赏他，以感谢他的帮助。

“其实，我现在最想要的就是能在什么地方住一晚，”男孩回答说，“我在森林里走了一天了，也找不到回家的路。”

“那就跟我来吧，你一定又饿又累了。”魔法师说着就带男孩来到了自己的家里，男孩一进去就扑到了床上，很快就睡着了。主人又回到森林里去找吃的，因为家里已经没有食物了。

他出门以后，女佣人来到男孩的房间，想弄醒他。她在地板上跺着脚，摇着他，又对他大叫，告诉他说他现在处在巨大的危险中，必须马上逃走。可是，怎么做也弄不醒他，哪怕他睁一下眼睛，但马上又闭起来了。

没过一会儿，魔法师从森林里回来了，他吩咐女佣去弄点吃的。饭很快就做好了，魔法师叫男孩下来吃饭，但他就是醒不来，魔法师只好和女佣坐下吃饭。接着，魔法师又去森林里打猎了，回来后又试着弄醒这个年轻人，发现根本不可能让他醒来，于是魔法师第三次去了森林。

他走了以后，男孩终于醒了，他穿上衣服，走下楼来，和女佣聊天。女佣听说他救了主人的命以后，就不再说让他逃跑的事了，而是告诉他如果魔法师让他选择一样东西作为奖赏的话，就要马厩里拴在第三格的那匹马。

不久，魔法师回来了，他们坐在一起吃饭。吃完饭以后，魔法师说：“孩子，现在你能告诉我，你想要什么作为对你勇气的奖赏呢？”

“请给我你马厩里拴在第三格里的那匹马，”年轻人回答说，“因为我要走很远的路才能到家，而靠双脚是走不了那么远的。”

魔法师回答说：“哦！孩子。你要的这匹是我马厩里最好的马！你能不能要别的什么呢？”

但年轻人说他唯一渴望的就是那匹马，最后，魔法师还是给了他。除了马，还给了他一把齐特琴(注)、一把提琴和一支长笛。魔法师说："如果你遇到危险，就弹一下齐特琴；如果没有人来救你，就接着拉提琴；如果这样还是没人救你，那就吹长笛。"

年轻人谢过了魔法师，把这些宝物系在了身上，骑马离开了。骑了几公里之后，他吃惊地发现这马会说话，马说："你现在回家没用，你父亲只会打你。我们先去一些城镇里看看，会有幸运的事情发生的。"

这个提议让男孩很开心，因为他觉得自己几乎就是个大人了，是时候看看这世界了。当他们进入这个国家的都城时，所有人都停下来欣赏这匹骏马。甚至连国王也听说了，他来亲眼观看这匹神奇的马。国王看了马以后就想立刻买下来，他对年轻人说随便他什么出价，他都接受。年轻人犹豫着，但在他回答国王前，那匹马尽量压低声音对他说：

"别卖我，你叫国王把我带到他的马厩去喂我，然后，他其它的马也会变得和我一样漂亮。"

男孩把马的话告诉了国王，国王听了后很高兴，立刻把这匹马带到了自己的马厩，拴在了一个特别的格子里。果然，那匹马刚吃了一口食槽里的谷子，其它马好像开始有了变化。其中的一些马是国王很喜爱的，他曾经骑了它们很多年，它们全身都是岁月和多年服役带来的苍老痕迹。但现在，它们扬起脑袋，用修长的腿刨着地，和它们多年前做的动作一样。国王看到以后开心极了，但照料这些马的老马夫却生气地站在一旁，用仇恨和嫉妒的目光看着这奇妙的马的主人。从此他天天都对国王说着年轻人的坏话，不过国王知道这事的经过，并没有在意。最后，马夫竟然说年轻人吹嘘说可以找到国王那匹几年前在森林里走失的、至今也没有踪迹的战马。国王从来没有从失去这匹

战马的痛苦中解脱出来，所以他相信了马夫编造的故事，还派人叫来了年轻人。国王对他说：“限你三天之内找到我的那匹战马，否则，我不会饶了你。”

国王的话让年轻人觉得五雷轰顶，不过他只好鞠躬答应，然后就立刻去了马厩。

“不用烦恼，”他的那匹马说。“请求国王给你一百头公牛，把它们杀了，再剁成碎片。然后我们动身一路骑到一条河边。那里会有一匹马向你走过来，但不要理它。过一会儿，还会出现另一匹马，你还是不要理它，等第三匹马出现的时候，把我的缰绳套在它身上。”

所有的事情都像马所说的一样发生了，第三匹马被牢牢地套住了。接着他的马又说话了：“我们骑马离去的时候，魔法师的大乌鸦会来想吃掉我们，扔些牛肉给它，然后我就会风一样飞驰，驮着你安全地逃出那恶魔的利爪。”

年轻人按照他的吩咐行事，把那匹马带回国王身边。

老马夫听说了这件事，妒忌得要命，他想知道自己怎样才能破坏这年轻人在国王眼中的形象。终于一个主意跳了出来，他告诉国王说那个年轻人吹牛说能把国王好几个月前突然消失，从此无影无踪的妻子带回来。于是国王叫年轻人来见他，希望他把王后重新带回家来，因为是他自己夸口说能做到的。而且告诉他，如果失败了就要掉脑袋的。

可怜的年轻人听了这话，心都要停止了跳动。找到王后？连王宫里都没人能找到她，他怎么可能办得到！他慢慢地走到马厩里，把头靠在那匹马的肩头上说：“国王命令我去把他妻子带回家来，她失踪了那么长时间，而且没人能告诉我任何有关她的事，我怎么找得到她呢？”

“振作起来！”那匹马回答，“我们会找到她的。你只要骑着我回到我们昨天去过的那条河边，然后我会跳进去变回原形。因为我就是国王的妻子，被那魔法师变成了一匹马，你从他那里救了我。”

年轻人兴奋地跨上马鞍，骑马来到那条河边。然后从马背上跳了下来，等了一会儿，那匹马走进了河里。就在马头浸入水中的那一瞬间，它的黑皮肤就消失了，一位世上最美丽的女人浮出水面。她微笑着朝年轻人走过来，并伸出手，他牵起她的手，把她带回了王宫。国王看见他失踪的妻子站在自己面前时，又惊又喜。为了感谢救她的人，国王赐了他好多礼物。

你大概以为从此之后，这个可怜的年轻人就可以平安地离开了。但并不是，他的敌人，那个马夫越来越恨他，而且想出一个新的阴谋来毁掉他。这一次，他到国王面前说年轻人对自己做过的事得意极了，声称要夺取王位。

听了这个消息国王大怒，下令立即搭起绞刑架，不审判就把年轻人绞死，而且也不允许他为自己辩护。在绞刑架高高的台阶上，他捎信给国王，请求国王给他最后的恩赐，让他在齐特琴上弹一曲。他得到准许后，就从斗篷里拿出琴，并拨动了琴弦。第一个音符刚刚响起，行刑人和他的帮手就跳起舞来，曲子弹得越嘹亮，他们就蹦得越高，最后不得不哭着求饶。但年轻人根本不理他们，而是把曲子越弹越欢快，直到太阳落山，那两个人都精疲力尽地瘫在地上，宣布绞刑推迟到明天举行。

那把齐特琴的故事很快就传遍了全城，第二天早晨，国王和他的所有大臣，还有一大群百姓都聚在绞刑架下面看那年轻人如何被绞死。年轻人再次请求国王给自己一个恩赐，允许他拉一下提琴，国王愉快地同意了。当第一个曲调响起，所有的人就高高地抬起了腿，随着音乐跳了一整天的舞，直到黑夜，因为天色太暗，所以没有绞死这位提琴手。

到了第三天，小伙子请求国王允许他吹一下长笛。“不，不，”国王说，“昨天你让我跳了一整天舞，要是再跳上一天，我肯定要累死。你不能再演奏任何曲子了。快！把绳子套在他脖子上。”

这话让年轻人看上去伤心极了，于是大臣们对国王说：“他这么年轻就要死了，假如吹长笛会使他快乐，就让他吹一下吧。”国王很不情愿，但还是同意了。不过他怕音乐会让自己跳舞，于是就让人把自己绑在一棵大杉树上。

等国王被绑紧以后，年轻人开始缓缓地吹起了长笛。国王虽然被绑住了，但身体还是随着音乐节奏动了起来。他在那棵杉树上上下下，衣服都磨成了碎布，背上的皮也快擦破了。但年轻人没有同情他，继续吹着，直到那位老魔法师突然出现，他问：“孩子，你召唤我来，遇到什么危险了？”

“他们要绞死我，”年轻人回答，“绞刑架已经准备好，行刑人等我停止演奏就要动手了。”

“噢，我得纠正一下这个错误。”魔法师说，他抓起绞刑架，把它弄烂后扔到空中，没人知道它会从哪里掉下来。“是谁下令绞死你的？”他又问。

年轻人指了指还绑在杉树上的国王，魔法师一句话也不说，只是抓住了那棵树，住天上抛去，树和绑在树上的人在天空中旋转着，和绞刑架一起消失在云中。

然后小伙子被宣布自由了，百姓都选他当国王。那个马夫因为嫉妒而跳河了，不过，无论如何，假如没有他，那个年轻人有可能一辈子都受穷的。

选自《芬兰民间故事》

---

1. 齐特琴：一种类似吉他的多弦弹拨乐器

# 第十三章
# 强壮的王子

从前，有位嗜酒如命的国王，每天晚上他都得先看到有一大瓶酒拴在他的床栏杆上以后，才能安心入睡。他这样没日没夜地喝酒，就变得越来越傻，没有办法管理国家，国家的所有事情都一团糟。有一天国王出了一场意外，一根断了的树枝砸到了他头上，然后从马上摔下来以后就死了。

他的妻子和儿子对他的死悲痛极了，因为尽管他有很多错误，但一直对他们母子很好。因而，他们抛弃了王位，离开了自己的国家，不知道也不在意要去哪里。

最后，他们走进一片森林，因为很累，他们就坐在一棵树下吃随身带的面包。吃完以后，王后说："我的儿子，我渴了，给我弄些水来喝吧。"

王子马上站起来，顺着溪流声朝附近一条小溪走去。他来到小溪边，弯腰用帽子盛满了水，带回去给母亲喝了。后来，王子又返回到小溪边，顺着溪流往上，在一块岩石边找到了小溪的源头。溪水汩汩地从石头里冒出来，清澈、干净又凉爽。他跪下来，从岩石下面很深的水洼里喝了一大口水。当他喝水的时候，看见了一把挂在树上的剑的倒影，这剑正好悬在头顶。王子吓得往后退了一下，但很快，他就爬到那棵树上，砍断了挂着剑的绳子，带着这武器回去给他母亲看。

王后对在这么孤寂的地方看到如此精美的东西感到很吃惊，她把剑拿在手里细细地看着。这把剑铸得很奇妙，剑身是用金子锻打的，

剑柄上刻着：“能将这把剑佩在身上的人会变得比别人强壮。”王后看了这句话，心里非常高兴，她让儿子赶快试试看这话是不是真的。于是，王子把剑系在了腰上，一瞬间，有股力量似乎流过他的血管。他抱住一棵很粗的橡树，像拔草一样轻松地把它连根拔起。

这个发现让王后和王子获得了新生，他们继续在森林走着。夜晚来临，天越来越黑，让人想用刀把这黑暗劈开。他们不想睡在森林里，因为怕狼和其它野兽，所以他们手牵手在摸索着往前走，直到王子绊到了横在路上的一个东西。他看不见那是什么，就俯下身想把它提起来。这东西非常重，使劲提的时候，王子觉得背都要断了。最后，他用尽全力，把它挪到了路边，当这东西滚落下去的时候，他才知道那是一块巨石。巨石的后面有一个洞穴，尽管里面没一个人，但这里显然是强盗住的地方。

王子很快扑灭了洞穴后面烧得正旺的火，悄悄地帮着母亲走进来，尽量不发出声音。王子开始到处走动，仔细听着强盗们是否要回来。但他非常地困倦，无论怎样尽力保持清醒，他就觉得快坚持不住了。就在此时，他听到了强盗们回来的脚步声，他们又叫又唱地走过来。不一会儿，歌声停止了，王子竖起耳朵听到他们在焦急地说着洞穴里是否出了什么事，为什么他们没有像往常一样看到火。“这肯定就是我们住的地方。”一个声音说，王子觉得应该是强盗头子。“是的，我发现洞口的水沟了。应该是有人在我们离开前忘记添柴火，所以它就自己燃尽了！这不要紧。我们挨个跳过这水沟，跳过去以后，就喊：‘跳！我过来了。’我最后一个跳。现在开始吧。”

离水沟最近的那家伙跳了过去，可是，他还没来得及喊出强盗头子让他喊的话，就挨了一剑，王子出剑无声无息，又快又狠，强盗的脑袋滚到了一个角落里。然后，王子喊道：“跳！我过来了。”

第二个家伙听到这个口令后，自信地跳过水沟，遭遇到了同样的命运，几分钟内，十一个都死了，就剩强盗头子一个人了。

因为强盗头子的脖子上围着他死去老婆的披肩，所以王子的剑没有伤到他。不过强盗头子很狡猾，他并没有抵抗，而是滚到一边假装和别人一样死了。可王子也不是傻，他怀疑强盗头子是不是真像看上去那样死了，但强盗头子僵直地躺着，一动不动，王子最后还是被骗了。

然后王子把无头的尸体都拖进了洞穴里的一个暗室内，把门锁了起来。接着就和他母亲在洞穴里找吃的，吃完以后，他们就躺下安静地睡了。

黎明时分，他们俩同时醒了过来，发现他们待的地方不是昨天晚上的那个洞穴，而是一座辉煌的的城堡，里面到处都是漂亮的房间。王子走遍城堡，仔细地把每间房都锁了起来。他吩咐母亲保管好所有的钥匙，自己打猎去了。

不幸的是，王后和天下的女人们一样，忍不住地想知道所有的事情。所以，当儿子刚转身离开，她就打开每一个房间，往里面看看。最后，她来到了放着强盗们尸体的那间。地上的血已让她要晕倒了，再看到强盗头子在屋里走来走去时，她已经吓呆了。她急忙把门锁上，跑回到自己刚才睡觉的房间。

过了一会儿，她儿子回来了，还带回来他刚刚杀死的一头大熊，准备用它来当晚饭。因为食物够吃几天的，所以王子第二天早上没有出去打猎，而是在这座城堡一探究竟。他发现城堡里有一条秘密通道是通向森林的，他顺着这条路，走到了另一座更大更华丽的城堡前。他用手敲了敲门，说他想进来。可是，城堡的主人——巨人却回答说：“我知道你是谁。我和强盗没关系。”

“我不是强盗。”王子回答。“我是一个国王的儿子，我已经杀了那帮强盗。如果你不立刻开门，我就要破门而入了，你的脑袋也会和他们一样保不住的。”

他等了一会儿，可是门还是紧闭着。于是，他就把肩膀抵在门上，木门马上就裂开了。当巨人发现门已经关不住了，就把门打开了，还说："我看你是一个勇敢的年轻人。让我们和平相处吧。"

王子很高兴和他和平相处，因为他匆匆地瞥见了巨人美丽的女儿，从那天起，他经常造访巨人的家。

王后独自在城堡里过起了单调无聊的生活，为了给自己找点乐子，她去看了强盗头子，强盗头子一直在奉承她，最后她竟然同意要嫁给他。不过她很担心儿子不会同意，她对强盗头子说，下一次趁王子去河里游泳的时候，去把挂在王子床上的宝剑偷过来，因为没有了宝剑，王子就没力量来惩罚他了。

强盗头子觉得这是个好主意。第二天早上，趁王子去游泳的时候，他就把剑从钉子上取了下来，并系在自己的腰间。王子回到城堡的时候，发现强盗头子正在台阶上等着他，还用剑在自己头上挥舞着。王子知道可怕的厄运就要到来。于是他跪了下来，乞求强盗发发慈悲。可是向强盗乞求简直就是与虎谋皮。强盗头子倒是饶了他一命，但挖掉了他的双眼，他把眼睛塞到王子的手里，残忍地说：

"你最好留着它们！也许你会发现能派上用场！"

瞎了眼的王子哭泣着摸到了巨人的家，告诉了巨人所有的事情。

巨人非常同情可怜的王子，急切地问他那双眼睛是不是还在。王子把它们从口袋里取了出来，默默地递给巨人，巨人把眼睛洗干净以后又把它们放回到王子的眼眶里。整整三天，王子都陷在黑暗之中。然后，光明便回来了，他的眼睛恢复的和原来一样好。

但王子还是不能因为眼睛复明完全高兴起来，他对失去宝剑一直痛苦地要命，而且这把剑还落到了敌人的手里。

巨人安慰他说："我的朋友，别担心，我会帮你把剑拿回来的。"说完，他派出自己的大管家猴子。

他对猴子下达命令："让狐狸和松鼠跟你一块儿去，给我拿回王子的剑。"

这三个仆人立刻出发，他们一个坐在另一个的背上，猴子因为不喜欢走路，就坐在了最上面。他们直接来到强盗头子房间的窗前，猴子从狐狸和松鼠的背上跳起来，爬了进去。房间里空无一人，那把剑挂在一颗钉子上。他把剑取了下来，学王子那样系在腰上，荡秋千一样荡了出来，然后又骑到两个同伴的背上，迅速赶回到主人那里。巨人吩咐猴子把剑交给王子，王子系好宝剑就迅速赶回强盗的城堡。

"出来，你这个坏蛋！出来，你这个无赖！"王子喊着，"你会因为做的坏事受到惩罚的。我会让你知道谁才是这里的主人！"

王子的叫喊声把强盗头子逼回房间。他看到挂宝剑的地方空无一物，又本能地看看王子的手，看到剑在王子手中闪闪发光。这下轮到他跪地求饶了，但已经太迟了。正如他对王子所做的那样，王子全数返还，强盗头子失去双眼，被推了出去，掉到一个很深的洞里，从此就一直待在那里。王子把母亲送回了她父亲家，再也不想见到她。然后，他回到巨人那里，对他说：

"我的朋友，请和以前一样，再多赐我些恩惠。请把女儿嫁给我做妻子吧！"

于是他们结婚了，婚宴非常盛大，所有的王国都听说了他们的婚礼。王子一直都没有回去继承父亲的王位，而是和他的妻子在森林里过着平静的生活。如果他们活着的话，应该还在森林里。

选自《匈牙利民间故事》

# 第十四章
# 寻宝人

很久很久以前，在高高的山上有片荒凉的森林，森林中间有座小城，有天晚上，一些牧羊人坐在城里旅馆的厨房里说着从前，讲着年轻的时候发生在他们身上的怪事。

现在，满头白发的马丁大爷正在讲故事。

“朋友们，”他说，“你们都有精彩的历险故事，但我要给你们讲一件发生在我身上的让你们更为惊讶的事。当我还是个小伙子的时候，无家可归，也没人照料我，于是我背着背包走遍全国，从一个村庄走到另一个村庄。我长到刚够工作的年纪，就在山里给一个牧羊人当仆人，做了三年。有一个秋天的傍晚，我们赶着羊群回家，发现有十头羊不见了，主人让我到森林里去找它们。我带着狗，在树丛中一直找到天黑下来，可还是没能找到它们的踪迹。后来，因为我对那里不熟，在黑暗中找不到回家的路，只好决定在一棵树下过夜。半夜的时候，狗显得很不安，夹着尾巴靠近我，呜呜地低吠。我知道一定有什么问题，就往四周看，在明亮的月光中看见有个人就站在我身边。看上去是一个头发乱蓬蓬的人，长长的胡须都垂到膝盖上了。他头上戴着一只花环，身上束着一条橡树叶做的腰带，右手拿着一棵连根拔起的杉树。看到这个景象，我吓得魂飞魄散，全身抖得像一片杨树叶子。这陌生人招手叫我跟他走，我站在那里没动，他就用嘶哑又刺耳的声音说：‘拿出勇气来，胆小的牧羊人。我是这座山上的寻宝人。跟我来，你会挖到很多金子的。’”

“虽然我吓得浑身冰冷，但还是鼓足勇气说：‘离我远点，邪恶的幽灵，我才不要你的财宝呢。’”

“听了这话，幽灵冲着我呲牙咧嘴，嘲笑着地大声说：

“‘笨蛋！你真的对自己的好运这么不屑吗？好吧，那就一辈子当穷鬼吧。’”

“他转过身似乎要离我而去，不过又走回来说：‘再想想，再想想，小家伙。我会让你的背包和钱袋都装满财宝的。’”

“‘走开，妖怪，’我回答，‘我不会理你的。’”

“幽灵见我不理睬他，就不催我了，只是说：‘总有一天你会后悔的，’他伤心地看着我，大叫到：‘听我说，牢牢记住这话，你明白过来以后，会对你有用的。这地下深处埋着好多黄金和宝石。黎明和白天的时候它们是藏起来的，但到半夜就可以把宝藏挖出来。我已经看守这宝藏七百年了，现在我的时间已到了。反正这是所有人的财产，让能找到的人找到它吧。我之所以一片好心想把它送给你，是因为你在这座山上放羊。’”

“然后幽灵明确地告诉了我珍宝藏在什么地方，怎样找到它们。我对他说的每一句话都记得清清楚楚，就像是昨天才听到的一样。”

“‘往小山方向走，’他说，‘到了那里去打听黑国王谷的位置，等走到一条小溪边，就顺着溪流一直走到锯木厂旁边的那座石桥。不要过桥，继续沿河岸右边走，直到一块高大的岩石出现在你面前。在离那块石头一箭之遥的地方，你会发现一个像墓穴一样的坑。然后你就开始挖这个坑，这活儿很辛苦，因为坑里的土被仔细地压紧了。但还是不能停，一直挖到你发现四周都是坚硬的岩石为止。不久以后，你就会看到一块方形厚石板，用力把它从石壁上移开，这时候你已经站在

了宝库的入口处。不过你得爬进去，把灯叼在嘴上，腾出手来免得鼻子碰在石头上，因为那条路很陡，路上的石头也很锋利。假如石头擦伤了膝盖，先不用管它，你正走在发财的路上。路上不要休息，一直爬到一个宽敞的楼梯前，走下楼梯，到一间开阔的大厅里，大厅里有三扇门，其中有两扇门是打开的，第三扇却上了锁还用铁条封了起来。不要进右边那扇门，免得冒犯了那些财宝的主人的尸骨。也不要进左边那扇门，它通向蛇屋，那里有毒蛇和蟒蛇盘踞。你要用那种众所周知的春树根打开那扇紧锁的门，所以一定别忘了带春树根，否则一切都会白费的，因为撬棍或别的人造工具都派不上用场。要想得到春树根就去找卖木头的，那是猎人们经常用到的东西，并不难找。要是那扇门在巨大的咔嚓声和吱嘎声中突然打开，不要害怕，那是魔根的力量发出的声音，不会伤害到你的。这时候你要把灯光调暗，只要不弄错方向就行，否则你会被墙上和拱柱上闪闪发光的黄金和宝石闪花眼。伸手去拿那些珍宝时一定要格外小心！洞窟中间放着一只铜箱子，你会在里面发现无数的金子和银子，可以随意拿。你要尽全力来搬财宝，要让自己一辈子都享用不尽，你可以搬三次，但冒险搬第四次的话，灾难就会降临。你就会遭受疼痛的折磨，会因为贪婪而受到惩罚，你会从石梯上摔下去摔断腿的。别忘了每次去了以后都要把松土堆回去盖住国王宝库的入口。’”

“幽灵刚说完，我的狗就竖起耳朵叫起来。我听到远处马车夫的鞭子发出的噼啪声和车轮在滚动的声音，等我再看时，幽灵就消失了。”

牧羊人的故事讲完了，跟其他人一起听故事的旅馆老板精明地说：

“请告诉我们，马丁大爷，你到那座山上去找幽灵答应给你的财宝了吗？这不会是你编造的故事吧？”

“不，不，”白胡须老人回答，“我不知道那个幽灵是不是在撒谎，因为我从来没去找过那个坑，有两个原因：一是我的命太宝贵了，我

不想冒那种像圈套一样的险；二是没人能告诉我去哪里才能找到春树根。”

这时，另一个老牧羊人布莱泽提高嗓门说：

“真可惜，马丁大爷，你的秘密跟你一起变得老掉牙了。要是你四十年前把它说出来的话，肯定不会这么长时间都找不到春树根了。就算现在你再也爬不到那座山上去，我还是可以告诉你怎样去找到它，虽然这有点开玩笑。得到它的最简单的办法是去找黑啄木鸟的帮忙。你看，春天她在树洞里筑巢，等她飞出去为雏鸟觅食的时候，用一块硬草皮把鸟巢的入口堵起来，然后埋伏在树后面等到那只鸟飞回来喂雏鸟。她发现进不了巢，就会围着那棵树飞来飞去，痛苦地鸣叫，接着会快速地向日落的方向飞去。她一飞走，你就披上一件猩红的斗篷，如果没有斗篷就去买几尺红布，在啄木鸟衔着春树根飞回来前跑回那棵树下。她会用春树根碰一下堵住鸟巢的草皮，草皮会猛地从树洞里飞出来。这时候你要迅速地把红布铺在树下，那样啄木鸟会以为那是一团火，它会吓得丢下春树根。有人会真正地点上一把火，还往里面撒松花，不过那是个笨办法，因为火焰如果不是正好烧起来，啄木鸟会衔着春树根飞走的。”

大家都兴致勃勃地听着这番话，但那人却不说了，因为时间太晚，他们就都回家了，只有一个人没走，他整晚一直坐在角落里，没人注意到他。

彼得·布鲁克先生曾经是个运气不错的旅馆老板，还是个大厨，但他后来越来越潦倒，现在已经非常穷了。

他从前是个快乐的家伙，喜欢开玩笑，烹饪水平全城无敌。他会做鱼冻、木瓜煎饼，甚至华夫饼，他还把自己养的公猪的耳朵上贴上金箔。彼得年轻时找妻子结婚，但不幸地选择了一个全城最著名的毒舌女人，叫伊尔丝。每个人都很烦她，城里的年轻人宁愿绕几里路也

不想遇到她，因为她对每个人都会说恶毒的话。就在彼得师傅路过时，她吹嘘自己是个能干的家庭主妇，彼德信以为真，向她求婚，她马上就答应了，他们第二天就结了婚。但还没回到家就开始吵起架来。彼得正开心地喝着自己酿的上好葡萄酒，新娘拽住他的胳膊不放，把他弄倒了，她自己也被拖倒在地上，为了这个，她把他痛打一顿。邻居们都说彼得先生再也没好日子过了。虽然这对不般配的夫妻不久就幸运地有了几个孩子，但他的快乐却总是那么短，坏脾气妻子总是吵个不停，似乎一开始就摧残着孩子们，他们很小的时候就在一个寒冷的冬天里夭折了。

尽管不用去分配大笔的财富，但没有孩子还是让彼得师傅很伤心。当把一个又一个小婴儿放进墓穴时，他会对朋友们哀叹着说："樱花被闪电击中，所以结不了果实了。"

但不久之后，他有了一个特别强壮和健康的小女儿，无论是母亲的坏脾气，还是父亲的溺爱都没有阻止她长得又高又漂亮。同时，那个家庭的命运也起了变化。彼得师傅从年轻时起就不喜欢麻烦的事，他一有钱就会大方地花掉，还给所有向他乞讨的饥民提供食物。如果口袋空了，他就问邻居们借钱，不过他一直都很小心，不让他那个爱骂人的妻子知道。他的座右铭是"一切都会好起来的"，可最终彼得师傅却破产了。他不知道自己该怎样地去谋到一个诚实干活的生计，因为他试了所有的方法，但霉运却一直追着他，他一次次地失去工作，最终只能为妻子送玉米口袋到磨坊里去，要是他送慢了，她就会狠狠地骂他，还克扣他的口粮。

这伤透了他漂亮女儿那颗脆弱的心，她很爱自己父亲，这对父亲的生活是一种安慰。

彼得正坐在旅馆的厨房里想女儿时，听到了牧羊人谈论那些埋藏起来的财宝，他决定为了女儿去寻找这些财宝。彼得师傅想好了计划后，从旅馆老板的扶手椅上站起来，他愉快而满怀希望地向家里走

去，他有很久没有这样高兴了。在路上，他突然想到自己还没找到那种神奇的春树根，心情沉重起来，他悄悄溜进屋里，倒在用草铺成的硬床上。他睡不着觉，也不能安心休息，天刚亮，他就起床把寻宝要做的一切事都具体写下来，这样就不会忘掉任何一点。当这些事项清晰明了地展现在眼前时，他安慰自己，虽然还得再为妻子干上至少一个冬季的粗活，但后半辈子却再也不用踏上去磨坊的路了。不一会儿，他听见妻子一边做家务，一边用刺耳的嗓音唠叨着早晨的滥调，此时她正在骂女儿。他穿衣服的时候，她猛地推开房门叫道："哎，酒鬼！你整晚都在喝酒，花的是从我的家庭开支里偷的钱吧？真可耻，醉鬼！"

彼得师傅已经习惯了这种说话方式，一点也没有被打扰，只等风暴平息之后，平静地说：

"别生气了，亲爱的妻子。我手头有笔好买卖，它可能让我们的日子变好。"

"你有一笔好买卖？"她叫起来，"除了吹牛你还会干什么！"

"我只是想立遗嘱。"他说："等我死的时候，家里能够井然有序。"

这些无望的话让他的女儿伤心极了，她记得自己整晚都在做一个很长的梦，梦中有一个刚挖好的坟墓，想到这里她禁不住放声痛哭。可她的母亲还在叫喊着："可怜虫！你浪费了那么多东西和财物，现在却说什么立遗嘱？"

她像个疯子一样抓住他，好像要把他的眼睛挖出来似的。过了一会，争吵平息下来，一切又恢复原样。从那天起，彼得把女儿露西亚偷偷给他的每一个便士都存下来，买通他熟悉的小男孩们去替他打听黑啄木鸟巢。他让他们到森林和田野去，不过这些孩子们并没有去找

鸟巢，而是跟他搞些恶作剧。他们骗他翻山越岭，爬过的倒下的树干和石头，却发现一个乌鸦巢或是在一棵空心树里的松鼠窝。当他发火时，他们就冲他笑着跑开。这种情况持续了一段时间，不过最后有个男孩在牧场里的一群林鸽中发现了一只啄木鸟，他在一棵半枯的赤杨树上找到了它的巢，于是跑去把这一发现告诉了彼得。彼得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好运气，马上跑去亲眼看看是不是真的。当他来到那棵树下时，果然有只鸟在那里飞进飞出，看来它的巢就在里面。这一幸运的发现让彼得欢喜极了，他立即去找红斗篷。眼下整座城里只有一件红斗篷，它是刽子手哈默林师傅的，没人敢求他帮忙。去拜访哈默林之前，彼得师傅内心斗争了很久，但这于事无补，而且他也不喜欢这样，最后他向刽子手提出了请求，彼得这样一个值得尊敬的人会来向自己借行刑时用的袍子，刽子手觉得非常荣幸，很高兴地借给了他。

现在彼得有了弄到那条魔法树根所需要的一切东西，他把通向鸟巢的入口堵起来，一切都像布莱泽预料的那样。那只啄木鸟刚衔着春树根飞回来，彼得师傅就从那棵树后冲出来，敏捷地展开火红的斗篷，鸟儿被吓了一大跳，把春树根丢下了，正好落在一个容易看见的地方。彼得的一切计划都成功了，他握住那魔法树根，这把能打开所有锁住的门，并能为主人带来无比好运的万能钥匙。现在他的心思转到了那座山上，他秘密地为寻宝之旅做着准备。他只带了一根棍子、一个结实的口袋和女儿露西娅给他的一只小盒子。

就在彼得选定出发的那天，露西娅和她妈妈正巧一大早就去城里了，留下他看家。虽然离出发的时间很近了，不过他还是想亲自先试一试那条春树根是不是真的魔力无穷。伊尔丝太太有一个砌在她房间墙里面的结实的壁柜，上面还上了七把锁。她存的钱都锁在里面，那七把钥匙挂在脖子上，从不离身。彼得师傅从来不管家里的钱，所以完全不知道柜子里都藏着什么宝贝，现在似乎是个好机会来瞧个究竟。他把魔树根放进锁孔时吓了一跳，只听那七把锁都咔咔做响，还转动起来，橱门突然大开，他贪心的妻子存的金币全都出现在他眼

前。他惊得呆在原地，不知道这出乎意料的发现，和证明了魔树根的确有魔法这两件事，哪一样更让他开心。不过最后他还是想起自己得出发了。于是，他把金币都装进口袋，小心地锁上空柜门，一刻没有停留，离开了家。伊尔丝太太和女儿回来时，疑惑地发现家门紧闭，彼得师傅不知去了哪里。她们敲门叫喊，但除了那只猫，屋里悄无声息，最后她们只好请铁匠来打开门。进门以后，她们从阁楼到地窖都搜了一遍，但没找到彼得师傅。

“谁知道呢？”伊尔丝太太最后叫喊着，“这个窝囊废可能一大早又到哪个小酒馆里偷懒去了。”

突然，她脑子里闪出一个可怕的念头，她摸了一下自己的钥匙。想到要是它们落到没用的丈夫手里，他自已把那些财宝拿走，那可就糟了！不过还没有，因为钥匙安全地在老地方，那个橱子看上去根本没人碰过。从中午到傍晚，最后到了午夜，彼得师傅都没有现身，事情真的变得严重起来了。伊尔丝太太清楚地感觉到，原来自己对丈夫折磨得太厉害了，懊悔使她产生了一种极为沮丧的预感。

“哦！露西娅，”她哭着说，“我担心极了，怕你父亲已经自杀了。”然后她们俩因为这些不祥的想法而哭到天亮。

天一亮，她们就赶忙把房子的每个角落又重新搜索一遍，连墙上的每颗钉子和每根房梁都不放过，幸运的是彼得师傅没有吊在上面。然后邻居们拿着长竿在所有的水沟和池塘里去打捞，但什么也没捞到。于是伊尔丝太太放弃了再见到丈夫的打算，很快止住了悲伤，唯一发愁的只是不知道以后怎样把大袋的玉米运到磨坊去。她决定去买一匹强壮的驴子来干这活，并且选中了一匹，在同驴子的主人进行了一番讨价还价后，她去砌在墙里的那个柜中拿钱。但她发现眼前的每一块搁板上都空空如也时，以为自己弄错了！她不知所措地站了一会儿，突然可怕地狂叫起来，吓得露西娅赶紧跑过来。但她一听说是钱

不见了，心里便高兴起来，不必再担心父亲出了什么事，她知道他一定用什么新的办法发财去了。

大约一个月后的某一天，有人敲伊尔丝太太的门，她去看是不是有客人来吃饭。但走来的是一个英俊的小伙子，穿得像公爵家的公子一样。他恭敬地问候了她和她漂亮的女儿，就好像他是她们的老朋友似的，但她却记不得自己曾经见过这个人。

不过，她还是请他进来坐了，他说明了来意。他非常神秘地请求允许和美丽的露西娅说话，因为他早就听说她有不错的刺绣手艺，想要给她一个任务。伊尔丝太太很想知道是什么任务，而且会面是在自己眼皮底下进行，所以她没有反对，并叫勤劳的女儿过来，露西娅放下手中的活听话地走了出来。但她一看到陌生人就突然站住了，红着脸垂下了眼睑。他深情地看着她，并握住了她的手，她一边试着想把手抽回去，一边说：

“哎！弗雷德林，你为什么来这里？我还以为你在一百里以外呢。你来这里是想再伤一次我的心吗？”

“不，我最亲爱的姑娘，”他回答，“我是来让咱们获得幸福的。我们上次见面以后，我的命运已经完全改变了，我不再是从前那个穷流浪汉了。我那个有钱的叔叔去世了，给我留了一大笔财富，所以我才敢作为求婚者来见你母亲。我知道自己很爱你，如果你也爱我的话，那我就真是个幸福的人了。”

他说话的时候，露西娅用美丽的蓝眼睛羞怯地看着他。等他说完后，她张开玫瑰色的嘴唇微笑起来，又偷偷地瞥一眼母亲，想知道她对这事的想法。那位太太已经惊呆了，她本想声明永远也不会让女儿离开自己，可是发现女儿非常熟悉这个英俊的陌生人，也很愿意成为他的新娘。还没等她回过神来，性急的求爱者就把迅速地金币堆在光洁的桌面上，用它们当结婚礼物送给了新娘的母亲，在露西娅的围裙

里也装满金币，加重了谈判条件。这样一来那太太就没有为难他们，事情很快定了下来。

伊尔丝太太收起金币，把它们小心地藏好。而那对恋人此时正在一起说着悄悄话，弗雷德林说给露西娅的话看上去让她一直都很快乐、很满足。

这下，这间屋子里开始忙碌起来，大家都忙着为婚礼做着准备。几天后，一辆满载东西的马车开过来，车上搬下来了好多箱子和成包的东西，这让伊尔丝太太完全迷惑于未来女婿所拥有的财产。举行婚礼的日子选好了，他们所有的朋友和邻居都被邀请出席婚宴。露西娅在试戴新娘花冠的时候对母亲说："要是我的爸爸彼得能牵着我的手去教堂，这只花环才算是真正带给我喜悦。如果他能回来该多好啊！我们在这里过着富足的生活，而他却很可能在什么地方饿肚子。"想到这里，她不由地哭了，就连伊尔丝太太也说：

"假如他回来，我也就不会伤心了，这个好人一走，家里就像是缺了什么东西一样。"

其实是因为没人可以让她责骂，她觉得无聊而已。可你猜接下来发生了什么事情?

就在婚礼前夜，有个人推着一辆独轮车来到城门边，他为车里装着的一桶钉子交了通行税，然后飞快来到新娘住的地方，敲起门来。

新娘透过窗户往外看是什么人在敲门，发现站在那里的是她的父亲彼得！房子里马上充满了欢快的气氛。露西娅跑过去拥抱他，甚至伊尔丝太太也伸出手来欢迎他，当她想起那只空空的宝物柜时，说："坏家伙，你一定要改改毛病了。"这时，彼得爸爸向新郎问好，仔细地打量着他。而母亲和女儿急不可待地讲述着她们知道的新郎的所有好处，看来对他这位女婿感到很满意。伊尔丝太太端了些食物到

丈夫面前，好奇地打听着他的冒险经历，急着问他为什么要离家出走。

“好在上帝保佑我的老家。”他说，“我走遍了全国，试过每一种活计，现在找到一个做铁器生意的事。只不过到现在为止，我在这生意里投入的多于赚到的。这桶钉子是我全部的财产，我想用它们来修缮一下新娘的房子。”

这些话让伊尔丝太太气极了，她尖声地骂起他来，把旁边两个听着的人的耳朵都要震聋了。弗雷德林赶紧让彼得爸爸和露西娅还有他自己住在一起，保证会让他过上舒适的日子，并且永远欢迎他住下去。就这样露西娅实现了自己的心愿，第二天，爸爸彼得牵着她来到教堂，婚礼在愉快的气氛中举行。不久，这对年轻人在弗雷德林买下的一座漂亮房子里安了家，这里有一个花园、几片草地、一片鱼塘和一座种满葡萄的小山，他们长长久久地幸福地生活着。彼得爸爸也平静地跟他们住在一起，像每个人都相信的那样，依靠他那富有、慷慨的女婿生活着。没有人想到那桶钉子才是真正的“财宝之源”，所有美好生活都靠它得来。

彼得成功地到达那座藏宝山，没有人发现他去过那里。一路上他按时间计划赶路，很是愉快，直到走进了山谷里，遇到了那条他费了很大周折才找到的小溪。然后他急忙地往前赶，不久就来到森林中的那个小坑旁。他走下坑，像鼹鼠一样在地里挖了个洞。那条魔树根起了作用，最后那些宝物呈现在眼前。你可以想象彼得有多欢喜，他尽可能多地把袋子里装满了金子，带着一颗充满希望和兴奋的心，摇摇晃晃地走上那七十七级台阶。他不是太相信那位守财神关于安全的承诺，急匆匆地回到了外面，没有往左右看，事情过后就再也记不起墙上和柱子上是不是有闪闪发光的宝石了。

不过一切都进展得很顺利——他既没看见又没听到什么吓人的东西，唯一发生的是他刚一走出门，那扇装着铁闩的大门就“哐当”一声

关上了，他马上想起自己把那条魔树根留在了里面，这样他再也不能进去拿珍宝了。不过彼得也没有因此感到烦恼，到手的财宝已经让他十分满足了。他完全按照马丁大爷的指示做完每一件事，把土填回到坑里以后，他坐下来仔细考虑怎样才能把这些财宝运回自己的老家，在那里享用它们，而不用被迫与成天叫骂不休的妻子分享，她一旦知道这些，自己就永远别想平静地生活了。想了很久，最后，有了一个主意。他把那袋金子搬到最近的村子里，在那里买了一辆手推车、一只结实的桶和一些钉子，然后把金子装进桶里，再用钉子把它严严实实地盖起来，费了好大的劲才把桶装上手推车，推着它朝家里走去。路上，在一个地方，他遇到一个英俊的年轻人，看上去很苦恼的样子，好像遇到了什么困难。彼得是个希望每一个人都过得像他那样快乐的人，他开心地和年轻人打招呼，问他到哪里去，年轻人伤心地回答：

“我要到广阔的世界去，好心的大叔，或者离开这个世界，走到脚步能到达的地方。”

“你为什么要离开这个世界呢？”彼得问，“这个世界对你怎么了？”

“它没对我怎样，我也没对它怎样，”他回答，“不过这个世界上没有什么值得我留恋的了。”

彼得尽自己的努力想让年轻人振作起来，在见到的第一家旅馆时，他请他进去一起吃晚饭，心想大概是饥饿和穷困使这个陌生人苦恼不已。但美味佳肴摆在他面前时，他好像没心思吃。因此彼得意识到他的客人可能是心里有伤痛，于是他好心地让年轻人讲讲自己的故事。

“那有什么好处呢，大叔？”他说，“你既不能帮我，也不能安慰我。”

“这可不好说，”彼得回答，“说不定我能为你做点什么。生活中的帮助常常来自最意想不到的地方。”

于是，年轻人鼓起勇气讲起了他的故事。

“我是为一位高贵的伯爵当仆人的弓弩手，”他说，“我在他的城堡里被养大成人。不久前我的主人出门旅行，带回来不少珍宝，其中还有一幅一位漂亮少女的肖像。她是那样地甜美漂亮，我第一眼看到她时就爱上她，一心只想着怎样才能找到她并跟她结婚。伯爵告诉了我她的名字，她住在哪里，不过对我的爱情不屑一顾，而且根本不同意我去找她，我只好趁黑夜的时候从城堡里逃了出来。很快我来到那少女居住的小镇里，但我在那里遇到了新的麻烦。她在母亲的监视下生活着，她的母亲十分严厉，从不允许她向窗外张望，也不准她独自出门。我不知道怎样才能和她交上朋友。后来我装扮成一个老太婆，大胆地去敲她的门。那漂亮的少女亲自把门打开，她深深地迷住了我，我差点儿忘记了自己的伪装。但我很快恢复理智，请她为我做一块好看的桌布，因为据说她是全国最巧手的缝纫女。从那天起，我就以看活儿是不是做得顺利为借口常去看她。有一天她母亲进城去了，我冒险脱去伪装，对她诉说了我的爱慕之情。她先是非常吃惊，但我劝她听我解释。我不久看出她虽然轻声地责备我违背主人，还伪装起来骗人，但其实她并不讨厌我。但当我请求她嫁给我时，她伤心地说母亲看不起身无分文的求爱者，还哀求我马上离去，不要给她惹麻烦。”

“我痛苦极了，她求我走，我不得不走，从那以后我四处流浪，悲伤啃噬着我的心。一个失去了主人，身无分文的人，哪里有希望获得漂亮的露西娅的心呢？”

彼得一直专心听着，当他听见女儿的名字时，竖起了耳朵，很快他发现年轻人深爱着的人竟然是他的女儿。

“你的故事很不一般，”他说，“这个姑娘的父亲在哪里呢？你为什么不通过他向她求婚呢？他说不定会站在你这一方，高兴地让你当他女婿。”

“上帝啊！”年轻人说，“她父亲是个四处流浪的废物，他抛下妻子和女儿，离家出走了，谁知道他去了哪里？他妻子对他怨恨极了，经常责骂我那心爱的姑娘，因为她站在父亲一边。”

彼得听了这番话觉得很高兴，他很喜欢这个年轻人，发现他正是自己所需要的人，能够帮助自己平静地享用那些财富而又不会同他心爱的女儿分开。

“要是你愿意听我的忠告，”他说，“我保证你能跟你深爱的姑娘结婚，而且不用等多长时间。”

“伙计，”弗雷德林愤怒地叫起来，他以为彼得在取笑他，“嘲弄一个不幸的人是很残忍的，你最好另外去找一个会相信你的承诺的人。”他猛地跳起来，马上就要离开，但是彼得抓住了他的胳膊。

“坐下，急性子的小子！”他大声说道，“我没有嘲弄你，我随时可以让你相信我的话。”

于是他把藏在钉子下面的财宝给年轻人看了，并向他说出了自己的计划，那就是由弗雷德林来充当有钱的女婿，并对一切守口如瓶，这样他们就可以一起平静地享用这些财富了。

命运的突然转变让年轻人欣喜若狂，他不知道怎样感谢彼得的慷慨相助。第二天早晨天刚亮他们就继续赶路了，不久来到一个镇上，在那里，弗雷德林把自己打扮成了一位高贵的求婚者。彼得在他衣袋里装满金子当做婚礼开销。在商量好如何传递暗号，一切安排妥当之后，彼得就下了车，因为怕富有的新郎乘那辆载着家具的四轮马车，

到了新娘居住的小城会里引起轰动。分手时，彼得最后又吩咐弗雷德林要严格保守他们的秘密，就算是露西娅也要等她成了他妻子后才能说。

彼得先生长久享用着从那座山里带来的财宝，没有任何有关他的谣传。晚年的时候他是那样富贵，连自己都不知道他多有钱，不过人们一直猜测那些钱是弗雷德林的。弗雷德林和他深爱着的妻子过着最幸福、平静的生活，在那座城里很受人尊敬。直到今天，每当城里的人们说起有钱人的时候，都会说：“和彼得·布鲁克的女婿一样有钱！”

# 第十五章
# 农夫和他的猫

从前，有个老人和他的妻子住在一间又脏又破的小屋里，离漂亮的住着国王和王后的宫殿并不远。尽管那小屋破烂极了，好多人觉得这样的房子让猪住都嫌差，但其实那个老人很有钱，他是个守财奴。更夸张的是，他经常一整天都不吃饭，就是为了可以省下钱来换一枚他心爱的金币。

可是，过了些时候，那老人发现自己又一次饿得要死，他病倒了，连康复的力气都没有。过了几天他就死了，留下他的妻子和一个儿子。

老人去世的那天晚上，他的儿子梦见一个不认识的人出现在自己面前，说到："听我说，你的父亲死了，而且你的母亲也快要死了，他们所有的财产都将属于你。你父亲的一半财产都是不义之财，你必须把它们归还给那些他压榨过的穷人。另一半财产你得把它们扔进大海。你要看着那些钱沉入水中的东西，如果有任何一样飘在水上，就抓住并留下它，哪怕是一片纸。"

然后，那个人消失了，年轻人醒了。

想起这个梦，年轻人总是感到很烦恼。他不想丢掉父亲留下的财产，因为他一直饱尝着生活中寒冷和饥饿的滋味，而现在他希望能过上稍微舒适和快乐的生活。不过，他是个诚实、好心的人，如果他父亲用不正当的方法积累了财产，他觉得自己永远不应该享用它们。最后，他决定按梦中那人所说的去做。他找到了村子里最贫困的一些

人，用了一半的钱去帮助他们。把剩下的一半钱放进了自己的口袋里。他站在一块伸入海中的岩石上，把口袋扔进了海里。不一会儿，口袋就消失了，只有一小片纸漂浮在水面上。他小心地俯下身去把纸片捞了起来，打开时，发现纸里包着六先令。这就是他现在全部的财产了。

年轻人站在那里，若有所思地看着那些钱。他对自己说："用这点钱干不了什么事。不过，不管怎样，有六先令总比什么都没有要好。"说完，他重新把钱包了起来，放进外套里。

接下来的几个星期里，他在自己家的园子里工作，他和母亲靠他在园子里种的水果和蔬菜过活。后来，她母亲也突然去世了。当这个可怜的小伙子把他的母亲安放进墓地时，他难过极了。带着沉重的心情，他在森林里徘徊，不知道往哪里走。过了一会儿，他觉得饿了，看见前方有一个小屋，就去敲门，问能不能给他一点牛奶喝。一个老妇人打开了门，请他进了屋，还和善地说如果他想在这里留宿，可以不花钱住一晚。

他进屋的时候，两个女人和三个男人正在吃晚饭，他们不声不响地腾了个地方，让他坐下来。他吃完饭后就开始四下看看，吃惊地发现火堆边坐着一个动物，他以前从来没见过这样的动物。它长着灰色的毛，不算太大，但眼睛又大又亮，好像正在用一种奇怪的方式唱着歌，和森林里的其他动物很不一样。他问大家："那个奇怪的小动物叫什么？"那几个人回答说："我们把它叫做猫。"

年轻人对他们说："如果不算太贵的话，我想把它买下来，和我做个伴。"他们告诉他如果他不嫌贵，愿意出六先令，就可以得到它。年轻人拿出他宝贵的纸，给了他们六先令，第二天早上，他和他们告别，带着舒服地躺在他披风里的猫离开了。

他们用整一天的时间走过了草地和森林，傍晚时分，来到了一间屋子前。年轻人敲响了门，问开门的老人能不能让他借宿一晚，还说他已经没钱付房费了。老人回答说："我可以让你留下。"，说完就把年轻人领进一个房间，两个女人和两个男人正在里面吃晚饭。其中一个女人是老人的妻子，另一个是他的女儿。年轻人把猫放在了壁炉架子上，屋里的人都围过来看这只奇怪的动物，那只猫就在他们身上蹭来蹭去，还伸出爪子，给他们唱歌。两个女人都很高兴，给猫吃了好多它能吃的食物，还有些别的食物。

他们听年轻人讲了他的故事后，知道了他在这世上除了这只猫以外，一无所有。老人建议他去王宫看看，离这里只有几里远，去找国王谈谈，国王对每个人都很好，说不定还会成为他的朋友呢。年轻人谢过了老人，说他很乐意接受老人的建议。第二天一大早，年轻人就出发去王宫了。

他传了消息给国王，请求拜见，然后就接到了回复，让他去大厅，国王在那里。

年轻人进去的时候，国王正在和他的大臣们一起用餐，国王示意年轻人走近些。年轻人深深地鞠了个躬，然后吃惊地盯着一群满地跑的黑色小动物看，它们竟然大胆地从国王的盘子里咬去一块食物，如果国王赶它们走，它们就去咬他的手，不让他吃东西，大臣们的遭遇也差不多。

年轻人问坐在他附近的一个女仆："这些是什么动物啊？"

国王听到了他的问题，回答说："它们叫做老鼠。这些年，我们试了好多办法来消灭它们，可都失败了。它们甚至都跑到我的床上来了。"

就在这时，国王和大臣们看到什么东西从空中飞过。那只猫站在了桌子上，它身子摇摆了两三下，不少老鼠就死在了它的旁边。接着，又是一片混乱声，几分钟后，大厅里一只老鼠都不见了。

王和他的大臣惊讶地相互看看，过了好几分钟，国王才问道："能施展这种魔法的这个动物是什么？"年轻人告诉国王那个动物叫做猫，是他花了六先令买来的。

国王说："因为你给我带来了好运，把我的王宫从折磨我多年的鼠灾中解脱出来，所以我要给你赏赐，你有两个选择：要么成为我的首相，要么和我的女儿结婚，并继承我的王位。说说看，你要选哪个？"

年轻人回答说："我要公主和这个王国。"

他如愿以偿了。

选自《冰岛民间故事》

# 第十六章
# 寻找长生不老国的王子

从前，在世界中心的中心，有个很大的王国，王国里有座城，城里有座宫殿，宫殿里有个国王。国王有个儿子，在他看来比自己以前任何一个儿子都要聪明，而且国王真的不想让这孩子受一点点的苦。在这个王子还是个小男孩的时候，国王就给他挑了老师和辅佐大臣，等他成年后，就送他出门旅行，看看其他地方的人的风俗习惯，明白他们和他自己国家的百姓一样善良。

王子离家一去多年后回来了，回家一年以后，他的父王觉得是时候让儿子学习如何真正治理国家了，这个国家迟早会是他的。可是，很长时间离开家，王子好像性格完全变了。他从一个快活开心的男孩变成了一个多愁多虑的人。国王实在想不出来是什么让王子有了这么大的变化。他日思夜想，突然有个念头冒了出来——这孩子是恋爱了！

王子却从来没有对任何人说过自己的心思，因为他不敢说出来。国王自从认为自己知道了王子那么忧郁的原因以后，就打算做点什么。于是，有一天，吃过晚饭，国王拉着王子的手带他走到另一个房间，那里挂满了美少女的画像，一个比一个漂亮。

国王说：“我亲爱的孩子，你看上去很忧愁。或许是因为和我一起待得太久，让你感到沉闷无聊吧。如果你结婚的话，应该会好很多的，我把世上最漂亮的、配得上你的姑娘的画像都找来了。从里面挑一个你想要她为妻的，我派使臣去替你求婚。”

“噢，不，父王！”王子说，“不是爱情或婚姻让我如此忧愁。那日夜困扰我的想法是，所有的人，连国王也不例外，一定会死。我想找到一个死神不知道的国家，否则我就不会再快乐起来。我决心去寻找，不找到长生不老国，我决不罢休。”

老国王听了这话惊呆了，事情比他想象的要糟糕。他试图让儿子理智一点，他对儿子说，这么多年来他一直在等他回来，并准备把王位让给他，这个职责一直压得他喘不过气来。不过这些都是白说，王子根本听不进去，第二天早晨，他佩戴宝剑，踏上旅途。

走了许多天后，父亲的王国已经被远远抛在他的身后。靠近大路的时候，他看见远处有一棵巨大的树，一只硕大的老鹰正栖息在树顶上，拼命晃动着树上的枝条。这情景看上去太奇怪了，而且根本不像是老鹰做的事。正当王子惊讶地站在那里发呆时，老鹰看到了他，就飞向地面。就在它落地的一瞬间，他变成一位国王。

“你为什么看上去那么吃惊？”他问。

“我不知道你为什么要这么拼命地摇晃树枝。”王子回答说。

鹰王说：“我是命中注定要这么做的，在把这棵树连根拔起之前，我和我的亲人就不会死。现在已经是傍晚了，我不用再做什么了。和我一起回去吧，今晚我请你去我家做客。”

王子也饿了，于是愉快地接受鹰王的邀请。他们到达王宫时，受到鹰王漂亮的女儿的迎接，她下了命令，很快晚饭就摆好了。吃饭的时候，鹰王问他的客人旅行的目的，是为了四处游玩还是有什么特别的目标。王子把一切都告诉了他，而且说他找不到长生不老国就永不回国。

“亲爱的小伙子，”鹰王说，“你已经找到那个地方了，我也打心眼里乐意你和我们住在一起。你没听我说吗，在我把那棵大树连根拔起之前，死神没有权力左右我和我的亲友？到那时还有六百多年呢，不如你娶了我的女儿，我们一起快乐地生活，毕竟六百年十分长久呢！”

“噢，亲爱的国王，”王子回答，“您的建议很有吸引力呢！不过，六百年以后，我们都得死啊，这对我们来说好不到哪里去啊！不，我还是要去寻找根本没有死神的地方。”

公主也说话了，试着劝王子改变主意，但他还是抱歉地摇了摇头。最后，公主看他主意已定，就从柜子里拿出一个小盒子，里面放着她的画像，她把盒子送给王子，并且说：

“王子，既然你不想留下来和我们在一起，那就收下这个盒子，它会让你有时候想起我们。在找到长生不老国之前，如果你走累了，打开这个盒子，看看我的画像，你就会在地面上或天空里，被风带着走，想多快就有多快。”

王子谢过她的礼物，把小盒子装进外衣里，满是歉意地告别了鹰王和他的女儿。

对王子来说，这世上没有任何一样礼物像这个小盒子这么有用，他在路上很多次感激地想着公主的好心。一个傍晚，小盒子带着他飞到了一座高山顶上，他看见一个光头男人正挖着山顶上的土，再把土装进一只篮子里，篮子装满以后，他就把它拎走，再拎个空篮子回来，继续往里面装土。王子站住，盯着他看了一会儿，光头男人抬起头说：“亲爱的兄弟，是什么让你这么惊讶啊？”

“我在猜你为什么要把篮子里装满土。”王子回答到。

那人说：“噢，我命中注定要这么做，因为在我还没有把这座大山整个挖掉，铲得和平原一样平之前，我和我的家人都不会死。不过，天都快黑了，我不再干活了。”说完，他从旁边一棵树上摘下一片叶子，就在他挖土的地方，变成了一个严肃的光头国王。“和我一起回家吧。”他说，“你一定又累又饿，我女儿会给我们准备好晚饭的。”王子愉快地接受了邀请，他们一起走回王宫，光头国王的女儿正站在门口迎接他们，她比其他的公主还要漂亮，她带着他们走到大厅的餐桌边，上面已经摆好了银餐具。吃饭的时候，光头国王问王子是什么事让他走了这么远，王子告诉了他一切，并且说他在找长生不老国。“你已经找到了啊，”光头国王说，“因为正如我刚才对你说的，在我还没铲平那座大山之前，我和我的家人都不会死。那得花还八百多年才能做到。留下来，和我的女儿结婚，和我们在一起。活八百年够长的了。”

“哦，是这样的，”王子说，“不过，和以前一样，我还是想去寻找根本没有死神的地方。”

第二天早上他和他们道别，虽然公主尽全力恳请他留下，但她发现自己无法劝说他时，就送了一枚金戒指做为纪念物。这只戒指比那只小盒子还厉害，因为他想去哪里就可以直接到达，根本不需要在空中飞。王子把戒指戴在手指上，对她的热情表示了感谢，又上路了。

他走了一段路，然后想到了戒指，他决定试试看公主说的戒指魔力是不是真的。“但愿我现在就在世界的尽头！”他说着，闭上了眼睛，当他再睁开眼睛时，发现自己正站在一条两边全部是大理石宫殿的街道上。从他身边经过的人都又高又壮，在街道上走来走去，身上穿着奇装异服。他叫住了几个人，试着用自己会说的二十七种语言问他们这城市的名字，可是没人回答他。他心情很沉重，在这样一个人们什么都不明白的陌生地方他应该怎么办呢？他说着。突然他看到一

个人，衣着打扮同他自己国家的人一模一样，他跑上去，用母语对那人说：“我的朋友，这城市叫什么？”

“这是蓝色王国的首都。”那人说，“国王已经去逝了，现在是他的女儿在统治这个国家。”

王子听了这话很满意，他请那位同胞告诉他去女王宫殿的路。那人带他走过几条街，来到一个大广场上，广场的一边是一座辉煌的建筑，像是用纤细的绿色大理石支撑起来的。正前方有一段阶梯，一位戴着闪亮的银色烟云般面纱的女王正坐在上面，听她的臣民们告状并当场判决。当王子走过来的时候，女王一眼就看出他不是普通人，她告诉她的管家取消当天所有的申诉，并示意王子跟着她进宫。幸运的是，她小时候学过王子那个国家的语言，所以他们毫无困难地彼此交流起来。

王子讲了他的故事，又说了他是去寻找长生不老国的。女王认真地听他说着，等他说完以后，她站起来，挽起他的胳膊，带他走进另一个房间，房间地板是用针铺起来的，密密麻麻地全是针，连再放一根针的地方都没有了。

“王子，”她转身对他说，“看到这一大堆针了吗？在我用坏所有的针来做针线活之前，我和我的家人们都不会死。这至少需要一千年。留下吧，分享我的王权，一千年足够长了。”

“不错，”王子回答，“可是一千年以后我还是要死呀！不，我一定要去寻找没有死神的地方。”

女王用了所有的办法来说服王子留下来，但她的话一点作用也没起，最后，她放弃了。她对王子说：“既然你不想留下来，那把这根金棒带走，当做是我的纪念品吧。无论你需要什么，他都会变成你想要的东西。”

王子谢了她，把棒子放在口袋里，继续上路了。

离开那城市不久，他就来到一条宽阔的大河边，从来没有人能过去，因为他已经站在了世界的尽头，河水绕着这里流着。没人知道接下来应该做什么，他沿着河岸往上游走了一会儿，在那里，他看到头顶上方有座美丽的城市在空中飘浮着。他渴望进入那座城市，但怎么去呢？到处看不到通向那里的道路或者桥梁，那城市惹得他一直抬头往上看，最后他突然意识到这就是他要找的国家。这时他突然想起烟云面纱女王给他的金棒。他的心扑通扑通地跳着，把金棒插在地上，用尽全力祈祷它变成一座桥，又非常害怕它可能没有那么大的魔力。可是，那地上的棒子变成了一架金色梯子，直接通向空中那座城市。王子顺着梯子上去，就在他走要金色的大门的时候，一些从来没见过的奇怪野兽跑到他面前。“宝剑，从剑鞘里出来吧。”他一边喊，一边往后退。出鞘的宝剑削掉几颗妖怪的头，可是，原来的地方又直接长出新的头，王子吓得面色苍白，站在那里一动不动，大声喊着救命，同时把宝剑放回剑鞘里。

这个城市的女王听到吵闹声，就从窗口看过去，看到了发生的一切。她叫来一个仆人，让他去把那个陌生人救出来，并且带来见她。王子感激不尽，遵命来到了女王面前。

一看到王子，女王就感到他非同一般，于是很优雅地对他表示欢迎，问他来到这里的原因。王子把自己的故事都讲述了一遍，说自己花了很长时间，走了这么远的地方，就是为了找长生不老国。

“你已经找到了，”女王说，“因为我就是永生不死女王。你可以和所有长生不老的人住在一起。”

王子留了下来。从他踏进这座城市起到现在已经过去了一千年，时光如梭的感觉却像是只过了六个月。这一千年里，王子一直过得很快活，直到有一天晚上，他梦到自己的父王和母后。然后他开始想家

了，他一下就从床上坐了起来，第二天一早，就去见了永生女王，说他想回家去再见父母一面。女王吃惊地盯着他，大声说："王子，这是为什么，你难道失去理智了吗？你的父王和母后已经死了八百多年了！现在甚至连遗骸都不存在了。"

"不管怎样，我必须得走。"王子说。

"那好吧，不过你也不用着急，"女王说，她明白王子是留不住了。"你等我帮你打点一下行装。"说完她打开一个大大的财宝箱，从里面拿出两只漂亮的扁瓶，一只是金色的，另一只是银色的，她把扁瓶挂在王子的脖子上。接着她又指着房间一个角落的地板活动门说："用这个门下面的水灌满银色的扁瓶。这水有魔法，无论你用它洒在什么人身上，那人马上就会死，哪怕他已经活了一千年。"然后她又指着另一个角落的一口井说："用这井里的水灌满金色的扁瓶。这水是从永生石里流出来的，你只要用几滴洒在尸体上，他就能复活，哪怕他已经死了一千年。"

王子谢过女王的礼物，和她告别后就出发了。

他很快来到有烟云面纱女王的宫殿的城市，那里全变了，他好不容易才找到路。走进王宫时，那里一片寂静，他走过一个个房间，但一个人也没看到，也没有人阻拦他。最后，他走进了女王的房间，她躺在那里，手里还拿着刺绣物，像是在沉睡。他拽了拽她的衣裙，她仍一动不动。一个可怕的念头浮现脑海，于是他便去看存着绣花针的房间，里面空空如也。女王在绣着手上的针线活时，最后一根针断了，针一断，她就躺在那里死去了。

他马上拿出金色扁瓶，把里面的水洒在女王身上。一瞬间，她轻轻地动了一下，然后抬起头，睁开了眼睛。

“噢，我亲爱的朋友，你把我唤醒，真是太好了。我一定是睡了好久！”

王子说：“要不是我来把你弄醒，你就会长眠不醒了。”

听了这话，女王想起针的故事来。她知道自己已经死过了，是王子救了她的命。她衷心地感谢他，还说只要有机会，一定会报答他。

王子告别女王后，往光头国王的国家走去。快到那里时，他看到那座大山已经铲平了，光头国王倒在地上，身边还放着铁锹和篮子。王子把金色扁瓶里的水洒在他身上，他立即就打了个哈欠，伸了伸四肢，然后慢慢地站了起来。“噢，我亲爱的朋友，真高兴见到你。”他大声说，“我一定睡了很久吧！”

王子说：“要不是我来把你弄醒，你就会长眠不醒了。”光头国王想起了山的故事，非常感激，说自己有机会的话一定要报答王子。

王子同他告别后继续前行，走到通往自己国家的那条路上时，他看到那棵大树已经被连根拔起了，鹰王倒在地上，已经死去，他的翅膀还展开着，像是随时要起飞。在几滴水撒到鹰王的羽毛上以后，他的翅膀拍打着，嘴也从地面上抬起来，他说：“噢，我一定睡了很久！亲爱的好朋友，谢谢你把我叫醒！”

王子说：“要不是我来把你弄醒，你就会长眠不醒了。”这下鹰王想起了大树的事情，知道自己已经死过一回，他保证，如果有机会一定要报答王子。

最后，王子终于到了父亲王国的首都，快到原来王宫所在的地方时，他发现自己一直玩耍的大理石回廊已经不见了，那里变成了一个巨大的硫磺湖，湖里冒出蓝色的火焰。如果父王和母后躺在这个可怕的湖底，怎样才能找到他们，让他们复活呢？他悲伤地转身走了，在

大街上游荡着，不知道自己要去哪里。这时，突然听到身后有人在喊他：“站住，王子，我终于抓到你了！我找你找了一千年了。”他旁边站着一位白胡子老头，和死神长得一样。王子快速地转动手指上的戒指，鹰王、光头国王和面纱女王都来救他了。他们一起紧紧地抓住死神，拖住他，好让王子有时间赶快跑到长生不老国。但大家都不知道死神飞得很快，当王子的一只脚刚迈进长生不老国的大门，他就感到死神在后面抓住了自己，他听到死神说：“停下！你现在是我的了。”

永生女王从窗口把这一切全看在眼里，她对死神高喊，说他在她的国土是没有权力做任何事的，他必须找其他的猎物，放开王子。

“不错，”死神回答，“可他的一只脚还在我的土地上，他应该属于我。”

“可另一半是我的，”女王回答，“你要另一半对你有什么好处呢？半个人对你我都是没用的！这次我允许你进入我的王国，我们打赌来看他到底算谁的。”

死神同意了，他穿过长生不老国狭窄的边界线，然后由女王建议如何打赌来决定王子的命运。她说：“我会把他抛向天空，直到晨星的后面，如果他掉下来，落在这座城市，那他就属于我了。要是他落在城墙外面，那他就归你了。”

这城市的中间有个很大的广场，女王提议去那里实施打赌的事。一切都准备好以后，女王让王子踩在自己的脚上，然后往上把他扔向空中，他飞啊，飞啊，来到了星星中间，不见了踪影。女王开始焦急起来，因为她不确定自己是不是直直地把王子扔上天去的。如果不是笔直的话，他可能会掉落在城墙外面，那她就会永远失去他了。女王和死神盯着天空看了很久，等待着王子会有什么样的结局。突然，他们同时看到一个小点，和黄蜂差不多大，出现在蓝天里。他会直着掉落下来吗？不！哦，是！他离城市很近的时候，吹来一阵风，把他吹

向城墙的方向。就在他要落地的时候，女王跑了过去，抓住了王子的胳膊，把他拉进了城堡。然后女王命令手下把死神赶出城去，仆人们用力把死神轰了出去，力气大得死神以后再也不敢在长生不老国露面了。

选自《匈牙利民间故事》

# 第十七章
# 石匠

从前，有一个石匠。他每天都要去一座大山旁，从那里的一块巨石上凿下石板，用来做墓碑或盖房子。他非常了解各种石头的不同用途，而且因为他是一个细心的匠人，所以有许多人买他的石头。长时间以来，他都很快乐、很满足，不想求得更多。

山里住着一个精灵，经常出现在人群中，用各种办法帮他们变得富有而幸福。不过，石匠从没见过这个精灵，所以当人们说起这事的时候，他总是摇着头，一脸不相信的表情。但是有一次，发生了一件事，让他改变了想法。

一天，石匠扛着一块墓碑去一个有钱人家里，他在那里看到了各种各样漂亮、精美的东西，他甚至连做梦都没梦到过。突然，他觉得自己每天的工作好像越来越难做，越来越沉重。他心里想："唉，假如我是个有钱人，可以睡在挂着丝绸帷幔和黄金流苏的床上，那是多么幸福啊！"

这时，有个声音回答他说："我听到你的愿望了。你会变成一个有钱人！"

听到这个说话声，石匠往四处看看，可是一个人也没有。他想这是自己的幻觉，就收拾起工具回家了，因为他那天也不想再干活了。可是，当他回到自己的小屋时，吃惊地呆立在原地，因为他的小木屋已经变成了一座辉煌的宫殿，宫殿里全是华丽的家具，而最漂亮的就

是床，它完全和他曾经羡慕过的床一模一样。他兴奋极了，从此，这美好的新生活让他很快就忘记了过去。

初夏到来了，太阳渐渐炽热起来。有天早上，天气非常热，热得石匠简直无法呼吸，于是他决定在家里一直待到晚上。他觉得很无聊，因为他从来没学会如何寻开心。他从放下的窗帘往外张望，想看看街上有什么事情发生。这时，一辆小马车经过窗前，赶车的是个穿着蓝上衣银裤子的仆人。马车上坐着一位王子，他头顶上撑着一把金伞，用来遮挡阳光。

就在马车消失在转角处时，石匠自言自语道："唉，我要是个王子就好了，我要是个王子的话，就可以坐在这样的马车里，头上撑着一把金伞，那该多么幸福啊！"

这时，山中精灵的声音又响起来，回答说："我听到你的愿望了，你将成为一个王子。"

他真的变成了一个王子。他的马车前后各有一个骑在马上的卫兵。仆人们穿着红上衣和金色裤子在他身旁伺候。他所贪图的那种伞也撑在头顶，所有的一切都是他一心想要的。但他并不满足。他仍旧不停地四周打量，想看看是不是还需要些什么。当他发现尽管已经给草地浇了水，可地上的绿草还是被太阳烤焦了，而且虽然他头上遮着伞，但脸还是晒得越来越黑。他生气地叫着："太阳比我强大。哼，我要是太阳就好了！"

于是山中精灵回答说："我听到你的愿望了。你将会变成太阳。"

石匠变成了太阳。他为自己的权力而倍感自豪。他不停往地上和天上射出道道光芒。他烤焦了地里的庄稼，灼伤了王公贵族和贫苦百姓的脸。但是，很快他就开始厌倦起这种强权来，因为好像除此之外，没什么可干的。不满足感又一次充斥心中，就在一朵云遮住了他

的脸，挡住了眼前的地面时，他怒吼道：“云竟然可以遮住我的光芒，它比我还强大吗？哼，我要变成一片云，比任何事物都要强大！”

山中精灵回答说：“我听到你的愿望了。你将成为一片云！”

接着他就成了一片飘在太阳和大地之间的云。他捕捉并遮住阳光，然后开心地发现地面再一次变绿了，花儿也开放了。但他觉得这还不过瘾，于是就下了几周的雨，直到河水溢出到岸边，水稻都泡在水里。城市和村庄都被大雨毁掉了，只有山边那块巨石岿然不动。云朵看到这情景，震惊极了。他疑惑地叫起来：“难道那块岩石比我还强大吗？哼，我要是石头就好了！”

山中精灵回答说：“我听到你的愿望了。你将变成一块岩石。”

于是他变成了一块岩石，以他的力量为荣。他骄傲地立在那里，太阳的灼热和雨水的冲刷都动不了他。他自言自语道：“这比什么都好！”可是有一天，他听到脚下发出一个奇怪的声音，他低头一看，原来是个石匠正把工具凿进他的表面。就在他往下看的时候，身上感觉一颤，然后这颤动传遍全身。接着一大块石头脱落了，掉在地上。他火冒三丈，高喊着：“人间这么一个小子难道比一块大岩石还强大吗？哼，我要是个人就好了！”

山中精灵回答说：“我听到你的愿望了。你将再次变成人！”

然后他又变成了人，而且又重操旧业，做了一个勤劳的石匠。他的床很硬，食物勉强够吃，可是，他学会了满足于此，不再渴望成为其他什么人或什么东西。他不再要求得到没有的东西，也不再渴望比其他人强大，正因如此，他最终活得很快乐，而且也再没有听到山中精灵的声音了。

选自《日本民间故事》

# 第十八章
# 长金胡子的人

从前，有一位伟大的国王，他有妻子和一个儿子，他非常疼爱儿子。在他儿子还很小的时候，有一天，国王对妻子说："我觉得我死期临近，想让你答应我永不再嫁给别人，全心全意地照料我们的儿子。"

听了这话，王后泪如雨下，哭着说她永远永远都不会再嫁，在她有生之年，一定把儿子的利益放在首位。王后的承诺让国王烦乱的心得到宽慰，几天以后，他去世了，死得安详而平静。

但就在国王离开人世那一刻，王后便自言自语道："承诺是一回事，信守承诺可完全是另一回事。"最后一锹土刚撒在国王棺材上的时候，她就跟邻国来的一位贵族结了婚，而且让他当了国王，而不是年幼的王子。她的新丈夫是个残忍、邪恶的人，他对继子很不好，几乎不给他东西吃，还只让他穿破衣服。要不是怕当地百姓，他肯定已经把王子杀掉了。

王宫旁边有一条小溪流过，小溪里面流淌的不是水而是牛奶，因此成群的富人和穷人，都会来到小溪旁打牛奶，想打多少打多少。新国王登上宝座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禁止任何人靠近小溪，违反命令的人会被守卫抓起来。这纯粹是欺压百姓，因为牛奶足够供每个人享用。

有好几天没人敢冒险靠近河岸，后来有一些守卫发现，就在大清早天刚亮的时候，有一个长着金胡子的人提着一只桶来到小溪旁，满满打上一桶牛奶，在守卫们还没来得及靠近、看清他是谁的时候，他

就已经像一缕烟似的消失了。守卫们赶紧跑去把这件事报告给了国王。

国王一开始不相信，但守卫们坚持说这事是真的，于是，他说他晚上要亲自去看守那条小溪。黎明的曙光初现时，金胡子男人就来了，和以前一样打满一桶牛奶，然后立即消失，就像是大地把他给吞了进去。

国王目瞪口呆地盯着那个人消失的地方。可以肯定的是，他以前从来没有见过这个人，不过现在最要紧的是怎样才能抓到他，而且抓住以后如何处置他？国王想要给那人造一只监狱般的笼子，这样的话每个人都会谈论这只笼子，因为在其他国家，只有盗贼才会被关进监狱，而且这个国家也很久没有用过笼子了。一切都计划得很周密，甚至在每处灌木丛后面都安插了一名守卫，但都不起作用，他们一直没有抓到那个人。守卫们在他弯腰去打牛奶的时候，从草地上悄悄地爬过去，可就在他们扑过去的一瞬间，他在他们眼前消失了。一次又一次的失败后，国王气得发疯，于是他宣布谁能告诉他如何抓住那个家伙的话，就可以得到一大笔奖金。

第一个带着抓捕方法来的人是一位老兵，他向国王保证，只要他在小溪边放些面包、熏肉和一瓶葡萄酒，引诱金胡子男人去吃喝，他们可以在葡萄酒里放些迷药，这样他立即就会昏睡过去。然后就可以把他关进笼子里了。

国王对这个主意很满意，他下令把面包、熏肉和一瓶下了药的葡萄酒放在小溪边，把守卫的数量增加了一倍，然后就满怀希望地等待着结果。

果然，每件事都象那名士兵所说的那样发生了。第二天一大早，金胡子男人就来到小溪边，吃完喝完以后呼呼大睡，于是守卫们轻而易举地把他绑了起来，带回王宫。国王马上把他关进那只黄金笼子

里，兴奋地展示给来宫廷拜访的外国人看。可怜的俘虏从昏睡中醒来，他试着和这些人说话，但没人肯听，因此他只好闭了嘴，再也不说话。来看他的人都以为他是森林里的哑巴。他一天到晚只是在哭泣、对着自己咕哝。国王怕他以死来摆脱折磨，所以就命令厨师长从皇家餐桌上给他送去美味佳肴，但他对这些食物几乎碰也不碰。

在金胡子男人大约被囚禁了一个月后，国王不得不向一个邻国开战，离开王宫去指挥军队。出发前，他把继子叫来吩咐道：

“小子，记住我对你说的话。等我离开以后，那个犯人就交给你看管。你得让他够吃够喝，千万小心别让他跑了，哪怕是在关他的房间走动也不行。如果我回来发现他逃走了，那你就会被残忍地处死，这就是代价。”

继父要去打仗，这让年轻的王子很高兴，他暗自希望继父永远不要回来。等国王骑马一离开，王子就直接来到放笼子的房间，日夜守在那里，寸步不离，甚至连玩游戏也在笼子旁边。

一天，他正用银弓射靶子，可一支箭落在金笼子里面。

“请把箭给我。”王子跑到金胡子男人身边说。但他却回答说：

“不，你不把我从笼子里放出去，我就不给你。”

“我不能放你出来，”王子回答，“我继父说，如果我放了你，他打完仗回来就会让我死得很可怕。我的箭对你又没用，把它给我吧。”

那个人从笼子的栅栏里把箭递了出来，但还是拼命请求王子打开门放了他。他言辞恳切，打动了王子的心，毕竟王子是个心地善良、同情别人苦难的孩子。于是，他拔掉了锁闩，金胡子男人从笼子里走了出来。

“我要为这个好心的举动千倍地报答你。”那个人说完就消失了。王子开始想国王回来以后，自己该如何交待。接着他觉得等继父回来，冒着被继父残忍处死的危险是不明智的。“不，”他自言自语道，“我不敢留下来。或许世界上所有人都比他对我更好。”

暮色降临时，他偷偷地溜出王宫，没有被人发现。他翻山越岭，穿过森林和峡谷，流浪了很多天，不知道自己该去哪里，也不知道自己该做什么。他只能靠浆果充饥，有天早晨，他看见一只林鸽站在树枝上。他马上弯弓搭箭瞄准了那只鸟，心想自己可以用它做一顿美餐了。就在这时那只鸽子说起话来，他的弓应声掉在地上。鸽子说：

“求你别射我，高贵的王子！我家里还有两个幼小的儿子，如果我不带食物回去给他们吃，他们就会饿死的。”

年轻的王子起了同情心，松开了弓弦。

“噢，王子，我会报答你的慈悲的。”心存感激的林鸽说。

“可怜的小家伙！你怎么报答我呢？”王子问。

“你难道忘记这句谚语了吗？”林鸽说，“‘两座山永不能会面，两个生命却总是能相遇。’”听了这话男孩笑了，并接着赶路。

不一会儿，他来到一个湖边，看到有一只野鸭在往岸边的一丛芦苇飞去。以前，他的国王父亲还活着的时候，他想吃什么就能吃到什么，每一次自己的生日宴会上，他都会吃野鸭。于是他迅速拿出弓搭好箭小心地瞄准了它。

“求你别射我，高贵的王子！”野鸭叫道，“我家里还有两个幼小的儿子，如果我不带食物回去给他们吃，他们就会饿死的。”

王子起了同情心，他扔掉箭，松开了弓弦。

“噢，王子，我会报答你的慈悲的。”心存感激的野鸭大声说。

“可怜的小家伙！你怎么报答我呢？”王子问。

“你难道忘记这句谚语了吗？”野鸭说，“‘两座山永不能会面，两个生命却总是能相遇。’”听了这话男孩笑了，并接着赶路。

离开湖岸没多远，他就看见一只白鹳单腿站在那里，他再次举起弓箭准备向它瞄准。

白鹳喊道：“求你别射我，高贵的王子！我家里还有两个幼小的儿子，如果我不带食物回去给他们吃，他们就会饿死的。”

年轻的王子又起了同情心，一箭也没放。

“噢，王子，我会报答你的慈悲的。”白鹳说。

“可怜的白鹳！你怎么报答我呢？”王子问。

“你难道忘记这句谚语了吗？”白鹳说，“‘两座山永不能会面，两个生命却总是能相遇。’”

再次听到同样的话，男孩笑了起来，然后慢慢地往前走去。没走多远，他就碰见两个退伍的士兵。

“你要到哪里去，小兄弟？”一个士兵问。

“我在找活干。”王子回答。

“我们也是，”士兵说，“我们可以一起走啊。”

有人做伴，男孩很开心，他们继续往前走啊，走啊，走啊，路过了七个国家，没有找到什么他们可以干的活儿。最后他们来到一座王

宫前，国王正站在台阶上。

“你们好像在找什么东西。”他说。

“我们想找活儿干。”他们同时回答。

于是国王说可以让两个士兵给他当马车夫，让男孩给他做伴，还给了他一间自己的住处旁边的房间。两个士兵听了以后，气地要命，因为他们不知道男孩其实是一位王子。于是他们开始一起密谋怎么除掉他。

他们去见了国王。

“陛下，”他们说道，“我们必须要告诉您，您的新伙伴对我们夸口说，如果他是您的管家的话，就不会让您的粮仓里丢掉一粒粮食。如果陛下命人把一袋大麦掺进一袋小麦里，然后把那个年轻人召来，命令他在两个小时之内把两种谷物分开，您马上就能看到他是在撒谎。”

国王没什么主见，听信了这两个坏人的谗言，他命令王子在自己议完事回来的时候，把袋子里的东西分成两堆。他还说：“如果你完成了任务，就可以成为我的管家，但要是失败了，我就把你当场处死。”

不幸的王子辩解说自己从来没说过这种话，但毫无作用。国王并不相信他，还把他关进一个空房间，让仆人把装得满满的一大袋混杂在一起的小麦和大麦，倒在地上堆成一堆。

王子根本不知道如何下手，说实话，就算有一千个人帮他，也得花一星期才能做完。他绝望地扑倒在地上，用双手捂住了脸。

就在这时，一只林鸽从窗子外面飞进来。

“你在为什么哭泣，高贵的王子？”林鸽问。

“国王给我安排了这样的任务，我怎能不哭呢。他说要是我做不到的话，就会让我死得很恐怖。”

“噢，没什么好哭的，”林鸽平静地说，“我是林鸽王，你饿肚子的时候饶过我一命。现在我要兑现承诺，来偿还你。”说着他飞出窗外，给王子的心中留下了一点希望。

几分钟后他飞了回来，后面跟着一大群林鸽，密密麻麻地挤满了房间。林鸽王告诉手下要做的事后，他们就非常奋力地干起来。早在国王议事会结束之前，他们就已把谷物分成了两堆。国王回来时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尽管他拼命在那两堆谷物里找，但还是没有在小麦堆里找出一粒大麦，也没有在大麦堆里找出一粒小麦。于是，国王夸奖了王子的勤劳和聪明，还立刻让他当了管家。

这使那两个士兵更加嫉妒，他们开始策划另一个阴谋。

一天，当国王站在王宫台阶上时，他们对国王说：“陛下，那个家伙又吹牛了，他说假如他来保管您的财宝，就能让一根金针都丢不了。我们恳求您把这个自吹自擂的家伙叫来试试他的话，只要把戴在公主手指上的那枚戒指扔进溪水里，叫他去找回来。我们马上就能看到他说的是不是真的。”

愚蠢的国王又听信了他们的话，命人把王子带到他面前。

“孩子，”国王说，“我听说你号称假如是你来掌管我的财宝，那么连一根金针都不会丢。现在，为了证明你说的话是真的，我会把公主手指上戴的这枚戒指扔进溪水里，在我议事完回来之前，你要找到它，不然就会死得很难看。”

王子知道不承认自己说过这样的话是没用的。因为国王不相信他，事实上他根本没听王子说一句话，就匆匆地走了，可怜的男孩呆

在角落里，绝望地说不出话来。不过很快他就明白，虽然找到溪水里那枚戒指的可能性非常小，但站在王宫里是无论如何找不到它的。

王子在河岸上来来回回走了一阵子，从水面上仔细往河底看着，虽然水很清澈，但他根本看不到戒指。最后他绝望地放弃了寻找，倒在一棵树下痛哭起来。

“出什么事了，亲爱的王子？”他头顶上有个声音说道，他抬起头，看见是那只野鸭。

“这个国家的国王发话了，假如我找不到他扔进这溪水里的那枚公主的戒指，那一定会死得很惨。”王子说。

“噢，你不必为这件事情悲伤，因为我可以帮你，”野鸭说，“我是野鸭之王，你饶过我的命，现在轮到我来救你了。”说完他就飞走了，几分钟后一大群野鸭在溪水里上上下下地游着，全力寻找起来。在国王议事回来前，那枚戒指早就安然地放在王子身边的草地上了。

看见这一情景，国王更加惊讶于他这位管家的聪明，立刻把他提拔成财宝守护人。

你大概会以为国王会对王子感到满意，让他自己好好地生活，但人类本性难移，当那两个嫉妒的士兵编造出一个新的谎言去见国王时，他还是和以前一样轻易地相信了他们。

“圣明的陛下，”他们说：“您任命的年轻的财宝守护人对我们宣称，王宫里今晚将要降生一个小孩，他会说世上任何一种语言，会演奏任何一种乐器。他居然知道还没有发生的事情，难道是先知或者魔法师吗？”

这番话让国王前所未有地生气。他自己曾经学过法术，但不知怎么搞的，他的咒语从未应验过，听到他的财宝守护人号称拥有自己都

不具备的法力，他火冒三丈。他气急败坏，结结巴巴地命人把王子带来见他，发誓除非真的有奇迹发生，否则会把王子拴在马尾巴上拖死。

不管两个士兵说了什么，其实王子对法术的了解并不比国王多，完成这个任务比完成前两个任务的希望更渺茫。他躺在一间被禁止离开的房间里哭起来，突然他听到一声尖利的敲窗户的声音。他抬起头，看见一只白鹳。

“什么让你如此伤心，王子？”白鹳问。

“有人告诉国王，说我预言今晚王宫里将诞生一个小孩，他会说世上所有的语言，会演奏任何一种乐器。我又不是魔法师，不会变出这样的事情来，但国王说如果我预言的事情没有发生的话，他就把我拴在马尾巴上从城里拖出去，直到拖死。”

“不用烦恼，”白鹳说，“我会想办法找到这样一个小孩的，因为我是白鹳之王，你饶过我的命，现在我可以报答你了。”

白鹳飞走了，很快他就叼着一个包在襁褓中的婴儿回来，把他放在一只琵琶旁边。那婴儿马上伸出小手弹起了一首曲子，曲子优扬动人，王子听着都忘记了自己的哀伤。接着，婴儿的手中又被放了一支笛子和一把齐特琴，他还是能用它们演奏出乐曲来。王子渐渐恢复了勇气，他用自己会说的各种语言跟那婴儿说话，婴儿也用各种语言回答他，流利程度如同在讲自己的母语！

第二天早上，国王径直来到王子的房间，亲眼见识了那婴儿做的神奇之事。国王说：“能用法术变出这样一个婴儿来，那你一定比以往任何一位巫师都高明，我要让你跟我女儿结婚。”作为国王，他习惯了任何他想的事情就要立刻办到，他下令马上举行婚礼，并为新娘和新郎举行一场盛大的宴会。宴会结束后，他对王子说道：

“现在，你真的成为我的儿子了，告诉我，你是用什么法术完成我设定的那些任务的？”

“尊贵的岳父，”王子回答道，“咒语和法术我全都不懂。但在面临死亡威胁的时候，我总是能设法逃脱。”于是他给国王讲了自己如何被迫逃离继父，又怎样饶了那三只鸟儿的性命，最后如何遇到了那两个因为嫉妒而拼命要弄死他的士兵。

国王打心眼里高兴，因为自己的女儿嫁给了一位王子，而不是一个普通百姓。他用鞭子把那两个士兵轰了出去，告诉他们如果敢在他的王国里露面的话，他就会用曾经准备处死王子的方法来处死他们。

选自《匈牙利民间故事》

# 第十九章
# 崔缇欧、里缇欧和鸟儿们

从前有位公主，她的模样十分美丽，心地也非常善良，人人都很喜欢她。有一天，公主失踪了，国王见不到自己的女儿，实在难以忍受，伤心欲绝。整个国家的角角落落都被搜了个遍，但公主还是无影无踪。绝望之中，国王下令发布了一份公告，声明无论任何人，只要能将公主带回皇宫，就可以娶她为妻。这让年轻人们又重新展开了搜索行动，但他们并没有取得比此前更多的进展，只好伤心地回家。

距离皇宫不远的地方，住着一位老人，他有三个儿子。父母允许两个大一些的儿子按照他们自己喜欢的方式做事情，却总是要求小儿子让着哥哥们。当这三兄弟长大成人后，大儿子对父亲说，自己厌倦了这样平静的生活，打算离开家去看看外面的世界。

一想到要和儿子分开，老人们心里非常难过。但他们什么也没说，并着手准备儿子在旅行途中需要的东西，还细心地为他添了一双新靴子。一切准备就绪之后，大儿子向父母告别，然后就愉快地出发了。

他在走了几里路之后，穿过了一片树林，走出树林，突然发现自己在一个光秃秃的山坡上。他就在这里坐下来歇歇脚，拿出随身携带的背包，准备开始吃饭。

他刚刚吃了几口，一位衣衫褴褛的老人从旁边路过。老人看到了眼前的食物，就问他是否能分给自己吃上那么一点儿。

“别指望我啊，真的！”他回答道：“这些还不够我自己吃的呢。如果你想吃东西，那就得自己去弄。”乞丐听后便走开了。

年轻人吃完饭后，站起身来，继续走了几个小时的路程，来到了第二座山脚下。他在这里一屁股坐在了草地上，从背包里面拿出了一些面包和牛奶。正当他又吃又喝的时候，从旁边走过来一位老人。这老人比他碰到的第一个还要可怜，上前乞求他施舍自己几口吃的。然而，老人并没有得到食物，而是听到了些刺耳的话，只好一瘸一拐地伤心离去。

天色渐晚，年轻人来到了树林中的一块空地，这时候他觉得自己应该要吃晚饭了。一群鸟儿看到有食物，就在他的头顶上空飞来飞去，希望能得到点面包屑。但他却朝着鸟儿们扔石块，把它们吓跑了。随后，他开始考虑自己应该睡在哪儿才好。眼前这块露天空地既荒凉又寒冷，他可不想在这里过夜。尽管自己这一天历经长途跋涉，已是筋疲力尽了，但他还是拖着沉重的脚步，继续寻找栖身之处。

终于，他在一块巨大的岩石下面发现了一处很深的洞穴，里面似乎非常宽敞，于是他便走进去，在一个角落躺了下来。午夜时分，他被一阵声响弄醒了，探头一看竟然发现有个可怕的女妖正向他逼近。他恳求女妖不要伤害自己，并希望她能让自己留在这里度过一晚。女妖同意了他的要求，但提出了一个条件，那就是他得在第二天完成女妖让他去做的任何差事。年轻人欣然接受了这个条件，翻翻身就又睡去了。第二天一早，女妖命令他清扫洞口的灰尘，并要求在她晚上回来之前打扫干净，否则就有他好看的。随后女妖离开了山洞。

当年轻人拿起铁锹开始任务时，发现山洞地面的泥土非常厚实，就算他用尽全力，污泥还是牢牢地附着在地面上，根本弄不掉。他很快就放弃了这个任务，闷闷不乐地坐在角落里，想着女妖可能会给他什么样的惩罚，还有，她为什么要让自己去做这么一件不可能完成的事情呢?

女妖回来之后，他没等多久就知道了自己得到的惩罚是什么！她只是看了一眼山洞的地面，就冲着他的脑袋狠狠一击，敲碎了颅骨，要了他的命。

与此同时，他的二弟也厌倦了整日待在家里，于是不停地请求父母也能给他一些食物和新靴子，好让他去看看外面的世界，最后父母同意了。在旅途中，他也同样遇到了那两位老乞丐，他们恳求他能够施舍给自己一点面包和牛奶。然而，从来没有人教导过这个年轻人要去帮助别人，他这一辈子已经习惯了把拥有的一切都留给自己。于是他对老乞丐们的话置若罔闻，自顾自地吃完了饭。

不久之后，他也来到了同一个山洞，并被女妖命令去清理地面。但和他大哥一样，他并没有成功完成任务，得到了同样的下场。

任何人都会觉得，这时的老人们已经只剩下一个儿子了，就算他们并不爱他，那至少也应该会善待他。然而出于某种原因，虽然小儿子比哥哥们更加努力地试着让父母舒心，但他们却连看见他都受不了。因此，当他提出想要离开家到外面的世界看看时，父母马上就答应了，而且似乎还非常高兴能够摆脱他。他们为小儿子的出行准备了一双新靴子，以及一些面包和牛奶，并觉得这样待他简直称得上是慷慨大方。

年轻人见识到了大千世界，但除去这份喜悦之情，他还非常急切地想要知道两个哥哥怎么样了。他决定要看个究竟，所以尽量沿着他们的必经之路往前走。他沿着从自家小屋通往山上的路走去，到了山上时坐下来休息，自言自语道："我很确信，哥哥们一定曾经在这里歇过脚，那我也在这里休息一下。"

此时他又饿又累，于是拿出了一些此前父母为他准备的食物。正当他刚要开始吃饭的时候，那个老乞丐出现了，上前询问他是否可以分给自己一点儿。年轻人听后马上就掰下一块面包，让老人在他身边

坐下来，就好像是对一位老朋友一样的待他。最后，老人站起身对他说：“如果你遇到了什么困难，就呼唤我吧，我会帮助你的。我的名字是崔缇欧。”话音刚落，老人就消失了，年轻人也不知道他到底去了哪里。

不过，现在他觉得自己的休息时间已经够长了，最好还是继续赶路。在下一座山上，他遇到了第二个老乞丐，并且同样给了他一些食物和牛奶。就像第一个乞丐一样，这位老人在吃完之后对他说：“只要你需要，哪怕是再小的事，也请呼唤我吧。我的名字是里缇欧。”

年轻人继续上路，来到了树林间的一块空地，他在这里停了下来，准备吃饭。顷刻之间，世上所有的鸟儿似乎都飞来了，在他的头顶上方盘旋飞舞。他弄了一些面包屑给鸟儿，看着它们冲下来把食物吃掉。最大的那只鸟儿有着最为华丽的羽毛，当它们把面包屑都吃光之后，它说道：“如果你碰到了困难需要得到帮助，就喊一声‘我的鸟儿们啊，到我身边来吧！’我们听到后就会赶来的。”随后它们就飞走了。

傍晚时分，年轻人来到了山洞旁，这就是他的两个哥哥送命的地方。和他们一样，他也认为这里是个睡觉的好地方。环顾四周，他发现了一些死人的衣服碎片以及残骸。眼前的景象吓得他浑身发抖，但他并不打算离开，而是决定等待女妖回来。他知道，她一定会回到这个山洞。

不久之后，女妖大步流星地走了进来。他礼貌地上前询问，希望她能够让自己在山洞里借住一宿。女妖像往常一样的回复，答应他在这里过夜，但条件是要完成第二天一早她要求他做的任何事情。于是他们达成了协议，年轻人在角落里蜷曲而卧，慢慢地睡去了。

年轻人拿起铁锹开始了他的任务，但山洞地面上的污泥比以往的要更厚实。他没办法比哥哥们清理得更干净，最后连铁锹也陷入地里

去了，怎么也拔不出来。年轻人绝望地看着眼前的惨状，突然，老乞丐的话闪过他的脑海，于是他大声呼喊：“崔缇欧，崔缇欧！快来帮帮我吧！”

崔缇欧出现在了他的身旁，问他需要什么帮助。年轻人把自己所有的经历都告诉了他，听完了事情的来龙去脉，老乞丐说道：“铁锹啊，铲子啊，快来干活吧。”随后，工具们竟然在山洞之中飞舞起来，不久之后，地面就被清理完毕了，没有一点灰尘污垢的残留。看到地面已经如此干净，崔缇欧便离开了。

年轻人抱着轻松愉快的心情，等待女妖回来。当她走进山洞后，仔细地环视四周，随后说道：“你并不是自己一个人完成的任务。不过，既然地面已经清理干净，我就留你一命吧。”

第三天早上，女妖命令年轻人，让他必须取出自己枕头中的所有羽毛，并将它们摊开在阳光下暴晒。但是，如果她晚上回来的时候发现少了哪怕是一根羽毛，那就会取他的脑袋来偿还。

年轻人拿起枕头，抖出了里面所有的羽毛。噢天呐！这得是多少根羽毛啊！他一边在心里这样想着，一边仔细地将它们摊开。幸运的是，当时阳光明媚，而且平静无风。突然，一阵微风吹过，转瞬之间羽毛就被吹动，飘在空中高高地飞舞。年轻人起初还试着努力将它们重新收集起来，但很快他就发现这根本没什么用，于是他绝望地呼喊：“崔缇欧！里缇欧！还有我所有的鸟儿们！快来帮帮我吧！”

他的话音刚落，他们就都现身了。鸟儿们把所有的羽毛都重新找了回来，随后崔缇欧、里缇欧和他一起又把这些羽毛收拾好放回枕头，一切就如女妖吩咐的一样。不过，他们留下了一根小羽毛，并告诉年轻人说，如果女妖发现了，那就把这根羽毛刺入她的鼻子。说完这话，崔缇欧、里缇欧和鸟儿们就都消失了。

不久之后女妖回来了，她重重地躺到床上，整个山洞都被这力量震得摇晃起来。枕头柔软而饱满，一点都不空，这令她感到很惊讶，但却并不满足。她从床上起身，一个个地抖动枕头套，开始统计每一个里面的羽毛数量。“如果少了哪怕是一根，我就要了你的脑袋。”女妖说。听了这话，年轻人从自己的口袋里拿出那根留下来的羽毛，向女妖的鼻子刺了过去，大喊道：“如果想要你的羽毛，那我就给你！”

“你并不是自己一个人整理的这些羽毛，”女妖冷静地回答道：“不过，这次我就不计较了。”

当天晚上，年轻人在角落里沉沉的睡了一整夜。到了早上，女妖告诉了他这天的任务，那就是在她回来之前，杀掉她的一头健壮的公牛，烹了它的心，并把牛角做成杯子。“我这儿有五十头公牛，”女妖补充道：“你必须想好哪一头才是我想要杀的。如果你猜对了，明天起你就是自由身，想去哪儿就去哪儿，此外你还可以挑选三件物品，作为这些天你伺候我的酬劳。但是，如果你杀错了，我就要你的脑袋来赔偿。”

年轻人独自一人站在原地想了一会儿，然后呼唤道：“崔缇欧、里缇欧！快来帮帮我吧！”

转眼之间，他就看到了两位老人正从远处赶着一头牛向他走来，他从来都没有见过这么大的牛。当他们走近之后，崔缇欧便杀了它，里缇欧则取出了它的心脏让年轻人去烹煮，随后二人又迅速地开始将牛角制作成杯子。任务在一片轻松愉快的氛围中进行，他们高兴地聊着天，年轻人向他的朋友们谈起了女妖答应在他完成命令之后许给他的报酬。老人们听后提醒他，一定要向女妖索要她床脚下的箱子、床上面放的东西，还有山洞一侧下面埋着的东西。年轻人对于他们给出的建议表示感谢，随后崔缇欧和里缇欧说他目前应该不再需要他们了，向他告别而去。

他们刚刚消失，女妖就回来了，发现如她所示一切就绪。在坐下来吃牛心之前，她对年轻人说：“你并不是自己一个人完成的任务，我的朋友。不过，尽管如此，我还是会履行我的承诺，明天你就可以离开这儿了。”后来他们就各自睡去，一直睡到了天亮。

当太阳升起之后，女妖唤醒了年轻人，让他从自己家里挑选任意三样物品带走。

“那我就选了，”他回答道：“我想要你床脚下的箱子、床上面放的东西，还有山洞一侧下面埋着的东西。”

“你并不是自己选择的这些东西，我的朋友，”女妖说道：“但是我仍将履行我的承诺。”

随后，女妖就把这些作为报酬给了他。

“床上面放的东西”变成了那位失踪的公主，“床脚下的箱子”原来装满了黄金和宝石；而“山洞一侧下面的东西”则竟然是一艘大船，有桨也有帆，既可以在水中又可以在陆上自由行进。“你可真是前所未有的最幸运的人了。”女妖这么说着，像往常一样走出了山洞。

年轻人艰难地将重重的宝箱扛在肩上，并把它装上了船，公主此时正走在他的身旁。然后由他掌舵，驾驶大船回到了她父王治理下的国家。国王终于接回了他失踪的爱女，他实在是太高兴了，甚至差点要晕过去。但他在这时控制住了自己，让年轻人告诉他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是你找到了她，所以你可以娶她为妻了。”国王说道。于是年轻人和公主成婚了，而这，就是故事的结局。

选自《匈牙利童话故事》

# 第二十章
# 三件长袍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位国王，他和王后一起统治着一个辽阔而强大的国家。没有人知道他们的名字，但他们的儿子叫西格德，女儿叫丽内可，这两个年轻人因自己的智慧和美貌而在整个王国享有盛名。

两人的年龄只相差一岁，他们深深地依恋着对方，独自一人时什么事都没法做。当他们逐渐长大之后，国王赏赐给他们一处属于自己的房子，配备了仆人和马车，以及所有他们可能会需要的东西。

许多年以来，他们一直幸福快乐地生活在一起。可是后来，王后病倒了，她知道自己再也不会好起来了。

“请答应我两件事，”一天，王后对国王说道：“首先，您必然会另娶一位王后，如果再婚，您不要选择来自什么小国或偏远小岛上的女人做您的妻子，她们对这大千世界一无所知，会被世上的种种诱惑迷了眼。不如去迎娶一位大国的公主吧，那是习惯了一辈子宫廷生活的人，能正确处理宫里的事情。我的另一个请求是，希望您能永远细心照顾我们的两个孩子，在不久的将来，他们将会为您带来无尚的快乐。”

这些话成了王后的临终遗言，几个小时之后她就过世了。国王痛失爱妻伤心不已，甚至连国家大事都再也无心参与。最终，他的总理大臣不得不告诉他说，百姓们都在抱怨没有人来为他们明辨是非。“您必须振作起来，陛下，”大臣继续说道：“为了国家的利益，请您暂且放下自己的悲伤吧。”

“你也不让我省省心，”国王回应道：“不过你说的话倒是正确的，提出的建议也很好，我会去倾听民众的声音。此外，虽然我的心将永远和亡妻同在，但为了整个国家的利益考虑，我将会再婚，而这也是她的遗愿。因此，我将此事托付与你，去替我物色一位适合坐上王后宝座的女子。只是要注意，她不能是来自穷乡僻壤或者遥远岛屿的人。”

于是，一个由该大臣负责领导的使节团组成完毕，去往世界上最大的几个国家，从中挑选出一位合适的公主。但不巧的是，他们乘船出发还没走多少天，就遭遇了浓雾，船长怎么都看不清左右两侧的航行路线。整整一个月的时间，他们的船就这么在一片昏暗中漂流。等到浓雾终于散去，他们发现自己的眼前突现一处悬崖。在悬崖的一侧有个隐蔽的海湾，于是他们把船停在了这里，虽然并不知道自己身在何方，但至少他们能够确信这里有新鲜水果和饮用水。

大臣让他的其他随从们留在船上，自己乘上一艘小船向岸边划去，打算在附近仔细观察一下，看看这个小岛是否真的像它看上去这样的荒无人烟。

还没走出多远，他就听到从某个地方飘来了一阵音乐声，顺着声音传来的方向走去，他发现了一位美丽非凡的女子正端坐在矮凳上弹奏着竖琴，还有一个女孩在她身旁歌唱。大臣停下脚步，礼貌地向女子致意，而她也友好地回应，问他怎么会来到这样一个人迹罕至的地方。于是大臣向她讲述了自己此行的目的。

“我和你的主人有着同样的身份，”女子回答道：“此前我嫁给了一位强大的国王，他当时统治着这片国土。直到有一天海盗入侵，杀死了他，并且处死了全国上下所有的人。不过我设法逃了出来，从此便和我女儿在这里藏身。”

女儿听了这话，轻声地问妈妈：“你刚才说的都是真的吗？”

“记住你答应我的话。”妈妈气冲冲地说道，趁着大臣不注意，还掐了她一下。

他被这个悲惨的故事深深地打动了，问道：“夫人，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布劳沃，”她回答说：“我的女儿叫劳费尔。”接着她又询问了大臣的名字，以及他的主人也就是国王的名字。随后他们天南地北谈了很多话，这位女士不仅在所有的女性应知事情上展示了她的博学，甚至还了解很多男性才掌握的知识。“对于国王来说，她将会是一位多么优秀的妻子啊！”大臣心里这样想着，不久他就请求女子嫁给他的主人成为王后。起初，女子表示自己实在是配不上这样高贵的身份，还说大臣很快就会对自己的选择感到懊悔。但女子这样的反应只能让他更加急切。最后，大臣终于得到了她的同意，说服了她跟自己一起马上回国。

随后，大臣带着母女二人回到了船上。人们拉起锚，扬起帆，身后拂过阵阵微风。

如今浓雾已经消散，四周也是清晰可见了。他们转身回望，发现除了沿岸的一点地方，整座岛都是光秃秃的空寂无人，并不适合人类居住，不过现在并没有人在意这个问题。他们的航速很快，不到六天的时间就抵达了自己的国家。随后他们立即动身去往都城，大臣还在第一时间派出一名信使赶去将事情的经过上报给国王。

两位美丽的女子身穿金银装饰的礼服来到了皇宫，当国王的目光落在她们身上时，他瞬间就把自己的悲痛之情抛到脑后，并下令准备举行婚礼，不得拖延。他乐不可支，早就忘了问问这位未来的王后到底是来自什么样的国家。事实上，他满脑子都想着二人的美貌，当下令向国内所有大人物派发邀请函的时候，竟然把自己的一双儿女忘得一干二净，他们至今还待在自己的房子里呢！

再婚之后，国王就不再有自己的任何想法了，事无巨细都要先和妻子商量。国王的所有会议上都有她的身影，要战要和也都得先问问她的观点。然而，当这样过了几个月之后，国王开始产生了怀疑，他不确定大臣的选择是否真的明智，同时他还注意到，他的两个孩子越来越多地待在自己的宫殿里，从来都不接近他们的继母。

如果人们一旦睁开了双眼，他们总会看到比自己想象中更多的东西，这是很常见的事情。不久之后，国王就发现了事情的奇怪之处——他皇宫里的人们一个接一个毫无理由的消失了。起初，他并没有过多的注意到这个事实，只是委任新人接替空缺的职位而已。然而，随着人们一个个消失的无影无踪，他渐渐感到不安，并开始怀疑王后是否和这件事情有关系。

现状仍在持续当中，有一天，王后对国王说，是时候到全国各地去巡查一下了，以确保手下的地方官员没有在钱财问题上欺骗他。“你不必为外出而担忧，”她补充说道：“在你离开的这段时间里，我会和你一样细心地治理好国家的。”

国王本人并没有强烈的意愿来做这件事情，但王后的意愿却比他强的多，而他也懒得为此争论什么。于是他什么都没说，开始为出行做准备，并下令准备最好的一艘船来载他沿海岸航行。虽然说不出原因，但他的心情仍然非常沉重，而且总觉得心神不安。在动身出发的前一天晚上，他来到了孩子们住的宫殿，向一双儿女告别。

国王已经有段时间没见到他们了，子女们热情地迎接父王到来，毕竟他们深深地爱着他，而他也一直待他们很好。他们有很多话想要对父亲说，但不久之后，他打断了他们的愉快谈话，说道：

“如果我这次出行有去无回，我很担心你们继续待在这里将会不安全。所以，一旦发现我没有回来的希望了，你们就马上离开，一路向东走会看到一座高山，你们必须翻越它。越过高山之后，就继续沿着

一处小海湾走，然后你们会看到在灌木丛里有两棵树，一棵是绿色的，另一棵是红色的，它们长在路后面很远的地方，如果不特意寻找，就绝对不会发现。到时候你们就各自藏在一棵树的上面，那里很安全，你们可以避开所有的敌人。”

说完这些话，国王就向他们告别，忧伤地上了船。行程的前几天，一直是顺风，一切似乎都在顺利进行。可就在突然之间，一阵大风呼啸而起，随之而来的，是一场夹杂着电闪雷鸣的异常可怕的暴风雨，在人们的记忆当中，似乎还从未有过这样恶劣的天气。尽管惊恐万分的船员们做出了种种努力，可船最终还是撞到了岩石上面，船上的人无一生还。

就在出事的那天晚上，西格德王子做了一个梦，梦里他看到父亲出现在了他的面前。父亲身上的衣服湿漉漉的，他从自己的头上摘下了王冠，并把它放到了儿子的脚边，然后就像来时一样，悄悄地离开了房间。

王子急忙叫醒自己的妹妹丽内可，向她讲述了这个梦境。他们一致认为父亲一定是遭遇了不测，因此必须抓紧一切时间，遵从他的指示，保护好自己的安全。于是他们带上了珠宝和几件衣服，趁着没被任何人发现，匆忙离开了宫殿。

他们一路上跑的很急，甚至都来不及回头看一眼，就这样跑到了山上。这时西格德环顾四周查看情况，突然发现继母正跟踪他们而来，脸上的表情令她看起来比最丑的老巫婆还要更加难看。他们和继母之间有一片茂密的树林，西格德停留片刻，朝那里放了一把火。随后他和妹妹比之前更快地跑起来，一直跑到长着红树和绿树的小林子里，然后又爬到了树上，觉得自己终于安全了。

那时候，有位国王统治着希腊，虽然不知为何人们忘记了他的名字，但他的确是非常的富有且强大。他有两个孩子，儿女双全。和任

何其他希腊人相比，这两个孩子的模样更加好看，学识也更加渊博，是他们父亲心中的骄傲。

王子才刚刚成人不久，就说服父亲在夏天的几个月里向邻国发动战争，以便给自己一个扬名立万的机会。然而到了冬天，他们很难在这个荒凉的国家得到食物和马匹，于是部队就散了，王子也只好打道回府。

在战争期间，王子听说了丽内可公主的美貌，战争结束之时他便去寻找她，并打算向她求婚。布劳沃王后施展魔法，发现了这一切。于是，当王子临近都城的时候，她为自己的女儿穿上了华丽的裙子，然后就去接待客人了。

她热情地欢迎王子进宫，在共进晚餐之后，她向对方说起了丈夫不幸遇难的事情，还说到了除她之外没有一个人能够治理这个国家的原因。

“不过，丽内可公主在哪儿呢？”待她终于讲完之后，王子这样问道。

“在这里。”王后边回答边领出了她的女儿，此前她一直把这孩子藏在后宫。

王子看了看她，相当的失望。眼前这个少女非常漂亮，但并没有什么与众不同之处。

“噢，请不要觉得她苍白的脸色和忧郁的眼睛有什么奇怪，”王后发现了他心中的疑虑，急忙解释道：“毕竟她还没有从失去双亲的悲痛中恢复过来。”

“这说明她很善良，”王子心里想：“当她能够开心起来的时候，她很快就会重获美貌。”事不宜迟，由于婚礼必须要回到他自己的国家才

能举行，他立刻请求王后同意他们的婚约。

王后欣喜万分，她没想到事情这么快就成功了，于是马上开始着手做准备。实际上，她希望能和这对年轻的新人一起上路，以确保所有的事情万无一失。但在这个问题上，王子的意思很坚决，他不会带上其他的任何人，只会带走劳费尔，也就是他所认为的丽内可。

不久之后，他们同王后告别，乘上一艘豪华的大船起航了。然而没过多久，一片浓雾袭来，昏暗之中船长掌舵偏离了正确的航线，后来他们发现自己身处一个所有船员都感到陌生的海湾。王子命令他们放下一艘小船，去往岸边四下查看。没过多久，他就发现了那两棵漂亮的树，这和希腊境内生长的任何树木都大不相同。他招呼来一名水手，让他砍下了这两棵树，并把它们装上船。事情办好之后，天空已经放晴，于是他们重新出海，没再遇到什么危险就顺利抵达了希腊。

王子带回了一位新娘，这个消息早早地传回了宫里，人们用花朵装饰的拱门和五颜六色的花冠欢迎他们的到来。国王和王后在宫殿的台阶上迎接他们，并带女孩来到女士房间，在婚礼之前，她将暂时住在这里。王子回到了自己的房间，吩咐下人把那两棵树带来给他看看。

第二天一早，王子吩咐随从将他未来的新娘带到自己的房间，之后他给了她一些丝绸，并让她在婚礼前织好三件长袍，一件红色的、一件绿色的、还有一件蓝色的。蓝色的那件要最先做好，绿色的则放在最后，而绿色这件要做成最为华丽的一件，王子说："因为我要穿着这件举行我们的婚礼。"

劳费尔独自一人坐着，盯着面前的这堆闪亮的丝绸犯起了难。丽内可的织物技巧和美貌一样闻名天下，但劳费尔却根本不知道怎样织长袍，一想到所有的事情都要暴露，她突然泪如泉涌。劳费尔独坐一旁掩面而泣，身体也随之颤抖了起来。这时，西格德在树里听到了她

的哭声，心中泛起了怜悯。“丽内可，我的好妹妹，”他温柔地轻声说道：“劳费尔哭得很伤心。帮帮她吧，求你了。”

“你难道忘记她母亲是怎么对待我们的了吗？”丽内可说道：“正是因为她，我们才被赶出家门的，你忘记了吗？”

不过她并不是真的这样无情，很快，她就从自己的藏身之处悄悄地滑下来了。她从劳费尔的手中拿过丝绸，开始织起长袍。她的手又快又灵巧，蓝色的这件不仅是织好了，而且还绣上了图案。之后，丽内可在王子回来之前，安全地回到了她待的树上。

“这是我见到过的最完美的作品，”王子拿起长袍看了看，说：“我确信红色的这件一定会更好，毕竟它的料子要更贵一些。”说完，他鞠了个躬，然后离开了房间。

劳费尔原本希望，当王子看到这件蓝色长袍的成品时，能够准许她不用再做另外两件。然而结果却是，王子期待她完成全部的任务，一想到这里，她的心就沉了下来，开始放声大哭。这次西格德又听到了她的哭声，他还是请求丽内可来帮助她。而丽内可也很同情她，于是像此前一样，又帮她织好了第二件长袍，并且也绣上了图案，她用了很多的金线和宝石做装饰，几乎都看不到丝绸本身的红色了。完成之后，她回到了树上，而此时王子刚好回来。

“你还真是动作迅速、心灵手巧呢，”王子满心佩服地称赞她：“这件看起来就好像是仙女绣的一样！不过，因为绿色的这件必须要比另外两件更为出色，我会给你三天时间来完成。做好之后，我们就马上结婚。”

听到王子说的这些话时，劳费尔的脑海中闪现出她和母亲一直以来对丽内可的刻薄无情。她能够期待丽内可不计前嫌，来第三次帮助她吗？丽内可并没有忘记那些往事，要不是她的哥哥西格德拜托她再

帮劳费尔这么一次，她或许会丢下劳费尔不管吧。丽内可又一次从树上滑了下来，并开始了手头的任务，这让劳费尔如释重负。当这件华丽的绿色丝质长袍做好之后，丽内可将阳光和月光两种光线都引到了手中的针尖上，并以此绣出了一种人们前所未见的图样。不过，这也花费了她很长时间，到了第三天的早上，她才刚刚在最后一朵花上缝完了最后几针，王子就走了进来。

丽内可马上起来，试图从他身侧回到自己的树上。然而丝绸的褶皱缠住了她，要不是被王子扶住，她大概早就跌倒了。“这段时间以来我一直在想，这里的一切好像都不太正常，”他说道：“实话告诉我，你到底是什么人？还有，你是从哪儿来的？”

于是丽内可把名字告诉了他，并讲述了自己的经历。当她讲完的时候，王子愤怒地转向劳费尔，并且当即表示，作为对她此前邪恶谎言的惩罚，她理应可耻地死去，那是她罪有应得。

劳费尔在王子的脚边跪了下来，哀求他的宽恕。那是她母亲的罪过，她说道：“真的不是我的错啊，是她把我假扮成丽内可公主的。我对你说的唯一的谎言，就是关于长袍的事情，而我应该不至于为此而被处死。”

西格德王子走进房间的时候，看到劳费尔仍然跪在地上，于是恳求希腊王子能够宽恕她。希腊王子答应了，但条件是丽内可同意嫁给他。丽内可回应说：“那必须要等到我的继母死后才可以，毕竟，她给自己身边的所有人都带来了痛苦和不幸。”后来，劳费尔告诉他们说，布劳沃并不是什么国王的妻子，而是一个女妖，她从一个附近的宫殿里把自己偷了出来，并且当做亲生女儿抚养长大。除了女妖之外，她还有另一个身份，那就是女巫。西格德和丽内可的父王出海时乘坐的那艘船，就是她施展妖术弄沉的。朝廷大臣们无缘无故地接连消失，这也是她一手造成的。她在夜间吃掉了他们，还想要把全国上下的所有人全都除掉，好让食人魔们以及像她一样的女妖们住进来。

于是，西格德王子和希腊王子迅速集结了部队，向着布劳沃的王宫所在之地进军。他们来得突然，没有人事先得到消息。其实就算他们提前知道了也没用，大部分强壮的人早就被布劳沃吃掉了，而其他的人则因心中充满了说不出的恐惧，也偷偷地逃走了。因此，她很容易就被人俘获了，第二天就在集市上被砍了头。之后，两位王子又回到了希腊。

这时，丽内可已经没有任何推迟婚礼的理由了，她嫁给了希腊王子。与此同时，西格德也娶了希腊公主。劳费尔则作为丽内可的朋友和姐妹留了下来，后来他们为她找了一位显赫贵族出身的丈夫。从此，这三对夫妻都过着幸福快乐的生活，直到走完这一生。

选自《冰岛童话故事》

# 第二十一章
# 六只饥饿的野兽

从前，一座小木屋里住着一对夫妻，他们与邻居相隔很远。他们并不介意这样独处，原本过得还挺开心，可后来出现了一只貂，每天晚上都要来他们的院子里抓走一只鸡，这让他们不得安宁。男子设下了重重陷阱，想要逮住这只贼。然而不幸的是，他不但没有逮到这只貂，反而还在某一天中了他自己设下的陷阱，摔了一跤，头撞到石头上面，就这样丢了性命。

没过多久，这只貂又来了，想要找点什么当晚餐。看到倒地身亡的男子时，他在心里想着："那可是个意外收获啊，这一次我真是棒极了。"随后他费了很大的劲，把男子的尸体拖到了等在一旁的雪橇上，带着他的战利品离开了。还没走出多远，貂遇到了一只松鼠。松鼠向他鞠了一躬，说道："早上好，哥们儿！你身后带着的这是什么呢？"

貂笑了笑，回答说："你听说过这么奇怪的事情吗？你眼前的这个老人在他家的鸡舍周围设下了陷阱，本来是想要抓我的，结果却落入了自己的陷阱，脖子也摔断了。他实在是太重了，不如你帮我一起拉雪橇吧。"松鼠听后答应了请求，雪橇开始缓缓地向前移动。

不久之后，一只野兔穿过田间跑了过来，停下脚步想要看看发生了什么好事。"你们带着的这是什么啊？"她问道。于是貂把自己的经历告诉了野兔，并请求她也来帮他们一起拉雪橇。

野兔用尽了全身的力气，在路上走了一段时间之后，先后又有一只狐狸和一只狼加入了他们。最后，一只熊也加入了这个队伍，他可

比所有其他五只野兽加起来都还要顶用。此外，六只野兽把男人当晚餐吃了一顿后，他也就没那么沉了。

然而糟糕的是，没过多久他们就又开始饿了。狼是饿的最厉害的，他对其他几只说：“朋友们，人是已经没有了，那我们现在还能吃点什么？”

“我觉得我们得吃掉我们几个当中最小的一只。”熊这样回答，于是貂转身想要去抓松鼠，他的个头比其他的都要小得多。可松鼠像闪电似的跑到了一棵树上，而貂在这会儿非常及时地想到，自己就是下一个目标，于是迅速地逃到了岩石间的洞里，要多快有多快。

“现在我们应该吃什么了？”狼从震惊中回过神来，再一次问道。

“我们必须吃掉我们当中最小的一只。”熊重申观点，并向着野兔伸出了一只熊掌。不过，这只野兔也不是个傻子，还没等熊掌碰到她，就飞奔进了一片树林。

此时，松鼠、貂、野兔全都跑掉了，狐狸成了剩下的三只当中最小的一只。狼和熊辩称道，他们虽然深感抱歉，但不得不吃掉他。狐狸名为迈克尔，他并没有像此前的三只那样跑掉，而是友好地微笑着说道：“在山谷里吃东西总觉得味道不太对，而到了山上，胃口就会好得多了。”狼和熊表示同意，随后就离开了他们所在的山谷，选了一条通往山上的小路。狐狸在两个大个子同伴的旁边欢快地跑着，途中他找到机会悄悄地问狼：“彼得，你告诉我，在我被吃掉之后，你们的下一顿饭准备吃什么？”

听到这个简单的问题，狼看上去非常不安。他们下一顿准备吃什么呢？还有更为重要的一点是，谁是来吃的一方呢？他们已经制定了规矩，总是要吃掉团体当中最小的一只，而当没有了狐狸之后，显而易见的是，他的个头比熊要小啊。

这些想法在狼的脑海中飞速闪过，他急忙说道："亲爱的兄弟们，如果我们像朋友一样一起生活，各自都去找些什么当做普通的日常饮食，这样不是更好吗？我的提议是不是很好？"

"这是我听过的最好的想法了。"狐狸回应道。由于此时的情况已是二比一，熊也不得不接受了这个提议，不过在他的心里，比起什么友谊，他更乐意马上能吃一顿丰盛的大餐。

接下来的几天，一切都很顺利。森林里有大量的野味，就算是狼也可以想吃多少就吃多少。一天早上，狐狸像往常一样去四处看看的时候，发现了一棵又高又细的树，在顶端的树枝间还有个喜鹊窝。狐狸特别喜欢小喜鹊，于是他开始制定计划，想要抓一只来当饭吃。终于，他心生一计，想到了一个可行的办法，随后他在树的旁边坐了下来，开始紧紧地盯着观察情况。

"你在那儿看什么呢，迈克尔？"喜鹊从一根大树枝上看向他，这样问道。

"我在看这棵树呢。我刚才突然想到，这树真是太棒了，要是能用它来做一双新的雪地鞋，那该有多好啊。"听了这回答，喜鹊大声尖叫着呼喊道："噢，别砍这棵树，亲爱的兄弟啊，我求求你了！我已经在这树上筑巢了，孩子们的年纪还小，还不会飞呢。"

"要想找到另一棵能够做出这么好的雪地鞋的树，那可不是件容易的事，"狐狸回答道，头歪向一边，盯着眼前的树若有所思："不过我也不想当坏人，所以呢，如果你愿意交出你的一个孩子，我就去别处寻找可以做雪地鞋的树。"

可怜的喜鹊不知所措，只好答应了，他心情沉重地飞回去，把他的一个年幼的孩子从巢里扔了下来。狐狸用嘴接住战利品，心满意足地跑开了。而喜鹊呢，虽然因为没了一个孩子而悲痛万分，但一想到

牺牲了一个孩子却拯救了其余一群孩子，这只能是一只绝顶聪明的鸟才会想到的办法，也觉得得到了些安慰。可是你猜猜发生了什么？唔，几天之后，狐狸迈克尔又出现了，就坐在同一棵树下呢。当喜鹊从鸟巢的一个洞里偷偷看到他的时候，心里充满了撕心裂肺的悲痛之情。

“你在看什么？”他用颤抖的声音问道。

“看这棵树啊。我只是在想，用它可以做出多么好的雪地鞋啊。”狐狸心不在焉地回答，就好像刚才说的话并不是他真正在想的事情。

“噢，我的兄弟，我亲爱的兄弟啊，别这样，”喜鹊哭喊道，痛苦地跳来跳去：“你明明知道的，几天前你才刚答应了我，说会去别处另找做雪地鞋的树。”

“我是这么说过，不过我已经找遍了整片森林，却没发现有一棵像它这么好的树。给你添了麻烦，对此我感到很抱歉，但这真的不是我的错。如果你能把一个孩子扔下来给我作为交换，那我就彻底放弃做雪地鞋的想法，这是我能为你做的唯一的事情了。”

可怜的喜鹊，尽管有点小聪明，也不得不把他的另一个孩子扔出了鸟巢。而这一次，他也无法再安慰自己说他比其他人都聪明了。

他坐在鸟巢的边缘，头无力地低垂着，羽毛也都皱了起来，就这样看着眼前凄惨的景象。他的确很反常，森林里的大家都知道这是只活泼的喜鹊。这时，一只乌鸦飞过，停下来上前询问发生了什么事。他问道：“那两个不在鸟巢的幼小的孩子，现在是在哪里呢？”

“我迫不得已把它们给了狐狸，”喜鹊用颤抖的声音回答道：“他在上周来过这里两次，想要砍下我待的这棵树用来做雪地鞋。我别无他

法，只好交出了两个孩子，才摆脱了他。”

“噢，你这个傻瓜！”乌鸦大喊道：“狐狸只是想要吓唬吓唬你而已。他才不会砍了这棵树呢，因为他既没有斧头也没有刀子。我的天哪，想想吧，你这是白白牺牲了两个孩子啊！天哪，天哪！你怎么就能这么傻啊！”随后乌鸦飞走了，而喜鹊此时已是羞愧难当，悔恨交加。

第二天早上，狐狸又来到了老地方，停在这棵树前。他已经很饿了，一只美味的小喜鹊会非常适合拿来用餐。但这一次，喜鹊已不再胆小畏缩、对他惟命是从了，现在的他昂首挺胸、声音坚定。

“我的好狐狸，”喜鹊把头偏向一边，看起来很聪明：“我的好狐狸，如果你接受我的建议，那就尽快回家吧。你再来说用这棵树做雪地鞋也是没用的，因为你没有砍树的工具，既没有刀子也没有斧头！”

“你怎么突然变聪明了？”狐狸问道，都忘了对事情的新动向表示惊奇。

“是乌鸦，他昨天来找过我。”喜鹊回答。

“是乌鸦没错吧？”狐狸说：“那好，以后最好别让我再看见他，否则他可能会遭到报应。”

这时，狡猾的狐狸迈克尔已经没有继续谈话的欲望了，于是他离开了森林。当来到大路上的时候，他躺到了地上，整个身体都伸展开来，看起来就像已经死了一样。不一会儿，他从自己的眼角发现，乌鸦正向他飞过来，于是他更是一动不动地待着，只是把舌头伸出了嘴边。乌鸦急切地想要得到晚餐，迅速地冲向他，俯身向前去啄他的舌头。这时，狐狸猛地咬住了他，并抓住了他的翅膀。乌鸦心里很清楚，挣扎是无济于事的，于是他说道：

“啊，哥们儿，如果你真的要吃我，那就吃吧。我恳求你，要吃就好好的吃。先把我扔在这悬崖上，我的羽毛就会散落的到处都是，这样所有看到它们的动物就都会知道，你比我更加聪明。”听了这个想法，狐狸很高兴，毕竟是乌鸦害他吃不成小喜鹊了，他还没有原谅这事儿呢。于是他把乌鸦带到了悬崖边并扔了出去，打算沿着一条他熟悉的小路绕过去，然后在崖底把他捡起来。然而，狐狸刚把他扔出去，乌鸦就飞向了高空，在敌人的下巴边上盘旋，他大笑着喊道：“哈，狐狸！虽然你知道怎么抓住我，可你却留不住我。”

狐狸夹着尾巴，悄悄地溜进了森林。他不知道去哪儿才能找到食物，因为据他猜测，乌鸦应该已经在他之前飞回来了，而且会让大家提高警惕。想到要饿着肚子去睡觉，他非常不高兴，正想着自己究竟该怎么办的时候，他偶遇了老朋友——熊。

可怜的熊刚刚失去了妻子，这对他的打击很大，正打算找只动物来致哀。他才刚离开自己舒适的山洞，就碰到了狼，于是狼问起他要去哪里。“我要去找个哀悼者。”熊回答道，随后讲述了自己的经历。

“噢，让我来替你哀悼吧！”狼大喊道。

“你知道怎么哀嚎吗？”熊问他。

“哦，那当然了，当然。”狼这样回答。但是熊认为他应该叫几声试试，好确保他会号丧。于是狼突然放声唱起了哀歌：“呼，呼，呼，呜，吼！”他唱的很大声，熊觉得实在太吵了，只好用熊掌捂住耳朵，求他停下。

“你根本不知道该怎么办，你赶紧走吧。”熊生气地说。

在沿着路稍远一点的地方，野兔正在一条沟里休息，但当看到熊的时候，她过来跟他讲话，并问他为什么看上去这么伤心。熊告诉她

说自己的妻子去世了，还说到自己正在寻找一名哀悼者，希望能够好好的正式哀悼她。野兔立即表示愿意帮他，但熊很小心，在接受之前，想要让她先证明自己的才能。“噗，噗，噗，啪，嘭！”野兔尖声地唱着，可这回她的声音实在太小了，熊几乎听不到。“这不是我想要的，”他说：“但我还是想跟你说声早上好。”

不一会儿，狐狸过来了，他也被熊的这副样子吓了一跳，于是停下了脚步。“你这是怎么了，哥们儿？”他问：“还有，你要去哪儿呢？”

“我要去为我的妻子找一位哀悼者。”熊回答道。

“噢，请一定要选我。”狐狸大喊，熊则是看着他，若有所思。

“你擅长哀嚎吗？”他问。

“是的，非常出色，你听听。”随后狐狸放开嗓子，伤心地唱了起来：“喽，喽，喽！这位著名的纺纱工、优秀的烘焙师、精明的女主人离开了她的丈夫！喽，喽，喽！她走了！她已经不在了！”

“我终于找到一个懂得哀悼规矩的了。”熊高兴地大声说道。随后，他把狐狸带回了他的山洞，请求他开始为死去的妻子哀悼，此时她正平躺在长满灰色苔藓的床上。然而，这让狐狸觉得不怎么满意。

“在这个山洞里可没办法好好的痛哭哀嚎，”他说：“这里太潮湿了。你最好把尸体弄到仓库去，在那里应该会听起来更好一些。”于是熊就把妻子的尸体带到了仓库，而他自己则返回山洞，为哀悼者做些吃的。他不时地停下来，想要听听哀悼的声音，但却什么也听不到。终于，他走到仓库的门前，向狐狸喊道：“你怎么没哀嚎呢，哥们儿？你在干什么啊？”

而狐狸呢，根本就没有在哀悼这只死去的熊，反而是在静静地吃着她。听到门外的声音，他说：“现在就只剩下她的腿和脚掌了。再给我五分钟，它们也会消失的！”

熊听到这话，跑回山洞拿出了长柄勺，想要给这个叛徒来一顿应得的痛打。但就在他打开仓库门的时候，早已做好准备的迈克尔，从他双腿之间的缝隙中溜过，径直冲进了森林里面。熊看到叛徒已经逃脱，于是赶忙把长柄勺向他扔了过去，恰好打到了他的尾巴尖儿上。而这，也就是所有的狐狸都在尾巴上有个白斑的原因。

选自《芬兰童话故事》

# 第二十二章
# 小乞丐变伯爵

从前有位老人，他只有一个独生子，那是个又懒又笨的男孩，不管让他做什么他都从来不听。老父亲临终之时，把儿子叫到身边，说在不久之后他在这世上将会是孤身一人，除了他们居住的这个小屋以及一棵长在屋后的梨树之外，就没有任何财产了。所以，不管他愿不愿意，他都必须要去工作，否则就得忍饥挨饿。说完这些话，老人就离世了。

然而，男孩并没有出去工作，而是像从前一样终日游手好闲，只是吃着自家树上的梨子就心满意足。这棵梨树和其他任何一棵都那么的不同，一年四季都能够结出果实。事实上，树上结出的梨子甚至比任何在秋天结出的还要好得多。终于，在隆冬时节的某一天，一只路过的狐狸注意到了这些梨子。

“噢，我的天哪！多么喜人的梨子啊！”他对男孩说：“给我一篮吧，这会给你带来好运的。”

“啊，小狐狸呀，如果给了你满满一篮，那我还能吃什么呢？”男孩问道。

“噢，相信我吧，就照我说的去做，”狐狸说：“我知道这会给你带来好运。”于是男孩起身，摘了一些熟透了的梨放进篮子里。狐狸谢过他之后，用嘴巴叼起篮子，一路小跑着回到了王宫，径直来到了国王面前。

“陛下，我的主人为您送上了几颗他最好的梨子，请您笑纳。”他说道，并把篮子放到了国王的脚边。

“梨子？在这个季节吗？”国王惊呼，低头盯着这篮梨子，问：“还有，请问你的主人是谁？”

“皮罗伯爵。”狐狸答道。

“可他是怎么在隆冬时节收获梨子的呢？”国王问。

“噢，他想要什么就能有什么，”狐狸回答说：“他甚至比您还要富有，陛下。”

“那么，作为这些梨子的回礼，我应该送他点什么呢？”国王说。

“什么都不用，陛下，要不然他会伤心的。”狐狸答道。

“好吧，那就跟他说，我衷心的谢谢他，会好好享用的。”听完这话，狐狸离开了王宫。

狐狸带着空篮子跑回了小屋，讲了自己的经历，但男孩听得似乎并没有狐狸讲得那么开心。

“可是，我亲爱的小狐狸，”他说：“你什么也没给我带回来啊，我现在都饿坏了！”

“别管了，”狐狸回应道：“我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你会明白的，这会给你带来好运。”

几天之后，狐狸又回来了。

“我得再要一篮梨子。”他说。

“啊，小狐狸呀，如果你把我所有的梨子都拿走了，那我还能吃什么呢？”年轻人回答。

“别担心，不会有什么问题的。”狐狸说道。他带了个比上一次更大的篮子，装上了满满一篮梨，用嘴叼起来，向着王宫跑去。

“陛下，您似乎很喜欢第一篮梨子，所以我又为您多带了些来，”他说：“我的主人皮罗伯爵向您请安了。”

“好吧，难道真的能在地上的厚厚积雪里种出这样的梨子吗？”国王惊呼道。

“噢，这可没什么影响，”狐狸轻松地答道：“他非常富有，足以做到任何事情。不过，今天他让我来问问，您是否愿意将女儿嫁给他？”

“如果他比我还富得多，”国王说：“那我就只能拒绝了。我的自尊不允许我接受他的提议。”

“噢，陛下，请您千万不要这样想，”狐狸回答道：“不要因为嫁妆的问题而觉得困扰。除了想与公主携手成婚之外，皮罗伯爵什么都不想要。”

“他真的这么富有，就连没有嫁妆也可以吗？”国王问。

“我不是告诉过陛下，他比您还要富有的吗？”狐狸责怪似的回答道。

“那好吧，把他请到这儿来，我们一起谈谈。”国王说。

于是狐狸回到年轻人的身边，对他说：“我已经告诉国王了，说你是皮罗伯爵，并且向他女儿求婚。”

“噢，小狐狸啊！你这是做了什么啊？！”年轻人惊愕地大喊道：“当国王看到我的时候，他会下令砍了我的脑袋的！”

“噢，不，他不会的！”狐狸回答：“你就照我说的做。”随后他就去了城里，在最好的裁缝铺前面停了下来。

“我的主人皮罗伯爵，请你立刻把店里最好的外套给他送去，”狐狸摆出傲慢的架子，说道：“如果他穿着合适，我明天会过来付钱的。其实，因为他急着要，或许我也可以自己把衣服带走。”裁缝并不习惯伺候伯爵们，于是马上把做好的外套全部都拿了出来。狐狸从中挑选出了一件，白银两色相间，非常漂亮。他吩咐裁缝把外套装好并打包，用牙咬住绳子，离开了裁缝铺。随后，他又来到一个马贩子的店里，说国王邀请他的主人进宫，并说服对方把他最好的马送到小屋那里去。

年轻人很不情愿地穿上外套、骑上马，由狐狸跑在前面领路，就这样出发去见国王了。

“我该跟陛下说点什么啊，小狐狸？”他不安地问道：“你知道的，我从来没和国王说过话。”

“什么都不用说，”狐狸回答：“谈话由我负责。你只需要说一句‘早上好，陛下’就可以了。”

这时他们到了王宫，国王来到门前迎接皮罗伯爵，并带他来到大礼堂，那里正在举行一场宴会。公主已经在桌旁坐好，但她和皮罗伯爵一样的沉默寡言。

“伯爵的话很少啊。”终于，国王这样对狐狸说道。狐狸回答说：“他在财产管理方面需要考虑的事情实在是太多了，所以没办法像

普通人那样说个没完。”国王非常满意，而皮罗伯爵和狐狸则在用餐之后告辞离去。

第二天一早，狐狸又来了。

“再给我一篮梨子。”他说。

“那好吧，小狐狸。但你记住，这可能会要了我的命。”年轻人回答道。

“噢，交给我吧，就照我说的去做，最后你会发现这会给你带来好运的。”狐狸回答，随后他摘下梨子并带到了国王面前。

“我的主人皮罗伯爵，为您送上这些梨子，”他说：“并且想要得到您关于他求婚的回复。”

“告诉伯爵，只要他愿意，婚礼可以随时举行。”国王回答道。听了这话，狐狸心里充满骄傲，跑回去传达信息了。

“可我不能把公主带到这种地方来啊，小狐狸！”年轻人焦虑地喊道。

“你只管把所有事情都交给我就好，”狐狸回答：“到目前为止，我不是都做的很好吗？”

王宫里一切准备就绪，迎来了一场盛大的婚礼，就这样，年轻人和公主结婚了。

在一周的盛宴之后，狐狸对国王说：“我的主人希望能够带着年轻的新娘回到他自己的城堡。”

“那好吧，我会陪他们一起去。”国王回答道。随后他命令大臣们和随从们做好准备，并把马厩里最好的几匹马牵来给自己、皮罗伯爵

和公主。就这样他们一同出发了，骑着马穿过了平原，而小狐狸则是跑在最前面。

小狐狸看到一大群羊正安宁地在肥美的草地上吃着草，于是他停了下来，问牧羊人："这些羊是谁的？""是一个食人魔的。"牧羊人回答。

"嘘，"狐狸神秘兮兮地说道："你看到那群骑马前进的士兵了吗？如果你告诉他们说这羊群是一个食人魔的，那他们就会杀了这些羊，然后食人魔就会杀了你！如果他们问起来，你就说这些羊都是皮罗伯爵的，这样说对大家都有好处。"随后，狐狸急匆匆地继续向前跑，他可不想被人发现自己和牧羊人说了话。

没过多久，国王就到了。

"多漂亮的羊啊！"他说着，停下了马："我的牧场里可没有这么好的。这些羊是谁的？"

"皮罗伯爵的。"牧羊人回答，他并不认识国王。

"嗯，他一定是个非常富有的人。"国王心里想着，庆幸自己能有这么一个有钱的女婿。

而这时的狐狸又遇到了一大群猪，正在一些树根处嗅来嗅去。

"这些猪是谁的？"他向猪倌询问。

"是一个食人魔的。"猪倌回答。

"嘘！"狐狸轻声说着，虽然并没有什么人能听到："你看到骑马朝我们来的那群士兵了吗？如果你告诉他们说这猪群是一个食人魔的，那他们就会杀了这些猪，然后食人魔就会杀了你！如果他们问起来，

你就说这些猪都是皮罗伯爵的，这样说对大家都有好处。”随后他又急匆匆地跑开了。

不久，国王骑马过来了。

“多好的猪啊！”他说着，停下了马：“这可比我农场里的任何一头都要更肥。这些猪是谁的？”

“皮罗伯爵的。”猪倌回答，他也并不认识国王。于是，国王再一次庆幸自己有个这么有钱的女婿。

这时狐狸跑得比之前更快了，在一片华丽的牧场上，他看到一群马正在吃草。“这些马是谁的？”他问向马夫。

“是一个食人魔的。”马夫回答。

“嘘！”狐狸轻声说道：“你看到朝我们来的那群士兵了吗？如果你告诉他们说这群马是一个食人魔的，那他们就会赶走这些马，然后食人魔就会杀了你！如果他们问起来，你就说这些马都是皮罗伯爵的，这样说对大家都有好处。”随后他就又继续跑开了。

不一会儿，国王骑马到了这里。

“噢，多么招人喜欢的马啊！我多希望它们是我的啊！”他大声说道：“这些马是谁的？”

“皮罗伯爵的。”马夫回答，他同样不认识国王。而国王已是激动万分，心里怦怦直跳，他想，如果这些都是他那富女婿的，那就可以说也是他的啊。

最后，狐狸来到了食人魔的城堡里。他跑上台阶，双眼淌下热泪，大哭着说：“噢，你们好可怜呐，真的太可怜了，你们的命运还真

是凄惨啊！”

“怎么回事？”食人魔问道，此时他已经吓得浑身发抖。

“你看到沿路骑马而来的那群骑兵了吗？他们可是国王派来的，要来杀了你们呢！”

“噢，亲爱的小狐狸啊，帮帮我们吧，求你了！”食人魔夫妻俩哭喊起来。

“好的，我会尽我所能，”狐狸回答道：“你们俩最好的藏身之处就是那个大火炉了，当士兵走后，我会再把你们放出来。”

食人魔们听了这话立刻爬进了火炉，狐狸随后砰地一声关上了门。就在这时，国王来了。

“我们深感荣幸，陛下，请您下马吧，”狐狸深深地鞠了一躬，说道：“这就是皮罗伯爵的宫殿了。”

“这居然比我自己的王宫还要华丽啊！”国王惊呼，环视着大厅里遍布的一件件漂亮的东西：“不过，这儿怎么没有仆人呢？”

“皮罗伯爵阁下希望可以由公主亲自来挑选仆人，”狐狸回答道。国王点头表示同意，随后让一对新人留在城堡，自己则骑马离开了。然而，当天色暗下来，一切归于平静，狐狸悄悄地下楼点着了厨房的火，食人魔夫妻俩就这样被烧死了。第二天一早，狐狸对皮罗伯爵说：

“现在你已经既富有又幸福，你也不再需要我了。不过，在我走之前，我想提个要求，就当是作为回报吧：答应我，当我死后，你会给我一口华丽的棺材，并以应有的荣誉埋葬我。”

“噢，小狐狸啊，不要谈论死亡的话题。”公主哽咽着说道，她已经非常喜爱这只小狐狸了。

过了一段时间，狐狸想要看看皮罗伯爵是否真的对他所做的一切充满感激之情，于是他回到了城堡，在门口的台阶上躺了下来，假装自己死了。公主正要外出散步，一眼就看到小狐狸躺在那里，于是突然之间她泪如泉涌，在他身旁跪了下来。

“我亲爱的小狐狸，你不会死的，”她哭着说：“你好可怜，可怜的小家伙，你将得到这世上最好的棺材！”

“动物还需要棺材吗？”皮罗伯爵说：“真是胡说八道！拎着他的腿，把他扔到沟里去就可以了。”

突然狐狸跳了起来，大喊：“你这个卑鄙无耻、不懂感恩的家伙！难道你忘了自己所有的财富都是我的功劳吗？”

听到这些话，皮罗伯爵非常害怕，他想着或许狐狸有能力变走城堡，让他重新再回到从前那样穷困潦倒、只能靠梨充饥的苦日子。因此，他努力平复狐狸的怒气，说刚才那些只是玩笑话，因为自己心里很清楚他并不是真的死了。为了公主，狐狸的情绪缓和了下来，他在城堡里住了许多年，还和皮罗伯爵的孩子们一起玩耍。而当他真正去世的时候，他的棺材是银制的，皮罗伯爵和妻子还一同把他安葬在了墓地里。

选自《西西里童话故事》

# 第二十三章
# 无赖汉和牧人

从前，在距离王宫不远处的一个小屋子里，住着一对老夫妻。他们有个儿子，懒得要命，一点活都不干。他甚至连照看一头奶牛都不乐意，只是让牛自己找东西吃，而他本人却躺到河岸边，晒着太阳舒服地睡觉。长久以来，老父亲都容忍着他，希望等他再长大些能够变得懂事。可最后，老人的耐心终于耗尽了，于是对儿子说他不能再这样待在家里无所事事，必须到外面的世界去寻找出路。

年轻人一看实在没什么办法，只好背上一个塞满食物的背包出发了。最后，他来到了一座大房子前，敲响了房门。

“你有什么事吗？”一位老人打开门，问道。年轻人告诉他说，自己因为又懒又蠢，被父亲从家里赶了出来，正在找一个能过夜的地方。

“那你就留下吧，”老人回应道：“不过，明天我会给你安排些工作的。你得知道，我可是国王的牧人主管。”

年轻人没有回话。他心想，如果无论如何都得工作，那他还不如待在家里呢。但是由于一时找不到其他可以睡觉的地方，他还是慢慢地走了进去。

牧人的两个女儿正和母亲一起吃晚餐，于是也邀请他一起。谁都没有再说起关于工作的话题，晚餐结束后，他们就都去睡觉了。

第二天早上，年轻人穿好衣服后，牧人就过来叫他了：“听着，我来给你讲讲你要去做的事。”

“什么事啊？”年轻人不高兴地问道。

“没什么，就是照看两百头猪。”牧人回答。

“噢！我觉得这很有趣。”年轻人回应道。

“是的，不过这回你可得好好干。”牧人说。随后，他带年轻人来到了喂猪的地方，让他把猪赶到山那边的树林里。年轻人的确是这么做的，可是猪群才到山的外围，就撒腿跑了起来。幸运的是，它们跑到了一条狭窄的深谷里，年轻人很容易就能把它们从那里赶到他父亲家，要不是这样，猪群可能早就全部跑掉了。

“这些猪都是从哪儿来的？你又是怎么弄到它们的？”老父亲吃惊地问道。儿子离开才刚过了一天，这会儿却又敲响了家门。

“这是国王的牧人主管的猪。”儿子回答道：“他让我照看这些猪，但我知道自己根本做不到，所以就直接把它们赶到你这儿来了。现在你可以好好利用自己的好运气，马上杀了它们，再把它们挂起来。”

“你这是在说什么呢？！”父亲吓得脸色苍白，哭喊道：“如果我做了这种事，我们俩肯定都会被处死的！”

“不，不。就照我说的去做吧，我会设法解决的。”年轻人回答。最后，他还是按自己的想法办了。他们杀了这些猪，把它们一个挨一个排成一排。然后，他砍下猪尾巴，并用一根绳子系在一起，一下子背到背上，又回到了猪群应该在的地方。那里有一片小小的沼泽地，这正是他需要的。他找来一块大石头，系上绳子，把它沉入了沼泽里。之后，他把猪尾巴一根根仔细地排好，水面以上只能看到露出了

尾巴尖儿。当一切就绪，他急匆匆地跑回主人家，满脸的悲伤，牧人一看就知道发生了糟糕的事情。

“猪呢？”他问道。

“噢，别提它们了！”年轻人回答道：“我真的很难告诉你实情。它们一进入那片场地，就变得非常疯狂，一个个朝着不同的方向乱跑。我也跑开了，到处追它们，可是我才抓住一头猪，另一头猪就跑掉了，反反复复直到我陷入绝望。最后，我终于把它们都聚在一起了，准备带它们回来。就在这时，突然它们冲下山去，陷入了沼泽地里。后来它们就在那里彻底消失了，只露出了尾巴尖儿，这点你可以亲眼看到。”

“你这故事编的可真好。”牧人回应道。

“不，这可是千真万确的事（事实本来指的就是千真万确的事，所以两个词放在一起会显得重复）。跟我来吧，我会证明给你看的。”然后他们一起来到了事发地点，那儿足以看清水面以上露出的猪尾巴尖儿。牧人抓住了离他最近的一根，用尽全力去拽，结果无济于事，毕竟它们早就被石头和绳子牢牢地固定住了。他招呼年轻人过来帮他，但就算是两个人一起也还是没能取得什么进展。

“的确，你的故事终究还是真的。这事儿很不可思议，”牧人说道：“不过我知道，这不是你的错，而损失就由我自己尽力承担吧。那么，现在已经是晚餐时间了，我们回家去吧。”

第二天早上，牧人对年轻人说：“我给你安排了别的工作。今天你要带一百只羊去吃草，不过你要小心点儿，别让它们受到伤害。”

“我会尽全力的。”年轻人回答。羊群一整夜都待在羊圈里，他过去打开了门，把它们从那里赶进了牧场。可没过多久，羊群也和上次

的猪群一样撒起了野，向着四面八方跑去。年轻人尽量把它们聚在一起，但却没法成功。他心里想着，这大概就是对他懒惰的惩罚吧，毕竟自己甚至都不愿意帮父亲照看一头奶牛。

最后，羊群似乎是跑累了，年轻人也终于可以把它们聚在一起。像上次一样，他把羊群也直接赶到了父亲那里。

“这些羊是谁的？它们怎么会在这儿？”老人诧异地问。随后，儿子向他讲述了过程，可是当听到结尾的时候，他忍不住地摇头。

“忘掉这些坏点子吧，把它们还给你的主人。”他说。

“不，不，”年轻人回答：“我才不会那么傻呢！我们可以杀了这些羊，吃大餐啊。”

“如果这样做，你会丢了性命的。”父亲回答道。

“噢，这一点可不好说！”儿子继续说：“不管怎样，我打算照自己的想法来做一次。”之后，他杀掉了所有的羊，把它们放在草地上。不过他砍下了领头羊的脑袋，并在羊角上挂了铃铛，随后把它带回了羊群本应吃草的地方。在那里，他注意到有一块高高的岩石，中间部分有一小片青草，边上还有两三处茂密的灌木丛。他费了很大的劲，爬上这块岩石，又用绳子把羊头系到灌木上，只能看到露出的一小部分羊角和铃铛。微风吹过时，系着羊头的灌木丛轻柔地摇曳，铃铛也随之响了起来。当一切如愿安排妥当，他急匆匆地跑回去找到主人。

“我的羊呢？”看到年轻人气喘吁吁地跑上楼梯，牧人赶忙问道。

“噢！别提它们了，”他回答说：“我自己能来到这儿，就已经是个奇迹了！”

“马上告诉我发生了什么事。”牧人严肃地说道。

年轻人开始哭诉，结结巴巴地说：“我——我真是不知道应该怎么跟你说！它们——它们——它们简直是太麻烦了——我根本就没法应付。它们向——向着四面八方——到处乱跑，而我——我——就在后面追赶它们，差点就要累死了。后来我听到了一阵——一阵声响，我——我想那应该是刮风的声音。可是——可是——就在我的眼前，羊一下子就被卷入了空中。我站在原地傻傻的看着，觉得自己好像石化了，只有领头羊身上系的铃铛声还在我耳边不断回响。”

“这只是一个彻头彻尾的谎言罢了。”牧人说。

“不，这事儿千真万确，就和天上有个太阳一样的真。”年轻人回答道。

“那你就证明给我看啊！”主人大喊。

“好的，请跟我来。”年轻人说。这会儿已经到了傍晚时分，暮色降临了。年轻人带着牧人来到了巨石的脚下，不过天色太暗了，没法看清周围。这时仍有铃铛的响声从岩石上方传来，牧人知道，这是领头羊身上的铃铛，是他以前亲手系到羊角上的。

“你听到了吗？”年轻人问。

“是的，听到了。你的话是真的，在这件事上，我不能责怪你。我必须尽全力承受损失。”

说完，他转身回家了。年轻人跟在他身后，对自己的聪明机智感到非常得意。

“如果我交给你的任务难度过大，让你觉得厌倦了，那也没什么好奇怪的，”第二天早上，牧人这样说道：“不过，今天我给你安排的是非常简单的事情。你要照看四十头公牛，其中有一头的牛角和蹄子是

镶金的，国王把它看做是他最宝贵的财富之一，所以你千万要小心谨慎。”

年轻人把公牛赶到了牧场。他们刚刚到达那里，牛群就像以前的羊群猪群一样，开始到处乱跑，而且那头珍贵的牛还是当中最野的。正当年轻人站在原地看着它们，不知道怎么才好的时候，他突然想到，父亲养的奶牛正是在这不远处吃草的。于是他赶紧弄出了一阵噪音，公牛们听到这声音都吓坏了，很轻易就听话的跑上了他预想的小路。当听到奶牛叫声的时候，它们奔跑的更快了，没多久就跑到了他父亲家。

老人这时正站在自家房门前，突然看到这一大群牛从路的转角处冲过来，而在它们前面的则是他儿子和自家的奶牛。

“这些牛是谁的？它们怎么会在这儿？”他问道。随后儿子向他讲述了事情的过程。

“尽快把它们带回到你的主人那里去。”老人说。可儿子却只是笑着说道：“不，不。这可是给你的一份大礼！它们能让你长点肉！”

很长一段时间，老人都拒绝参与这样的邪恶计划，但他最终还是被儿子说服了。于是他们杀掉了这些牛，就像此前杀了羊和猪一样。最后，他们来到了国王视若珍宝的那头牛前面。

儿子准备好一根粗绳，打算用它套住牛角，再把牛掀翻在地。不过这牛可比绳子要有劲，马上就把绳子撕碎了。然后，它就冲到树林里去了，年轻人在后面紧追不舍，他们越过了树篱和沟渠，一直跑到一条崎岖多石的路上，这里邻近牧人的土地。这时，公牛觉得自己安全了，于是停下来休息，而这就给了年轻人一个能追赶上它的机会。年轻人不知道怎样才能抓到它，就把所有能找到的木头都收集起来，围着公牛堆成了一圈，并点着了火。公牛早就已经睡着了，直到火烧

到了它的头，这才醒了过来，而这时它已经来不及逃脱了。随后，一直在边上观察的年轻人跑回了主人家。

“你离开很长一段时间了，”牧人说：“我的牛呢？”

年轻人上气不接下气，似乎是说不出话来了。终于，他回答道：“还是老一套！牛都——不——不见了！”

“不、不、不见了？！”牧人大喊：“无赖！你在撒谎！”

“我跟你说的可都是实情，”年轻人回应道：“我们一到牧场，牛群就变得异常狂野，我没法让它们待在一起。后来大牛突然跑开，其他的也跟了上去，结果它们就都掉进了一个深洞里，就这样消失了。我好像听到了它们痛苦的咆哮声，而且我觉得自己也听出了金角牛的声音。可是，当我来到传出声音的地方时，虽然周围有火的痕迹，却既看不到也听不到洞里的任何情况。”

“你这卑鄙的小人！”听了这话，牧人大喊道：“就算你之前没有撒谎，现在也正在撒着谎。”

“不，主人，我说的都是真的。你来亲眼看看吧。”

“如果我发现你欺骗了我，那你就死定了！”牧人说。然后他们就一起出去了。

“你怎么看这事儿呢？”年轻人问。牧人看了看，发现了火的痕迹，这火似乎是从地下冒出来的。

“真是一大奇事啊，”他惊呼：“看来你说的真的就是事实！好吧，我也不能责怪你，不过因为那头牛的价值，我得向国王陛下付出沉重的代价了。好了，我们回家吧！我再也不会让你去放牛了，从今往后，我会给你安排些更简单的事情做。”

“我想到了一件适合你的事情，”走着走着，牧人说道：“这非常简单，你可不能再犯错。就给我做十把镰刀吧，给每个人一把，我打算明天在我的一个牧场里割草。”

听了这话，年轻人的心沉了下来，毕竟他从来没有接受过铁匠或者工匠的培训。然而，他不敢拒绝，只好笑着点了点头。

年轻人忧心忡忡，慢吞吞地去睡觉了，可他根本就睡不着，满脑子都在想镰刀是怎么做的。对于现在的他来说，自己以前的那些本事和计谋可都没有用。想了好几个小时的镰刀问题之后，他觉得似乎只有一条路可走。于是，他竖着耳朵听，确定四周一片寂静，随后便悄悄溜走去找父母，并把事情的来龙去脉都告诉了他们。老两口听完以后，把他藏到了一个没人能找到的地方。

时间一天天的过去，年轻人待在家里，做着父母要求的每一件事，这和走出家门去看世界之前的他完全不同。有一天，他对父亲说，自己想要结婚了，还想有一间自己的房子。

“当我在国王的牧人主管那里干活的时候，”他补充道：“我见过他的女儿，并且下定决心，打算试试看是否能让她成为我的妻子。”

“如果你这样做，那会让你丢了性命的。”父亲边摇头边回答道。

“好吧，我会尽一切努力的。”儿子回答：“不过，首先你得把挂在你床上的那把剑给我。”

老人不明白这剑能有什么用处，但还是把它拿了下来，随后年轻人就出发了。

傍晚时分，他来到了牧人家门前，敲响了房门，开门的是一个小男孩。

“我要和你的主人谈谈。”他说。

“原来是你？”牧人接到消息后，大喊道：“好吧，如果你愿意，那你今晚可以在这里过夜。”

“我是为了别的事情来的，不是借宿，”年轻人拔出手中的剑，回答说：“如果你不同意把你的小女儿嫁给我，我就刺穿你的心脏。”

除了同意，这个可怜的男人还能怎样呢？小女儿似乎对这桩婚事很满意，牧人把她领过来，并把她的手交给了年轻人。

接着，年轻人回到家里，并告诉父母为迎娶新娘做好准备。婚礼结束之后，他把自己对羊群、猪群、牛群所做的一切都如实告诉了牧人，也就是他现在的岳父。渐渐地，他的故事传到了国王的耳朵里。国王想，这么聪明的一个人，就应该来治理国家。于是，他任命年轻人为自己的大臣，一人之下，万人之上。

选自《冰岛童话故事》

# 第二十四章
# 埃森考夫

从前，有一位老人，他有一个独生子，并且对他宠爱有加。但是他们穷得叮当响，经常连饭都吃不饱。后来老人病倒了，情况变得比以前还要糟糕，于是他把儿子叫到身边，对他说："我亲爱的孩子啊，我已经没有什么吃的可以给你了，所以你只能去外面的世界看看，自食其力。你做什么工作都没关系，但要记住，只要你表现得好、对主人忠诚，总会得到相应的回报。"

于是，彼得往背包里装了一块黑面包，背到背上，又拿上了一根粗壮的棍子，就这样外出找机会去了。很长一段时间，他一直走啊走啊，但似乎没有人想要他。有一天，他遇到了一位老人。他是个有礼貌的年轻人，于是摘下帽子，友好地向对方打招呼："早上好。""早上好啊，"老人回应道："你这是要去哪儿呢？"

"我在全国各地到处看看，打算找个工作。"彼得回答。

"那你就留在我这儿吧，我可以给你很多钱。"老人这样说道，于是彼得就留了下来。

他的工作看起来并不难，只需要照看两匹马和一头奶牛，虽然他被雇佣了一年，但这一年只剩下三天了，所以没过多久他就收到了报酬。老人给了他一个坚果当做报酬，还表示愿意再多留他一年。可是，彼得想家了。还有一个原因就是，他宁愿得到的报酬是些小钱，也不愿仅仅得到一个坚果。他心里想，一棵棵树上长满了坚果，自己

想要多少就能采到多少。不过，他并没有把这想法告诉善待他的老人，只是向他告辞而去。

彼得离父亲家越近，就越是难为情，他觉得自己拿回家的报酬简直是少得可怜。对他来说，一个坚果能有什么用处呢？毕竟，这甚至连一片培根都买不起啊。既然把它拿回家也没用，那还不如吃掉算了。于是他坐到一块石头上，用牙把它咬裂，然后又从嘴里拿出来，准备剥开它的外壳。然而，谁能想到有什么会从那个坚果里出来呢？噢看啊，马、牛、羊成群结队地走了出来，数量是那么的多，就好像它们会一直延伸到世界的尽头！眼前的景象让彼得大吃一惊，惊愕地握紧了自己的双手。自己和这些动物有什么关系、又该把它们安排到哪儿去呢？他站在原地，惊恐地看着这场面。而就在这时，埃森考夫走了过来。

“怎么回事啊，年轻人？”他上前询问。

“噢，我的朋友，事情太多了，”彼得回答：“我得到的工钱是一个坚果，当我把它咬裂的时候，这群动物居然就从那里面出来了，我压根不知道应该怎么办才好啊！”

“听我说，孩子，”埃森考夫说道：“如果你答应永不结婚，那我就可以把它们全都赶回坚果里面去。”

此时的彼得摊上了麻烦事，哪怕是远比这更苛刻的条件都能接受，于是他欣然答应了埃森考夫的要求。随后，眼前的陌生人吹响了口哨，动物们听到后，便开始纷纷挤回坚果里面，匆忙之中差点互相绊倒。当最后一只脚迈进去的时候，坚果壳的两半也就随之合在一起了。彼得把坚果放进口袋，继续向家里走去。

刚刚到家，他就再次弄裂了坚果壳，而马、羊、和牛也再次从中走了出来。实际上，彼得觉得这次出来的动物比上一次更多了。当他

的老父亲看到有这么一大群的马、牛和羊出现在家门前的时候，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你是怎么弄到这些动物的？”他终于回过神来，倒抽了一口气，问道。于是儿子对他讲述了整件事情的经过，还说了自己向埃森考夫许下的承诺。

第二天，他们把一些牛赶到市场卖掉了，拿到了收入，老人终于能在自家附近买下一些田地和花园。几个月之后，他成了整个村子里最富有、最走运的人。他手中的一切似乎都变成了金钱，直到有一天，当父子二人坐在果园里看着牛儿们吃草的时候，老人突然说起：“彼得，我的孩子，你现在应该考虑结婚的事了。”

“可是，亲爱的父亲，我告诉过你的，我已经向埃森考夫许下了承诺，所以这辈子永远都不能结婚了。”

“噢，人们总是到处许诺，但没人想过要一直坚守诺言。如果埃森考夫不想让你结婚，那他也得同样接受这种情况。此外，马厩里有一匹灰色的马，它可以日夜兼程。如果埃森考夫出现了，那你就跳上马背，骑马逃走，这个世上没有人能够抓到你。等到一切都安全了，你再回来，我们会过得很幸福的，就像海里的鱼儿一样快乐自在。”

随后这一切真的发生了。年轻人遇到了一位棕色肌肤的漂亮女孩，而对方也希望他能成为自己的丈夫，全村的人都来参加了他们的婚宴。现场音乐悠扬、舞蹈欢快，正在此时，埃森考夫从窗外向里面张望，发现了情况。

“噢，嗨，兄弟！这是怎么回事？这可是婚宴的气氛啊。然而我在想，难道是我搞错了吗？你明明向我下了保证，说你永远都不会结婚的啊。”不过，彼得可没工夫等他说完。一看到埃森考夫，他就像一阵

风似的冲到马厩，飞身跃上了马背。转眼之间，他就越过了高山，而埃森考夫则在他身后紧紧追赶。

他们穿越了太阳永远照不到的茂密森林，淌过了需要一整天才能横渡的宽广河流，爬上了四周满是青草的山丘。他们的足迹遍布了七七四十九个国家，直到彼得来到一位老妇人的家门前，终于停下了马。

他从马背上跳下来，推开了房门，上前打招呼："日安，老婆婆。"

"你好啊，孩子，"她回应道："这里可是世界的尽头，你来做什么呢？"

他回答说："老婆婆，我这是在逃命呢，我要逃到这世界之外的世界，因为埃森考夫在后面紧追不舍。"

听了这话，老婆婆说："那你进屋歇歇吧，再吃点东西。我有一只小狗，当埃森考夫还离这儿七里地远的时候，它就会开始叫了。"

于是彼得走进去，在屋里取暖、用餐。突然之间，小狗开始叫了起来。

"快，孩子，快点，你必须得走了！"老妇人大喊。彼得一听马上动身，甚至比闪电都快。

"稍等一下！"正当他要上马的时候，老妇人又喊道："带上这块餐巾和这份蛋糕，放到你包里容易拿到的地方去。"彼得接过东西，把它们放进包里，又挥手感谢老婆婆对他的善意，随后就像一阵风似的离开了。

他骑着马走啊走啊，又走过了七七四十九个国家，穿过了更加茂密的森林，淌过了更加宽广的河流，爬上了更加湿滑的山峰，这比他曾经走过的地方更加艰险。最终，他来到了一处房子前面，这里住着另一位老妇人。

“日安，老婆婆。”他上前打招呼。

“你好啊，孩子。这里可是世界的尽头，你来找什么呢？”她回应道。

他回答说：“老婆婆，我这是在逃命呢，我要逃到这世界之外的世界，因为埃森考夫在后面紧追不舍。”

“那你进屋吧，孩子，来吃点东西。我有一只小狗，当埃森考夫还离这儿七里地远的时候，它就会开始叫了。所以，你就安心地躺到这床上好好休息吧。”

之后，她到厨房去烤了好多的蛋糕，彼得就算是整整一个月都吃不下这么多。他连四分之一都还没吃完，小狗就开始叫了起来。

“好了，孩子，你必须得走了！”老妇人喊道：“不过，先把这些蛋糕和这块餐巾放进你包里容易拿到的地方去。”彼得向她致谢，随后就像一阵风似的离开了。

他骑在马上又一次穿过了七七四十九个国家，最后来到了第三个老妇人的家门前，她像前两个老妇人一样款待了他。当狗开始叫的时候，彼得立刻准备动身。这时，老妇人为他的行程送上了同样的礼物，说道：“你现在有三份蛋糕和三块餐巾了，据我所知，我的姐妹们也各自给了你一份。你听我说，然后照我说的去做吧。骑行七天七夜，日夜兼程，到了第八天的早上，你会看到一个大火堆。用三块餐巾向着这火扑打三次，它将会一分为二。然后，你就骑到它们之间的

缝隙通道里，当到达通道的中央时，再用左手把你带着的三份蛋糕扔到身后去。”

彼得谢过了老妇人给的忠告，小心翼翼地按照她的指示一切照办。到了第八天早上，他来到了一个大火堆前，这火堆实在太大了，他甚至都看不到两边的其他东西。不过，当他用餐巾扑打之后，火堆就分开了，在他两手边各自立着，就像一面墙似的。当骑马穿越通道的时候，他把蛋糕扔到了身后。每一份扔下的蛋糕，都变成了一只大狗，他为这三只大狗取了名字，分别叫做大块头、铁壮士、顺风耳。一看到彼得，它们就开心地嚎叫起来。彼得轻轻地抚摸着它们，正在这时，他发现了火堆边上的埃森考夫。不过，通道已经在彼得身后关闭了，所以埃森考夫没法从中通过。

“站住！你这个不守承诺的家伙！”他尖叫着说：“你又从我手心里溜走了，不过你给我等着，我早晚会再抓到你的！”

说完，他在火堆旁边躺了下来，打算看看接下来会发生什么。

彼得知道自己不用再这么害怕埃森考夫了，于是就慢悠悠地骑着马，走着走着，来到了一间白色的小屋前面。他走了进去，发现房间里有位头发花白的老妇人正在纺纱，还有个漂亮的女孩正坐在窗户边上梳着她的一头金发。“孩子，你来这里有什么事吗？”老妇人问道。

“我是在找工作呢，老婆婆。”彼得回答。

听了这话，老妇人说：“那你就留在我这儿吧，我正好需要一个佣人。”

“我很愿意留下，老婆婆。”他说。

从那时起，彼得的日子过得非常幸福。他每天都在田里播种、耕作，有时还会带着自己的三只狗外出打猎。无论他带回的是什么野

味，金发少女都知道怎样把它烧成美味佳肴。

有一天，老妇人进城去买面粉了，只有彼得和少女二人留在家里。他们聊了起来，少女问起他的家在哪里，他又是怎样从火堆里安然脱身的。于是，彼得把整件事情的经过都告诉了她，还说到了自己按照指示用三块餐巾扑打火焰的经历。少女聚精会神地听着，心里想着他说的话到底是不是真的。于是，趁着彼得出门去地里忙活的时候，她悄悄地来到他的房间，偷走了餐巾。随后她迅速出发，顺着一条熟悉的山间小路，向着火堆的所在地赶去。

在用餐巾扑打火焰三次之后，她分开了火堆。埃森考夫可是一直都在观察情况、等待机会呢，于是他赶紧跑过通道，来到了她的面前。少女简直都快要被他吓死了，不过她还是尽量努力让自己镇静下来，用最快的速度拼命往家跑，而埃森考夫则是在她身后紧追不舍。她气喘吁吁地冲进了屋子，接着就昏倒在了地上。然而，埃森考夫也跟着进了门，还藏到了厨房的炉灶下面。

没过多久，彼得就回来了，捡起了少女掉落在门槛上的三块餐巾。他很疑惑餐巾怎么会出现在这儿，据他所知，明明应该在自己的房间里才对。不过，当看到女孩昏倒在地的样子时，他真切地感到了恐怖。她就躺在刚才倒下的地方，一动不动，面色惨白，就好像已经死去了一样。彼得抱起她，并把她放到床上。不一会儿，她就苏醒过来了，可是她并没有向彼得说起关于埃森考夫的事情。而此时的埃森考夫正在炉石下面，他都快要被大块头的重量给压死了。

第二天一早，彼得把他的狗关起来，独自一人出门去了森林。埃森考夫看到他走了，就紧紧地跟在了他的身后。他追的很紧，彼得费劲地爬上了一棵高大的树，差点就来不及了。埃森考夫抓不到他，在树下大喊道："赶紧给我下来！你真该被判绞刑！你答应过我的，说你永远都不会结婚，难道你忘了吗？"

“噢，我知道一切都是因我而起，”彼得答道：“不过，你就让我大喊三次吧。”

“如果你愿意，你喊一百次都行，”埃森考夫回应道：“现在你已经落在我的手里了，你会为你的所作所为付出代价。”

“铁壮士！大块头！顺风耳！赶快过来救救我吧！”彼得大喊起来。顺风耳听到了他的声音，对它的兄弟们说：“你们听，主人在呼唤我们。”

“你做梦呢吧，傻瓜！他还没吃完早餐呢。”大块头说道，随后抬起爪子扇了顺风耳一巴掌。顺风耳还年轻，需要受点教训。

“铁壮士！大块头！顺风耳！赶快过来救救我吧！”彼得再次大喊出声。

这一次，大块头也听到了喊声，它说：“啊，这回主人是真的在呼唤我们。”

“你真是太蠢了！你知道的，这个点通常是他的吃饭时间。”铁壮士说道，随后他扇了大块头一巴掌，毕竟他已经到了应该更加懂事的年纪了。

彼得哆哆嗦嗦地坐在树上，生怕他的三只狗没听到自己的喊声，或者是，听到了却又不来救他。现在就只剩下这最后一次机会了，他用上了全部的力气，又一次尖叫起来：“铁壮士！大块头！顺风耳！赶快过来救救我吧！要不然我就得死了！”

这次铁壮士也听到了，它说：“没错，他的确是在呼唤我们呢，我们必须马上赶过去。”眨眼之间，它就破门而出，随后弟兄仨一起朝着声音传来的方向狂奔而去。当它们到达树下的时候，彼得说了声：“咬

死他！”于是，没过多久，埃森考夫就在这世上消失了，一丁点都不剩。

敌人一死，彼得就从树上下来，回到了小屋。他向老妇人母女俩告别，少女送给他一枚漂亮的戒指，上面镶满了钻石。其实，那是一枚不可思议的神奇戒指，但彼得和少女都不知情。

当动身准备回家的时候，彼得的心情很沉重。此时的他已经不再爱着自己离开婚宴时留下的妻子，他的心早就属于金发女孩了。然而，想这些心事也没什么用，于是他骑着马稳步前行。

他还没走出很远，就要通过火堆了。彼得来到火堆前，用餐巾冲着火焰击打了三次，一条通道随之打开。可就在这时候，奇怪的事情发生了。一路上紧跟自己而来的三只狗，这时又变回了三块蛋糕，于是彼得把蛋糕和餐巾一起放进包里。然后，他挨个来到三位老妇人的家门前，把餐巾和蛋糕分别还给了她们。

回到家里，彼得问：“我妻子在哪儿呢？”

父亲回答说：“噢，我亲爱的孩子啊，你为什么要离开我们啊？你失踪以后，没有人知道你去了哪里，你可怜的妻子越来越难过，不吃也不喝。慢慢地，她就这样过世了。一个月之前，我们埋葬了她，把她的悲伤也埋进了土里。”

听了这个消息，彼得开始痛哭起来。毕竟，在离开家门并遇到金发少女之前，他也曾深深地爱着自己的妻子。

就这样，彼得悲伤地工作了半年时间。然后，在一天晚上，他梦见自己把少女送给他的钻戒从右手摘下，接着又戴到了左手的无名指上。这个梦境实在太真实了，他立刻就醒了过来，并把戒指换到了另一只手上。当他戴好之后，你猜猜他看见什么了？噢，金发女孩出现

在了他的面前。彼得一下子跳了起来，亲吻了她，然后说道："现在开始你属于我了，永远永远。而在死后，我们还要葬在同一座坟墓里。"

他们也正是这样过完了一生。

选自《匈牙利童话故事》

# 第二十五章
# 阿布诺瓦斯夫妇之死

从前，有一个名叫阿布诺瓦斯的男人，他深得这个国家苏丹的宠爱。苏丹有一座宫殿，就在阿布诺瓦斯居住的这个城里。

有一天，阿布诺瓦斯来到宫殿的大厅，向端坐其中的苏丹哭诉道：“噢，伟大的苏丹啊，我的妻子去世了。”

听了这话，苏丹说：“这真是个坏消息，那我可得为你选一位新的妻子。”随后，他就吩咐长老派人去请王后过来。

王后走进大厅后，苏丹对她说：“阿布诺瓦斯真是可怜，他的妻子去世了。”

“噢，那我们得给他再找一个啊，”王后回答道：“我这儿有个人选，配他正合适。”随后她大声地拍了拍手。听到拍手声，一位少女出现在了她的面前。

王后说：“我为你选了个丈夫。”

“是什么人呢？”女孩问。

“他叫阿布诺瓦斯，是个弄臣。”王后回答。

“我接受指婚。”少女说道。阿布诺瓦斯对此事也没有异议，于是一切都安排就绪。为了这桩婚事，王后给新娘准备了无比漂亮的嫁衣，苏丹则是赐予新郎结婚礼服和一千金币，此外还为他们的婚房准备了柔软的地毯。

就这样，阿布诺瓦斯将妻子娶回了家。他们过了一段非常快乐的日子，大手大脚地挥霍着苏丹赏赐的金钱。至于等没钱可花的时候又应该怎么办，这种问题他们才不去想呢。然而，没钱可花的日子终究还是来了。迫于无奈，他们只好把自家值钱的东西一个个卖掉，到最后，只剩下了一件斗篷和一条毛毯遮身。“我们挥霍掉了所有的财产，”阿布诺瓦斯说道：“现在我们该怎么办？我不敢回去找苏丹，要不然他会命令仆人把我扫地出门的。不过，你倒是可以去找你的主人，然后就跪在她的脚边哭诉现在的惨状，或许她还会帮帮我们。”

“噢，还是你去更好一些，”妻子说：“我根本就不知道应该说什么。”

“好吧，如果你愿意，那就待在家里吧，”阿布诺瓦斯回答道：“我会去请求觐见苏丹，然后啜泣着告诉他，说我的妻子去世了，而我却没有钱去为她举行葬礼。他在听了这些话之后，或许会给我们些什么。”

妻子听了说：“对，这个主意真不错。”于是，阿布诺瓦斯就出发了。

苏丹端坐在司法大厅里，这时阿布诺瓦斯走了进来。他泪流满面，不过这是有原因的，他提前向眼睛里擦了些辣椒，现在双眼疼得要命，几乎都没法好好走路了。大家都很想知道他到底是怎么了。

“阿布诺瓦斯！发生什么事情了？”苏丹惊呼起来。

“噢，高贵的苏丹啊，我的妻子去世了！”他哭着说道。

“人终有一死。”苏丹这样说道。不过，这可不是阿布诺瓦斯想要的回答。

“的确如此，苏丹。可是我既没有裹尸布去包裹她，也没有钱去埋葬她。”阿布诺瓦斯继续说道。听着这不知廉耻的说辞，苏丹明白了他的意思。

“那好，给他一百枚金币，”苏丹看向长老说道。当金币点好之后，阿布诺瓦斯深深地鞠了一躬，离开了大厅。到这时，他还是没有止住眼泪，但内心充满了喜悦。

“你拿到些什么了吗？”他的妻子大声问道，她早就等的望眼欲穿了。

“拿到了，一百枚金币，”他扔下袋子，说：“不过，只有这些钱的话，我们是维持不了多久的。现在你必须得去找王后，穿上麻布料的长袍丧服，然后告诉她，你的丈夫阿布诺瓦斯去世了，而你却没有钱为他举行葬礼。她听到后，肯定会问起我们结婚时她给的钱和好衣服，到那时你就说’他在去世之前卖掉了所有东西。’”

妻子按他说的去做了，她裹上麻布丧服，来到了王后自己的宫殿。她曾经是王后苏比妲最宠爱的侍女之一，这是众所周知的，所以她不费吹灰之力，就走进了这座私宅。

一看到她这凄惨的模样，王后就问道：“发生什么事了？”

“我的丈夫去世了，正横尸家中。可他生前花光了我们所有的钱，还卖掉了所有的东西，现在我一无所有，没法安葬他。”妻子哭诉着。

苏比妲听后，拿过一个装有两百枚金币的钱袋，对她说：“你的丈夫曾服侍我们很长时间，而且忠心耿耿。他将有个完美的葬礼，你一定会看到的。”

妻子接过钱袋，亲吻了王后的双脚，满心欢喜地往家里赶去。几个小时的时间，夫妇俩都在兴奋地计划着如何使用这些钱，而且觉得

自己实在是太聪明了。阿布诺瓦斯说道：“今天晚上，当苏丹去苏比妲的宫里时，她肯定会说起阿布诺瓦斯去世的消息。到时候苏丹会说’不是阿布诺瓦斯，而是他的妻子去世了。’之后他们就会为了这事开始争吵，而我们却是一直坐在这儿道遥自在。噢，他们如果知道了真相，那得生多大的气啊！”

正如阿布诺瓦斯预见的一样，那天晚上，苏丹忙完了国事，就像往常一样去见王后了。

他刚走进房间，苏比妲就说：“阿布诺瓦斯真可怜，他去世了！”

“不是阿布诺瓦斯，去世的人是他的妻子。”苏丹回答。

“不，你真是大错特错了。几个小时之前，他妻子还亲自过来跟我说的呢，”苏比妲说道：“因为阿布诺瓦斯生前花光了所有的积蓄，我就给了她一些钱，让她好好安葬丈夫。”

“你这一定是在做梦！”苏丹大喊道：“午后不久，阿布诺瓦斯到大厅来过了，他当时泪流满面。我问他这是怎么回事，他就说自己的妻子去世了，而他们在此前卖光了所有东西，已经是一无所有，甚至连裹尸布都买不起，更别说为她办葬礼了。”

他们争论了很久，谁都不愿意听对方的。最后，苏丹只好派出守卫，命令他即刻前往阿布诺瓦斯的家，去看看去世的到底是他本人还是他妻子。这时，阿布诺瓦斯刚好就和妻子坐在格子窗的后面，窗户面朝街道，他发现有人来了，马上一跃而起，说：“苏丹的守卫过来了！他们一定是派人来调查真相。快点！你赶紧躺到床上去装死！”转眼之间，妻子就直挺挺地躺到了床上，又盖上了一块亚麻布床单，就像是一具尸体。

她好不容易才赶上了时间，刚盖上床单，门就开了。随后守卫走了进来，问道：“出什么事了吗？”

阿布诺瓦斯回答说：“我可怜的妻子去世了。你看，她就躺在这儿呢。”守卫走到位于房间一角的床边上，看到了她僵直躺着的样子。

“人终有一死。”他说，然后就回去向苏丹复命了。

“好了，你查明二人之中到底是谁去世了吗？”苏丹问道。

“是的，尊贵的苏丹。去世的人是妻子。”守卫回答。

“他说这话只是想逗你呢！”苏比妲怒气冲天地喊道，然后叫来她的随从，并命令他立即到阿布诺瓦斯的住处，看看到底是谁去世了。“你一定要实话实说，”她补充道：“否则有你好看的。”

当随从走近的时候，阿布诺瓦斯发现了他。“王后的随从过来了！”他吓得大叫起来：“现在轮到我装死了。快点！给我盖上床单。”他躺到床上，屏住呼吸。这时随从走了进来，发现他妻子正在哭泣，于是问道：“你为什么要哭呢？”

“我的丈夫去世了。”她指着床说道。随从掀开了床单，看到阿布诺瓦斯僵直地躺着，一动不动。然后他轻轻地把床单重新盖好，返回了王宫。

“好了，这回你查清楚了吗？”苏丹问道。

“主人，去世的人是丈夫。”随从说。

“可我说过了，就在几个小时之前，他还和我在一起！”苏丹愤怒地大喊道：“我一定要查个水落石出，要不然就不睡觉了！来人，立刻备好我的黄金马车！”

过了五分钟，马车就到门前了，苏丹和王后都坐了进去。阿布诺瓦斯早就不再装死了，正看着街道呢，这时突然发现马车朝他们来了。“快！快！”他向妻子喊道：“苏丹马上就要过来了，我们俩必须都得装死等着他。”于是，他们都躺了下来，盖上了床单，屏住呼吸。就在那一瞬间，苏丹走进来了，王后和随从就在他后面跟着。他走到床边上，发现二人身体僵硬、一动不动。苏丹大声说道：“谁能告诉我事情的真相，我就给他一千枚金币！”听了这话，阿布诺瓦斯竟然坐起身来，伸出手说道：“那就给我吧，没有人比我更需要钱了。”

“噢，阿布诺瓦斯，你这个无耻之徒！”苏丹大喊道，突然他又大笑起来，王后也笑了。“我早就应该知道，这是你的一个小把戏！”不过，他还是把答应过的金子赐给了阿布诺瓦斯。但愿这些钱不会像上次一样花的那么快。

选自《突尼斯童话故事》

# 第二十六章
# 莫提卡提卡

很久以前，在一个非常炎热的国家，有一对夫妇，他们住在一个小屋里，周围绿草青青、鲜花遍地。二人的生活原本非常幸福快乐，可渐渐地，妻子病倒了，并且拒绝吃任何东西。丈夫从森林里找来了各种美味的水果，试着劝说她吃一些，然而，她还是什么也不吃，变得骨瘦如柴。丈夫很怕她会就这么死去，最后只好绝望地问："你就没有什么想吃的东西吗？"

"嗯，我想我可以吃些野花蜂蜜吧。"她回答道。丈夫欣喜若狂，觉得这应该是很容易就能得到的东西，于是立即出发去找。

他带了满满一木碗蜂蜜回来，拿到了妻子面前。可妻子却说："我不能吃这东西。"她嫌弃地转过身去，继续说道："你看看！里面有几只死蜜蜂呢！我要的可是十分纯净的蜂蜜。"于是男子把这被拒绝了的蜂蜜扔到草地上，动身再去找些新鲜的。回来的时候，他把蜂蜜递给妻子，但妻子又像对待第一碗时一样，说道："这蜂蜜里面进了些蚂蚁，扔了吧。"而当男子再一次带蜂蜜回来时，她又说里面满是泥土。到了第四次，妻子终于愿意吃他找来的蜂蜜了，随后还拜托他给自己拿点水过来。他花了不少时间，最后来到了一个湖边，湖水里面有糖，甜甜的。他装了满满一杯水，带回家递给妻子。妻子大口大口地喝着，还说自己现在感觉很不错。当她起床并穿好衣服时，丈夫却躺到了她躺过的地方，说道："你给我添了太多的麻烦，现在该轮到我了。"

"你这是怎么了？"妻子问。

他说：“我渴了，想喝点水。”于是妻子拿上一个大水壶，走了一段距离的路程，来到了最近的泉水边。回到家后，妻子把重重的水壶从头顶上取下来，对丈夫说：“水来了，给你。”可丈夫却嫌弃地转过身去，说道：“你这是从满是青蛙和柳树的池塘里打的水吧，再去给我找些别的水来。”于是妻子再次出发，走了更远些的路，来到了另一个湖边。

“这水有一股灯芯草的味道，”他大喊起来：“去再打些新鲜的来。”然而，当妻子第三次取回水来的时候，他又说这好像有种睡莲味，自己要的水必须是纯净的，不能受到柳树、青蛙或者灯芯草的影响而变质。于是，到了第四次，妻子把壶顶在头上，走过了所有曾经去过的湖边，来到了另外一个湖，这里的湖水是像蜂蜜一样的金黄色。她弯下腰尝了一口湖水，就在这时，湖面上突然出现了一个可怕的脑袋。

“你好大的胆子！怎么敢偷我的水？”脑袋大喊道。

“是我丈夫让我来的，”她吓得浑身发抖，说道：“不要杀我！只要你能放我走，你就可以得到我的孩子。”

食人魔问道：“我怎么知道你的孩子是谁？”

她回答道：“噢，这很容易的。我会把他两边的头发剃掉，在他的脖子上挂些白色的珠子。你来到我家的时候，只需要喊上一声’莫提卡提卡’，他就会自己跑来找你，那时你就能吃掉他了。”

“非常好，”食人魔说：“那你可以回家了。”于是，装满一壶水之后，她赶忙回家，把自己刚才遇到的可怕险境告诉了丈夫。

然而，身为母亲的她并不知道，自己的孩子懂得魔法。母亲向食人魔许下的那些承诺，孩子已经全部都听到了，此时他心里正暗自发

笑，计划着如何对付她。

第二天一早，她把孩子两边的头发刮掉，又在他脖子上挂好了白色的珠子，对他说道："我要到田里去忙活了，不过你得老实待在家里。可千万不要出去啊，不然你可能会被野兽吃掉的。"

他回答说："那好吧。"

当母亲走出视线之外后，这孩子就拿出了几根魔法骨头，在自己面前摆成一排。他对一根骨头说"你是我的父亲"，对另一根说"你是我的母亲"，然后对第三根说道："你是个头最大的，所以你就来当那个要吃我的食人魔吧。而你呢，"他又指向第四根，说："你个头那么小，所以你就是我好了。现在，告诉我吧，我应该怎么做？"

骨头们回答他说："把全村和你个头一样的小孩子们都集合起来，剃掉他们两边的头发，在他们的脖子上挂上白色的珠子，然后告诉他们，当听到有人喊'莫提卡提卡'的时候，就回应对方。快点行动吧，你可没有多少时间了。"

于是，莫提卡提卡马上出门，带回来了一大群的孩子，然给他们剃好头发，挂上白色珠子。就在他刚刚完成的时候，脚下的地面就开始晃动起来了，巨大的食人魔迈着大步向他们走过来，口中大喊着："莫提卡提卡！莫提卡提卡！"

"我们在这儿！我们在这儿呢！"孩子们回应着，一窝蜂地跑向他。

食人魔说："我想要的是莫提卡提卡。"

孩子们回答说："我们都是莫提卡提卡呀。"食人魔非常困惑，只好先坐下来，毕竟他也不敢吃掉那些无关的孩子。如果别人没有对他

怎样，而他却吃掉人家孩子的话，那他可是会招来重罚的呢。孩子们等了一会儿，觉得莫名其妙，于是就离开了。

食人魔就这么在原地待着，等到傍晚时分，向他许下过诺言的女人从田里回来了。

“我没见着莫提卡提卡。”食人魔说。

听了这话，她问：“那你为什么不喊他的名字呢？我告诉过你的啊。”

食人魔回答道：“我喊过了，可是村子里所有的孩子好像都叫莫提卡提卡，你都想象不到有多少孩子朝着我跑过来。”

女人也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所以，为了稳定食人魔的情绪，她走进小屋，准备了一碗玉米拿来给他。

“我要的可不是玉米，要的是孩子，”他发着牢骚，说：“我会吃了他的。”

“耐心一点，”女人回答说：“我来叫他吧，你马上就可以吃他了。”于是她走进小屋喊道：“莫提卡提卡！”

“我来了，妈妈。”他回应着。不过，他还是先拿出了那些骨头，然后在小屋后面的地上蹲下来，向他们询问自己如何才能逃离食人魔。

骨头们告诉他：“把你自己变成一只老鼠吧。”于是他就照办，成了只老鼠。而这时的食人魔已经等得不耐烦了，让女人再想想其他可行的方法。

女人想了想，说："明天我会让他到田里去摘些豆子给我，到时候你可以在那儿找到他，然后就能吃掉他了。"

"好吧，"食人魔回答道："这次我可得小心点儿，一定要逮到他。"说完，他就回湖里去了。

第二天一早，莫提卡提卡听了妈妈的话，带上一个篮子，打算去摘些豆子回家做晚餐。在往田间去的路上，他拿出了骨头，又问起了自己如何才能逃离食人魔。骨头们说："把你自己变成一只鸟儿吧，然后就去啄豆子。"后来，食人魔看到了鸟儿，却不知道那就是莫提卡提卡，于是就把他赶走了。

食人魔回到了小屋，找到女人说自己这次又受到了她的欺骗，事情不能再这么拖延下去了。

"今天晚上，你再回到这儿来，"她回答道："到时候你会发现他盖着白色的被单，就这么躺在床上。然后你就可以带走他，马上把他吃掉了。"

然而，小男孩又听到了对话，于是就去请教骨头。骨头们说："把你父亲床上的红色被单拿走，再把你的被单放到他床上。"他又如实照办了。后来，食人魔来的时候，抓走了莫提卡提卡的父亲，把他带到小屋外面吃掉了。

妻子意识到了自己犯下的错误，悲痛地哭了起来，可莫提卡提卡却说："这样正好，应该被吃掉的人是他而不是我。因为，让你去打水的人也正是他，而不是我。"

# 第二十七章
# 尼尔斯和巨人

在日德兰半岛有一片大荒原，那里土地严重沙化、风力异常强劲，导致树木无法成活，寸草不生。而就在这里，曾经住着一对夫妇，他们有一所小房子和一些羊，还育有两个儿子。大儿子名叫拉斯马斯，小儿子名叫尼尔斯，平日里他们会帮着放羊。拉斯马斯很乐意放羊，这一点和他父亲一样；但尼尔斯却想要当一名猎人，直到有了枪、学会了射击，他才开心起来。那只不过是一部老式的前膛枪，但尼尔斯将它视若珍宝，凡是能看到的东西，他都要开枪射击。

尼尔斯就这样刻苦的练习着，终于成为了一名优秀的射手，哪怕是从未见过他模样的人，也听说过他的大名。有些人说过，他除了射击之外就没什么能拿得出手了；不过，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也慢慢改变了原来的想法。

拉斯马斯和尼尔斯的父母都是虔诚的天主教徒，当二人一天天老去时，母亲突然想到要去罗马见见教皇。其他人觉得这并没有什么用处，尽管如此，她还是固执己见。他们卖掉了所有的羊，锁起了房门，开始步行去罗马。尼尔斯还随身带上了他的枪。

“你带上枪干什么啊？”拉斯马斯问他说：“我们还有很多其他的行李要拿呢。”可是，如果没有这把枪，尼尔斯是开心不起来的，所以还是带上了它。

他们的旅程刚开始那会儿，正值夏天最为炎热的时候。天实在是太热了，所以他们在正午时分根本就没法赶路；而到了晚上，他们又

生怕会迷路、或者是落入强盗手中，所以又不敢走夜路。有一天，他们在临近日落的时候，来到了一间位于森林边上的小旅馆门前。

拉斯马斯提议说：“我们就在这里过夜好了。”

“这想法也太荒唐了吧！”尼尔斯回答道，因为行程的进展太慢，他已经越来越不耐烦了。他说：“白天太热，我们没法赶路；到了夜里，又得一整晚待在原地。如果还是这样的速度，那我们还得要多长时间才能赶到罗马啊。”

拉斯马斯不想继续赶路了，但两位老人还是同意尼尔斯的观点，他们说：“夜色并不是很暗，月亮也快要升起来了。我们可以在这间旅馆里打听一下，看看应该走哪条路。”

于是他们继续走了一段时间，来到了森林里的一处小空地，发现面前的路分成了两条岔路。附近没有能引导他们的路标，而旅馆里的人也未曾告诉过他们应该走哪一条。

拉斯马斯说：“现在该怎么办啊？要是我们在旅馆里留宿就好了。”

“没什么大不了的，”尼尔斯说道：“晚上还挺暖和的，我们可以在这儿待到明天早上。得有人守夜，先有一个人守到午夜时分，然后再叫醒另一个人换班。”

先由拉斯马斯来站第一班岗，其他人就躺下来睡觉了。森林里面一片寂静，拉斯马斯听得到鹿、狐狸以及其他动物四处走动的声音，把树叶都弄得沙沙响。月亮升起后，他偶尔还会看到它们，而当他发现一头大牡鹿近在眼前的时候，他拿起尼尔斯的枪，朝它开了火。

尼尔斯被这突然的响声弄醒了，问道：“怎么回事？”

“我刚才射中了一头牡鹿。”拉斯马斯得意洋洋地回答。

“这没什么大不了的，”尼尔斯说道：“我经常能射中麻雀，那可比你这要难的多了呢。”

临近午夜时分，尼尔斯接班开始了守夜，换拉斯马斯去睡觉。后半夜的天越来越冷，为了能暖和些，尼尔斯只好在附近走来走去活动身子。不久，他发现他们距离森林的边界处已经不远了。他又爬上了一棵树，在树上看到了远处的一片空地。再看得稍远一些，他发现了一个火堆，还发现有三个巨人围坐在火堆旁，正忙着喝肉汤吃牛肉。

他们真是庞然大物啊，用的勺子就像铁锹那么大，而叉子则是有干草叉那么大。他们就拿着这些大餐具，从地上的一口巨大的锅里，不断取出满桶的肉汤和大块的牛肉。起初，尼尔斯被这场面吓了一跳，心里非常害怕；但随后他就安慰自己，心里想巨人们还远着呢，就算他们走近了，他也可以很容易地藏进灌木丛里。然而，又观察了一会儿之后，他克服了恐惧感，从树上滑下来，决定要拿起枪来捉弄捉弄他们。

他又爬上树回到了原来的位置，仔细地瞄准，等待时机。当一个巨人刚要把一大块肉送进嘴里的时候，“砰”的一声，尼尔斯的枪响了，子弹猛地射中了叉子把。由于冲击的力量太大了，巨人那块本来要送进嘴里的肉，戳到了自己的下巴上。

“别跟我要花招！”他冲着坐在自己旁边的另一个巨人吼道：“你这是什么意思？为什么要突然撞到我的叉子、又让我戳伤自己？”

“我从来就没碰过你的叉子，”另一个巨人说道：“你可别来找我吵架。”

听了这话，第一个巨人又说：“那你看看吧，难道你觉得我这是为了好玩儿，把叉子戳进自己的下巴了吗？”

两个巨人都为了这事火冒三丈，当场就要打起来。不过，第三个巨人当了一回和事佬，于是他们重新开始吃饭。

当巨人们还在争论不休的时候，尼尔斯已经趁机给枪又填好了子弹。第二个巨人正要把一块好肉送进嘴里时，“砰”的一声，枪又响了，叉子在瞬间被打了个粉碎。

这次的巨人比第一个更加暴怒，两人激烈地争吵，甚至眼看就要开始互殴。这时，第三个巨人再次出面调解。

“你们别傻了，”第三个巨人说：“我们之间打起来能有什么好处？现在更需要做的是，我们三个团结一心，在和国王的比拼中占得上风。这将会是一项艰巨的任务，如果我们不互相帮助，那可就完全没有希望了。都坐下吧，咱们好好把饭吃完。我来坐在你们中间，这样你们就谁也不会再责怪对方了吧。”

尼尔斯离他们太远了，听不到他们的谈话内容。不过，从他们的手势当中，他也能猜得出发生了什么，还觉得这很有意思。

“三次才是幸运的呢，”他心想：“我还要再开一次枪。”

这一次，轮到第三个巨人的叉子中弹了，啪的一声，就断成了两截。

“好吧，”他说道：“如果我像你们俩那么蠢，那我也得勃然大怒了。不过呢，我打算先弄清楚眼前的情况，这就去看看到底是谁在捉弄我们。”

巨人的观察力真是太强了，虽然尼尔斯尽可能快地下了树，准备躲进灌木丛中，然而，他刚一落地，就看到敌人出现在了面前。

“原地待着，不许动，”巨人说道：“不然我就一脚踩了你，到时候你可就连个渣都不剩了。”

尼尔斯只好投降，随后巨人把他带回到同伴那里。

“你不配得到我们的任何一点宽恕，”抓他来的巨人说道：“不过，你的枪法非常好，这或许会对我们有大用处。所以，如果你能帮我们一个忙，那就饶了你的小命。离这儿不远的地方有一座城堡，国王的女儿就住在那里面。我们目前正和国王作战，打算掳走公主，以此来占得上风。可是城堡戒备森严，没法进入。我们施了魔法，除了一只小黑狗之外，城堡里的一切生物都陷入了沉睡。而只要这只小黑狗醒着，我们就仍然没法进去。因为我们一开始爬城墙，小狗就会听见动静，那时它的叫声就会弄醒其他所有人。现在有了你，我们就可以把你放到一个合适的地方，让你能在狗叫之前就射死它。这样一来，就没有人能阻碍我们掳走公主了。如果你能办成这事儿，我们不仅会放你走，还会给你丰厚的奖励。”

尼尔斯只好同意了，于是巨人们立即出发前往城堡。城堡外缘环绕着很高很高的围墙，甚至连巨人们都碰不到它的顶端。尼尔斯问道：“我要怎么才能上去呢？”

“这太简单了，”第三个巨人回答：“我把你扔上去就行。”

“不要吧，”尼尔斯说：“那样的话我可能会摔到对面去的，要么摔断腿要么摔断脖子，到时候根本就没法射杀小狗了啊。”

“那不用担心，”巨人说：“围墙的顶端非常宽，还覆盖着一层厚厚的草。所以，你落下去的时候，就会像是倒在柔软的羽毛床上一样。”

尼尔斯只能相信巨人的话，并让他把自己扔了上去。他双脚落地时并未受伤，但小黑狗听到了声响，立即冲出了狗窝。就在它张开了嘴准备叫的时候，尼尔斯开枪了，小狗随之倒地身亡。

这时，巨人说道："下到围墙里面去，看看能不能给我们打开门。"

尼尔斯进入了院子里面，朝着外门的方向走去。就在半道上，他发现自己来到了城堡大厅的入口处。大门是敞开着的，里面一个人影都没有，但整个大厅灯火辉煌。尼尔斯走了进去，环顾四周，发现墙上挂着一把无鞘巨剑，在它的下方还有一只镶银的大角杯。尼尔斯走到近处看了看，发现角杯的银边上面雕刻着文字。他取下角杯来回转动，看出了上面的铭文：

喝下杯中美酒之人，

可支配悬于上方之宝剑；

若此人为正义而战，

可赢得王室少女之真情。

尼尔斯拿下角杯的银塞子，喝了些酒，随后就试着去拿墙上的剑，可这时他发现自己根本就没法移动它。于是他把角杯放回原位，往城堡更里面走去，他心想："让巨人们再等等吧。"

不久之后，他来到了一处寓所，看到一位美丽的公主躺在床上沉沉地睡着，她旁边的桌子上放着一件金丝镶边的手帕。尼尔斯把手帕撕成了两半，其中一半放进了自己的口袋，而另一半仍留在桌子上。之后他又发现地上有一双金丝刺绣的拖鞋，于是又把其中一只放进了自己的口袋。然后，他走回了大厅，再次取下了角杯。

“或许我得喝下这里面所有的酒，才能拿起这把巨剑。”他心里想着，把角杯举到嘴边，一饮而尽。把酒喝光之后，他也就可以轻而易举地挥起这把剑了。这时他觉得自己强壮有力、不可阻挡，甚至都能和留在门外的巨人们决一死战。而巨人们这会儿肯定感到很奇怪，心想都这时候了，怎么还不来给他们开门呢？尼尔斯觉得，用巨剑杀死巨人们，应该就是为正义而战；而至于赢得公主的芳心，那就不是他这个穷苦牧羊人家的儿子敢去想的事情了。

尼尔斯来到城堡大门前，发现有两个不同的门，一个大一个小，随后他打开了小门。

“你就不能打开大门吗？”巨人说：“我们可没法从这小门进去啊。”

尼尔斯回答说：“大门上面的门闩太重了，我弄不动。如果你们稍微弯弯腰，是完全可以进来的。”于是第一个巨人弯下腰迈进了小门，不过，还没等到他直起身子，尼尔斯就挥动巨剑，一下子砍掉了巨人的脑袋。这时的尼尔斯因酒劲而无比强壮，他非常轻松地就把尸体推到了一边。第二个巨人进门时，也得到了相同的下场。第三个巨人行动迟缓，于是尼尔斯喊道：“快点啊，你肯定是三人中最老的吧，动作也太慢了点。可是我不能在此地久留，我得尽快回到亲人身边。”第三个巨人也总算进门了，而之后的下场也是一样的。从这个故事来看，巨人们似乎没有得到公平对待。

这时候，天将要破晓，尼尔斯觉得家人们大概已经在到处找他了。于是，他没有等着看城堡里还会发生什么事，而是拿上巨剑，飞快地跑回了森林。家人们还在睡梦中，尼尔斯叫醒了他们，随后一家人再次踏上了旅程。关于前一天夜里的奇遇，他闭口不谈，而当大家问起剑从何而来时，他也只是伸手指向城堡的方位，随口说道：“在那边。”家人都以为他只是捡到了这把剑，就没再过问。

当尼尔斯离开城堡时，他关上了身后的门，砰地一声巨响把守门人给吵醒了。守门人看到三具无头巨人尸体堆放在院子里，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也无法想象发生了什么事情。没过多久，整个城堡都恢复了生机，大家都对这件事感到很纳闷。很快，人们认出了这些尸体的身份，他们正是国王的大敌；但至于他们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又怎么会遭到如此下场，就仍是个谜了。之后，人们又发现角杯空了、墙上的剑也没了踪影。就在这时，公主又说自己的半块手帕和一只拖鞋也被人拿走了。这么看来，巨人们被砍杀的前因后果似乎有些明朗了，但这到底是什么人做的，依然是个大谜团。

掌管城堡的老骑士认为，这事儿一定是个年轻骑士干的，而他在那之后也会立即去找国王，请他将公主嫁给自己。这个说法听起来很有可能，然而，派去王宫的信差带回了消息，说宫里的人都对此事毫不知情。

公主说："我们一定得找到他。毕竟，如果他想要娶我为妻，我就不能拒绝。父王曾在角杯上刻下了铭文，我要遵从旨意。"于是她找来父王手下最睿智的大臣们，共同商议接下来该怎么做。在众多的方案中，有个建议是让她在大路旁边建一所房子，在大门上再贴出告示，就说"凡自愿说出个人生平故事者，可在此居住三日，且一切费用全免。"他们就此付诸实践，公主听了很多的奇闻异事，但没有一个人提到过三个巨人的话题。

与此同时，尼尔斯和家人正走在去往罗马的路上。秋天已经悄然离去，初冬时节他们来到了一片连绵不绝的山脚下，这里的山峰高耸入云。"难道我们非得翻过这些山吗？"他们嘀咕着："那我们恐怕会被冻死，或者被雪埋了吧。"

"有人过来了，"尼尔斯说："我们去问问他，看应该走哪条路去罗马。"他们上前询问，得知除此之外无路可走。

“还要走很远的路吗？”老人们问道。经历了长途跋涉，他们已经感到精疲力竭了。

那人听后就抬起自己的脚，让大家看看他的鞋底。鞋底已经被磨的薄如纸张，中间部分甚至还被磨出了一个洞。

“我离开罗马的时候，这双鞋还是崭新的呢，”他说：“现在你们看看吧，看了就知道离那儿是远是近了。”

这让二老相当沮丧，最终放弃了走完这段旅程的想法，只想尽快回到丹麦老家去。由于冬季寒冷、路途坎坷，他们返程时花费了比出发时还要长的时间，后来终于看到了他们此前留宿过的森林。

“这是什么？”拉斯马斯说道：“我们路过之后，这儿建了一所大房子呢。”

“真的呢，”尼尔斯说：“那我们就在这儿过夜吧。”

这时二老说道：“不行，我们可支付不起啊，这对我们来说太昂贵了。”

不过，当看到门上贴出的告示内容时，他们都为能免费入住一晚而非常开心。他们受到了热情的接待，得到了很多的关照，二老甚至都觉得有些不太自在了。当他们得空休息的时候，公主的管家来听他们的故事了。

管家对他们的父亲说：“你应该看到了门上告示的内容，现在就来说说你的身份，讲讲你的故事吧。”

“哎呀！我可没什么值得一提的经历啊，”老人说道：“要不是因为我们的小儿子，我们绝对不敢这样冒昧地给你们添麻烦。”

“不用介意，”管家说：“非常欢迎你们的到来，你只需讲讲自己的人生经历而已。”

“好吧好吧，那我就讲讲，”老人说：“不过这真没什么好说的。我和妻子一辈子都生活在日德兰半岛北部的一个荒原上，直到去年，妻子想要去一趟罗马。我们是和两个儿子一起出发的，不过，在离目的地还很远的地方就又返回了，目前正在回家的路上。这就是我全部的经历了，两个儿子也一直都和我们生活在一起，所以他们也没什么可多说的经历。”

“我有啊，”拉斯马斯说道：“在往南走的途中，我们曾经在这附近的林子里留宿了一晚，期间我射杀了一头牡鹿。”

管家早就听惯了毫无意义的故事，觉得继续听下去也没什么用，就去禀告公主说新来的房客们也没什么可讲的。

公主说：“你问过他们每一个人了吗？”

“呃，没有，没直接问，”他回答道：“不过，这家的父亲说，他们谁都讲不出比他自己更多的经历了。”

听了这话，公主说：“你越来越粗心了，我自己去和他们聊聊吧。”

公主一走进房间，尼尔斯就认出了她。他非常惊慌，立即想到这所有的一切都是个策略，目的就是要找出带着宝剑、鞋子和半块手帕逃走的那个人，而如果他被发现，那肯定就要倒大霉了。于是，尼尔斯讲了一段和其他人大同小异的故事，没什么特别之处，觉得自己终于避开了麻烦。可就在这时，拉斯马斯突然插话说：“尼尔斯，你忘了一件事，在我射杀牡鹿的那天晚上，你在附近捡到了一把剑呢。”

“剑在哪里？”公主问道。

“我知道，”管家说：“他们进来的时候，我看到他把剑放哪儿了。”随后他就去拿剑了，尼尔斯则是在考虑能否在这期间逃掉。然而，还没等他决定好，管家就带着剑回来了，公主一眼就认出了它。

“你是在哪儿拿到这把剑的？”她问尼尔斯。

尼尔斯沉默不语，心里想着，一个穷苦牧羊人家的儿子，倒霉地被要求去带走公主，还从她的卧室里拿走了东西，真不知道会遭到什么重罚。

“看看他身上还有什么。”公主对管家说道。尼尔斯只好顺从地被搜身，结果，管家从一个口袋里发现了一只金丝刺绣的鞋子，又从另一个口袋里发现了半块金丝镶边的手帕。

“够了，”公主说：“我们也不用再问其他问题了。立刻派人去请父王过来。”

“拜托你放我走吧，”尼尔斯说道：“无论怎样，我是伤害了你，可是也帮了你啊。”

“啊？谁说你伤害我了？”公主说：“你必须待在这儿，等着我父王过来。”

公主刚才说话的时候笑了，这让尼尔斯看到了一线希望，觉得事情或许没自己想的那么糟糕。当想到角杯上刻着的铭文时，他有了更大的勇气，不过最后一行似乎还是太过美好、难以置信。后来，国王到了，问题很快就得到了解决，公主和尼尔斯都同意这桩婚事，几天之后就举行了婚礼。那时候，尼尔斯已经成了伯爵，穿上礼服的他看上去和其他达官显贵一样的帅气亮眼。

不久之后，老国王去世了，尼尔斯继承了王位。不过，他的父母是和他待在一起，还是回到了日德兰半岛的荒原，又或者是坐上马车

去了罗马，这个问题就被他当政时期的史官们彻底遗忘了。

# 第二十八章
# 牧羊人保罗

从前有个牧羊人，他在赶着羊群去放牧的时候，发现有个小婴儿躺在草地上，不知是哪个缺德的家伙把他遗弃了，大概是觉得照顾孩子太麻烦了吧。牧羊人很喜欢孩子，于是就把这婴儿带回了家，喂他喝了些牛奶，还给他起了个名字，叫做保罗。当这孩子长到14岁的时候，就能把橡树撕成杂草那么碎了。这时，保罗厌倦了闷在家里的日子，于是就跑到外面去碰碰运气。

他走了好几里路，一直也没看见什么特别的事。不过，在树林里的一片开阔地，他惊讶地发现，有个男人正在整理树木，那动作轻松自如，其他人整理亚麻时也不过如此。

“早上好啊，朋友，”保罗上前打招呼道：“说真的，你一定是个大力士！”

那人停下手头的工作，笑了起来，他自豪地说：“我是伐木工，平生最大的愿望就是能和牧羊人保罗摔跤，比试比试。”

“你的愿望现在就可以实现。我就是牧羊人保罗，现在就能和你摔跤。”少年说着，一把抓起伐木工，鼓足了劲儿把他扔到地上，甚至让他的膝盖都陷到地里去了。不过，他很快就重新站了起来，开始反击，抓住保罗扔了出去，力气大到他腰部以下全部都陷入了地里。随后又再次轮到了保罗，而这一次的力道更大，土都要埋到对方脖子了。“够了够了！”那人大喊道：“我看你是个聪明人，咱们不妨交个朋友吧。”

“好极了，”保罗回答道，于是二人结伴，继续踏上了旅程。

不久，他们遇到了一个人，只见那人正徒手碎石成粉，仿佛手中拿的不是石头而是坚果。

“早上好，”保罗礼貌地打招呼：“说真的，你一定是个大力士！”

“我是碎石工，”那人说道：“平生最大的愿望就是能和牧羊人保罗摔跤，比试比试。”

保罗说：“你的愿望现在就可以实现。我就是牧羊人保罗，现在就能和你摔跤。”比赛就此开始。没过多久，那人就认输了，并请求能和他们一起上路，于是三人一起出发了。

他们继续走了一段路，又遇到了一个人，他当时正在揉铁，而铁在他手中就好像只是个生面团。

“早上好，”保罗上前说：“你一定是个大力士！”

“我是揉铁匠，希望能和牧羊人保罗来一场决斗。”他回答道。

“那我们现在就开始吧。”保罗说。这一次，他依然战胜了对手，于是他们又开始了四人的旅程。

正午时分，他们走进了一片森林，这时保罗突然停下脚步，说道：“我们仨去找些野味。而伐木工你呢，就留在这儿为大家准备一顿好饭吧。”于是，伐木工开始行动起来，一会儿是煮，一会儿又是烤。当饭菜快要做好的时候，一个留着尖胡子的小矮人溜达过来了。小矮人问他：“你在做什么好吃的呢？也给我一点儿吧。”

“如果你愿意，我还想给你背上来一记呢。”伐木工粗鲁地回答。而小矮人并没有理会，只是耐心地等着饭菜烧好，然后就在突然之

间，他把伐木工掀翻在地，吃光了锅里的东西，随后就没了踪影。伐木工觉得羞愧难当，只好开始再另煮一锅菜。当另外三人打猎归来时，菜还有些生，虽然大家抱怨说伐木工厨艺糟糕，但他并没有透露小矮人的事情。

第二天，碎石匠留了下来，到第三天又轮到了揉铁匠。小矮人每次都来，而这两人的情况也不比伐木工好。第四天的时候，保罗对他们说："朋友们，你们的厨艺总是这么烂，这一定是有原因的。今天就由你们去打猎吧，我来留下。"于是，三人出发了，一想到保罗将要面临的问题，他们心里就不禁乐了起来。

保罗马上开始行动，他刚把各种蔬菜放进锅里开始煮，小矮人就再次出现了，并让他给自己一些菜吃。"走开！"保罗一边吼，一边抓住了那口锅。小矮人试图去揪保罗的衣领，不过保罗抓到了他的胡子，随后又把他绑到了一棵大树上。这样一来，小矮人就动弹不得了，而保罗则可以安心地继续做饭。外出打猎的三人早早就回来了，很想看看保罗这边的情况。可出乎他们意料之外的是，饭菜已经准备好了，正等着他们呢。

"你们真是太没用了，"他说："就连这么个小矮人也斗不过。吃完饭以后，让你们看看我是怎么对付他的！"然而，当他们来到之前的地方，发现小矮人和大树都没了踪影，原来是这家伙把树连根拔起，费劲地拖着它逃跑了。四个小伙伴沿着树被拖行的痕迹一路寻找，发现痕迹在一个深深的洞口前消失了。"他一定是下到这洞里去了，"保罗说："我去追他。你们看！那儿有个篮子，我会坐到里面，然后用绳子把我放下去。不过，如果我再扯动绳子，你们就赶紧把篮子拉上来。"

随后，他迈进篮子，朋友们把他放了下去。等篮子终于碰到地面后，他跳了出来，环顾四周。这是一个美丽的山谷，满眼都是青青的草地和涓涓的河流，还矗立着一座豪华的城堡。城堡大门开着，于是他走了进去，但有一位可爱的少女拦住了他并请他返回。少女说，城

堡的主人是一条六头龙，自己就是被它从家里偷出来，又带到这秘密场所的。不过，保罗没听从她的请求，说自己不惧怕这龙，也不在意它有几个脑袋。随后，他就坐了下来，冷静地等着六头龙。

不一会儿，这龙就来了。一看到有陌生人，它怒火冲天，六个头上的所有长牙都磨得咯吱作响。

“我是牧羊人保罗，”小伙子说道：“来这儿是和你决斗的。我还有急事，所以咱们最好能马上开始。”

“很好，”龙回答说：“我对自己的晚餐很有信心，那我们不如先来吃点东西吧，就当作是开开胃。”

于是，它开始吃些巨大的卵石，看着就好像在吃蛋糕似的，吃完之后还给了保罗一个。保罗对卵石可不感兴趣，只见他拿起了一把木刀，将卵石一劈两半，随后两只手各抓起一块，用尽全力朝着龙扔了过去，一下子就打烂了它的两个脑袋。六头龙怒吼着冲向保罗，不过，保罗扑向了一边，手起刀落，砍下了龙的另两个脑袋。然后，他又一把抓住这怪物的脖子，把剩下的两个脑袋狠狠地冲着岩石砸了过去。

少女听到六头龙已死的消息，眼含热泪谢过了救命恩人；但她也告诉保罗，自己有两个妹妹，而她们现在还被控制在比六头龙更凶残、更可怕的龙那里。听了这话，保罗当场发誓要让她们重获自由，否则自己的剑将永不入鞘。他让少女也一同前往，给他指路。

少女欣然同意和他一起走，但在这之前，她给了保罗一根金色的棍子，让他用这金棍去敲击城堡。他照办了，只见这城堡瞬间就变成了一个金苹果。保罗把金苹果装进口袋，随后，二人开始了搜寻之路。

他们还没走出多远，就来到了另一座城堡，少女的一个妹妹正是被关在这里，她是被一条十二头龙从家里偷出来的。看到姐姐和保罗时，她喜出望外，拿来一件衬衫给保罗。这件衬衫是十二头龙的，每个穿上它的人，都能变得双倍强壮。他刚刚穿上衬衫，龙就回来了，一场决斗就此展开。他们之间的争斗漫长而艰难，不过，保罗的剑和衬衫帮了大忙，最终十二头龙倒地身亡。

随后，保罗又把这座城堡变成了金苹果，装进了口袋，和姐妹俩一起出发去往第三座城堡。

没过多久，他们就找到了目的地，高墙之内的是第三个少女，比前两个要更加的年轻漂亮。她的丈夫有十八个头，不过，当离开地下去往地上的时候，它把十七个头都留在了城堡；而剩下的那个，被它变成了一个小矮人的头，还留着尖尖的胡子。

保罗明白了，这可怕的怪物正是之前被自己绑在树上的那个小矮人，这时的他越发想要扑上去直击对方的喉咙。可一想到它本是十八头龙，他还是提醒自己要多加小心。小妹拿来一件丝绸衬衫给他，穿上后能让他变得十倍强壮。

他刚刚穿上衬衫，整个城堡就开始剧烈摇晃起来，十八头龙从台阶上飞过，来到了大厅。

保罗说道："好吧，朋友，我们又见面了！你忘记我了吗？我是牧羊人保罗，来这儿是准备和你决斗，我要把你妻子从你的魔掌中解救出来。"

"啊，很高兴再次见到你，"龙说："你之前杀掉的是我的两个兄弟，现在，我要拿你的血来为他们偿命！"说完，它走进自己房间，准备找出丝绸衬衫，再喝点魔力酒。然而，衬衫正穿在保罗的身上呢，至于那酒，女孩也已经给了保罗一大杯，随后就把酒桶倒光了。

当前的境况让龙变得非常恐慌，不过，它很快就想起自己可是有十八个脑袋呢，于是重拾信心。

“来吧！”他吼着，竖起身子，所有的脑袋都做好准备向保罗展开攻击。不过，保罗灵巧地跳到了下方，手中的剑自下而上划过，利落地砍下了龙的六个脑袋。这六个脑袋原本正是它最好的，于是，剩下的十二个很快也得到了同样的下场。接着，保罗把城堡变成了一个金苹果，放进了口袋。在这之后，他和三姐妹一同出发，去往通向地上的洞口。

篮子还在原地，上面也依然挂着绳子，可里面只能同时容纳三姐妹，于是保罗送她们上去，告诉她们一定要把篮子再次放下来给他用。不幸的是，在上面等待伙伴们从来没见过像三姐妹这么漂亮的人，一看到眼前的如花少女，他们就把保罗的事抛到脑后了。他们一路带着三姐妹来到了偏远的乡下，这样一来，她们的生活就不会比从前好多少了。而与此同时，保罗已经被三姐妹忘恩负义的行为气疯了，暗暗发誓一定要报复她们。为了能从洞里回到地上，他开始寻找其他的方法。不过，这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一连好几个月，他都只能在地下徘徊，到头来似乎还是难以实现目标，也并没有取得什么进展。

终于有一天，他偶然路过了一个大狮鹫的巢，当时巢里只有些雏鸟。就在保罗走过来时，天色突变，一大片云飘过，随云而落的不是雨水，而是熊熊烈火。要不是保罗在巢的上方撑起披风救下了这些小狮鹫，恐怕它们早就命丧黄泉了。狮鹫爸爸归巢之后，孩子们把保罗救了它们的事情告诉了它。狮鹫听后赶紧飞去追保罗，并问他，自己如何才能报答他的救命之恩。

“那就带我飞到地面上方去吧。”保罗回答道。狮鹫同意了他的要求，但由于路途遥远，首先要准备些路上吃的食物。

“骑到我的背上来吧，”狮鹫对保罗说：“当我把头转向右侧时，你就从那边挂着的牛肉上切下一片，喂到我的嘴里；而当我把头转向左侧时，你就从那边挂着的桶里倒出一杯酒，倒进我的喉咙里。”

整整三天三夜的时间里，保罗和狮鹫一直努力地向上飞，到了第四天早上，他们终于来到了地面，降落在一个城市的外缘。而这个城市，正是保罗的朋友们安身的地方。保罗谢过了狮鹫，并向它告别，他终于能回家了。

一开始，保罗太累了，除了睡觉之外什么都不想做。不过，当休息够了、精神焕发，他马上就开始搜寻那言而无信的三个朋友。当朋友们看到保罗的时候，几乎快要被吓死了，他们原本以为他再也回不来了，还想着能躲过对自己恶行的责罚。

“你们应该知道自己的下场，”保罗平静地说道：“你们再也不会见到我了。滚蛋吧！”随后，他从口袋里拿出了那三个金苹果，把它们放到能找到的三个最漂亮的地方，然后用金棍敲了敲金苹果，它们就重新变回了城堡。

保罗把两座城堡分给了三姐妹中的两个姐姐，而另外的一座则是留给了他自己和小妹。保罗和小妹结婚了，此后一生都住在那座城堡里。

# 第二十九章
# 对邪恶之狸的惩罚

许多年以来，猎人们一直都在树林里打猎，如今这里已经再也找不到什么野生动物了。就算穿过整片森林，人们也都看不到一只野兔、一头鹿或者一头野猪，也听不到巢里小鸽子的叫声。它们要么是死了，要么就是往别处去了。只有三只动物幸存了下来，它们藏身在高山上最茂密的森林里。

这三只动物分别是，一只灰毛长尾的狸，他的妻子狐，以及他们的宝贝儿子。也就是说，这是一家三口。

狐和狸都是非常聪明谨慎的野兽，还善于使用法术，也正是如此，他们才能逃脱掉朋友们那样的悲惨命运。如果他们听到了射箭的声音，或者看到了长矛的闪光，就算是离得很远，他们也会躺着一动不动；不管自己有多么饥饿，也不管猎物有多么美味，他们都不会受到引诱而离开藏身之处。“我们可没蠢到要拿生命来开玩笑。”他们得意地对彼此说道。尽管他们非常谨慎，但终于有一天，因为已经没有更多的食物了，他们似乎面临着快要饿死的风险。眼下必须得做点什么，但他们还没想到具体的办法。

突然之间，一个好主意闪过了狸的脑海。“我想到了一个计划，”他满心欢喜地对妻子喊道：“我会假装自己死了，而你就得化身成为一个男人，把我带到村子里去卖掉。想要找个买主还是很容易的，狸的皮毛一直都很抢手。卖掉以后，用所得的收入去买些食物，然后就回家吧。我自己会想方设法脱身的，不用担心我。”

听了这个点子，狐高兴地笑了起来，心满意足地摩拳擦掌，说道："好啊，下次可以换我去，到时候你来卖掉我。"随后，她变身成为一个男人，拎起身体僵硬着装死的狸，向着村子出发了。半路上，狐觉得狸很重，但又决不能让他自己走着穿过树林，那样太冒险了，他们可不想被人发现。

正如狸所预言的那样，来了很多买家，狐把他卖给了出价最高的人，然后急匆匆地用这笔收入去买了些食物。买主带着狸回到了家，随手把他往角落里一扔，就出去了。狸一看自己被单独留下，赶紧小心翼翼地从窗户的缝隙中慢慢爬了出来。他一边爬还一边想着，自己不是狐，也能这样爬出来，真是太幸运了。一逃到外面，他就跑到一条沟里藏了起来，躲到傍晚时分，趁着天色已暗，一溜烟儿地窜进了森林里。

食物充足的日子里，这一家三口高兴得不得了，好像自己是王室贵族一样。然而，没过多久，他们的食物柜又空了，没东西可吃的日子又来了。"现在轮到我去装死了！"狐大喊道。于是，狸变身成了一个农夫，把妻子的身体搭在自己肩膀上，又向着村子出发了。不久，一个买家就过来了，正当他们讨价还价的时候，一个邪恶的念头闪过了狸的脑海。他想着，如果能就此摆脱了狐，那他和儿子就能有更多的食物了。就这样，在把钱装到口袋里的时候，狸趁机对买家说了几句悄悄话，告诉他狐并不是真的死了，如果不多加小心，她是很有可能会逃跑的。买家听了实情，二话不说，就冲着狐的脑袋来了一拳，送了她的命。而这只邪恶的狸呢，则是面带微笑，走进了最近的一家商店。

以前，狸非常疼爱自己的宝贝儿子；可如今，背叛了妻子的他，似乎一下子整个都变了，连一口饭都不愿意给儿子吃。如果找不到坚果或者浆果，可怜的小家伙就只有挨饿的份了，他等啊等啊，一直都在盼望着妈妈还能回来。

终于，他开始明白了一些事情的真相。从早到晚，他都在反复考虑各种计划，想着怎么为妈妈报仇。不过，他也只是在心里想想，为了不让狸有所察觉，他总是小心翼翼的。

一天早上，小狸正坐在爸爸的身边，突然就想起来，妈妈已经把她懂得的所有法术都教给他了，这样一来，他就能像爸爸那样施魔咒了，说不定还会比他做的更好呢。“我和你一样，是一个优秀的术士。”他突然说道。听了这话，狸顿觉身上袭来了阵阵寒意，不过他还是面带笑容，假装只是把这当成是开玩笑。但小狸仍然坚持自己的观点，后来狸爸爸只好提议他们来打个赌。

“把自己变成任何你喜欢的样子吧，”他说：“我肯定会认出你来的。河的上方有一座通往村子的桥，我就在那里等着，你可以变身为自己喜欢的任何样子，但不管是什么伪装，我都会把你认出来。”小狸表示同意，随后就沿着爸爸指给他的路走开了。不过，他并没有把自己变成什么不同的样子，只是在桥的一个角落里藏了起来，从那里他可以看清周围，却不易被察觉。

等了没多长时间，狸爸爸就来了，在桥中央的附近处占了个地方。不久之后，国王从旁边路过，身后跟着一队卫兵以及他的所有大臣。

“啊！他还以为，把自己变成了一个国王，我就认不出他来了。”狸爸爸心里想。此时国王正坐在他的豪华马车里，随从赶着车从旁边路过时，狸猛地跳到了马车上，大喊道：“这次打赌算我赢了，你可别想骗过我！”不过，实际上，骗了他的正是他自己。卫兵们以为国王遇到了袭击，于是一把抓起狸的双腿，就把他扔到了河里，河水很快就没过了他的头顶。

小狸目睹了事情的整个经过，看到妈妈去世的大仇已报，心里非常高兴。后来，他又回到了森林，如果没有觉得太孤单的话，他或许

仍然住在那里。

选自《日本童话故事》

# 第三十章
# 蟹与猴

从前，在山的背阴面的一个洞里，住着一只螃蟹。她是个做家务的好手，细心又勤奋，全国上下，没有谁的洞还能像她的这样干净整洁了。对此，她深感自豪。

有一天，她看到自家洞口附近处有一把煮好的米饭，她想这一定是某个朝圣者在停下来吃饭的时候掉落的吧。这个意外的发现让她很开心，她赶紧跑到那儿，把米饭拿回了洞里。正在这时，一只住在附近树上的猴子下来了，打算看看螃蟹在干什么。一看到米饭，他的眼睛就开始放光，这可是他最喜欢吃的东西。于是这个狡猾的家伙提议说，要和螃蟹做一笔交易，自己刚吃过一只甜甜的红柿子，而螃蟹则需要拿出一半的米饭，来交换这只红柿子的果核。他隐约觉得螃蟹可能会当面嘲笑他这个无理的提议，可螃蟹并没有这样做，而是偏了偏头，盯着他看了一会儿，随后就表示自己愿意接受这笔交易。于是，猴子带着自己的那份米饭离开了，而螃蟹也带着果核回到了洞里。

有一段时间，螃蟹总是见不到猴子，原来他是到山的阳面去了。一天早上，猴子刚好路过螃蟹的洞，发现她正坐在一棵美丽的柿子树的阴凉下。

“你好，”他礼貌地上前问候，说：“你这儿有些很棒的果子呢！我现在正饿得很，可以分给我一两个吃吗？”

“噢，当然可以，”螃蟹回答道：“不过我没法亲自摘给你，请见谅。毕竟我不会爬树。”

“请你千万不要道歉，”猴子说：“既然你已经同意了，我可以自己去摘，对我而言这很容易。”螃蟹同意让他爬上树，只是还要他必须扔下一半的果子来给她。

转眼之间，猴子就在一根根树枝间荡来荡去，吃掉了所有熟透的柿子，又把其他的装进了口袋。

而这可怜的螃蟹失望地发现，猴子扔下来给她的几只柿子，要么就压根还没成熟，要么就完全腐烂了。

“你简直就是个十足的无赖！”她怒火中烧，大吼道。然而猴子并不理会，继续飞速地吃着柿子。螃蟹明白了，责骂其实没什么用处，于是她决定用巧计试试看。

“猴子先生，”她说道：“你的确是相当的擅长爬树呢，不过既然你已经吃下这么多了，我敢肯定，你现在是连一个筋斗也翻不出来了吧。”猴子的筋斗翻得可是他整个家族里最好的，这一点也让他引以为傲。于是，他马上就在自己坐着的大树枝上翻了三个筋斗，结果口袋里所有的好柿子都滚到了地上。螃蟹的动作快如闪电，赶紧把这些柿子捡起来，先带了一些回家。可是，当她又来拿其他几只的时候，猴子猛地一下扑到了她的身上，非常凶狠地袭击了她。那简直就是往死里打，一直打到自己的胳膊都疼痛难忍，猴子才终于停了下来，走开了。

螃蟹虽然可怜，但也很幸运：一些朋友过来救了她，不然她肯定当下就死了。黄蜂飞过来，把她带回了床上，细心地照顾她。然后，他又找到捣米臼和一个从附近鸟巢落下的蛋，一起商量对策。他们一致认为，猴子一定会再回来的，他还会去偷剩下的那些柿子，到时候，他们一定要狠狠地教训教训他，要让他为自己对螃蟹的所作所为付出代价。于是，捣米臼爬到了前门的横梁上，蛋一动不动地躺到了

地上，黄蜂则是把一个水桶放到了角落里。然后，螃蟹在地上挖了一个深深的洞，藏到了里面，甚至连自己的钳子尖儿都露不出来。

一切准备就绪，没过多久，猴子就从自己住的树上跳下来，悄悄地来到了螃蟹的家门口，说了一大段又长又虚伪的托词，为自己的所作所为请求原谅。他等待着对方的回应，可谁都没有出现。他侧耳倾听，可四周一片寂静。然后，他又偷偷地瞄了一眼，也没见着谁的影子，于是就走了进去。他到处寻找螃蟹，但在哪儿都没找到。不过他倒是发现了蛋，顺手就把它抓起来放到火上去烤。一转眼的工夫，这颗蛋就突然爆裂成一千块碎片，锋利的外壳崩到猴子的脸上，钻心地疼痛。他实在疼得厉害，于是赶紧跑到水桶旁，弯下腰准备往头上浇水。正当他伸出手来的时候，黄蜂飞来了，蛰伤了他的鼻子。

猴子惊声尖叫着跑向门口，可就在他刚要通过的时候，捣米臼掉了下来，一下子就把他砸死了。从那以后，螃蟹又幸福快乐地生活了很多年。后来，她在自己的柿子树下安详地离世。

选自《日本童话故事》

# 第三十一章
# 骏马古尔法克西与宝剑冈恩福德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位国王，他和王后只有一个独子，取名为西格德。在这孩子年仅十岁的时候，王后因病离世了，他便从此失去了母亲。国王深深地爱着王后，为了悼念爱妻，他修建了一座豪华的墓地，然后就这样日复一日地坐在墓地旁边，悲叹着自己痛失所爱。

一天早上，国王正在墓地旁坐着的时候，发现有一位衣着华丽的女士向他走来。他问起对方的名字，女士说自己名为英吉博格。看到国王独自一人在这里，她似乎很惊讶。于是，国王向她讲述了自己如何失去了王后，又是如何每日都来她的墓前哭泣。

作为回应，女士听后告诉他，自己最近失去了丈夫，并且提议说，如果他们二人能交个朋友，那或许能让双方都得到一些安慰。

听了这话，国王非常高兴，于是邀请她来到了自己的王宫。他们经常能在宫里见到对方，就这样过了一段时间之后，国王娶她为妻了。

婚礼结束之后，他很快就恢复了好心情，精神焕发，也会时常像以前那样骑马外出打猎了。不过西格德非常喜欢自己的继母，总是和她一起待在家里。

一天晚上，英吉博格对西格德说："明天你的父王将会外出打猎，你必须和他一起去。"可西格德却说，他更愿意待在家里；第二天，当国王骑着马准备出发的时候，西格德还是不肯陪他去。继母气不打一

处来，可他怎么都不听。最后，继母郑重其事地说，有朝一日他会为自己违抗旨意而深感遗憾，并告诉他今后最好乖乖听话。

狩猎派对开始之后，她把西格德藏到了自己的床底下，并让他一定要老实躺在那里，直到自己来叫他为止。

西格德一动不动地躺了很久，刚想着再继续这么待着也没什么用，就感到地面在自己身下摇晃了起来，就好像是发生了一场地震。他小心地朝外面看了看，只见一个大块头的女巨人正费力地走过来，她的脚脖子都深陷到地里去了，走过的地方也被掀的尘土飞扬。

“早上好，英吉博格妹妹，”她一进门就大喊道：“西格德王子在家吗？”

“他不在家，”英吉博格说道：“今天一早，他就和父亲一同骑马去了森林。”说着，她为姐姐摆好餐具，把食物放到了她的面前。

两人吃好之后，女巨人说：“谢谢你，妹妹，谢谢你这丰盛的大餐，既有最好的羔羊肉，又有最好的啤酒和饮料，真是前所未有的美味。不过，西格德王子不在家吗？”

英吉博格再次回答说“他不在”，于是女巨人向她告别后离开了。当她的身影消失在视线之外以后，英吉博格也就让西格德从藏身之处出来了。

晚上，国王回到了王宫，不过妻子并没有向他透露发生了什么事情。第二天早上，她再次要求王子跟随父亲一起去打猎。然而，西格德还是像上次一样回答，说自己更愿意待在家里。

于是，国王又一次独自骑马离开了。这次，英吉博格把西格德藏到了桌子下面，还因为他不听自己的话而把他狠狠地骂了一顿。

他老老实实地藏了一段时间，突然，地面开始摇晃起来，只见一个女巨人正在一步步走近，力量大到甚至连膝盖都陷入了地里。

她一进门，就问了和第一个巨人一样的问题："我说，英吉博格妹妹，西格德王子在家吗？"

"他不在家，"英吉博格答道："今天一早，他就和父亲一同骑马打猎去了。"说着，她从碗柜拿出了餐具，为姐姐摆好。

当她们吃完饭后，女巨人站起身来，说："谢谢你的这些美味佳肴，既有最好的羔羊肉，又有最好的啤酒和饮料，真是前所未有的美味。不过，西格德王子真的是不在家吗？"

"他不在，当然不在了！"英吉博格回答。于是她们互相道别，女巨人离开了。

等到她的背影消失之后，西格德小心地从桌子底下爬了出来，继母明确地告诉他，眼下最重要的，就是他第二天不能再待在家里了。然而，他却说自己并没有发现这有什么危害，而且也不想外出打猎。第二天早上，国王准备出发的时候，英吉博格让西格德跟父亲一起去。可这全都没有用，他非常固执，不管继母说什么他都听不进去，只是说："你再把我藏起来吧。"于是，国王刚一出发，英吉博格就把西格德藏到了墙面和镶板之间的空隙里。没过多久，又一次响起了像是地震一般的声音，只见一个大块头的女巨人，膝盖以下都深深地踩在地里，从门口走了进来。

"你好，英吉博格妹妹！"她的声音就如一声巨雷，吼道："西格德王子在家吗？"

"噢，他不在家，"英吉博格回答："他去森林了，正在外面玩的开心呢。我想，他应该会在天黑之后才能回来吧。"

“你在撒谎！”女巨人大喊道。随后她们便一直为此事争吵不休，直到吵累了才停下来，英吉博格去准备了饭菜。女巨人吃完后，说道：“好吧，我必须要谢谢你准备了这些美味佳肴，既有最好的羔羊肉，又有最好的啤酒和饮料，我很久没吃过这么好的东西了。不过，你敢肯定西格德王子不在家吗？”

“是的，”英吉博格说道：“我已经告诉过你了，今天一早，他就和父亲骑马到森林里打猎去了。”

听了这话，女巨人用恐怖的声音咆哮起来：“如果他近在咫尺，能听到我说的话，那我就给他施个咒语：让他半身烧焦、半身枯萎吧；除非找到我，否则他将不得安宁，永无平静。”说完之后，她便扬长而去。

有那么一会儿，英吉博格呆呆地站在原地，就好像石化了一样。后来，她把西格德从藏身之处拽了出来。令她深感恐惧的是，此时的西格德，已经是半焦半枯了。

“现在你知道自己的固执有什么下场了吧，”她说道：“不过我们必须抓紧时间，你的父亲很快就要回来了。”

她飞快地走进隔壁的房间，打开一个箱子，拿出了一团绳子和三枚金戒指，递给西格德，说：“如果你把这团绳子扔到地上，它就会向前滚动，一直滚到高高的悬崖为止。在那里，你会看到一个女巨人从岩石间往外看。到时候她会朝下面对你喊话：’啊，这正是我想要的！西格德王子来了。今天晚上，他就会进锅里了。’不过，你可千万别被她吓到。她会用一根长长的船钩把你拉上去，你就代我向她问好，再把最小的一枚戒指当做礼物送给她。这会让她很开心，之后还会让你和她摔跤。当你筋疲力尽的时候，她会拿来一个角杯让你喝酒，但她并不知道的是，这酒会让你倍加强壮，能帮助你轻轻松松打败她。然后，她会让你一整晚都留在那儿。在我的另外两个姐姐那里，也会发

生同样的事情。不过，最重要的是，你一定要记得：如果我的小狗来找你，流着眼泪把爪子放到你的身上，那你就赶紧回家，因为我的生命将要受到威胁。好了，再见吧，别忘了你的继母。”

之后，英吉博格把那团绳子扔到了地上，西格德向她告辞而去。

当天晚上，线团滚到一处高高的岩石脚下停住了。西格德抬头看了一眼，发现女巨人正在顶上向外观望。

“啊，这正是我想要的！”一看到他，女巨人就喊了起来：“西格德王子来了。今天晚上，他就会进锅里了。来吧，我的朋友，咱们来一场摔跤。”

她这样说着，伸出一根长长的船钩，把他拉到了悬崖上面。一开始，西格德非常害怕，但他想起了英吉博格说过的话，于是向女巨人转达了来自妹妹的问候，并把戒指送给了她。女巨人非常开心，向他发起了摔跤的挑战。

西格德对所有的游戏都感兴趣，于是开始了一场愉快的摔跤，可他根本无法对抗女巨人的力量。女巨人发现他快要晕过去了，就给了他一个角杯，让他喝掉里面的酒。这对她来说是非常愚蠢的行为，正是因为这酒的作用，西格德变得力大无穷，不久之后就把她打倒在地。

“今天晚上，你可以留在这儿过夜了。”女巨人说道。西格德很高兴，终于可以好好休息了。

第二天早上，西格德再次扔下了线团，在滚了一段时间之后，线团在另一处高高的岩石脚下停住了。他抬头望去，看到了另一个女巨人，和第一个相比，她的块头更大，样貌也更丑。女巨人对他喊

道：“啊，这正是我想要的！西格德王子来了。今天晚上，他就会进锅里了。快点上来，和我来一场摔跤。”然后她就赶紧把他拉了上来。

王子向她转达了继母的问候，又把第二大的戒指给了她。看到戒指，女巨人非常开心，马上就向西格德发起了摔跤的挑战。

他们的搏斗僵持了很久，最后西格德渐渐晕了过去。女巨人递给他一个角杯让他喝些酒，之后，酒力让他变得力大无穷，一只手就把对方掀翻在地。

第三天早上，西格德又一次扔下了线团。这次线团滚了很远，最后在一处非常高的岩石脚下停住了，最可怕的那个女巨人正从岩石的顶端朝下面查看。

当看清来人是谁的时候，她大喊道：“啊，这正是我想要的！西格德王子来了。就在今天晚上，他就会进锅里了。到这上面来吧，我的朋友，和我来一场摔跤。”说完，她就把人拉上来了，像此前她的姐妹做的那样。

西格德向她转达了继母的问候，并把手中最后一枚、也是最大的一枚戒指给了她。这枚红金戒指的式样让女巨人开心不已，她向西格德发起了摔跤的挑战。这一次的搏斗又激烈又漫长，后来西格德的力量渐渐地变弱了，女巨人给他拿了点喝的东西。一饮而尽之后，他很快就取得了胜利，对方甚至都跪到了地上。“你赢了我，”女巨人气喘吁吁地说：“现在，听我说。离这儿不远的地方有一个湖。到那儿去，你会看到有一个小女孩在拨弄一条船。试着和她交个朋友，把这枚小金戒指给她。现在的你比以往更加强大，祝你好运吧。”

说完之后，他们就向对方告别了。西格德一路走着来到了湖边，就像他听说的那样，的确看到有个小女孩正在拨弄一条船。他走上前去，问对方叫什么名字。

小女孩告诉他说，自己名叫海尔格，就住在附近。

西格德把那枚小金戒指给了她，并提议他们一起做个游戏。小女孩没有兄弟姐妹，听了这话非常开心，于是两人就这样玩了一整天。

夜色降临，西格德提出要陪她一起回家。起初，海尔格不想答应，因为她的父亲是一个非常凶猛的巨人，没有一个陌生人能进入他们家而不被他察觉。

然而，西格德还是坚持要去，最后她也就不再阻拦。当两人快到门口的时候，她把自己的手套放到了西格德身上，王子瞬间就变成了一包羊毛。海尔格把包裹夹在胳膊下面，扔到了自己房间的床上。

几乎就在同一时刻，她的父亲冲进了屋里，在每个角落到处搜寻着，大喊道："这儿有男人的味道。你往床上扔的是什么，海尔格？"

"一包羊毛。"她回答。

"噢，好吧，可能我闻到的是它的味道吧。"老人这样说着，也就不再自寻烦恼了。

第二天，海尔格出去玩的时候，把这包羊毛夹在胳膊下面带走了。来到湖边之后，她又把手套放到了羊毛上面，西格德也随之恢复了原型。

他们玩了一整天，西格德教了海尔格各种各样她从未听说过的游戏。傍晚时分，走在回家路上的时候，她说："明天我们还会玩的更开心，我父亲要到镇上去一趟，所以我们可以待在家里了。"

到了家门附近，海尔格再次把手套放到了西格德身上，又把他变成了一包羊毛，然后趁着没被发现，把他带进了家里。

第二天一大早，海尔格的父亲就出发去镇上了，他一走远，小女孩就拿出了手套，西格德也恢复了原型。之后，她带着西格德在家里到处玩，父亲出门前把所有钥匙都留给了她，于是他们打开了每一间房门。然而，当他们来到最后一个房间的时候，西格德注意到这串钥匙上有一把还没用过，就问她这是哪个房间的钥匙。海尔格的脸红了，没有回答。

“我想，你应该不会介意我来看看这把钥匙能打开的房间吧？”西格德问道。正说着，他看见了一扇厚重的铁门，于是就让海尔格帮他打开门锁。可是，海尔格告诉他，自己不敢打开这扇门，就算是真的打开了，也必须是只能开个微小的门缝而已。西格德则说，那样就已经足够了。

这扇门实在太重了，海尔格花了些时间才终于打开，而西格德早就等的不耐烦了，他把房门推到大开，走了进去。

他发现房间里有一匹极好的骏马，上面也已经配好了马鞍。就在它的上方，挂着一把装饰华丽的宝剑，剑柄处还刻着这样的文字：“骑着这匹骏马、佩带这把宝剑的人，将会找到幸福。”

看到这匹马，西格德心中惊奇万分，甚至连话都说不出来了。最后他吁出一口气，说：“噢，就让我跨上马背，骑着它绕房子转转吧！一次就好，我保证不会再提这事儿了。”

“骑着它绕房子转转？！”海尔格惊呼一声，这小小的念头让她的脸色变得惨白：“骑着古尔法克西！如果我同意你这么做的话，父亲永远永远都不会原谅我的。”

“可是我决不会让它受到一丁点伤害的，”西格德仍在坚持，说：“你不知道我会多么小心。在家的时候，我骑过各种各样的马，从来就没有摔下来过。噢，海尔格，你就答应吧！”

“好吧，如果你能很快回来，那大概没问题，”海尔格疑虑地说道：“不过你必须得很快啊，要不然父亲会发现的。”

然而，西格德并没有如她所料的跨上古尔法克西，而是站在原地不动。

“还有这把剑，”他深切地看着宝剑悬挂的地方，说道：“我的父亲是国王，但是他没有一把剑能像这把那么漂亮。哇，这剑鞘上的宝石，比他王冠上那颗大大的红宝石还要华丽呢！它有名字了吗？要知道，有些剑是有名字的。”

“它叫‘冈恩福德’，意思是‘战斗的羽毛’，”海尔格回答道：“而‘古尔法克西’的意思是‘金色的鬃毛’。如果你只是想骑马，我不认为你也要带上这把剑。而如果你要带上这把剑，那你也得带上棍子、石头和树枝。”

“要带上这些那太容易了，”西格德不屑地看了看，说道：“这些东西干巴巴的，看着就讨厌！你究竟是为什么要留着它们？”

“我父亲说，他宁可失去古尔法克西，也不愿失去它们。”海尔格说道：“原因就在于，如果骑马的人被别人追赶，那他只需要把树枝扔到身后，随之就会变出一片非常茂密的森林，甚至连一只鸟都无法自由飞过。如果敌人刚好懂得法术，能够推翻这片森林，那他只需要用棍子敲打石头，然后就会有鸽子蛋那么大的冰雹从天而降，这会将方圆二十里地之内的每个人置于死地。”

说完这些话，海尔格同意西格德带上宝剑和其他东西，绕着房子骑行“一次”。然而，当四处骑了一圈儿之后，他不但没有下马，反而突然间调转马头疾驰而去。

此后不久，海尔格的父亲回家了，发现女儿正在流泪，便上前询问发生了什么。当听到事情的来龙去脉后，他飞快地冲出家门追赶西格德。

这时，西格德刚好回头看向身后，发现巨人正大步流星地紧追自己而来，于是急急忙忙把树枝扔到了后面去。

眨眼之间，他和敌人之间就出现了一片非常茂密的森林，巨人只好跑回家去拿斧子，好用来给自己开路。

西格德再一次环顾四周，发现巨人已经离自己相当的近，都快要碰到古尔法克西的尾巴了。极度恐惧的西格德在马鞍上迅速转身，用棍子敲打了石头。他刚敲完，身后就瞬间出现了一场可怕的冰雹，巨人当场被砸身亡。

不过，如果西格德敲打石头的时候没有转过身来，那冰雹或许会打到他的脸上要了他的命吧。

巨人已死，西格德继续骑马奔向自己家里。半路上，他突然遇到了继母的小狗，小狗的脸上泪如泉涌，跑来见他。西格德尽全力策马奔驰，到家时发现，九名男仆正准备把英吉博格王后绑到王宫庭院里的一根柱子上，打算烧死她。

西格德王子被这一幕气疯了，他跳下马背，紧握手中的宝剑，手起刀落将男仆们全都杀掉。随后，他为继母松绑，并和她一起进去看望父亲。

国王卧病在床，悲伤不已，既不吃也不喝，他以为儿子已经被王后杀死了。当看到王子的时候，他开心的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后来西格德向他讲述了自己的整段经历。

之后，西格德王子骑马回去接来了海尔格，他们举行了一场盛大的婚礼，持续了整整三天。人人都说，从来没有见过像海尔格这样漂亮的新娘。他们幸福地生活了许多许多年，深得人心。

选自《冰岛童话故事》

# 第三十二章
# 冒牌王子野心裁缝的故事

从前，有一个受人尊敬的年轻裁缝，他名叫拉巴坎，是亚历山大省一个聪明主人的雇工。拉巴坎说不上是愚蠢或者懒惰，如果愿意，他可以把工作完成的又好又快；可是，他身上总有些不对劲。有些时候，他的一针一线都走得飞快，就好像是手里拿的是火热的针和燃烧的线；还有些时候，他就只是坐着发呆，工友们看到他这副奇怪的表情，时常会说："拉巴坎今天又是一脸贵族相了。"

每到星期五，他总会穿上自己省吃俭用攒钱买来的上等长袍，到清真寺去一趟。在做完礼拜回去的路上，如果碰到有朋友对他说"你好"或者"我的朋友拉巴坎，你好吗"，他就会优雅地挥手、或者高傲地点头致意。他的主人有时会对他说："说真的，拉巴坎，你看起来就像是个王子。"这时他就会很开心，然后回一句"你也注意到了吗"或者"嗯，我早就这么想了"。

事情就这样持续了一段时间，主人也容忍着拉巴坎的荒唐行为。毕竟总体上来说，他还是个好人，也是个聪明的工匠。

一天，苏丹的兄弟刚好路过亚历山大省，想要改改自己的一件官服，于是派人找到了这个裁缝主，而他又把官服交给了自己手下最好的裁缝——拉巴坎。

到了晚上，大家都离店回家了，一个强烈的愿望驱使着拉巴坎，让他回到了悬挂官服的地方。他久久地站在那里，凝视着官服，欣赏着那高档的面料和精美的刺绣。终于，他再也忍不住了，觉得自己一

定要穿上试试。噢，看啊，这真是太合适了，就像是为他量身定制的一样。

“我有哪里比不上那些王子？”他得意地踱着步子在房间里走来走去，心里想：“主人不是也常说，我就像个天生的王子吗？”

看起来他觉得自己一定是某个不知名的君主的儿子，最后，他决定马上出发去游历一番，寻找自己应有的地位。

他觉得，这件华丽的官服大概是某个善良的仙女给他送来的，于是小心翼翼的，不敢怠慢这样一件珍贵的礼物。他带上了自己所有的积蓄，趁着天色已暗，出了亚历山大的城门。

这位新王子所到之处总是会引发人们的好奇心，毕竟他华丽的官服和高贵的举止实在和一个步行的人不相称。如果有人发问，他也只是神秘兮兮地回答，说自己不骑马是有原因的。

然而不久之后，他发现步行的确让自己看起来有些可笑，所以最终还是低价买了一匹慢性子的老马。

一天，他正骑着这匹名为莫瓦的马随便溜达，有个人骑马追上他，想要和他一起走，好在路上谈天说地来消磨时间。来人是个活泼开朗、相貌英俊的年轻人，他很快就发起了谈话，还问了不少问题。他告诉拉巴坎说，自己叫做奥马尔，是埃尔菲·贝的侄子，这次外出是为了执行生命垂危的叔叔给自己下达的命令。拉巴坎没讲多少知心话，不过有暗示对方，说自己也是贵族出身，这次旅行纯属娱乐。

两个年轻人很聊得来，于是继续一同骑马前行。旅程的第二天，拉巴坎问起奥马尔有关执行命令的事情，让他大吃一惊的是，自己听到了这样的故事。

埃尔菲·贝是开罗的高级文官，是他把奥马尔从小带大的，奥马尔从来不知道自己的父母是谁。临终之时，埃尔菲·贝把奥马尔叫到身边，说他其实并不是自己的侄子，而是一位国王的儿子，国王听手下的占星师说小王子会遭遇危险，于是把他送出了王宫，并发誓在他二十二岁生日之前不再见他。

埃尔菲·贝没有告诉奥马尔他父亲的名字，但明确表示让他从亚历山大出发向东走四天，在下个月的第四天——也就是他二十二岁生日当天，到达一根高大的柱子下。埃尔菲·贝给了他一把匕首，让奥马尔把它交给在大柱子旁遇到的人，并说“我就是你们正在找的人”。

如果他们回话说“赞颂先知庇佑了你”，他就可以跟对方走，他们会带他去见自己的父亲。

拉巴坎听着故事，非常惊讶又饶有兴致。可等到听完之后，他忍不住嫉妒地看了看奥马尔王子，一想到这个新朋友将要得到他自己如此渴望的地位，就气不打一处来。他开始拿对方和自己作比较，又不得不承认这是个一表人才的年轻人，不仅举止得体，而且相貌不凡。

与此同时他又觉得，如果自己能身居王子之位，那任何一位国王都会为有他这么个儿子而高兴的。

这些想法一整天都萦绕在他心头，睡觉时又做了一整晚的梦。他很早就醒来了，看到奥马尔睡的正香，脸上还挂着幸福的微笑，他的脑海中浮现出一个想法——不管是明抢还是暗夺，都要得到这无情的命运从未给他的东西。

作为信物的那把匕首，此刻正别在奥马尔的腰带上。拉巴坎轻轻地把它抽出来，犹豫了一会儿，不知是否应该直接用它刺穿熟睡中的王子的心脏。不过，他还是打消了谋杀的念头，只是把匕首别到了自己的腰带上，又跨上了奥马尔的那匹骏马，头也不回地走了。等到王

子终于醒来，发现自己亏大了的时候，拉巴坎早就跑到几里地之外了。

拉巴坎马不停蹄，连续赶了两天的路，毕竟他担心奥马尔可能在自己之前赶到接头地点。第二天夜里，他远远地看到了那根高大的柱子。大柱子就矗立在平原中央的一座小山上，从很远的地方就能看到。这时拉巴坎的心怦怦直跳，虽然已经花了些时间认真考虑过自己要扮演的角色，但他还是良心难安。不过，他想到自己生来就一定会成为国王，这个念头支撑着他勇敢地继续走下去。

附近一片光秃秃的，荒无人烟，幸好这位“新王子”随身带了些食物，毕竟这时距离约定的时间还有两天之久。

第二天中午时分，他看到有一列长长的马和骆驼的队伍朝他的方向走来。队伍在山脚处停了下来，搭起了一些华丽的帐篷，怎么看都好像是在护送哪个重要人物。拉巴坎猜想，这些人应该都是为自己而来的。不过，他知道只有到了第四天才能实现愿望，于是暂且压住了自己急不可耐的情绪。

日出的第一缕阳光唤醒了这个幸福的裁缝。在打算备好马鞍朝着大柱子出发时，他忍不住有些懊悔当初算计了真正的王子，觉得自己毁掉了对方的希望。可现在木已成舟，而他的虚荣心也在作祟，觉得自己这样一表人才的年轻人，就是不可一世的国王心中理想王子的样子。再说，过去的事情都已经过去了。

他这样想着，鼓足勇气跳上了马背，不到一刻钟的时间就来到了山脚下。他在这里下马，把马拴在一棵灌木上，拿着奥马尔王子的匕首开始爬山。

大柱子下站着六个人，他们围着一个高大威严的人。他身穿一件金丝面料的华丽长袍，配以白色的开司米披肩，头戴镶满珠宝的白色

包头巾，这一切都表明了他是个富有且身居高位的人。

拉巴坎径直向他走去，深深地鞠了一躬，把匕首递给他，说：“我就是你们要找的人。”

“赞颂先知庇佑了你！”老人喜极而泣，说道：“过来拥抱我吧，我亲爱的儿子奥马尔！”

得意的裁缝被这番庄重的话深深地打动了，带着害羞与喜悦交织的心情，一下子扎进了老国王怀里。

然而，他的快乐并没有持续多久。就在抬起头的一瞬间，他发现有个人似乎正骑马穿过平原而来，那匹马累的都不想跑了。

拉巴坎很快就认出了自己的老马莫瓦，还有真正的王子奥马尔。可毕竟自己已经撒了谎，他下定决心不去承认这个谎言。

来人终于到达了山脚下，他猛地从马背上跳下来，朝向大柱子赶去。

“等等！”他大喊道：“不管您是什么人，请千万不要听信一个无耻骗子的谎言。我的名字是奥马尔，没有人能抢走我的名字。”

事情的转化令旁观的人们大吃一惊。特别是老国王，他看起来非常激动，不住地来回看着眼前的两张面孔。最后，拉巴坎冷静地说道：“最仁慈的主，我的父王，请您不要被这个人给骗了。据我所知，他是亚历山大一个痴狂裁缝的学徒，叫做拉巴坎，他也挺可怜的，请您不要生气。”

这些话彻底激怒了王子。他勃然大怒，想要上前推拉巴坎一把，可随从们一下子冲上前去，迅速地抓住了他，这时国王说道：“的确，

我亲爱的儿子，这可怜的家伙简直是疯了。把他绑起来，放到一头骆驼上。或许我们可以帮他点什么。”

王子最初的愤怒已经过去了，他流着泪向国王喊道：“我的内心告诉我，您就是我的父亲，我以母亲的名义请求您，相信我吧。”

“噢！别这样！”国王说道：“他又开始胡说八道了。这个可怜人的脑袋里怎么会有这种想法？”

说完这话，国王就挽着拉巴坎的胳膊下山去了。两人跨上装饰华贵的马匹，带着那一大队人马穿过了平原。

倒霉的王子被捆住了手脚，绑到了一头骆驼上，两侧各有一名侍卫骑马跟随，一路严密地监视着他。

老国王名叫萨吉德，是沃查拜茨的苏丹。多年以来，他一直都没有子嗣，但在长久的盼望之后，终于还是迎来了儿子的降生。可当他向占卜师和巫师问起儿子的未来时，他们都说，这孩子直到年满二十二岁之前，将会一直处于被敌人伤害的危险境地。所以，为了万无一失，苏丹把王子托付给了自己信赖的好友埃尔菲·贝，而他自己也失去了二十二年看儿子长大的快乐日子。苏丹把这一切都告诉了拉巴坎，也为他不凡的相貌和高雅的举止而欣喜万分。

当回到自己的国家时，他们受到了大家热烈的欢迎。王子安全回国的消息早已迅速传开，每个城镇和村庄都精心装扮，百姓们心中充满了喜悦和感激之情，争先恐后地呼喊着迎接他们。这一切都令拉巴坎那骄傲的内心充满了狂喜之情，而与此同时，不幸的奥马尔则是忍受着愤怒和绝望，默默地跟在后面。

最后，他们抵达了首都，与其他地方相比，这里百姓的庆祝活动最为盛大和精彩。王后在王宫的大殿里等待着他们，身旁还跟着全体

朝臣。天色渐暗，数百盏彩色的挂灯亮起，将黑夜照成了白昼。

最亮的一盏灯悬挂在王后的宝座周围，而宝座则是在四层镶有大颗紫水晶的纯金台阶上。四名国内最为显赫的达官贵人，为王后撑起了深红色的丝质华盖；麦地那的酋长拿着一把孔雀羽毛扇，在她的身旁扇着风。

就这样，她等待着自己的丈夫和儿子归来。自从奥马尔出生以后，她也一直没有见过他，不过她做过无数的梦，在梦中见过儿子的模样，她觉得自己甚至能从上千人里认出他来。

这时，外面响起了鼓号声和欢呼声，宣告了这盼望已久的时刻终于到来。大门打开了，朝臣和仆人们列队俯首鞠躬，国王牵着他的假儿子，穿过人群，走向王位。

“这孩子，”他说道：“就是你多年以来一直盼望见到的儿子。”

然而王后打断了他的话，大喊道：“这不是我的儿子！这不是先知托梦告诉我的那张面孔！”

就在国王刚要跟她讲道理的时候，大门被人用力撞开了，奥马尔王子冲了进来，紧随其后的是他的看守们，原来他设法逃脱了。他冲到王位前倒下了，气喘吁吁地说：“我要死在这里。现在就杀了我吧，冷酷无情的父亲啊，我再也不能忍受这样的羞辱了。”

大家上前按住了这个不幸的人，正当侍卫们准备把他抓起来时，已经被惊到哑口无言的王后从她的宝座上跳了起来。

“住手！”她大喊：“这是真正的王子，别无他人。这就是我从未亲眼见过，但却能打心底认出的王子。”

侍卫们退了下来，但国王却用暴怒的声音下令，要他们抓住这个疯子。

“我才是最有权作出判断的人，”他用命令的语气说道：“这件事不能只靠女人的梦境决定，而是要靠明确无误的迹象来证明。这个人，”他指向拉巴坎，说：“他就是我的儿子，因为正是他给我拿来了埃尔菲的信物，也就是那把匕首。”

“那是他从我这儿偷走的！”奥马尔尖叫着说：“他背叛了我对他无条件的信任！”

然而，国王并不想听儿子说的这些话，他一直以来习惯了依靠自己的判断。他命人把不幸的奥马尔拖出了大殿，而自己则是和拉巴坎一同离开，回到了自己的房间。虽然一起幸福快乐地生活了许多年，但此时的国王已经对王后充满了愤怒之情。

而另一边，王后陷入了深深的悲痛之中，她确信一个骗子赢得了丈夫的心，还取代了自己真正儿子的地位。

最初的打击过后，她开始考虑怎样才能让国王明白他自己犯下了错误。这毫无疑问是个难题，毕竟自称奥马尔的男子持有那把作为信物的匕首，此外还能讲出各种各样的童年经历。她把自己身边最为年长、最有智慧的女士们召集起来，向她们寻求建议，可没有谁能想出好办法。最后，有位非常聪明的老妇人说道：“拿来匕首的那个年轻人，不是称王后您认定的儿子为拉巴坎、还说他是个疯裁缝吗？”

“是的，”王后回答道：“可那又怎样呢？”

老妇人说：“莫非，那个冒名顶替的人是用了他自己的名字，来称呼您的亲生儿子？如果是这样的话，我有一个能查明真相的好办法。”

随后，她向王后小声耳语了几句，王后听了似乎很满意，马上就动身去面见国王。

这时的王后非常睿智，她假装认为自己或许是搞错了，只是请求国王能允许她来做个测试，看看这两个年轻人当中，到底谁才是真正的王子。

国王正在为之前冲着爱妻发火而羞愧不已，于是马上就同意了这个请求。王后说：“毫无疑问，别人会让他们比赛骑马或射箭，或者诸如此类的事情，可人人都会学这些。我想给他们一个任务，这个任务既需要敏锐的才智，又需要灵巧的双手，我想让他们试着做一件长衫和一条裤子。”

国王笑了起来，说：“不，不，这绝对不行。你打算让我的儿子和那个疯裁缝比试，看谁能做出最好的衣服？噢，亲爱的，不行，那根本没用。”

可王后说自己刚才已经得到允许了，而国王是个守信用的人，只好同意了。国王来到儿子那里，说王后一心要他做件长衫，让他迎合一下母后。

拉巴坎的心里乐开了花，他想：“如果这就是王后的意思，那她很快就会高兴地承认我的。”

两个房间准备就绪，里面的布料、剪刀、针线一应俱全，两个年轻人被分别关在一个房间里。

国王非常好奇自己的儿子能做出什么样的衣服，而王后也急着想知道这个测试的结果。

第三天，他们召见了这两个年轻人，同时看看他们的成果。拉巴坎先到了，展开了自己做的长衫，眼前这一幕让国王大吃一惊。“您

看，父王，”他说：“您看，尊敬的母后，这应该算得上是一件杰作吧。我敢打赌，王宫里的裁缝也做不出比这更好的了。”

王后笑了笑，又转向奥马尔，说：“那你做的衣服呢，孩子？”

奥马尔不耐烦地把布料和剪刀扔到了地上，说：“我学过马术，学过剑术，也学过把长矛扔到六十步开外；可我从来没有学过针线活，这种事情无法引起开罗的统治者——埃尔菲·贝的注意。”

“啊，你才是你父王真正的儿子，”王后大喊道：“多么希望我能拥抱你，叫你一声儿子啊！请原谅我吧，我的夫君啊，”她转向国王，继续说道：“原谅我用这样的方式来找出真相。现在，您还不明白谁是王子、谁是裁缝吗？当然了，这件长衫是非常精美，可是我想知道，是哪位师傅教会这个年轻人做衣服的。”

国王静静地坐着，陷入了沉思，一会儿看看妻子，一会儿又看看拉巴坎。此时的拉巴坎呢，正尽力掩饰自己那愚蠢行为后果带来的苦恼之情。最后，国王说：“就算是这样，也无法令我满意。但幸运的是，我知道一个确切的办法，能判断我是否真的被骗了。”

他命人备好最快的骏马，独自一人策马扬鞭向着不远处的一个森林而去。这里住着一位善良的仙女，名叫阿德尔哉德，时常为他们一族的历代国王们出谋划策，国王这次就是来找她的。

在森林的中央，有一片广阔的空地，四周环绕着高大的雪松，这里就是仙女最喜欢的地方了。

到达目的地之后，国王下了马。他把马系到一棵树上，站在空地的中央，喊道：“如果您真的在我的先人需要时帮他们解了燃眉之急，就千万不要轻视他们的后人，请您为我指点迷津吧，我现在非常困扰。”

他话音刚落，一棵雪松就打开了，有个一身白衣的蒙面女子从里面走了出来。

“我知道你为何而来，萨吉德国王，”她说：“你的来意很真诚，我会帮助你的。把这两个小盒子带回去，让自称是你儿子的两个人从中选择。我很清楚，真正的王子是不会选错的。”

随后，仙女递给他两个小盒子，盒子由象牙制成，上面还装饰着黄金和珍珠。每个盒子的盖子上，都有钻石的铭文，国王想要打开盖子，结果却是白忙活了一场。一个盒盖上面的字是“名誉和光荣”，另一个上面则是“财富和幸福”。

“这将是个困难的选择。”国王在骑马回宫的路上，这样想着。

回宫后，国王立即派人请来王后和百官，所有人都到齐之后，他做了一个手势，拉巴坎就被带进来了。只见他高傲地走到王座前，跪下来问道：“父王陛下，请问有何指示？”

国王回答：“我的儿子啊，你的身份现在饱受质疑。这两个盒子里，有一个装着你身世的证明。自己来选一个吧。毫无疑问，你会选对的。”

国王指向象牙盒子，它们就放在王座旁的两张小桌子上面。

拉巴坎起身，看了看盒子。他考虑了几分钟，然后说：“尊敬的父王，还有什么比做您的儿子更幸福的事呢？还有什么比您珍贵的爱更加贵重的呢？我选择这个带有‘财富和幸福’字样的盒子。”

“不久之后，我们就能知道你的选择是否正确了。你暂且先在麦地那高官的旁边坐下来。”国王说道。

接着，奥马尔被带了进来，看上去非常的伤心难过。他跪倒在王位前，问国王有何吩咐。国王指了指两个盒子让他看，于是他起身走向桌子旁。他仔细地看了看两边的字样，说：“最近几天，我明白了幸福是那么的不确定，财富又是那么的容易失去。就算是痛失王冠，我还是要选择‘名誉和光荣’。”

他一边说着，一边把手放到了盒子上。但国王示意他等等，又让拉巴坎站到另一张桌子前，也把手放到他刚才选择的盒子上面。

随后，国王从王座上站了起来，在场的所有人也在一片庄严肃静中跟着站起来。国王说道：“打开你们选的盒子，让真主安拉告诉我们事情的真相吧。”

两人毫不费力地打开了盒子。在奥马尔选择的盒子里，放着一个小小的金王冠，还有一根放在天鹅绒垫子上的权杖。而在拉巴坎选择的盒子里，放着的则是一根大针和一些线。

国王让两个年轻人把他们手中的盒子呈上来，于是他们遵命照办。

国王拿起了王冠，在他的手中，王冠变得越来越大，直到像一个真正的王冠那么大。他把王冠戴到自己的儿子奥马尔的头上，亲吻了他的额头，并让他站到了自己的右侧。然后，他转向拉巴坎说道：“有一句古老的谚语——安分守己。看起来，你应该继续做你的针线活。你不配得到任何宽恕，但今天我不能太苛刻了。我就饶你一命，但你最好滚出这个国家，越快越好。”

这倒霉的裁缝羞愧难当，一句话也说不出。他扑倒在奥马尔面前，眼含热泪的问道：“您可以原谅我吗，王子？”

“安心地走吧。”奥马尔一边说，一边把他扶了起来。

“噢，我真正的儿子！”国王高呼着，紧紧地把王子抱在了怀里。而百官们这时也齐声高喊着：“奥马尔王子万岁！”

在一片呼喊和欢庆声中，拉巴坎用胳膊夹着他选的盒子溜走了。他来到了马厩，备好自己的老马莫瓦，骑马出了城门，向着亚历山大扬长而去。只有这个镶有钻石铭文的象牙盒子还能告诉他，最近几周的事情不是一场梦。

到达亚历山大之后，拉巴坎直接把马骑到了老东家的店门前。在他走进店里时，店主上前来询问他有什么需要。可一看清来人是拉巴坎，他马上叫来了所有工人，大家愤怒地一拥而上，对拉巴坎连打带骂一通，最后他倒在一堆旧衣服上，陷入了半昏迷状态。

随后，店主又痛骂他之前偷走了长袍，而拉巴坎只能徒然地解释说自己是来赔偿的，并愿意出三倍的价钱。听完这话，大家又给了他一顿打，最后还把半死不活的他推出了店门。

拉巴坎别无他法，只好重新上马来到了一家小旅馆里。他在这里找了个安静的地方，方便疗愈身上那些青紫和伤口，也好仔细想想自己的这些厄运。他下定决心，要放弃成为大人物的想法，作为一个诚实的工匠踏踏实实过日子，想着想着就睡着了。

第二天早上，他就开始执行自己决定好的计划了。他把小盒子高价卖给了一个珠宝商，用收入买下一间房子，开起了自己的店。接着，他又在店门上挂了个招牌，上面写着“拉巴坎裁缝铺”。然后他坐下来，用象牙盒子里面的那根针，开始缝补自己的破衣服。

过了一会儿，他被人叫走了，等再回到店里时，他发现奇迹出现了！只见那根针正在自己缝衣服，还缝出了那么好的针脚，拉巴坎的手艺就算再好，也没法与之相比。

毫无疑问，善良的仙女送的礼物，哪怕是再小的东西也会有很大的价值。而这份礼物还有另一个好处，那就是无论这针缝了多久，线都永远用不完。

很快，拉巴坎就有了大量的客户。他常常是裁好衣服，用魔针先缝一针，后面的工作就由它自己完成了。没过多久，因为他的成衣物美价廉，整个镇子上的人都来找他做衣服了。只是大家都有一个谜团，好奇他怎么能独立完成这么多的工作，而他工作时又为什么要紧闭房门呢？

就这样，象牙盒子上“财富和幸福”的预言成真了，他得到了这一切。而奥马尔王子已经成为了人民的骄傲和宠儿，也是敌人的恐惧之源。每当听到关于奥马尔王子的英勇事迹时，“前王子”拉巴坎总是在心里想：“归根结底，我还是当个裁缝比较好，毕竟‘名誉和光荣’总是容易招来危险呢。”

# 第三十三章
# 猫之家

很久很久以前，早在动物还会说话的时候，有一群猫占了一所距离大城镇不远的废弃房子，在那里住了下来。它们拥有了自己想要的一切，生活舒适，吃得饱，住得好。如果万一有哪只倒霉的老鼠犯了傻，冒险挡了它们的路，它们就会逮住它，这不是为了吃，而只是为了纯粹的乐趣。镇子上的老人们说，他们曾经听父母讲过，有段时间，整个国家的大小老鼠泛滥成灾，田地里甚至连一颗玉米粒、一根玉米穗都没有，或许是出于感激帮助国家摆脱灾难的那些猫，大家允许它们的后代们在这里安心生活。没人知道它们哪里来的钱负担这一切，也没人知道是谁来付的款，毕竟这都是那么久之前的事情了。

但有一件事是肯定的，它们很有钱，雇了一个仆人。不管怎么说，它们虽然是非常幸福的生活在一起，也不像人类有那么多的摩擦和争斗，可是，它们毕竟没聪明到能自己做家事，也更愿意有人来为它们做饭，要不然可就只能勉强吃生食了。因为它们总是对家务要求很苛刻，而大部分的女人又总是很快就会厌倦只和一群猫共同生活的日子，所以它们的仆人从来没有能做得久的。镇子上流传着一种说法，当有人穷到快揭不开锅时，就会说“我要去和那些猫一起生活”，也确实有许多穷困的女人就是这样做的。

现如今，莉兹娜在自家过得并不好。她的母亲是个寡妇，总是特别偏爱她姐姐，因此，身为妹妹的莉兹娜经常处境糟糕，而且还填不饱肚子。姐姐可以得到想要的一切，但如果莉兹娜敢抱怨，那她就肯定免不了一顿毒打。

终于有一天，她的勇气和耐心都达到了极限，对母亲和姐姐大声说道：“既然你们这么恨我，那应该就会很乐意摆脱我吧。所以，我要去和那些猫一起生活了！”

“你赶快滚吧！”母亲从门后抓起一把旧扫帚，怒吼道。可怜的莉兹娜没等她说第二遍，就马上头也不回地跑掉了，一直跑到猫儿们的家门口才停了下来。

就在那天早上，猫儿们雇的厨子不干了。因为同一家之主爆发了激烈的冲突，她脸上被抓的到处都是伤口，甚至眼睛也差点被挖掉了。所以，莉兹娜受到了热烈的欢迎。她马上着手准备做饭，但至于猫儿们的口味喜好，以及自己能否得到认可，她还是顾虑重重。

来来回回忙活的时候，她发现自己会不断地受到妨碍，猫儿们一只只接连不断地出现，严密观察这位新来的下人。一只猫就在她脚的前方，另一只趁她给蔬菜削皮时爬上了椅子背，第三只在她身旁的桌子上坐着，还有五六只在墙边架子上的锅碗瓢盆之间来回溜达。

空气中回荡着猫儿们高兴的喵喵声，这说明它们对这位新女仆非常满意，可莉兹娜还不懂它们的语言，时常搞不明白它们想让自己做什么。

不过，她是一个心地善良的姑娘，她会抱起摔倒在地的小猫，会主动平息大家的纷争，会把有一只残爪的大虎斑猫、也是这里最年长的一只猫抱在膝盖上细心照顾。所有这些善意举动，都能给猫儿们留下很好的印象。而且不久之后，她渐渐地习惯了它们奇怪的生活方式，这感觉就更好了。这间房子从来就没有像这样干净整洁，准备的饭菜是最美味的，病猫得到的照料也是最细心的。过了段时间，有一只老猫来访。这只老猫被它们唤做老爹，独自住在山顶的一个粮仓里，会时不时地下山过来看看这个小小的栖息地。它也非常喜欢莉兹娜，第一次看到她时，它问猫儿们：“这个亲切的黑眼睛女孩来照顾你

们，觉得还好吗？”猫儿们异口同声地回答说：“噢，是的，加托老爹，我们还从来没有过这么好的仆人呢！”

它每次来访时问起，得到的回答总是一样的。可是，过了一段时间，观察敏锐的老猫发现，这个小女仆似乎变得越来越悲伤了。有一天，老猫发现她在厨房哭泣，于是问道：“你这是怎么了？是我的哪个孩子对你不好吗？”她的眼泪夺眶而出，哽咽着回答：“噢，不是的！它们都对我非常好。可是，我很想知道家里的消息，也很想见到我的母亲和姐姐。”

老加托是只通情达理的老猫，也可以理解小仆人的心情。“你回家去吧，”它说道：“除非你自己愿意，否则就不要再回来这里了。但在走之前，我得先把报酬付给你，以报答你对我孩子们所有的体贴服务。随我来吧，到地窖去，我总是锁着那里的门，又随身带着钥匙，你还从来没有进去过呢。”

地窖位于厨房下面，是个巨大的拱形地窖，莉兹娜一边惊讶地环顾四周，一边往下走去。在她的面前，立着两个大陶罐，一个装着油，另一个装着如金子般闪光的液体。“我该把你放到哪个罐子里呢？”加托老爹问道，它咧嘴笑着，锋利洁白的牙齿一览无余，胡子则是笔直地突出在脸的两侧。小女仆忽闪着长长的黑色睫毛，看着眼前的两个罐子，怯生生地回答：“这个油罐吧。”她心里想着：“我可不能要求泡到黄金水里。”

然而，加托老爹却说：“不，不，你应该得到比这更好的东西。”说完，就用自己强有力的爪子抓住她，一把放进了黄金水里。奇迹中的奇迹发生了！当莉兹娜从罐子里出来的时候，她从头到脚都闪着金光，就好像是晴朗夏日天空中挂着的太阳似的。只有她漂亮的粉红脸颊和黑色长发还保留着原来的颜色，要不然她可就像是一座纯金的雕像了。加托老爹满意地大声喵喵着，说道：“回家去吧，去看看你

的母亲和姐姐。不过要小心，你如果听到了鸡叫声，就转向它那边；相对的，如果听到了驴叫声，那就必须往驴的那一边看。”

小女仆心怀感激地亲吻了老猫的白爪子，启程回家了。正当她接近母亲家的时候，公鸡开始打鸣了，于是她迅速转向那边。瞬间，她的额头上出现了一颗漂亮的金色星星，就装饰在她顺滑的黑发上。

这时，驴也开始叫了起来，不过莉兹娜很小心，视线并没有越过篱笆去看养驴场。她的母亲和姐姐正在家门口，看到她时发出了羡慕和惊讶的呼声，而当莉兹娜从袋子里拿出手帕、取出一把金子时，她们的惊呼声也变得更响了。

接下来的几天里，母亲和两个女儿都非常幸福的生活在一起，毕竟，除了她那无法脱下的金衣服之外，莉兹娜把自己带回来的一切都给了她们。尽管如此，她的姐姐却在疯狂地嫉妒着她的好运气。

那颗金色的星星也无法从她的额头上取下来。不过，她把从袋子里拿出来的所有金币都给了母亲和姐姐。

“我现在就去，看看自己能从小猫那里得到些什么。”姐姐佩皮娜说道。一天早上，她拿上了莉兹娜的篮子，又把她的袋子系到了自己的裙子上。“我自己也想从猫那里拿到些金子。”她一边想着，一边趁着天还没亮，离开了家。

猫儿们还没有另找仆人，它们心里很清楚，永远不会有人能取代莉兹娜，自从她离开，它们一直都感到深深的遗憾。当听说佩皮娜是她的姐姐时，它们一窝蜂地跑去见她。“她一点也不像莉兹娜。”小猫们互相之间轻声耳语道。

“嘘，安静点！”老猫们说：“不可能每个仆人都漂亮。”

是的，她的确一点也不像莉兹娜。就算是最理性、最大度的猫，也很快就承认了这点。

佩皮娜在这里工作的第一天，就在那些喜欢看莉兹娜忙活的猫儿们面前，关上了厨房的门。有一只淘气的小猫，从开着的窗户跳到了厨房的桌子上，被佩皮娜用擀面杖狠狠打了一顿，痛苦地叫了整整一个小时。

随着日子一天天过去，猫儿们也越来越明显地意识到自己的不幸。

仆人粗暴无礼，家务活做的非常差劲；房间的角落里堆满了灰尘，天花板和窗玻璃前到处挂着蜘蛛网；床铺几乎得不到整理，而老弱病残那么喜欢的羽毛铺盖，更是自从莉兹娜离开后从未收拾过。

加托老爹再次来访时，发现整个猫群都处在杂乱无章的状态里。

一只猫告诉它说：“凯撒的一只爪子肿得厉害，看起来好像是骨折了，这是因为佩皮娜脚上穿着大木鞋踢伤了他。赫克托的背上有一个脓肿，这是被木椅砸中的；阿格丽品娜的三个孩子就在她身边活活饿死了，而这是因为佩皮娜把放着它们的篮子忘在了阁楼上。没有谁可以容忍她，请您让她走吧，加托老爹！莉兹娜本人也不会生我们的气，她一定很清楚自己的姐姐是什么样的人。”

“随我来。”加托老爹用最严厉的语气对佩皮娜说道。它带着佩皮娜下到了地窖里，指了指莉兹娜曾经看到过的那两个大罐子，问：“我该把你放到哪个罐子里呢？”佩皮娜赶忙回答说：“黄金水里。”毕竟，她不只是不善良，还不谦虚。

加托老爹黄色的眼睛里燃起了怒火。“你不配！”它大声怒斥着，一把抓起佩皮娜，扔到了油罐里，差点让她窒息而死。佩皮娜浮出表

面，尖叫着奋力挣扎，而一心复仇的老猫又抓住了她，把她扔进了地上的灰尘堆里。起身时，她浑身都是脏兮兮的，眼睛也看不清了，简直不堪入目。加托老爹把她推出了门口，说："滚吧！听到一头驴叫的时候，记得转身向它那边。"

佩皮娜怒火中烧，跌跌撞撞地往家走去。幸运的是她在路边发现了一根棍子，可以用来支撑自己。

她终于看到了自家的房子，这时她听见右边的草地上传来了驴的大叫声。她迅速地把头转向那边，同时又把手放到了额头上，发现额头突然长出了一条驴尾巴，就像羽毛似的摇摆着。佩皮娜愤怒而又绝望地大喊着，飞快地跑回家找母亲。莉兹娜花了两个小时的时间，用了一大盆热水和两块肥皂，才洗去了加托老爹弄到她身上的那一层层灰。至于驴尾巴，则是无法去除的，它紧紧地长在佩皮娜的额头上，这就像金星紧紧地定在莉兹娜的额头上一样。她们的母亲大发雷霆，先是用扫帚把莉兹娜痛打了一顿，然后又把她带到井口推了下去，留她一人在井底哭喊求救。

然而在这之前，王子路过她们家时，看到莉兹娜正坐在客厅里做针线活，当时就被她美丽的样子迷住了。在来来回回两三次之后，他终于鼓起勇气来到窗户旁，用最温柔的声音轻声问："可爱的姑娘，你愿意成为我的新娘吗？"而她也回答说："我愿意。"

第二天早上，王子前来提亲时，发现她裹着一件白色的大面纱。"是这样的，少女应该由父母亲手交到您的手上。"母亲说道，她希望王子能够迎娶的是佩皮娜，而不是妹妹莉兹娜，她还把驴尾巴紧紧绕在女儿头上，就像是面纱下的一绺头发。王子很年轻，还有些害羞，所以并没有反对什么，他让佩皮娜上了马车，坐到了自己身旁。

马车沿路经过猫儿们住着的老房子，它们都趴在窗户上张望呢。之前，它们已经接到了消息，说王子将要迎娶世上最美的姑娘，准新

娘的额头上有一颗闪耀的金星。猫儿们很清楚，这只能是它们爱着的莉兹娜，别无他人。

当马车慢慢地路过老房子门前时，世界各地的猫好像都聚在一起，异口同声唱起了歌："喵，喵，喵！王子，快看看你的身后！在井里的人是真正的莉兹娜，而你身旁的人只是佩皮娜。"

车夫比他的主人——王子更懂猫的语言，听到歌声后，他停下了马并问道："殿下，您知道那些猫在说什么吗？"这时，歌声再次响起，比之前的更加响亮。

王子抬手掀起了眼前人的面纱，发现了佩皮娜肿胀的脸，还有一条驴尾巴缠绕在头上。"啊，你这个逆贼！"他大声呵斥道，气得浑身发抖，随后又调转马头，驾车带大女儿去找那个企图欺骗他的老妇人。王子手握剑柄，用极其可怕的声音问起莉兹娜的去向，母亲吓得赶紧跑到井边，把小女儿拉了上来。莉兹娜的衣服和额头上的金星闪耀着那么灿烂的光芒，当王子将她带回家、来到父王面前时，整个王宫都被照亮了。第二天，他们结婚了，从此一直过着幸福的生活。而所有的猫，以加托老爹为首，都出席了结婚典礼。

# 第三十四章
# 怎样找到真朋友

从前有位国王，他和王后非常渴望能有一个儿子。这个愿望一直没有实现，于是有一天，他们在圣詹姆斯神殿许愿，称如果自己的祈祷成真，就让这个孩子一过十八岁生日就出发朝圣。一天傍晚，国王结束打猎回宫时，看到有个婴儿躺在摇篮里，可想而知他们有多么的高兴。

人们蜂拥而至，都想来看看他，还说这是他们见过的最漂亮的孩子。当然了，人们常常都会说这话，不过这次可真是如此。日子一天天过去，这孩子长的越来越高大强壮，在他十二岁那年，国王去世了，只留下母子二人相依为命。

就这样，六年过去了，他的十八岁生日也渐渐临近。

一想到这点，王后的心情就非常沉重。毕竟，他是自己心爱的儿子，怎么忍心让他身陷围困朝圣者的未知险境呢？于是日复一日，她变得越来越悲伤，独自一人时总是痛苦地流泪。

王后原本以为只有她本人才知道自己有多么难过，但在一天早上，儿子问她："母后，您为何整日都在哭泣呢？"

"没什么，没什么，好孩子。这世上，能困扰我的只有一件事情。"

"是什么事情呢？"他问："您是担心自己的财产管理不善吗？我去调查一下这件事情吧。"

王后听了很高兴。于是，他骑马来到平原地区，王后在这里拥有大片土地。见一切都井然有序，他也就满心欢喜地回宫了，并说道：“母后，这下您可以高兴起来了。您的土地是我所见过管理最好的，牛群一片生机，田里长满了玉米，而且很快就能收割了。”

“这的确是个好消息。”她回答说。然而，这似乎并没有给她带来任何改变，第二天早上，她还是哭得像往常一样大声。

“亲爱的母后，”儿子绝望地说道：“如果您不告诉我这一切痛苦的原因，我就离家出走，到世界各地去远游。”

“啊，孩子，好孩子，”王后哭喊道：“是因为想到不得不和你分离，我才这样悲伤的。在你出生之前，我们在圣詹姆斯神殿许下了誓言，说你的十八岁生日一过，你就会到神殿去朝圣，而你很快就要年满十八岁了，我就要失去你了。神殿路途遥远，所以，整整一年的时间，我都将无法开心地见到你了。”

“不会花比这更久的时间吗？”他说：“噢，请不要这样悲伤，只有死人才回不来呢。只要我还活着，请相信我一定会回到您的身边。”

他这样安慰着自己的母亲。到了他十八岁生日那天，最好的马在王宫门前就位，他在和王后告别时说道：“亲爱的母后，告辞了，在命运的帮助之下，我将会尽快回到您身边。”

王后的眼泪夺眶而出，伤心地哭了起来。她一边哭，一边从口袋里拿出了三个苹果递给儿子，说：“孩子，拿上这些苹果，记住我的话。在你将要踏上的漫长旅途中，你需要有一个同伴。如果你遇到了一个满意的年轻人，就让他陪你一起走吧，到达小旅馆的时候，邀请他同你一起吃饭。吃完饭后，把其中一个苹果切成大小不等的两半，让他来选择一块。如果他选了大的那块，那你就离开他，因为那表明他不是你真正的朋友。而如果他选了小的那块，那你就要待他如兄

弟，要和他分享你拥有的一切。”说完，她又一次亲吻了儿子，为他送上了祝福，随后就让他出发了。

年轻人骑马走了很长一段路，也没看见一个人影。终于，他看到远处有个和自己年龄相仿的小伙子，于是策马飞奔赶上了这个陌生人。陌生人停下来问道：“这位好朋友，你要去哪儿啊？”

“我要去圣詹姆斯神殿朝圣，在我出生前，母亲曾经起誓，说我要在十八岁生日那天带上一份感恩礼出发。”他回答道。

“我也要去朝圣，”陌生人说：“既然我们都要往同一个方向走，那不如就互相做个伴吧。”

年轻人同意了对方的提议，不过他很小心，在用苹果试探之前，并不与这个新认识的人过多接触。

不久，他们来到了一个小旅馆门前。一看有旅馆，王子就说：“我饿得厉害，咱们进去点些东西吃吧。”对方也同意，于是他们坐到桌前，眼前很快就摆上了丰盛的菜肴。

吃完饭后，王子从口袋里拿出一个苹果，把它切成了一大一小的两半，递到陌生人面前让他随意挑选，而陌生人拿了大的那一块。

“你并不是我的朋友。”王子心想。为了能和那人分开，他装作生病，还说自己无法再继续这段旅程了。

“好吧，我没法等你，”对方说：“我还急着赶路，那就再见了。”

“再见。”王子说道，心里因轻易摆脱了那人而开心不已。王子在小旅馆里继续待了一段时间，等青年好好地出发了，他也上了马，就跟在那人身后。然而，他是一个喜欢交际的人，独自一人的旅程显得

漫长又无趣。“噢，如果我能遇到一个真正的朋友该多好啊，”他想：“那就有个人可以和我说说话了。我讨厌独处。”

不久之后，他遇到了一个年轻人，那人停下来问他：“这位好朋友，你要去那儿啊？”王子把自己此行的目的告诉了他，就像之前的那个人一样，这个年轻人也说，母亲曾为他的降生而许下誓言，自己这次也是来还愿的。

“既然这样，我们可以一起走。”王子说道。有了一个能聊聊天的人，路程也似乎短了不少。

终于，他们来到了一家小旅馆前，王子说：“我饿得厉害，咱们进去吃点东西吧。”

吃完饭后，王子从袋子里拿出了一个苹果，把它切成两半，把这大小不一的两块苹果都递到同伴面前，对方毫不犹豫地拿起了大的那块，迅速地吃掉了。“你不是我的朋友。”王子心里想着，又开始称病了，说自己病得厉害所以无法继续旅程。好好的送走了年轻人之后，他自己也出发了，不过这路程似乎比之前更加的漫长无趣。“噢，如果我能遇到一个真正的朋友就好了，他会像是我的兄弟一样。”他悲伤地叹了口气。就在这个想法划过脑海时，他发现有个青年正和他走在同一条路上。

青年走上前来问他：“这位好朋友，你要去哪儿啊？”于是王子第三次说起了母亲的那个誓言。“哎呀，和我一样啊！”青年喊了起来。

“那我们就一起走吧。”王子回答。

不知不觉中，他们已经走过了几里路。这个新同伴活泼又有趣，王子禁不住希望他的确能是真正的朋友。

他们来到了路边的一家小旅馆，这比自己预计的要快了不少，王子转向同伴说道："我饿得厉害，咱们进去吃点东西吧。"于是他们走进店里点了餐，吃完饭后，王子从袋子里拿出了最后一个苹果，切成了大小不等的两半，一并递到了这个陌生人面前。陌生人拿走了小的那块，王子的心里非常高兴，觉得终于找到了自己一直在寻找的朋友。"好小伙，"他大喊起来："我们会成为兄弟的，以后我的就是你的，你的就是我的。我们一起继续往神殿走，如果谁死在了路上，另一个人就要把他的尸体带到那里去。"陌生人完全赞同他的话，于是二人继续骑马赶路。

要到达神殿，他们得花上整整一年的时间，一路上会经过许多不同的地方。有一天，他们来到了一个大城市，筋疲力尽又饿得半死，于是对彼此说道："我们在这儿待几天吧，好好休息一下，然后再继续赶路。"于是，他们租下了皇家城堡附近的一所小房子，在那里暂住下来。

第二天早上，这里的国王碰巧走过他们的阳台，看到了花园里的两个年轻人，心里想："哎呀，这可真是相当英俊帅气的年轻人啊。不过，其中一个比另一个还要更加的英俊，我想把女儿嫁给他。"确实，王子的模样比他的朋友更加俊美。

为了开始他的计划，国王邀请两个年轻人共同进餐。二人到达城堡时，他非常热情地接待了他们，并派人去请公主过来，他的爱女比日月同辉还要美丽。然而，在睡觉的时候，国王向另一个年轻人赐了毒酒，没几分钟就让他丧了命。国王心想："如果朋友死了，另一个年轻人就会忘了朝圣的事，那他就可以留下来和我女儿结婚了。"

第二天早上，王子醒来后发现朋友不见了，就向仆人们询问他的去向。"昨天晚上，他突然去世了，"仆人们回答："而且马上就要下葬了。"

王子一跃而起，大喊道：“如果我的朋友去世了，那我就不能继续待在这儿了，一个钟头之内我就要离开这里。”

“噢，放弃你的旅程吧，就留在这儿，”国王高声说道：“你可以娶我女儿为妻。”

“不，”王子回答道：“我不能留下。不过，我请求您答应我一个要求，给我一匹好马，让我静静地离开，等到还愿之后，我会回来迎娶您的女儿。”

国王看他主意已定，说什么也不会有用，于是吩咐下人牵来了一匹马。王子跨上马背，把朋友的尸体放到身前的马鞍上，骑马离开了。

其实这个年轻人并没有真的死去，他只是陷入了沉睡之中。王子到达圣詹姆斯神殿后，从马背下来，像抱孩子似的把朋友抱在自己的怀里，随后又把他放到了祭坛前面。“圣詹姆斯，”他说道：“我是因父母曾为我许下的愿望来还愿的。我自己来到了您的神殿，也把我的朋友带来了。现在我把他放在您的手掌中。我虔诚地祈祷，请您让他苏醒过来吧！虽然他已经没有了生命，可他也算是前来还愿了。”噢，看哪！正当他还在祷告的时候，他的朋友就站了起来，像往常一样的站在他的面前。

两个年轻人表达了感谢之情，随后就踏上了回家的路。

当来到国王所在的城镇时，他们又回到了城堡对面的那所小房子。他们回来的消息很快就传开了，国王听说帅气年轻的王子又回来了，感到非常高兴，并下令准备盛大的宴会，不出几日，他的女儿就会嫁给这位王子了。而对王子本人来说，也没什么比这更幸福的事了，婚礼结束之后，他们在宫里尽情地住了几个月的时间。

终于有一天，王子说：“我的母后还在家中等我，她一定非常担心，盼望早日见到我。所以我不能继续留在这儿了，明天我就要带着妻子和朋友一同启程回家。”国王也很满意他的做法，并吩咐下人为他们的行程做好准备。

国王想要杀死的那个可怜的年轻人，居然又重获新生了，此时国王内心充满了对他的极大仇恨，为了加害于他，便让他去远些的地方送信。“务必要快一点，”国王说：“你的朋友会等你回来再出发。”年轻人向王子告别后，就策马离开了，以便能够尽快将国王的信件送到。他前脚刚走，国王后脚就来到了王子的房间，说道：“如果你不立即启程，可就没法赶到夜间露营的地方了。”

“我的朋友不在，我是不会启程的。”王子回答。

“噢，他一个钟头之后就会回来了，”国王说：“到时我会给他最好的马，那样他一定会赶上你们的。”王子相信了岳父的话，于是向他告别，与妻子一起踏上了回家的路。

与此同时，他可怜的朋友无法在短时间内完成国王指派的任务，当他终于返回时，国王对他说：“你的同伴已经走了很长一段路了，你看看自己是否能赶得上他吧。”

于是，年轻人鞠躬致意后离开了国王，他没有马匹，只好凭着双脚追赶自己的朋友。他没日没夜地奔跑，终于赶到了王子搭帐篷的地方，在王子的面前倒了下去。这真是个可怜人，他筋疲力尽，满身都是泥土和灰尘。可王子依然高高兴兴地迎接他，待他如自己的亲兄弟一般。

终于，他们回到了家，王后正在宫里一边等待一边张望，自从儿子骑马离开那天起，她一直都是这样。再次见到儿子时，她简直开心的要命，但不一会儿她就想起了儿子那位生病的朋友，于是吩咐下人

去准备一张床、去请来全国各地最好的大夫。听说是王后的召唤，大夫们从各地蜂拥而至，但结果没人能治好他。

大夫们的所有尝试都以失败告终。这时，一个仆人走进来对王后说，有个怪老头刚刚敲响了宫门，并声称自己可以治好那位垂死的年轻人。其实这是一位圣人，他听说了王子遇到的困难，于是过来帮他的忙。

就在这时，王子的女儿恰好出生了，可他正因朋友的病而痛苦万分，几乎没什么心思放在孩子身上。没人能说服他离开病床前，当圣人走进房间时，他正俯在病床上。“你希望自己的朋友好起来吗？”王子眼前的这位新面孔问道：“另外，你愿意付多少钱呢？”

“付多少钱？”王子说：“你只需要告诉我，我要做些什么才能治好他。”

“那么，请听我说，”老人说道：“今天晚上，把你的女儿带来，割开她的静脉血管，把她的鲜血涂在你朋友的伤口上。你会发现，他马上就会好起来了。”

听了这些话，王子吓得惊声尖叫，他深深地爱着自己的女儿，但还是说：“我发过誓，会待我的朋友如亲兄弟一般，如果没有其他方法，我的孩子就必须做出牺牲。”

这时夜幕已经降临，他抱来了孩子，割开了她的静脉，把血涂到了病人的伤口上。随之而来的是，朋友脸上将死的神情消失了，他再次变得强壮，面色也红润了起来。然而，孩子却是一动不动地躺着，浑身苍白，就好像是死了一样。大家把她放到摇篮里，痛苦地哭了起来，心想第二天早上他们就会失去这个孩子了。

日出之时，老人回来了，他询问起病人的情况。

“他像往常一样健康。”王子回答。

“你的孩子在哪儿？”

“在那边的摇篮里，我想，她已经死了。”身为父亲的他非常伤心。

“再来看看她吧。”圣人说道。人们走近摇篮，发现这孩子正躺在那里对他们微笑。

“我是利兹亚的圣詹姆斯，”老人说：“我是来帮你的，因为我知道你是一个真正的朋友。从今以后，你们所有人就在一起幸福地生活吧。如果有了什么困难，那就来找我，我会帮你解决的。”

说完这些话，他举手祝福大家，随后就消失了。而他们也听从了圣人的话，日子过得幸福而满足，而且还努力让这片土地上的人们也同样快乐知足。

# 第三十五章
# 聪明的玛利亚

从前有个商人，他的家就在王宫附近，膝下有三个女儿。女儿们都长得非常漂亮，但小女儿玛利亚又是三姐妹中最漂亮的一个。

一天，国王派人找来商人，下令让他出一趟远门。商人是个鳏夫，不希望只留女儿们在家，所以并不想出这趟门。可是，他又不能抗旨不遵，于是只好带着沉重的心情回了家，向女儿们告别。离家之前，他拿来三盆罗勒，给了每个女儿一盆，说道："我要出远门了，这几盆罗勒就留在这儿。你们绝对不能让任何人进家门。等我回来的时候，它们会告诉我这些日子里发生了什么事。""我们不会有事的。"女儿们回答。

父亲出发了。第二天，国王在两个朋友的陪同下，去看望三姐妹，那会儿她们正坐在桌边吃晚餐。当看清来人是谁的时候，玛利亚说："我们去地窖里拿一瓶红酒过来吧。我拿钥匙，大姐举油灯，二姐捧红酒。"可国王却说："噢，不用麻烦了，我们不渴。""那好吧，我们就不去了。"两个姐姐回答道。然而，玛利亚还是说："那我走了。"说完，她离开房间来到大厅，熄灭了灯火，放下了钥匙和酒瓶，跑向一位邻居家敲响了大门。

"这么晚了，是谁啊？"邻居老婆婆把头探出窗外，问道。

"噢，让我进去吧，"玛利亚回答说："我和大姐吵架了，可我不想再吵了，所以就过来请求您，让我在您家里过夜吧。"

于是，老婆婆打开了房门，玛利亚就睡在了她的家里。她的这次逃跑让国王感到非常生气，可当她第二天回家时发现，由于两个姐姐没有听父亲的话，她们的盆栽已经枯萎了。从大女儿房间的窗户向外眺望，可以看到国王的花园。大女儿看到树上的欧楂长得又好又熟，很想吃上一些，于是让玛利亚顺着绳子爬下去帮她摘几个回来，并说自己到时候会把她再拉上来。玛利亚善良又温厚，她用绳子把自己荡到了花园里，摘了些欧楂之后，又把绳子在胳膊下系紧，做好了被姐姐拉上去的准备。就在这时，姐姐大喊道："噢，再往前走走，那边有非常美味的柠檬。你给我带一两个回来吧。"玛利亚转身去摘柠檬，结果发现有个园丁就出现在她的正对面。园丁一把抓住了她，大呼："你这个小贼，在这儿干什么呢？"玛利亚回击道："可别骂我，否则你会倒大霉的。"她边说边猛推了园丁一把，结果，园丁喘着粗气摔到了柠檬树丛里。随后她抓住绳子，用力爬上了窗口。

第二天，二姐想要吃香蕉，又求了她半天。虽然玛利亚说过自己再也不会做这种事了，但她最终还是同意了，顺着绳子再次来到了国王的花园。这次，她碰到了国王。国王对她说："啊，你又来了，狡猾的家伙！这下你可得为自己的恶行付出代价。"

随后，国王开始盘问关于她之前做过的事。玛利亚全都承认了，问话结束之后，国王又说："跟我到屋里来，你将在那里受惩罚。"他边说边向屋子走去，时不时的回头看看，以确保玛利亚没有半路逃跑。突然之间，他在向后一瞥时发现，玛利亚已经消失的无影无踪了。

人们把整个城镇都搜了个底朝天，哪怕是一个洞口或者角落都绝不放过，可是，到处都找不到她的踪迹。这让国王大发雷霆，他在暴怒之下病倒了，一连几个月都感到人生绝望。

与此同时，两个姐姐分别嫁给了国王的那两个朋友，而且都已经有了女儿。有一天，玛利亚悄悄地潜入了姐姐家里，抱起孩子们，又

把她们放到自己随身携带的一个漂亮的篮子里，篮子的里里外外都覆盖着花朵，所以没有人会想到里面还放着两个婴儿。随后，她把自己打扮成一个男孩子，把篮子顶在自己头上，慢慢地走过王宫旁，边走边喊：“国王因爱卧病在床，谁能把这些花儿带给他呢？”

病床上的国王听到了她说的话，便吩咐他的一个随从出去把这个篮子买下来。随从把篮子带到床边，国王一掀开盖子就听到了哭声，他看了看，发现原来里面有两个婴儿。国王火冒三丈，觉得这一定是玛利亚的新把戏，这就是在作弄自己。他盯着眼前的婴儿，琢磨着应该怎样惩罚玛利亚。就在这时，国王得到了消息，说玛利亚的商人父亲做成了自己交代给他的那笔买卖，已经回家了。

随后国王想起了玛利亚是怎样拒绝自己的来访、又是怎样偷了自己的水果，他下定决心要复仇。

于是，他让自己的一个随从去送信，让商人第二天过来见他，而且还要带上一件石头做的外套，否则他就会受到惩罚。这个可怜人自从前一晚回家时起就一直很忧伤，虽然女儿们曾经承诺过在他离家期间不会有什么事，可他却发现长女和次女不声不响地结婚了。而现在，新的不幸又降临了，他怎么能做出一件石头外套呢？他搓着双手，断言国王这是要毁了他。这时，玛利亚突然进来了，她说：“亲爱的父亲，请不要为石头外套而忧伤。带上这支粉笔到王宫去吧，就说你来为国王测量尺寸。”老人并不知道这样做有什么用，不过玛利亚以前就经常给他出主意，所以他一直很信任她。于是，他把粉笔放进口袋，出发去王宫了。

商人表明了自己的来意之后，国王说：“这可不行。”

“好吧，我无法做出您想要的外套。”他回答道。

“这样的话，如果你还想活命，就把你的小女儿玛利亚交出来。”国王说。

商人没有回应，只是悲伤地回了家。玛利亚正坐在家中等他回来。

商人说：“噢，我的好孩子啊，为什么我要来到这世上？国王说，拿不出外套，我就必须把你交给他。”

玛利亚听了这话，说道：“亲爱的父亲，请您不要难过。不过，得去弄一个和我一模一样的娃娃，头上还要拴一根绳子，那样我可以拉动绳子来代表’是’或’不是’。”

于是，老人立刻出门去找娃娃。

国王在王宫里耐心地等待着，他确信玛利亚这次逃不出自己的手掌心。他对自己的下人们说：“如果有位先生带着女儿过来，并请求能够面见我，你们就把那个年轻的姑娘带到我的房间里，看住她，别让她跑了。”

玛利亚把娃娃藏在自己的斗篷下面带了进来。当房门关上之后，她藏到了床底下，手上紧紧地抓着那根连着娃娃头部的绳子。

“玛利亚女士，希望你一切安好。”国王边说边走进了房间。娃娃点了点头。“现在我们来算算账吧。”他继续说道，接着就从一开始讲起，一直讲到了花篮才结束。每当他说到一个新的恶行，玛利亚就会拉动绳子，娃娃也就随之点头表示同意。“任何敢愚弄我的人都该死！”国王讲完时做出这样的结论。他拔出手中的剑，一下子砍掉了娃娃的脑袋。脑袋朝着他落下来，他觉出了亲吻的触感。他惊呼道：“啊！玛利亚，玛利亚！你在死时是如此甜蜜，而生时却对我如此无情！想要杀你的人真该死！”眼看国王就要把剑指向他自己，真正的

玛利亚从床底下跳了出来，一头扑进了他的怀里。第二天，他们结婚了，此后幸福地生活了许多年。

选自《葡萄牙童话故事》

# 第三十六章
# 魔壶

在日本中部地区，高高的群山之上，有一位老人，他就住在自己的一所小房子里。老人为此感到非常自豪，不厌其烦地欣赏着家里无瑕的草席，还有漂亮的纸糊的墙。天气暖和的时候，墙纸总是会脱落，这时树木和花朵的气味也就会飘进屋里。

有一天，他正站在屋外眺望对面的山头，突然听到从身后的房子里传来一阵隆隆的响声。他转身去查看情况，结果在角落里发现了一只生锈的旧铁壶，大概是已经多年未见天日了。老人也不知道这壶是怎么出现在那儿的，不过，他拿起壶仔细地检查了一番，发现它相当的完好，于是就清掉了壶身的灰尘，拿到自家厨房里去了。

“这真是太幸运了，”他面带微笑地想着：“一只好壶需要花钱买，而且有另一只备用的壶也不错。我的壶已经那么的破旧，水都开始从壶底流出来了。”

随后，他把另一只壶从炉子上拿下来，又把新壶装好水放了上去。

壶里的水刚刚开始热起来，就发生了一件怪事，站在旁边的老人心想自己一定是在做梦。

先是这壶的把手渐渐改变了形状，变成了一个脑袋，接着壶嘴又变成了一条尾巴，而壶身则是窜出了四只爪子。没过几分钟的工夫，老人发现自己眼前的已经不再是一只壶了，而是一只狸！只见这家伙从炉子上一跃而下，像小猫似的在屋里跳来跳去，还跑上了墙和天花

板。最终，老人痛苦万分，生怕自己这漂亮的房子受到什么破坏。他向一位邻居大声呼救，二人合力终于设法制服了这只狸，并把它好好地关进了一只木箱里。之后他们筋疲力尽地坐到草席上，商量着该怎么处理这只烦人的野兽。最后，他们决定把它卖掉，并叫住一个路过的孩子，让他去找一个名为神武的商人过来。

神武来了之后，老人说自己有个东西不想要了，随后就打开了那个关着狸的木箱盖。然而，让他大吃一惊的是，箱子里根本就没有狸的影子，只有那只他在角落里发现的壶。这当然非常奇怪，但老人想起在炉火上发生的事情，就再也不想留下这只壶了。于是，经过一番讨价还价之后，商人神武带着壶走了。

神武还没走出多远，就觉得这只壶变得越来越重，等他终于到家时，已经累得不行了。他把壶放到房间的角落里，这下可是安心了，随后就把它忘到了脑后。然而，午夜时分，他被一阵巨响惊醒了，声音就是从放壶的角落那里传来的，于是他坐起身看了看情况。可那里除了壶之外什么都没有，而这壶又一动没动。他觉得自己刚才一定是在做梦，于是重新睡下了。可没想到的是，他又一次被同样的响声惊醒了。他立即起身下床，走到角落，借着那盏长明灯的光，他发现壶已经变成了一只狸，正追着自己的尾巴跑呢。

追尾巴追腻了，它又跑上了阳台，满心欢喜地翻了几个筋斗。商人为如何处置这只狸伤透了脑筋，只是在天快亮的时候才稍微睡了一会儿。可是，当他再次醒来时，狸又不见了，只有自己前一天晚上放在角落的旧壶还在原地。

神武收拾好房间，马上就出门去找隔壁的朋友，把自己的经历告诉了他。那人静静地听着，并没有出现如神武预料中那样的惊讶反应。原来，他想起了自己年轻的时候，就曾经听说过有一只能够创造奇迹的壶。“带上这壶去旅行吧，让它露露脸，”朋友说：“你会成为一

个有钱人的。不过要当心，先跟狸打声招呼，还要做些魔法仪式，防止它在看到人群时跑掉。”

神武谢过了朋友给的建议和忠告，并且完全照办了。他得到了狸的同意，搭起了一个摊位，又在外边挂起了一面告示，邀请人们前来见证这前所未有的、最精彩绝伦的变身。

人群蜂拥而来，神武把壶在两手之间传来传去，还让大家上前仔细地检查有无异常，让他们里里外外看个遍。然后，神武把壶拿回来放到台面上，命令它变成一只狸。转眼之间，把手就开始变成了脑袋，壶嘴变成了尾巴，壶身上窜出了四只爪子。

“跳个舞吧。”神武说。于是，这狸就挪着步子，从一边到另一边跳起了舞。后来，人们再也无法只是站在原地看着了，也纷纷开始跳了起来。它优雅地跳着扇子舞，之后没有停顿，又跳起了影舞和伞舞，看上去就好像会永远跳下去似的。要不是神武说它已经跳得够多、到了收摊时间的话，它还真有可能就这样跳下去呢。

日子一天天过去了，神武的摊位人气爆棚，很难挤得进去。就这样，邻居的预言成真了，神武成为了一个有钱人。然而，他总是觉得不快乐。他是个诚实的人，觉得应该把自己得到的一部分财富给那个卖壶的老人。于是，一天早上，他把一百枚金币放进壶里，再一次把壶挂到胳膊上，回到了卖家那里。说完自己的经历之后，他还补充道：“我没有权利继续留着它，所以就把它拿回来还给你。你会发现壶里有一百枚金币，就当做是这壶的租金吧。”

老人谢过了神武，还说没有多少人能像他这样的诚实。魔壶给他们二人都带来了好运，他们余生中的一切都非常顺利，直到高寿离世，受到了所有人的尊敬。

改编自《日本童话故事》